

毛泽东农村调查文集

毛泽东农村调查文集

人民出版社

毛泽东农村调查文集

人民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32开本 11.625印张 212,000字
1982年12月第1版 1983年1月北京第2次印刷
印数30,001—330,000

书号 1001-1212 定价 0.77 元

出版说明

一、本文集是在一九四一年延安出版的《农村调查》一书的基础上增订而成的。这次增补了《反对本本主义》、《总政治部关于调查人口和土地状况的通知》、《关于农村调查》、《中国佃农生活举例》、《寻乌调查》五篇著作。《总政治部关于调查人口和土地状况的通知》和《寻乌调查》是第一次公开发表。

二、收入本文集的著作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论述调查研究的文章，一部分是调查报告和土地法，分别按时间顺序编排。

三、本文集中的各篇著作，这次出版时作了一些必要的文字校订。通过查阅文献资料和实地调查，对调查报告中的人名、地名、数字和其他事实，进行了核对，并作了一些订正。

四、文集中作了一些简要注释，统一编码，附在书末。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一九八二年九月十五日

F120-4507

目 录

反对本本主义(一九三〇年五月)	1—11
一 没有调查, 没有发言权	1
二 调查就是解决问题	2
三 反对本本主义	3
四 离开实际调查就要产生唯心的阶级估 量和唯心的工作指导, 那末, 它的结果, 不是机会主义, 便是盲动主义	4
五 社会经济调查, 是为了得到正确的阶 级估量, 接着定出正确的斗争策略	5
六 中国革命斗争的胜利要靠中国同志了 解中国情况	7
七 调查的技术	9
总政治部关于调查人口和土地状况的通知 (一九三一年四月二日)	12—13
《农村调查》的序言和跋(一九三七年十月, 一九四一年三月、四月)	14—20
序言一	14
序言二	15
跋	18

关于农村调查(一九四一年九月十三日)	21 - 27
中国佃农生活举例(一九二六年)	28- 34
土地法(一九二八年十二月)	35-37
土地法(一九二九年四月)	38-40
寻乌调查(一九三〇年五月)	41-181
第一章 寻乌的政治区划	43
第二章 寻乌的交通	44
(一) 水路	44
(二) 陆路	44
(三) 电报	45
(四) 邮政	45
(五) 陆路交通工具	46
第三章 寻乌的商业	46
(一) 门岭到梅县的生意	48
(二) 安远到梅县的生意	49
(三) 梅县到门岭的生意	51
(四) 梅县到安远、信丰的生意	52
(五) 惠州来货	52
(六) 寻乌的出口货	52
(七) 寻乌的重要市场	55
(八) 寻乌城	56
第四章 寻乌的旧有土地关系	103
(一) 农村人口成份	105
(二) 旧有土地分配	105
(三) 公共地主	106
(四) 个人地主	113

(五) 富农·····	131
(六) 贫农·····	132
(七) 山林制度·····	133
(八) 剥削状况·····	136
(九) 寻乌的文化·····	159
第五章 寻乌的土地斗争·····	164
(一) 分配土地的方法·····	165
(二) 山林分配问题·····	166
(三) 池塘分配问题·····	167
(四) 房屋分配问题·····	167
(五) 分配土地的区域标准·····	168
(六) 城郊游民要求分田·····	169
(七) 每人得田数量及不足生活之补添·····	170
(八) 留公田问题·····	171
(九) 分配快慢·····	171
(十) 一个“平”字·····	172
(十一) 抵抗平田的人·····	173
(十二) 原耕总合分配·····	174
(十三) 暴动在蔣田之后怎样处理土地·····	174
(十四) 非农民是否分田·····	175
(十五) 废债问题·····	176
(十六) 土地税·····	177
(十七) 土地斗争中的妇女·····	177
兴国调查(一九三〇年十月)·····	182—251
一 八个家庭的观察·····	184
傅济庭·····	184
李昌英·····	185

温奉章	188
陈侦山	189
钟得五	191
黄大春	194
陈北平	195
雷汉香	197
二 本区旧有土地关系	199
(一) 田地分配	199
(二) 人口成份	199
(三) 剥削状况	201
三 斗争中的各阶级	211
(一) 地主	211
(二) 富农	213
(三) 中农	216
(四) 贫农	218
(五) 雇农	221
(六) 手工工人	225
(七) 商人	227
(八) 游民	230
四 现在土地分配状况	233
(一) 分田地	233
(二) 分山林	236
(三) 分池塘	237
(四) 分房屋	237
(五) 公用	238
(六) 分田数量	239
五 土地税	240
六 苏维埃	241

(一) 区政府	241
(二) 乡政府	244
(三) 村政府	245
(四) 政府人员的弊病	245
七 农村军事化	246
(一) 赤卫队	246
(二) 少年先锋队	248
(三) 童子团	248
(四) 纠察队	250
(五) 红军预备队	250
(六) 区特务营	251
(七) 红军独立团	251
分田后的富农问题(一九三〇年十月)	252—253
东塘等处调查(一九三〇年十一月)	254—263
赣西南土地分配情形(一九三〇年十一月)	264—270
江西土地斗争中的错误(一九三〇年十一月十四日)	271—274
分青和出租问题(一九三〇年十一月十五日)	275—282
木口村调查(一九三〇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283—285
长冈乡调查(一九三三年十一月)	286—332
政治区划及户口	287
代表会议	289
此次选举	294
乡苏下的委员会	297
地方部队	301
群众生活	304

劳动力的调剂与耕牛问题	309
公债的推销	313
合作社运动	315
文化运动	317
卫生运动	320
社会救济	321
妇女	323
儿童	326
反帝	327
工人	328
贫农团	328
宣传队	329
突击队	330
革命竞赛	330
才溪乡调查(一九三三年十一月)	333—354
行政区划	333
代表会议	334
此次选举	337
乡苏下的委员会	339
扩大红军	340
经济生活	342
文化教育	353
注释	355—362

反对本本主义^{〔1〕}

（一九三〇年五月）

一 没有调查，没有发言权

你对于某个问题没有调查，就停止你对于某个问题的发言权。这不太野蛮了吗？一点也不野蛮。你对那个问题的现实情况和历史情况既然没有调查，不知底里，对于那个问题的发言便一定是瞎说一顿。瞎说一顿之不能解决问题是大家明了的，那末，停止你的发言权有什么不公道呢？许多的同志都成天地闭着眼睛在那里瞎说，这是共产党员的耻辱，岂有共产党员而可以闭着眼睛瞎说一顿的么？

要不得！

要不得！

注重调查！

反对瞎说！

二 调查就是解决问题

你对于那个问题不能解决么？那末，你就去调查那个问题的现状和它的历史吧！你完完全全调查明白了，你对那个问题就有解决的办法了。一切结论产生于调查情况的末尾，而不是在它的先头。只有蠢人，才是他一个人，或者邀集一堆人，不作调查，而只是冥思苦索地“想办法”，“打主意”。须知这是一定不能想出什么好办法，打出什么好主意的。换一句话说，他一定要产生错办法和错主意。

许多巡视员，许多游击队的领导者，许多新接任的工作干部，喜欢一到就宣布政见，看到一点表面，一个枝节，就指手画脚地说这也不对，那也错误。这种纯主观地“瞎说一顿”，实在是最可恶没有的。他一定要弄坏事情，一定要失掉群众，一定不能解决问题。

许多做领导工作的人，遇到困难问题，只是叹气，不能解决。他恼火，请求调动工作，理由是“才力小，干不下”。这是懦夫讲的话。迈开你的两脚，到你的工作范围的各部分各地方去走走，学个孔夫子的“每事问”〔2〕，任凭什么才力小也能解决问题，因为你未出门时脑子是空的，归来时脑子已经不是空的了，已经载来了解决问题的各种必要材料，问题就是这样子解决了。一定要出门么？

也不一定，可以召集那些明了情况的人来开个调查会，把你所谓困难问题的“来源”找到手，“现状”弄明白，你的这个困难问题也就容易解决了。

调查就象“十月怀胎”，解决问题就象“一朝分娩”。调查就是解决问题。

三 反对本本主义

以为上了书的就是对的，文化落后的中国农民至今还存着这种心理。不谓共产党内讨论问题，也还有人开口闭口“拿本本来”。我们说上级领导机关的指示是正确的，决不单是因为它出于“上级领导机关”，而是因为它的内容是适合于斗争中客观和主观情势的，是斗争所需要的。不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讨论和审察，一味盲目执行，这种单纯建立在“上级”观念上的形式主义的态度是很不对的。为什么党的策略路线总是不能深入群众，就是这种形式主义在那里作怪。盲目地表面上完全无异议地执行上级的指示，这不是真正在执行上级的指示，这是反对上级指示或者对上级指示怠工的最妙方法。

本本主义的社会科学研究法也同样是最危险的，甚至可能走上反革命的道路，中国有许多专门从书本上讨生活的从事社会科学研究的共产党员，不是一批一批地

成了反革命吗，就是明显的证据。我们说马克思主义是对的，决不是因为马克思这个人是什么“先哲”，而是因为他的理论，在我们的实践中，在我们的斗争中，证明了是对的。我们的斗争需要马克思主义。我们欢迎这个理论，丝毫不存什么“先哲”一类的形式的甚至神秘的念头在里面。读过马克思主义“本本”的许多人，成了革命叛徒，那些不识字的工人常常能够很好地掌握马克思主义。马克思主义的“本本”是要学习的，但是必须同我国的实际情况相结合。我们需要“本本”，但是一定要纠正脱离实际情况的本本主义。

怎样纠正这种本本主义？只有向实际情况作调查。

四 离开实际调查就要产生唯心的阶级估量和唯心的工作指导，那末，它的结果，不是机会主义，便是盲动主义

你不相信这个结论么？事实要强迫你信。你试试离开实际调查去估量政治形势，去指导斗争工作，是不是空洞的唯心的呢？这种空洞的唯心的政治估量和工作指导，是不是要产生机会主义错误，或者盲动主义错误呢？一定要弄出错误。这并不是他在行动之前不留心计划，而是他于计划之前不留心了解社会实际情况，这是红军

游击队里时常遇见的。那些李逵^{〔3〕}式的官长，看见弟兄们犯事，就懵懵懂懂地乱处置一顿。结果，犯事人不服，闹出许多纠纷，领导者的威信也丧失干净，这不是红军里常见的么？

必须洗刷唯心精神，防止一切机会主义盲动主义错误出现，才能完成争取群众战胜敌人的任务。必须努力作实际调查，才能洗刷唯心精神。

五 社会经济调查，是为了得到正确的阶级估量，接着定出正确的斗争策略

为什么要作社会经济调查？我们就是这样回答。因此，作为我们社会经济调查的对象的是社会的各阶级，而不是各种片断的社会现象。近来红军第四军的同志们一般的都注意调查工作了^{〔4〕}，但是很多人的调查方法是错误的。调查的结果就象挂了一篇狗肉帐，象乡下人上街听了许多新奇故事，又象站在高山顶上观察人民城郭。这种调查用处不大，不能达到我们的主要目的。我们的主要目的，是要明了社会各阶级的政治经济情况。我们调查所要得到的结论，是各阶级现在的以及历史的盛衰荣辱的情况。举例来说，我们调查农民成份时，不但要知道自耕农，半自耕农，佃农，这些以租佃关系区别的各种农

民的数目有多少，我们尤其要知道富农，中农，贫农，这些以阶级区别阶层区别的各种农民的数目有多少。我们调查商人成份，不但要知道粮食业、衣服业、药材业……等行业的人数各有多少，尤其要调查小商人、中等商人、大商人各有多少。我们不仅要调查各业的情况，尤其要调查各业内部的阶级情况。我们不仅要调查各业之间的相互关系，尤其要调查各阶级之间的相互关系。我们调查工作的主要方法是解剖各种社会阶级，我们的终极目的是要明了各种阶级的相互关系，得到正确的阶级估量，然后定出我们正确的斗争策略，确定哪些阶级是革命斗争的主力，哪些阶级是我们应当争取的同盟者，哪些阶级是要打倒的。我们的目的完全在这里。

什么是调查时要注意的社会阶级？下面那些就是：

工业无产阶级

手工业工人

雇农

贫农

城市贫民

游民

手工业者

小商人

中农

富农

地主阶级

商业资产阶级

工业资产阶级

这些阶级(有的是阶层)的状况,都是我们调查时要注意的。在我们暂时的工作区域中所没有的,只是工业无产阶级和工业资产阶级,其余都是经常碰见的。我们的斗争策略就是对这许多阶级阶层的策略。

我们从前的调查还有一个极大的缺点,就是偏于农村而不注意城市,以致许多同志对城市贫民和商业资产阶级这二者的策略始终模糊。斗争的发展使我们离开山头跑向平地了^[5],我们的身子早已下山了,但是我们的思想依然还在山上。我们要了解农村,也要了解城市,否则将不能适应革命斗争的需要。

六 中国革命斗争的胜利要靠 中国同志了解中国情况

我们的斗争目的是要从民权主义转变到社会主义。我们的任务第一步是,争取工人阶级的大多数,发动农民群众和城市贫民,打倒地主阶级,打倒帝国主义,打倒国民党政权,完成民权主义革命。由这种斗争的发展,跟着就要执行社会主义革命的任务。这些伟大的革命任务的完成不是简单容易的,它全靠无产阶级政党的斗争策略的正确和坚决。倘若无产阶级政党的斗争策略是错误

的,或者是动摇犹豫的,那末,革命就非走向暂时的失败不可。须知资产阶级政党也是天天在那里讨论斗争策略的,他们的问题是怎样在工人阶级中传播改良主义影响,使工人阶级受他们的欺骗,而脱离共产党的领导,怎样争取富农去消灭贫农的暴动,怎样组织流氓去镇压革命等等。在这样日益走向尖锐的短兵相接的阶级斗争的形势之下,无产阶级要取得胜利,就完全要靠他的政党——共产党的斗争策略的正确和坚决。共产党的正确而不动摇的斗争策略,决不是少数人坐在房子里能够产生的,它是要在群众的斗争过程中才能产生的,这就是说要在实际经验中才能产生。因此,我们需要时时了解社会情况,时时进行实际调查。那些具有一成不变的保守的形式的空洞乐观的头脑的同志们,以为现在的斗争策略已经是再好没有了,党的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本本”〔6〕保障了永久的胜利,只要遵守既定办法就无往而不胜。这些想法是完全错误的,完全不是共产党人从斗争中创造新局面的思想路线,完全是一种保守路线。这种保守路线如不根本丢掉,将会给革命造成很大损失,也会害了这些同志自己。红军中显然有一部分同志是安于现状,不求甚解,空洞乐观,提倡所谓“无产阶级就是这样”的错误思想,饱食终日,坐在机关里面打瞌睡,从不肯伸只脚到社会群众中去调查调查。对人讲话一向是那几句老生常谈,使人厌听。我们要大声疾呼,唤醒这些同志:

速速改变保守思想!

换取共产党人的进步的斗争思想！
到斗争中去！
到群众中作实际调查去！

七 调查的技术

(1) 要开调查会作讨论式的调查

只有这样才能近于正确，才能抽出结论。那种不开调查会，不作讨论式的调查，只凭一个人讲他的经验的方法，是容易犯错误的。那种只随便问一下子，不提出中心问题在会议席上经过辩论的方法，是不能抽出近于正确的结论的。

(2) 调查会到些什么人？

要是能深切明了社会经济情况的人。以年龄说，老年人最好，因为他们有丰富的经验，不但懂得现状，而且明白因果。有斗争经验的青年人也要，因为他们有进步的思想，有锐利的观察。以职业说，工人也要，农民也要，商人也要，知识分子也要，有时兵士也要，流氓也要。自然，调查某个问题时，和那个问题无关的人不必在座，如调查商业时，工农学各业不必在座。

(3) 开调查会人多好还是人少好？

看调查人的指挥能力。那种善于指挥的，可以多到十几个人或者二十几个人。人多有人多的好处，就是在

做统计时(如征询贫农占农民总数的百分之几),在做结论时(如征询土地分配平均分好还是差别分好),能得到比较正确的回答。自然人多也有人多的坏处,指挥能力欠缺的人会无法使会场得到安静。究竟人多人少,要依调查人的情况决定。但是至少需要三人,不然会囿于见闻,不符合真实情况。

(4)要定调查纲目

纲目要事先准备,调查人按照纲目发问,会众口说。不明了的,有疑义的,提起辩论。所谓“调查纲目”,要有大纲,还要有细目,如“商业”是个大纲,“布匹”,“粮食”,“杂货”,“药材”都是细目,布匹下再分“洋布”,“土布”,“绸缎”各项细目。

(5)要亲身出马

凡担负指导工作的人,从乡政府主席到全国中央政府主席,从大队长到总司令,从支部书记到总书记,一定都要亲身从事社会经济的实际调查,不能单靠书面报告,因为二者是两回事。

(6)要深入

初次从事调查工作的人,要作一两回深入的调查工作,就是要了解一处地方(例如一个农村、一个城市),或者一个问题(例如粮食问题、货币问题)的底里。深切地了解一处地方或者一个问题了,往后调查别处地方、别个问题,便容易找到门路了。

(7)要自己做记录

调查不但要自己当主席，适当地指挥调查会的到会人，而且要自己做记录，把调查的结果记下来。假手于人是不行的。

根据《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
（人民出版社一九六四年六月版）
刊印。

总政治部关于调查人口 和土地状况的通知^[7]

(一九三一年四月二日)

我们现规定了人口和土地两种调查表格。这两种表格主要的是要统计各阶级土地和人口比例，更具体地以铁的事实来解答我们现在许多问题。

过去许多地方往往忽视实际事实的调查，只凭自己空想去决定工作计划，去指导下级工作，结果计划是行不通的，指导是错了的。

现在这两种表格，我们如能照深刻注意实际的正确的统计填写起来，是能解决我们许多问题的，特别是现在分配土地中的许多实际问题。深望红军政治部每到一处注意填写，地方政权机关逐乡去填写，尤望红军中和政府中每个负责人随时随地做此种调查和统计。

到底如何才能使调查所得的材料真实正确呢？

第一，必须建立对这一工作的深刻认识，看清楚这一工作的重要，才会以大力注意。

第二，调查的人要不怕麻烦。调查这一乡，必须找到他们的分田的人口和土地调查本子，找到这一乡的经手分田的土地委员和熟悉这一乡情形的人，先把每一家人

的阶级成份和每一亩田为哪个阶级占有（属于地主、富农、中农、贫农……）分别清楚，再用硬算的办法统计清楚，按照实际数目填写上去。

第三，上级政府派出去指导的同志和政治部负责责任的同志，须将两张表格的内容及调查时要注意之点，详细向执行这一工作的同志说清楚。特别是要说清楚：富农标准要是以剥削为他收入的相当部分。那些少量放帐或借帐的人还是列在中农。那些原是雇农，中间（未革命前）已经租得土地耕种的人还是列入贫农。那些全家不耕田，专靠独立劳动（做裁缝、木匠等）谋生活的才叫独立劳动者。半耕半做手艺的还是按照他的经济地位列入贫农、中农或富农里面去。自由职业者与流氓的分别，是在自由职业者谋相当正业（如医生、教员等），流氓无一定职业，生活行为亦不一定，而且都是做坏的事多。

以上各项，如果调查时不弄清楚，则自己茫无把握，必致把阶级成份弄错了，失了统计的正确价值。

这两张表格——土地表格和人口表格有密切联系，填写时必须同时进行。无论个人或团体，填写好了可封好直接邮寄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政治部收。

我们的口号是：

一，不做调查没有发言权。

二，不做正确的调查同样没有发言权。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油印件的
复印件刊印。

《农村调查》的序言和跋^{〔8〕}

(一九三七年十月,一九四一年三月、四月)

序 言 一

(一九三七年十月六日)

从一九二七年北伐战争期间起,到一九三四年离开中央苏区为止,我亲手从农村中收集的材料,现在只剩下下列各部分:(一)寻乌调查;(二)兴国调查;(三)东塘等处调查;(四)木口村调查;(五)赣西南土地分配情形;(六)分青和出租问题;(七)江西土地斗争中的错误;(八)分田后的富农问题;(九)两个初期的土地法;(十)长冈乡调查;(十一)才溪乡调查。最后两部分,曾在中央苏区的《斗争》报^{〔9〕}发表过,其余保存原稿,经过长征,尚未损失。此外的东西,就都损失了。其中最可惜的是,一九二七年春天在湖南做的长沙、湘潭、湘乡、衡山、醴陵五县调查,因许克祥叛变^{〔10〕}而损失;一九二八年春天在井冈山做的宁冈、永新两县调查^{〔11〕},因井冈山失守而损失。这里存下来的,都是中央苏区的材料,前九部分是属于初期的土地革命,后两部分是属于深入了的土地革命。虽不完全,

亦可见其一斑。为免再损失，印出若干份，并供同志们参考。这是一种历史材料，其中有些观点是当时的意见，后来已经改变了。

序 言 二

（一九四一年三月十七日）

现在党的农村政策，不是十年内战时期那样的土地革命政策，而是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政策。全党应该执行一九四〇年七月七日和十二月二十五日的中央指示⁽¹²⁾，应该执行即将到来的七次大会的指示。所以印这个材料，是为了帮助同志们找一个研究问题的方法。现在我们很多同志，还保存着一种粗枝大叶、不求甚解的作风，甚至全然不了解下情，却在那里担负指导工作，这是异常危险的现象。对于中国各个社会阶级的实际情况，没有真正具体的了解，真正好的领导是不会有的。

要了解情况，唯一的方法是向社会作调查，调查社会各阶级的生动情况。对于担负指导工作的人来说，有计划地抓住几个城市、几个乡村，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即阶级分析的方法，作几次周密的调查，乃是了解情况的最基本的方法。只有这样，才能使我们具有对中国社会问题的最基础的知识。

要做这件事，第一是眼睛向下，不要只是昂首望天。

没有眼睛向下的兴趣和决心，是一辈子也不会真正懂得中国的事情的。

第二是开调查会。东张西望，道听途说，决然得不到什么完全的知识。我用开调查会的方法得来的材料，湖南的几个，井冈山的几个，都失掉了。这里印的，主要的是一个《兴国调查》，一个《长冈乡调查》和一个《才溪乡调查》。开调查会，是最简单易行又最忠实可靠的方法，我用这个方法得了很大的益处，这是比较什么大学还要高明的学校。到会的人，应是真正有经验的中级和下级的干部，或老百姓。我在湖南五县调查和井冈山两县调查，找的是各县中级负责干部；寻乌调查找的是一部分中级干部，一部分下级干部，一个穷秀才，一个破产了的商会会长，一个在知县衙门管钱粮的已经失了业的小官吏。他们都给了我很多闻所未闻的知识。使我第一次懂得中国监狱全部腐败情形的，是在湖南衡山县作调查时该县的一个小狱吏。兴国调查和长冈、才溪两乡调查，找的是乡级工作同志和普通农民。这些干部、农民、秀才、狱吏、商人和钱粮师爷，就是我的可敬爱的先生，我给他们当学生是必须恭谨勤劳和采取同志态度的，否则他们就不理我，知而不言，言而不尽。开调查会每次人不必多，三五个七八个人即够。必须给予时间，必须有调查纲目，还必须自己口问手写，并同到会人展开讨论。因此，没有满腔的热忱，没有眼睛向下的决心，没有求知的渴望，没有放下臭架子、甘当小学生的精神，是一定不能做，也一定做

不好的。必须明白：群众才是真正的英雄，而我们自己则往往是幼稚可笑的，不了解这一点，就不能得到起码的知识。

我再度申明：出版这个参考材料的主要目的，在于指出一个如何了解下层情况的方法，而不是要同志们去记那些具体材料及其结论。一般地说，中国幼稚的资产阶级还没有来得及也永远不可能替我们预备关于社会情况的较完备的甚至起码的材料，如同欧美日本的资产阶级那样，所以我们自己非做搜集材料的工作不可。特殊地说，实际工作者须随时去了解变化着的情况，这是任何国家的共产党也不能依靠别人预备的。所以，一切实际工作者必须向下作调查。对于只懂得理论不懂得实际情况的人，这种调查工作尤有必要，否则他们就不能将理论和实际相联系。“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这句话，虽然曾经被人讥为“狭隘经验论”的，我却至今不悔；不但不悔，我仍然坚持没有调查是不可能有的发言权的。有许多人，“下车伊始”，就哇喇哇喇地发议论，提意见，这也批评，那也指责，其实这种人十个有十个要失败。因为这种议论或批评，没有经过周密调查，不过是无知妄说。我们党吃所谓“钦差大臣”的亏，是不可胜数的。而这种“钦差大臣”则是满天飞，几乎到处都有。斯大林的话说得对：“理论若不和革命实践联系起来，就会变成无对象的理论。”当然又是他的话对：“实践若不以革命理论为指南，就会变成盲目的实践。”〔13〕除了盲目的、无前途的、无远见的

实际家，是不能叫做“狭隘经验论”的。

我现在还痛感有周密研究中国事情和国际事情的必要，这是和我自己对于中国事情和国际事情依然还只是一知半解这种事实相关联的，并非说我是什么都懂得了，只是人家不懂得。和全党同志共同一起向群众学习，继续当一个小学生，这就是我的志愿。

跋

（一九四一年四月十九日）

十年内战时期的经验，是现在抗日时期的最好的和最切近的参考。但这是指的关于如何联系群众和动员群众反对敌人这一方面，而不是指的策略路线这一方面。党的策略路线，在现在和过去是有原则区别的。在过去，是反对地主和反革命的资产阶级；在现在，是联合一切不反对抗日的地主和资产阶级。就是在十年内战的后期，对于向我们举行武装进攻的反动的政府和政党，和对于在我们政权管辖下一切带资本主义性的社会阶层，没有采取不同的政策，对于反动的政府和政党中各个不同的派别间，也没有采取不同的政策，这些也都是不正确的。那时，对于农民和城市下层小资产者以外的一切社会成份，执行了所谓“一切斗争”的政策，这个政策无疑是错误了。在土地政策方面，对于十年内战前期和中期⁽¹⁴⁾所采取

的、也分配给地主一份和农民同样的土地、使他们从事耕种、以免流离失所或上山为匪破坏社会秩序，这样的正确的政策，加以否定，也是错误的。现在，党的政策必须与此不同，不是“一切斗争，否认联合”，也不是“一切联合，否认斗争”（如同一九二七年的陈独秀主义那样），而是联合一切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社会阶层，同他们建立统一战线，但对他们中间存在着的投降敌人和反共反人民的动摇性反动性方面，又应按其不同程度，同他们作各种不同形式的斗争。现在的政策，是综合“联合”和“斗争”的两重性的政策。在劳动政策方面，是适当地改善工人生活和不妨碍资本主义经济正当发展的两重性的政策。在土地政策方面，是要求地主减租减息又规定农民部分地交租交息的两重性的政策。在政治权利方面，是一切抗日的地主资本家都有和工人农民一样的人身权利、政治权利和财产权利，但又防止他们可能的反革命行动的两重性的政策。国营经济和合作社经济是应该发展的，但在目前的农村根据地内，主要的经济成分，还不是国营的，而是私营的，而是让自由资本主义经济得着发展的机会，用以反对日本帝国主义和半封建制度。这是目前中国的最革命的政策，反对和阻碍这个政策的施行，无疑地是错误的。严肃地坚决地保持共产党员的共产主义的纯洁性，和保护社会经济中的有益的资本主义成分，并使其有一个适当的发展，是我们在抗日和建设民主共和国时期不可缺一的任务。在这个时期内一部分共产党员被

资产阶级所腐化，在党员中发生资本主义的思想，是可能的，我们必须和这种党内的腐化思想作斗争；但是不要把反对党内资本主义思想的斗争，错误地移到社会经济方面，去反对资本主义的经济成分。我们必须明确地分清这种界限。中国共产党是在复杂的环境中工作，每个党员，特别是干部，必须锻炼自己成为懂得马克思主义策略的战士，片面地简单地看问题，是无法使革命胜利的。

《序言一》根据毛泽东著《农村调查》（一九四一年延安出版）刊印。
《序言二》和《跋》根据《毛泽东选集》第三卷（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三年五月版）刊印。

关于农村调查⁽¹⁵⁾

(一九四一年九月十三日)

一 情况是逐渐了解的,需要继续不断的努力

认识世界,不是一件容易的事。马克思、恩格斯努力终生,作了许多调查研究工作,才完成了科学的共产主义。列宁、斯大林也同样作了许多调查。

中国革命也需要作调查研究工作,首先就要了解中国是个什么东西(中国的过去、现在及将来)。可惜很多同志常是主观主义,自以为是,完全不重视调查研究工作。

我们是信奉科学的,不相信神学。所以,我们的调查工作要面向下层,而不是幻想。同时,我们又相信事物是运动的,变化着的,进步着的。因此,我们的调查,也是长期的。今天需要我们调查,将来我们的儿子、孙子,也要作调查,然后,才能不断地认识新的事物,获得新的知识。

我们的调查工作,是要有耐心地、有步骤地去作,不要性急。我自己认识农村,就是经过好几年的工夫的。

记得我在一九二〇年,第一次看了考茨基著的《阶级斗争》,陈望道翻译的《共产党宣言》,和一个英国人作的

《社会主义史》〔16〕，我才知道人类自有史以来就有阶级斗争，阶级斗争是社会发展的原动力，初步地得到认识问题的方法论。可是这些书上，并没有中国的湖南、湖北，也没有中国的蒋介石和陈独秀。我只取了它四个字：“阶级斗争”，老老实实地来开始研究实际的阶级斗争。我做了四个月的农民运动，得知了各阶级的一些情况，可是这种了解是异常肤浅的，一点不深刻。后来，中央要我管理农民运动。我下了一个决心，走了一个月零两天，调查了长沙、湘潭、湘乡、衡山、醴陵五县。这五县正是当时农民运动很高涨的地方，许多农民都加入了农民协会。国民党骂我们“过火”，骂我们是“游民行动”，骂农民把大地主小姐的床滚脏了是“过火”。其实，以我调查后看来，也并不都是象他们所说的“过火”，而是必然的，必需的。因为农民太痛苦了。我看受几千年压迫的农民，翻过身来，有点“过火”是不可免的，在小姐的床上多滚几下子也不妨哩！

不过，在当时我对于农村阶级的结合，仍不是十分了解的。到井冈山之后，我作了寻乌调查，才弄清了富农与地主的问题，提出解决富农问题的办法，不仅要抽多补少，而且要抽肥补瘦，这样才能使富农、中农、贫农、雇农都过活下去。假若对地主一点土地也不分，叫他们去喝西北风，对富农也只给一些坏田，使他们半饥半饱，逼得富农造反，贫农、雇农一定陷于孤立。当时有人骂我是富农路线，我看在当时只有我这办法是正确的。当然，今天

是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不是剥夺地主、富农的所有权，而是减租减息。否则，是不能团结他们抗日的。

贫农与雇农的问题，是在兴国调查之后才弄清楚的，那时才使我知道贫农团在分配土地过程中的重要性。

所以，从我个人调查农村来说，是经过了六七年的时间的。现在你们有了过去同志们的经验，都可以走直路了，可以把六七年的工作，在几个月内完成。今天同志们的任务是脚踏实地去钻，去努力，只要不整天睡觉，一天就六小时的工作，也是可以获得很多成绩的，但需继续不断的努力。

二 方 法

1. 对立统一，阶级斗争，是我们办事的两个出发点。当我们观察一件事物时，第一步的观察只能看到这件事物的大体轮廓，形成一般概念。好比一个初来延安的人，开始他对延安的认识只是一般的、笼统的。可是当他参观了抗大、女大以及延安的各机关学校之后，他采取了第二个步骤，用分析方法把延安的各部分有秩序地加以细细的研究和分析。然后第三步再用综合法把对各部分的分析加以综合，得出整体的延安。这时认识的延安就与初来时认识的延安不同，他开始看见的是整个的延安，现在看见的也是整个的延安，但与开始的了解了，现在他

对延安就有了科学的认识和具体的了解。观察一个农村，也同样是如此。

马克思的《资本论》就是用这种方法来写成的，先分析资本主义社会的各部分，然后加以综合，得出资本主义运动的规律来。

这里特别要注意的是分析。应该是分析而又综合，就是在第二步骤的分析中，也有小的综合。古人说：文章之道，有开有合。这个说法是对的。苏东坡用“八面受敌”法研究历史，用“八面受敌”法研究宋朝，也是对的。今天我们研究中国社会，也要用个“四面受敌”法，把它分成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军事的四个部分来研究，得出中国革命的结论。

如果我们观察问题是走马看花的，各样都弄一点，这只是空花费了时间，一事无成。

所以，我们一定要把握住这方面的观点，这种观点，就是对立统一和阶级斗争。象我上面刚才讲的分析法和综合法，就是用这观点。假如同志们把这观点用去分析农村，你就可以知道农村有些什么阶级，它们主要的特点是什么，以及它们彼此的关系怎样。同志们给我的问题中，有问到什么是富农。我以为地主是以收租为主；富农是以雇工为主，自己参加劳动；中农是以不出卖劳动力为主，经营自己的土地；贫农是一定要出卖劳动力，靠自己的土地不够生活；雇农完全出卖劳动力，没有土地。当然，这是指它们的主要标志。

这样分析了农村中的各个阶级、阶层及其生活概况，然后才能对农村有正确的全面的了解。

我们要用钻研的方法来分析客观，分析阶级。对实际问题不应当熟视无睹，应当捣毁“牛皮公司”，应当经过自己头脑深思熟虑，应当把理论与实践结合起来。

一九〇五年，列宁说推翻沙皇政府，俄国要组织工农政府，而托洛茨基则认为只能组织工人政府。这就是托洛茨基没有把理论与实践真正地结合起来。我们应当从实践中找出事物运动的规律来，产生新的理论。如中国抗战的持久性，长期性，就是抗战的规律。今天同志们下乡去调查，就应该以这种观点和方法指导自己的实践，另一方面又从实践中不断地充实自己的理论。

2. 详细地占有材料，抓住要点。材料是要搜集得愈多愈好，但一定要抓住要点或特点(矛盾的主导方面)。马克思研究资本主义，列宁研究帝国主义，都是收集了很多统计和材料，但并不是全部采取，而只是采取最能表现特点的一部分。

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但就有同志要问：“十样事物，我调查了九样，只有一样没有调查，有没有发言权？”我以为如果你调查的九样都是一些次要的东西，把主要的东西都丢掉了，那末，仍旧是没有发言权。

今天中国主要的矛盾是民族矛盾，阶级矛盾成为次要的。西安事变前主要矛盾在国共两党之间，而西安事变后，主要矛盾则在中日之间。因此，今天无论解决任何

问题，都应该以这个主要矛盾作为认识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出发点。假若丢掉主要矛盾，而去研究细微末节，犹如见树木而不见森林，仍是无发言权的。

所以，我们做综合工作时，不要陷于狭隘的经验论。

三 答复几个问题

同志们提了很多问题，只能答复一部分。有些问题也不能答复，因为要全部答复了，同志们便可以不必下乡。而这许多问题又必须亲自下乡调查后才能了解，依据不同的具体对象和情况，而有不同的解决。

怎样开调查会？一个调查会不仅提出问题，而且要有解决问题的方法。参加调查会最好有三、五人。我在兴国调查中，知道地主占有土地达百分之四十，富农占有土地达百分之三十，地主、富农所共有的公堂土地^{〔17〕}为百分之十，总计地主与富农占有土地百分之八十，中农、贫农只占有百分之二十。但是，地主人口不过百分之一，富农人口不过百分之五，而贫农、中农人口则占百分之八十。一方面以百分之六的人口占有土地百分之八十，另一方面以百分之八十的人口则仅占有土地百分之二十。因此得出的结论，只有两个字：革命。因而也益增革命的信心，相信这个革命是能获得百分之八十以上人民的拥护和赞助的。

怎样找调查的典型？调查的典型可以分为三种：一、先进的，二、中间的，三、落后的。如果能依据这种分类，每类调查两三个，即可知一般的情形了。

如何收集和整理材料？都必须自己亲身去做，在做的过程中找出经验来，用这些经验再随时去改进以后的调查和整理材料的工作。

怎样使对方说真话？各个人特点不同，因此，要采取的方法也各不相同。但是，主要的一点是要和群众做朋友，而不是去做侦探，使人家讨厌。群众不讲真话，是因为他们不知道你的来意究竟是否于他们有利。要在谈话过程中和做朋友的过程中，给他们一些时间摸索你的心，逐渐地让他们能够了解你的真意，把你当做好朋友看，然后才能调查出真情况来。群众不讲真话，不怪群众，只怪自己。

我在兴国调查中，请了几个农民来谈话。开始时，他们很疑惧，不知我究竟要把他们怎么样。所以，第一天只是谈点家常事，他们脸上没有一点笑容，也不多讲。后来，请他们吃了饭，晚上又给他们宽大温暖的被子睡觉，这样使他们开始了解我的真意，慢慢有点笑容，说得也较多。到后来，我们简直毫无拘束，大家热烈地讨论，无话不谈，亲切得象自家人一样。

其他问题也不必多谈，还是让你们早日下去亲自调查为好。

根据人民出版社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出版的单行本刊印。

中国佃农生活举例

(一九二六年)

地点：湖南湘潭西乡。

时间：民国十五年。

假定事实：一个壮年勤敏佃农，租人十五亩田（一个农力能耕种之数），附以相当之园土柴山，并茅屋一所以为住宅。此佃农父母俱亡，仅一妻一子，妻替他煮饭喂猪，子年十二三岁，替他看牛。这个佃农于其租来之十五亩田，可以全由自己一人之力耕种，不需加雇人工。因穷，田系贩耕，没有押租银可交，所以田租照本处通例要交十分之七。

第一 支出之部

（一）食粮。佃农和他的妇人每人每年吃谷七石^{〔18〕}二斗，小孩吃谷三石六斗，三人共吃谷十八石。每石时价四元，共七十二元（大洋^{〔19〕}，下同）。

（二）猪油。三人至少每月吃猪油一斤，一年十二斤，每斤二角五分，共三元。

（三）盐。三人至少每月二斤，一年二十四斤，每斤一

角三分(铜元四百三十文),共三元一角二分。

(四)灯油。每月煤油至少一斤,一年十二斤,每斤七分(二百三十文),共八角四分。

(五)茶叶。一年至少十斤,每斤二角,共二元。

(六)工资。三十六元(此农人如不租田耕种,可往人家做工,一年可得工资三十六元,今不做工,便损失此项工资了)。

(七)种子。每亩四升,十五亩六斗,值洋二元四角。

(八)肥料。买牛浆,洋一元买二千四百斤,放一亩,十五亩共支粪钱十五元(如买猪粪,一元买二千斤,可放一亩,共十五元。如买豆子,每一石价九元,每一石毛谷田打豆三升,每亩有六石毛谷,应打豆一斗八升,每升价九分,共洋一元六角二分,十五亩共二十四元三角。如买菜枯——油菜子粕,每四十斤价一元,每斤二分五厘,每亩要打枯五十斤,价一元二角五分,十五亩共十八元七角五分。但豆与枯饼,种十五亩田之佃农无资格放)。又十五亩田须打石灰一千五百斤,每千斤价二元,共三元。二项共十八元。

(九)牛力。租牛,包秧下田(谓包犁好至秧可下田),每亩租价一元,内除人工二角四分(本来租牛人工在内,但前面假定事实不加雇外面人工,故此佃农应往他家做零工弥补此项犁田人工,而于牛力租价内将人工除去),计七角六分,十五亩共十一元四角。作十五亩田之佃农,总是自己喂了一头牛,且牛可踹粪,安得不喂?今以

喂一头牛论，买一头中等牛，要费本钱四十元，依本处每元丝银百两息谷八石推算，四十元合元丝银三十两零七钱（大洋一元三角合元丝银一两），计每年息谷二石四斗五升六合，每石价四元，值洋九元八角二分四厘。

（十）农具消耗。

（1）犁二架。十五亩田，每年要用二架犁。每架毛犁弯一角。毛犁底、犁把手、犁箭三样共一角。毛货做成犁要一个木匠工，工食三角四分三厘（木匠工价一元七工，每工一角四分三厘，伙食二角）。犁头、犁锄四角。上桐油半斤，一角五分（每斤三角）。一犁共一元零九分三厘。二犁共二元一角八分六厘。

（2）铁耙一架。六元，可用十年，每年六角。

（3）耙头二把。每把五斤，一元四角，二角五分一斤，每把一元二角五分。二把二元五角。可用三年，每年八角三分三厘。

（4）锄头三把。

（a）挖锄一把。五斤，一元四角，一斤二角五分，五斤一元二角五分。可用十年，每年须含钢一次，七分（二百三十文），十年七角。以上共一元九角五分。以十年均分，每年一角九分五厘。

（b）田锄一把。三斤半，八角七分五厘。可用五年，每年含钢一次七分（二百三十文），共含钢三角五分。五年共一元二角二分五厘。每年二角四分五厘。

（c）藁锄一把。一斤半，三角七分五厘，可用二年，

每年一角八分七厘五。

锄头三把，每年消耗共六角二分七厘五。

(5)打禾桶一个。木料一元，钉子、钳子一元，木匠工八个一元一角四分(每元七工)，木匠八工伙食一元六角，上桐油三斤一元，挡折一床(包做五串，每元三串三百计)一元五角。共七元二角四分。可用二十年，每年三角六分二厘。

(6)箩筐六担。包做每元三担，共二元。可用二十年，每年一角。

(7)络脚六担。每担百文，共六百文，合洋一角八分，只用一年。

(8)鸢箕四担。“长携”、“钩索”各二担，每担一角，共四角。只用一年。

(9)撮箕三个。一个打禾用，一个晒谷用，一个盛米用，共值一元，可用十年，每年一角。

(10)风车一架。六元，可用六十年，每年一角。

(11)晒谷用具。谷筛子一，匀耙一，扯谷耙二，共一元五角，可用十年，每年一角五分。

(12)南盘一个。一元，用五年，每年二角。

(13)米筛二把。二元，用十年，每年二角。

(14)推子一张。二元，用四年，每年五角。

(15)碓一张。二元，用三十年，每年六分七厘。

以上十五种农具，每年消耗六元六角零五厘五。

按^[20]：农具之消耗固为一大项，而开办的本钱之利

息乃为一更大项。十五种农具之置备共费本钱三十九元五角五分六厘，以二分月息计，每年利息九元四角九分。单农具一项已如此之巨，若将所有支出费用计算利息，当为一惊人之数，本篇均未计入。

(十一)杂用。季节庆吊通情送礼，人客来往烟酒招呼，及此外一切零星用费，每月至少一元，全年共十二元。

以上十一项共计一百六十七元三角六分五厘五。

按⁽²⁰⁾：衣服一项，每年三个人至少要穿六丈布（即两匹布），布价每尺八分，共四元八角，染水、缝工在外。但普通贫农的衣服都是由女人做了穿，很少耗钱买布，故上面不列。

第二 收入之部

(一)田收。每亩年获谷(稻)四石，十五亩，共获六十石，交租四十二石(十分之七)，自得十八石，每石价四元，共七十二元。

(二)喂猪。每年四十元（每月三元三角，至少有此数）。

(三)冬季或砍柴，或挑脚。一冬可寻钱二十元。

(四)工食省余。九、十、十一三个月出外砍柴挑脚，不在家里吃饭做事，应从支付项下除去这三个月一个人的伙食和工资。每月伙食二元七角四分（谷六斗二元四角，油一斤二角五分，盐一两九分），三个月共八元二角二分。工资每月二元五角，共七元五角。二项共十五元

七角二分。

以上四项共计一百四十七元七角二分。

第三 结 论

收支相抵，不足一十九元六角四分五厘五。

即每年一百四十七元七角二分之收入，还须假定在下列六个条件之下才有可能：

- (一)绝无水、旱、风、雹、虫、病各种灾害。
- (二)身体熬练，绝无妨碍工作之疾病。
- (三)精明会转计(本处会转计谓会计算)。
- (四)所养猪牛不病不死。
- (五)冬季整晴不雨。
- (六)终年勤劳，全无休息。

事实上呢，六个条件具备者乃很少的，尤其是第三和第五个条件。穷苦佃农总是老实者多精明者少，在生存竞争十分剧烈之今日农村，此点关系荣枯极大；而冬天往往风雨连绵，害得穷苦农民大大减少砍柴挑脚之收入。至第一条之天然灾害，第二条之疾病，第四条之牲畜病症，都是在所难免。第六条则表示中国之佃农比牛还苦，因牛每年尚有休息，人则全无。然事实上佃农不能个个这样终年无一天休息地做苦工，稍一躲懒，亏折跟来了。这就是中国佃农比世界上无论何国之佃农为苦，而许多佃农被挤离开土地变为兵匪游民之真正原因。

这种小部分靠正业大部分靠副业，计算起来每年亏

折一长项之佃农生活，在中国现时重租制度之下，是极其普遍的。

许多佃农每年尽其勤力所获之副业以与生活相挣扎，还觉得可以勉强遮敷不甚感亏折之苦者，则以工资一项全不计算之故。

（本文乃与佃农张连初君会谈之结果。）

根据《中国佃农生活举例》单行本
（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丛书之一，
一九二七年三月版）刊印。

土 地 法

(一九二八年十二月制,在井冈山)

(一)没收一切土地归苏维埃政府所有,用下列三种方法分配之:

(1)分配农民个别耕种;(2)分配农民共同耕种;
(3)由苏维埃政府组织模范农场耕种。

以上三种方法,以第一种为主体。遇特别情形,或苏维埃政府有力时,兼用二三两种。

(二)一切土地,经苏维埃政府没收并分配后,禁止买卖。

(三)分配土地之后,除老幼疾病没有耕种能力及服公众勤务者以外,其余的人均须强制劳动。

(四)分配土地的数量标准:

(1)以人口为标准,男女老幼平均分配。(2)以劳动力为标准,能劳动者比不能劳动者多分土地一倍。

以上两个标准,以第一个为主体。有特殊情形的地方,得适用第二个标准。采取第一个标准的理由:

(甲)在养老育婴的设备未完备以前,老幼如分田过少,必至不能维持生活。

(乙)以人口为标准计算分田,比较简单方便。

(丙)没有老小的人家很少。同时老小虽无耕种能力,但在分得田地后,政府亦得分配以相当之公众勤务,如任交通等。

(五)分配土地的区域标准:

(1)以乡为单位分配。(2)以几乡为单位分配(如永新之小江区)。(3)以区为单位分配(如遂川之黄埧区)。

以上三种标准,以第一种为主体。遇特别情形时,得适用第二第三两种标准。

(六)山林分配法:

(1)茶山^[21]、柴山,照分田的办法,以乡为单位,平均分配耕种使用。

(2)竹木山,归苏维埃政府所有。但农民经苏维埃政府许可后,得享用竹木。竹木在五十根以下,须得乡苏维埃政府许可。百根以下,须得区苏维埃政府许可。百根以上,须得县苏维埃政府许可。

(3)竹木概由县苏维埃政府出卖,所得之钱,由高级苏维埃政府支配之。

(七)土地税之征收:

(1)土地税依照生产情形分为三种:一、百分之十五;二、百分之十;三、百分之五。

以上三种方法,以第一种为主体。遇特别情形,经高级苏维埃政府批准,得分别适用二三两种。

(2)如遇天灾或其他特殊情形时,得呈明高级苏维埃政府核准,免纳土地税。

(3)土地税由县苏维埃政府征收,交高级苏维埃政府支配。

(八)乡村手工业工人,如自己愿意分田者,得分每个农民所得田的数量之一半。

(九)红军及赤卫队的官兵,在政府及其他一切公共机关服务的人,均得分配土地,如农民所得之数,由苏维埃政府雇人代替耕种。

按^[20]:此土地法是一九二八年冬天在井冈山(湘赣边区)制定的。这是一九二七年冬天至一九二八年冬天一整年内土地斗争经验的总结,在这以前,是没有任何经验的。这个土地法有几个错误:(一)没收一切土地而不是只没收地主土地;(二)土地所有权属政府而不是属农民,农民只有使用权;(三)禁止土地买卖。这些都是原则错误,后来都改正了。关于共同耕种与以劳力为分配土地标准,宣布不作为主要办法,而以私人耕种与以人口为分田标准作为主要办法,这是因为当时虽感到前者不妥,而同志中主张者不少,所以这样规定,后来就改为只用后者为标准了。雇人替红军人员耕田,后来改为动员农民替他们耕了。

根据毛泽东著《农村调查》(一九四一年延安出版)刊印。

土 地 法

(一九二九年四月兴国县土地法)

(一)没收一切公共土地及地主阶级的土地归兴国工农兵代表会议政府所有，分给无田地及少田地的农民耕种使用。

(二)一切公共土地及地主阶级的土地，经工农兵政府没收并分配后，禁止买卖。

(三)分配土地的数量标准：

(1)以人口为标准，男女老幼平均分配。(2)以劳动力为标准，能劳动的比不能劳动的多分土地一倍。以上两个标准，以第一个为主体，有特别情形的地方得适用第二个标准。采取第一个标准的理由：

(甲)在养老育婴的设备未完备以前，老幼如分田过少，必至不能维持生活。

(乙)以人口为标准计算分田，比较简单方便。

(丙)没有老小的人家很少。同时老小虽无耕种能力，但在分得田地后，政府亦得分配以相当之公众勤务如任交通等。

(四)分配土地的区域标准：

(1)以乡为单位分配。(2)以几乡为单位分配(如永新之小江区)。(3)以区为单位分配。以上三种标准,以第一种为主体。遇特别情形时,得适用第二第三两种标准。

(五)山林分配法:

(1)茶山柴山照分田的办法,以乡为单位平均分配耕种使用。

(2)竹木山归苏维埃政府所有。但农民经苏维埃政府许可后得享用竹木。竹木在五十根以下须得乡苏维埃政府许可。百根以下须得区苏维埃政府许可。百根以上须得县苏维埃政府许可。

(3)竹木概由县苏维埃政府出卖,所得之钱由高级苏维埃政府支配之。

(六)土地税之征收:

(1)土地税依照生产情形分为三种:一、百分之十五,二、百分之十,三、百分之五。以上三种方法,以第一种为主体。遇特别情形,经高级苏维埃政府批准,得分别适用二三两种。

(2)如遇天灾或其他特殊情形时,得呈明高级苏维埃政府核准,免纳土地税。

(3)土地税由县苏维埃政府征收,交高级苏维埃政府支配之。

(七)乡村手工业工人,如系自己愿意分田者,得分每个农民所得田的数量之一半。

(八)红军及赤卫队的官兵，在政府及其他一切公共机关服务的人，均得分配土地，如农民所得之数，由苏维埃政府雇人代替耕种。

按^[20]：这是前一个土地法制定后第四个月，红军从井冈山到赣南之兴国发布的。内容有一点重要的变更，就是把“没收一切土地”改为“没收一切公共土地及地主阶级的土地”，这是一个原则的改正。但其余各点均未改变，这些是到了一九三〇年才改变的。这两个土地法，存之以见我们对于土地斗争认识之发展。

根据毛泽东著《农村调查》（一九四一年延安出版）刊印。

寻 乌 调 查

(一九三〇年五月)

我做的调查以这次为最大规模。我过去做过湘潭、湘乡、衡山、醴陵、长沙、永新、宁冈七个有系统的调查，湖南那五个是大革命时代(一九二七年一月)做的，永新、宁冈两个是井冈山时代(一九二七年十一月)做的。湖南五个放在我的爱人杨开慧手里，她被杀了，这五个调查大概是损失了。永新、宁冈两个，一九二九年一月红军离开井冈山时放在山上的一个朋友手里，蒋桂会攻井冈山^[22]时也损失了。失掉别的任何东西，我不着急，失掉这些调查(特别是衡山、永新两个)，使我时常念及，永久也不会忘记。寻乌调查是一九三〇年五月四军到寻乌时做的，正是陂头会议^[23](二月七日四军前委与赣西特委的联席会议)之后，汀州会议^[24](六月四军前委与闽西特委的联席会议)之前，关于中国的富农问题我还没有全般了解的时候，同时我对于商业状况是完全的门外汉，因此下大力来做这个调查。在全部工作上帮助我组织这个调查的，是寻乌党的书记古柏同志(中学生，破产小地主，曾任小学教

师、县革命委员会及县苏维埃主席，篁乡区人）。在材料上与我以大量供给的，是郭友梅（五十九岁，杂货店主，曾任县商会长，本城人）、范大明（五十一岁，贫农，县苏^[25]职员，城区人）、赵镜清（三十岁，中农，做过铸铁工，做过小商，陈炯明^[26]部下当过兵做到排长，现任县苏委员，双桥区人）、刘亮凡（二十七岁，县署钱粮兼征柜办事员，现任城郊乡苏维埃主席，城区人）四人，他们都是经常到调查会的。此外李大顺（二十八岁，贫农，曾任区苏^[25]委员）、刘茂哉（五十岁，老童生，开过赌场，做过小生意，原是小地主，降为贫民，曾任县革命委员会委员，现任区苏委员）两人，也供给了一部分材料，间或到我们的调查会。还有刘星五（四十六岁，农民，做过小生意，乡苏^[25]委员，城区人）、钟步赢（二十三岁，梅县师范生，区政府主席，石排下人）、陈倬云（三十九岁，自治研究所毕业，做过缝工，做过小生意，当过小学教师）、郭清如（六十二岁，秀才，赴过乡试，做过小学教师，城区人）四人，到过一二次调查会，稍微供给了一点材料。我们的调查会，就是我和以上十一个人开的，我做主席和记录。我们的会开了十多天，因为红军部队分在安远、寻乌、平远做发动群众的工作，故有时间给我们开调查会。

寻乌这个县，介在闽粤赣三省的交界，明了了这个县的情况，三省交界各县的情况大概相差不远。

这个调查有个大缺点，就是没有分析中农、雇农与流氓。还有在“旧有土地分配”上面，没有把富农、中农、贫

农的土地分开来讲。

一九三一年二月二日于宁都小布

第一章 寻乌的政治区划

全县分为七区，七区之中包括四厢十二堡。

七区是：

城区：分东西南北四厢，为全县政治中心。

仁丰区⁽²⁷⁾：即篁乡堡。公平圩、菖蒲圩（即篁乡圩）为本区两个政治中心，各设一个局。

双桥区：即双桥堡。内分十三段，以留车为政治中心。

南八区：分南桥、八富两堡，以牛斗光为政治中心。

兼三区：分项山、腰古、滋溪三堡，以吉潭为政治中心。

澄江区：分寻乌、大墩、桂岭三堡，以澄江圩为政治中心。

三水区：分三标、水源两堡，以三标圩为政治中心。

明万历前寻乌还未设县，万历以后才设县。没有设县的时候，一部分属江西的安远县管辖，设置石溪堡，其地域是现在的澄江、三水、仁丰、县城等区；一部分属广东平远县管辖，其地域是现在的双桥、南八、兼三等区。

第二章 寻乌的交通

(一) 水 路

寻乌水从桂岭山盘古隘一带山地发源，经澄江、吉潭、石排下、车头、留车，流入龙川，下惠州，故寻乌水乃是东江的上游。船可通到澄江。沿河以澄江、吉潭、留车三个圩场为最大，吉潭在三个圩中更首屈一指。

另由石排下可以通船到城区之河岭(城南十里)。

(二) 陆 路

以石排下为中心，分为四条大路：一条经过吉潭(三十里)、澄江(六十里)、盘古隘，通筠门岭(一百一十里)，为兴国、于都、会昌通广东的大路。一条经过县城(三十里)、三标(六十里)、太阳关，通安远城(一百四十里)，为信丰、安远通梅县的大路。一条经过珠村、牛斗光(二十里)到平远之八尺(四十五里)，为会昌、安远两方通梅县的大路，即会昌、安远两条路均到石排下集中，共同通梅县的大路。一条经过车头(二十里)、留车(三十五里)、荒塘肚(六十里)到兴宁之罗浮(九十五里)、罗冈(一百二十五里)，往兴宁、五华，为寻乌下惠州的大路。

另有几条小些的路：一条从澄江通安远挖补界之罗塘(三十里)，再由罗塘南往下坝，北往门岭。一条从吉潭经小田、船肚、书园往平远(六十里)。一条从县城经大炉下、滋溪、剑溪、礼拳、赖地往武平(一百八十里)。一条从县城经上坪通安远南乡之胡山(六十里)，再由胡山北往安远城(六十里)，西往太平(三十六里)、鹅公圩(六十里)。一条由县城到新圩(六十里)，再由新圩经公平圩(三里)、两广亭(四十五里)，往定南之鹅公圩(八十里)，再南经鹅公圩，西往定南城，西经鹤子圩往信丰。由新圩经菖蒲(二十里)、隘排口往龙川城(二百四十里)。由菖蒲、隘排口通兴宁城(一百八十里)。以上各路比较小一点。

从寻乌城出发，往门岭九十里，往武平一百八十里，往梅县二百四十里，往兴宁二百四十里，往安远一百一十里，往龙川三百一十里，往定南(经上坪、胡山、太平、鹅公圩)一百六十里。

(三) 电 报

过去电报局设在吉潭，民国十一年移到县城。电线由吉潭通寻乌城，通筠门岭，通平远。

(四) 邮 政

县城是三等邮局。一路走吉潭、澄江通门岭。一路

走牛斗光通八尺，再由八尺通梅县；另由八尺分一路通平远。一路走三标通安远。澄江、吉潭、牛斗光三处有“代办所”，三标、石排下二处有“代收所”。旧历二、五、八走门岭，一、三、五、七、九走八尺，二、四、六、八、十走安远。赣州的信走安远，送于都、兴国的信走门岭。县城邮局通常可以汇款二百元以内，五百元以内须先期交涉，否则不能。前年三二五暴动⁽²⁸⁾，抓了邮政局长，罚过五百元。此次新局长怕抓，先期跑了。三二五暴动还杀了一个电报局长。

(五) 陆路交通工具

和广东一样，不论什么道路一概没有车子。陆路运输工具大多数是活人的肩胛，其次是骡马。县城通梅县大路上骡马很多，县城通门岭、县城通吉潭两条路也有，此外没有。运输的骡马是骡多马少，但普通一概叫做“马子”。用马子驮的货物以盐豆两门为大宗。

第三章 寻乌的商业

本章目录

(一) 门岭到梅县的生意

- (一) 安远到梅县的生意
- (二) 梅县到门岭的生意
- (四) 梅县到安远、信丰的生意
- (五) 惠州来货
- (六) 寻乌的出口货
- (七) 寻乌的重要市场
- (八) 寻乌城
 - (1) 寻乌城是什么
 - (2) 盐
 - (3) 杂货
 - (4) 油
 - (5) 豆
 - (6) 屠坊
 - (7) 酒
 - (8) 水货
 - (9) 药材
 - (10) 黄烟
 - (11) 裁缝
 - (12) 伞
 - (13) 木器
 - (14) 伙店
 - (15) 豆腐
 - (16) 理发
 - (17) 打铁

- (18) 爆竹
- (19) 打首饰
- (20) 打洋铁
- (21) 修钟表
- (22) 圩场生意
- (23) 娼妓
- (24) 同善社
- (25) 人口成份和他们在政治上的地位

(一) 门岭到梅县的生意

从石城、瑞金来的，米和豆子为大宗，值几十万元。从兴国来的，茶油^[29]为大宗，米也有(少)。于都、会昌没有什么货来。

澄江圩每圩从门岭来的油约有四船(门岭肩挑到澄江下船)，每船装油十二担，每担约值小洋三十元，每年以百圩计算，约值十五万元。

石城、瑞金的米到门岭，大部分经罗塘、下坝(武平属，在三省交界)、新铺(蕉岭属，离梅县三十里)往梅县，每天有约三百担过。米走寻乌通过往梅县的，很少。山寻乌通过的是油豆两大宗。豆子担数比油多一倍，每担有五斗的，有三斗的，下等。价值每斗小洋一元五毛。每圩(三天一圩)用船载的有五船，每船十四担，每担(以四斗计)值六元，每圩共值四百二十元，每年一百圩共值四万

二千元。另还有肩挑，每圩有二十担，每年有二千八百担，共值一万六千八百元。两项共值五万八千八百元。

(二) 安远到梅县的生意

鸡

这一条路上的生意，大宗是鸡，次是牛，又次是猪。鸡的大部分是唐江、南康、信丰来的，安远也有一点，甚至有从遂川来的。走王母渡、金鸡圩、新田、版石，不入安远城，由安远城北五里地方通过，入寻乌下梅县。由梅县的鸡行装往松口，向汕头输出。鸡每天走寻乌通过的，安远来的是大宗，也还有小部分走门岭来。每天少也有一百担，多的到百三十担。每担六十斤，以每天百担计，六千斤。鸡贩子由唐江一带一直挑到梅县城或新铺圩（由寻乌走大柘去新铺下船，直往松口，不经梅县）发卖，每斤价五毛（寻乌鸡价每斤四毛）。每天六千斤，共值三千元。每年三百六十天，共值一百零八万元。梅县鸡行卖与松口，每斤价七毛以上，可谓大赚其钱。

牛

每月逢一是“牛岗”。十一月最旺，每岗七八百头牛。正、二月次之，每岗一二百头。三、四、五、六、七月最淡，每岗少的三五头，多的也不过十余头。八月初一这天为牛市“开岗”的日子，从这日起生意逐渐旺盛，每岗从四五十头到六七十头。九、十两月每岗就有百把头了。

每年共有多少牛呢？

正、二月每月平均一百头，共二百头；

三月六十头；

四、五、六、七月没有市；

八月三岗，二百五十头；

九月同八月；

十月三百头；

十一月三岗，二千一百头；

十二月只有二岗，一百六十头；

全年三千三百二十头。

牛价平均每头值四十元，全年共值一十三万二千八百元。

牛也是如鸡一样，从唐江、信丰来的为大宗，安远也有一点点，寻乌本县没有。和鸡不同的是，鸡于寻乌只是经过，牛则在寻乌出卖。牛市在县城东门外河壩上，卖主是唐江、信丰、安远人，买主是梅县、武平、蕉岭、平远人，经纪（牙人）是寻乌人。不是经松口向汕头输出，大概是牛贩子们买了去转卖给人家耕田，或转卖给城市宰杀。牙人钱每只牛买卖双方各出半毛。牛税有承商包办，每年缴政府一千七百四十元。牛税从前每年“标”（即投标）一次，出钱多的得标，近改为三年一标。税到牛身上，黄牛每头四毛，水牛每头五毛，名之曰“饷”。抽过了税，在那只牛身上拍上个“饷”字的石灰印，买主就起牛跑。饷以外，还有捐，是近来附加的，每牛一毛。承商向政府出的

税，连同他自己的赚项，年在二千元以上。以平均每牛抽税四毛半计，每年在寻乌城出卖的牛，当在四千五百头以上。上面说每年三千三百二十头，乃是最少量的估计。

猪

信丰来的最多，安远次之。走两条路来，一条从安远城，经寻乌城，走牛斗光、八尺去梅县，这一路最多；一条由安远南乡，走公平、新圩、留车、平远之中坑圩，往梅县，这一路较少。两条路全年有五千只猪通过。平均每只一百斤，每斤价四毛半（每只四十五元），五千只猪共值二十二万五千元。寻乌政府每只抽税二毛。

（三）梅县到门岭的生意

大宗是洋货（牙粉、牙刷、电筒、胶底鞋、肥皂、洋伞、马灯、洋铁均大宗。其中如牙粉、牙刷等，本属中国制的多，但普通也叫洋货），海味（海带、海参、鱼肚、鱿鱼、淡菜、咸鱼等为大宗），盐（十年前惠盐多，三四年前潮盐多，这是因为商人包办路线不同的缘故。现在又是惠盐多，则因八尺、中坑等处反动派对红色区域封锁，阻塞了潮盐的路的缘故。盐到门岭后，一直通往兴国），洋油（亚细亚牌的多），布匹（梅县去的少，兴宁去的多，均买了洋纱自己造的。兴宁织造很发达。兴宁一般生意也比梅县大）洋纱（外国货）这五类。糖与面粉亦有好些。

梅县与门岭不通车，货大部分是肩挑，盐通通用马子

驮，只有用船载至澄江起岸。面粉之一部也用马子驮。

门岭去梅县，脚夫们一担货去，一担货回。

(四) 梅县到安远、信丰的生意

货物种类与往门岭的同，但数量少于门岭，大概比例是门岭六成，安、信四成，因门岭货物销到瑞金、石城、于都、兴国等广大地方，安远、信丰地域较狭之故。

(五) 惠州来货

只有盐一门是大宗。咸鱼、黄糖二样略有一点来寻乌卖。此外没有。

(六) 寻乌的出口货

上面说的都是进口货或通过货，这里要说寻乌县对外出口货。

第一是米。梅县一带很缺乏米，价比寻乌贵一倍，寻乌每年要供给它很多。澄江、三标、吉潭（项山的）、城区四个区域的米，从牛斗光经八尺、大柘，向梅县输出；龙图、腴田、留车、芳田、篁乡上半区一带的米，走中坑向梅县输出；大同、篁乡下半区、大田、蓝田、斗晏及龙川来的一部分，走岑峰经石正向梅县输出。三条路输出数量大

略相等，每天共计输出米一百担，全年三万六千担，平均每担价八元，共二十八万八千元。

第二是茶。出于城区西厢之上、下坪，南厢之图合、冈上、鹅子湖一带。三、四、五、七、八月为采茶期。每圩约输出二十担（每担七十斤），每年百圩输出二千担，共一十四万斤，每斤价五毛，共值七万元。十分之八以上向兴宁输出，十分之二以下向梅县输出。采茶时兴宁客子到乡下，收买生叶自己制造。生叶中，“雨前茶”（谷雨以前的，又叫“头春茶”），一块钱八斤，每五斤生叶可以制出一斤茶。这种雨前茶价颇贵，要一块钱一斤。“二春”（三四月的）和“秋子”（七八月的），每块钱能买生茶叶十五斤，制造出来每斤卖五毛。做茶生意的靠着二春和秋子赚钱，头春茶是赚不到什么钱的。十二月还能产出些茶，名叫“雪子”，和雨前茶一样的贵，同属上等人家吃的。出不多，客子们于它也赚不到什么钱。城区之外，双桥区之雁洋坪也出茶，虽很少（每年只值百多元），但很好，因为不是岭头种的，而是菜园子里种的。

第三是纸。出于篁乡，向兴宁（走罗浮、罗冈）、梅县（走中坑，也有走岑峰的）、龙川（走贝岭）三地输出。平均每圩六十担，全年一百圩，六千担，每担价八元，共四万八千元。

第四是木。产地是城区的西厢（上、下坪）、南厢（鹅子湖），南八区的河角圩一带，篁乡区的香山、高头一带，三水区的肖木坑、寨塘坑，兼三区的罗福嶂。除罗福嶂的向

潮汕输出外，其余均向东江输出。但罗福嶂木头输出潮汕价钱很贵，输出东江的则价钱很贱，每年约值万余元。二十年前出产较大。

木头出口是龙川客子出本钱，本地木商作辅助。都上山去看完了，把山价（那山里许多木头中，讲定可以“倒”的那些木头的价钱）交与山主，由客子自己雇工倒下来，本地商人则为之照顾，使木头不被别人偷去。四五月是倒树最多的季节，六月以后，倒的渐少，九月以后便不再倒了。木一倒下就剥皮。剥了皮之后至少有两个月摆在地上，使它干起来。两个月后如果市价好，出卖有利，就扎排子下河，往往有搭架搭到三四年的。本地商人对于树贩（外地客子）是处在一种工人的地位，他们称树贩叫“老板”，而树贩称他们叫“排头”，利益的分配是老板九成，排头一成。

第五是香菇。主要产地是三标和安远交界之大湖嶺、小湖嶺、寨塘坑、上下坝，城区和安远交界之上、下坪一带山地，其次是双桥区与平远交界之叶子拳。香菇每斤二元，每年约出一万元。安远出香菇比寻乌多，销往南雄，寻乌的销往兴宁。没有客子来收，是寻乌人贩了去卖。

第六是茶油。出在双桥的大同、斗晏、荒塘肚、蓝田、大田一带。年约一万五千斤，每百斤二十五元，共计三千七百五十元。从罗浮、岑峰两条路对兴宁、梅县两地输出。

总计寻乌六种出产(单说出口部分)价值如下:

1、米	二八八,〇〇〇元	} 四二九,七五〇元
2、茶	七〇,〇〇〇	
3、纸	四八,〇〇〇	
4、木	一〇,〇〇〇	
5、香菇	一〇,〇〇〇	
6、茶油	三,七五〇	

(七) 寻乌的重要市场

吉潭第一,盐、米、油、豆是大宗。牛斗光第二,盐、米略小于吉潭,油、豆与吉潭等。留车第三,布匹是最大宗,由兴宁进口;油、豆次之。县城第四,牛行要算第一门生意;第二是油、盐、米行;第三算是布匹(从前赣州有布子来,民国十七年起没有了,因为它是土纱织的,“一股大,一股细”,被兴宁、梅县的洋纱布抢了生意去。兴宁、梅县的布很好,“一掌平”)。鸡生意虽大,但它只通过不归“行”,故不算。澄江第五,油、豆、盐在这里过驳,是大宗;米次之;鸦片亦是大宗,从兴宁、于都来。石排下第六,油、盐、米、豆的总口岸,但多属通过,只盐、米有些买卖。鸡、猪、牛亦是通过。

此外,如岑峰(米)、公平(纸)、篁乡、三标等处,都属普通小圩场。

(八) 寻乌城

(1) 寻乌城是什么

对于商业的内幕始终是门外汉的人，要决定对待商业资产阶级和争取城市贫民群众的策略，是非错不可的。非常明显，争取贫民一件事，一般同志不感觉它的重要，高级指导机关感觉它的重要了，却始终不能给同志们以行动上的具体策略，尤其是不能把具体工作方法指示出来。这不是由于不了解城市是什么东西才弄成这种现象吗？我是下决心要了解城市问题的一个人，总是没有让我了解这个问题的机会，就是找不到能充足地供给材料的人。这回到寻乌，因古柏同志的介绍，找到了郭友梅和范大明两位老先生。多谢两位先生的指点，使我象小学生发蒙一样开始懂得一点城市商业情况，真是不胜欢喜。倘能因此引起同志们（尤其是做农村运动和红军工作的同志们）研究城市问题的兴味，于研究农村问题之外还加以去研究城市问题，那更是有益的事了。我们研究城市问题也是和研究农村问题一样，要拼着精力把一个地方研究透彻，然后于研究别个地方，于明了一般情况，便都很容易了。倘若走马看花，如某同志所谓“到处只问一下子”，那便是一辈子也不能了解问题的深处。这种研究方法是显然不对的。

寻乌的许多市场中，由于机会的便利，特为把寻乌

城这个市场拿了来观察一番。

说到寻乌城这个市场，真是不胜今昔之感。从前时候寻乌城的生意，比现在寻乌城的要大一倍。光绪二十七八年为最旺盛，那时候不但北半县的澄江、吉潭要到寻乌城来办货，就是南半县的篁乡、留车甚至平远县的八尺也到寻乌城来办货。这是因为前清时候赣州的货物经过寻乌销往东江，东江也还要买赣州的货，留车等地更不消说，因此中站地位的寻乌城的生意，当然便发达了。自从梅县的洋货生意和兴宁的布匹生意发展了，便把赣州的土制货色的生意夺了去，不但东江以至八尺都不到寻乌城办货了，南半县的留车等地也不到寻乌城办货了。再则光绪二十七八年前还是所谓“功名顶戴”时代，还没有行新政，县城生意的大宗是赣州来的绸缎。那时以后时局变化，绸缎的需要减少，直到民国元年废除“功名顶戴”，绸缎几乎全废，县城生意就大大衰败下来。寻乌城是这样一个人手工业商品和资本主义商品交战表演了剧烈的荣枯得失的地方，怎么不值得我们注意呢？还有，寻乌城至今还是一个不定期的店铺交易和定期的圩场交易并行着的地方，它约有二千七百人，一道坚城的内外，表现它那寂寞的情调，除非到一、四、七的圩期，才临时地热闹几小时，这不又是一件很好的资料吗？

下面是从各种货物去剖解这个城的生活情况和组织内容。

（2）盐

本城的一切货物，大都是销向城区的东西南北四厢和三水区的三标、水源两堡这个区域里的，别的地方很少到本城买东西。惟独盐是例外。盐的大部是销往安远、信丰，小部才销在城区、三标。又因为它是日用品，所以它是城里生意的第一大宗。城内有五家盐店，每家每年多的做得两万元生意，少的也做得六七千元生意，五家共合一年可做十万元生意。

盐分潮盐、惠盐。潮盐好，但贵，每元（小洋）买十斤到十一斤。潮盐色青黑，清洁能防腐。惠盐色白，但质差味淡，因之价也较贱，每元能买十六七斤。要是贪便宜的人才吃惠盐。寻乌的盐，历来是潮盐多，惠盐少。

开潮盐行的，本地籍二家（汇通、新发昌），平远籍一家（韩祥盛），万安籍一家（周裕昌），泰和与本地合开一家（万丰兴）。汇通有本三千元，算最大。周裕昌先前有本二千元，去年因做纸生意被匪劫失本九百多元，现只存千元左右了。以上两家都开了二十多年了。第三家要算韩祥盛，本约七百元，开了十几年。第四家万丰兴，两百块钱进店，开了四年，现有本四五百元了。第五是新发昌，开了十多年，拉拉扯扯不上一百元本。

汇通店主钟周瑞是个地主（开盐行的只有他是地主）。店子开在东门城内，家住在南门城外。有二百二十石谷田，每年收获两季，每季出谷二百二十担，一季完全交租，一季农民得着。他家里有个老婆，三个奶子（儿子），三个新妇（媳妇），一个等郎嫂（买来的，五岁了，因

为她现在并没有郎，还要等着她老板娘把郎生下来，故叫等郎嫂，别处叫做童养媳），连他自己，共九个人吃饭。没有雇店员。他自己指挥他的奶子、新妇做事。这是城里第一个“资本家”。

韩祥盛，平远八尺人，自己两公婆，一个奶子，三个人吃饭。没有请店工。每年能赚些钱。

新发昌，主人叫邝明奎，车头人，是个前清的文秀才。他开了十多年店，几十块钱做生意，两公婆又一儿子吃饭。因他办事公平，做了两次商会会长，前清一届做两年，去年到现在又是他，六十几岁的白头老人家。

(3) 杂货

大的上十家，连同小的共十六七家杂货店。志成(兴宁人)、纶泰兴(吉安人)、义泰兴(吉安人一、本地人一合股)、义成、潘月利、王润祥、潘登记、祥兴、永源金(以上六家均兴宁人)、均益(挑担子出身，本地人)、骆晋丰(本地人，杂货商人中只有他是个地主，收租三百担)、范顺昌(福建人)、黄裕丰(福建人)这十三家，就是大一点的杂货店。其中黄裕丰以黄烟、纸张为主要生意。其他都是以布匹为主要生意。次于布匹就是洋货生意。这个小小市场竟什么洋货也有卖，略举之有一百三十一种：

<u>牙粉</u>	<u>牙刷</u>	<u>胶底鞋</u>
<u>皮鞋</u>	<u>套鞋</u>	<u>运动鞋</u>
<u>拖鞋</u>	<u>铅笔</u>	钢笔(自来水笔)
<u>粉笔</u>	<u>天然墨</u>	毛笔

墨盘(砚池)	墨湖(墨盒)	笔套
笔架	浆糊	练习本
印色	原纸	油墨
教科书(没有单独的书店,附在杂货店卖)		
字画	小手巾	肥皂
香碱	花露水	花露精
<u>毛面巾</u>	<u>洋袜子</u>	洋瓷面盆
洋瓷碗	<u>洋瓷水角</u> (把碗)	生发油
生发膏	手袜子(手套)	胭脂
<u>围巾</u>	大小梳子	水粉
雪花膏	<u>电筒</u>	<u>电土</u> (电池)
<u>洋火</u>	香烟(有金字、中国、三炮台、哈德 门、扇美各种,以金字、中国两种销得较多)	
麻姑烟	烟嘴	洋遮(洋伞)
草帽	礼帽	洋瓷茶杯
文明帽	洋毡	棉毯
球被(毛毯子)	绒线帽(小儿用)	夜帽
木棉枕	皮枕	中山扣
白骨扣	乌骨扣	海螺扣
阴阳扣	宽紧带	吊带
丝裤带	洋裤带	爽身粉
汗衫	扇子(乌纸扇、白纸扇)	
钟	表	叫人钟
<u>信纸</u>	<u>信封</u>	日记册

镜子	眼镜	洋刀子
儿童玩具(小洋枪、火车、不倒翁、人公子、小皮球、哨子,此外还有很多)		德国响刀
安全刀	挥剪	毛剪(以上四种均剃头用)
	皮夹子(皮箱子)	藤夹子(藤箱子)
	洋靛(蓝的)	染布用颜料
	(洋红、乌粉、灰粉、品洋)	铜锁
铜番锁	铁锁	铁番锁
铜帐勾	骨帐勾	洋油
马灯	不灯(即草灯)	宝盖灯
洋瓷桌灯	莲花宝盖灯	三练洋灯
四方带灯	六角带灯	圆火带
扁火带(以上两种均点灯用)		骨篸
漆篸	算盘	水烟筒
杆子烟筒	洋钉	铜煲(烧茶用)
轻铁锅子	轻铁盘子	轻铁调羹
明瓦	各种瓷器	骨牌
麻雀牌	枣子	泡圆
各种罐头(牛肉、杂菜、鸭肉、冬笋、枇杷、沙梨、荔枝、龙眼、菠萝、牛奶)		对联
洋蜡烛	白洋蜡	葡萄干
洋线	铅线	铁线
墨水		

以上一百三十一一种,商人都叫作“洋货”,在杂货店里

出卖。其中打横画的二十三种是销数较多的，没有打横画的各种销数都少。一百三十一中有一百十八种是从梅县及兴宁来的，梅县来的占最大多数，只有洋袜子、围巾等织造品大部分是从兴宁来的。明瓦、对联二种完全从赣州来。皮枕、信纸、信封、铜煲、洋油、扇子、水烟筒、毛笔八种，梅县、赣州两处都有来。皮枕、信纸、信封、瓷器、扇子、水烟筒，赣州货不但占多数，而且比较好。信纸、信封，赣州的是本国纸制的，梅县的是用洋纸制的。洋油、纸烟则广东来多，赣州来少。纸烟是梅县、兴宁、赣州三处来。毛笔亦赣州来多，梅县的只有很少一点。

为杂货店里的次要生意的洋货已如上面所述，下面再说杂货店里的主要生意——布匹。

布匹有土布(青、白、花、灰、红、绿、柳条各种)，竹布(蓝、白、灰、乌、红、光、青、印花各种)，竹纱(白、灰、乌、蓝、柳条、靛各种)，绸缎(各种华丝葛、各种纺绸、薯蓣绸、香云纱)，呢绒(厚呢、粗呢、镜面呢)，夏布(白、蓝、乌、机白、波心各种)。土布是中国人用洋纱制造，从兴宁来。竹布、竹纱都叫洋布，从香港走梅县来。绸缎中华丝葛、纺绸从杭州走赣州、梅县两路来，寻乌女人买来织头帕，这种头帕每个女人都有。全城布匹生意每年约值十万元，销地是城区和三标。

杂货店里除布匹、洋货二个大宗外，还附带出卖黄烟、糕饼和香纸蜡烛，也有搭卖零油零盐的。

城内杂货生意，前清时候每年总计十五万元上下，现

今十二万元上下。十二万元的分配是：布匹八万余元（土布七万元，洋布一万元，呢绒二千元，夏布千余元），洋货二万元（每家多的千一二百元，少的二三百元），此外黄烟一万元上下，糕饼四百元上下（只有两家附带卖糕饼），香纸爆竹五百元上下（附带卖香纸的二家，卖爆竹的十三家）。

还待举出几家杂货店，好更具体地了解他们的情况。

最大的杂货店，店主陈志成，兴宁人，在县城、吉潭、澄江各开一间店。县城这一间本钱三千元，自己只有千把元，余是借来的。三千元每年利息要九百元，除了工钱、伙食等项开销，每年以赚得利息为止。陈本人又嫖又赌。

第二家要算纶泰兴，三个份子合成，本钱二千元。除了开销，每年赚得三四百元。

第三家算义泰兴，三个份子，吊多钱本（即千多元本），每年赚得一二百元。

第四家，罗义成，一人开，千多元本，每年能赚四五百元。很节俭，吃饭就是点子青菜，穿的是土布衣。带两个徒弟，家眷在兴宁没有来。他是兴宁人，早年来寻乌挑糖箩子，在县城及四厢敲糖子卖，一个明钱^[30]敲一块小糖（现在敲一块糖子起码要一块铜片^[31]了），或者拿糖子换各种荒货（头发、烂铜、烂铁、猪牛骨头、烂棉被）。他就是这样子起家的。他到寻乌有了三十多年，发了财，开杂货店也有十大几年了（十五年以上叫十大几年）。

郭怡和是本钱最小的杂货店，百多块钱本，卖些黄烟、纸烟、蛋、自来火、带子、红索子（红绳子）、丝线、综条（镶鞋口用）、笔墨、毛巾、洋纱巾、骨扣等等东西。店主郭友梅（他是参加我们这个调查会的）和他一个老婆，每年穿衣吃饭缴费百多元，生意赚项仅敷了它。他是万安人，十二岁到寻乌，现在五十九岁了。他未来前，他的叔父早就在寻乌做了六十年生意，连他到今共做了百零年了，历来做的是杂货布匹。光绪二十五六年生意最盛时，有本三千元，从外边缴（商家赊借货物叫做“缴”）到五六千元，自己缴给人家也有四五千元，故那时虽只三千元本，却做得二万元上下的生意，乃是寻乌城里第一家大商店。现在是往留车、八尺、牛斗光、车头等处去买货，那时候那些地方的商店却都要到寻乌城中他的店里来买货。因为那时货物来源主要是赣州（布匹、绸缎、纸张、笔墨、草帽、苏席），吉安亦有来往（紫花布与丝线）。那时向赣州买三百块钱货只付一百块现，就可拿得动。现在不行了。这种不行，也不止郭怡和，差不多什么商店都缴不动了。不独赣州，梅县、兴宁也缴不动了。这是一种经济的大变化。就是从前年（一九二八）起，“世界不好”。商家的货缴与农民，农民受了重租重利剥削，本来就是穷的，加以前年蝗虫吃了禾，同时又遭旱灾，农民还不起本城商家的帐，因此本城商家也还不起梅县、兴宁商家的帐，梅县、兴宁商家都不放心缴给人家了。民国五年郭怡和遭了一个大抢（光复派率领农民千多入城，抢了许多别的店子。随即官

军克复，又大抢郭怡和，抢去六千九百多元东西)。从这年起，就衰下来，一年不如一年，弄到现时这个样子。郭做过两任商会长——民国十四年到十六年。

这里还要说到杂货店的店员制度，看他们阶级关系原来是那样的模糊。

杂货店的学徒三年出师后，照规矩要帮老板做一年。他在这一年的开头，就把他在学徒时期穿的那些破旧衣服不要了，通通换过新的，因为他现在有了些钱用，而且地位也不同了。帮工一年将要过去的时候，能干的，老板继续留他做；不能干的，老板便辞歇他。老板对他说：“我的店里不需要这么多人做了，明年你要另找生意。”他斟到了一个新的店家，他的地位越发高了一些，衣服也穿得越发好了一些，薪俸（不叫工钱）也逐年加多起来。他的社会名称再也不是“徒弟”了，而是令人尊敬的“先生”。他在帮做的那一年中，老板给他的薪俸不是取讲定数目的形式，也没有“薪俸”的名目，只是老板要给他做各色冬夏衣服。再则他如果回家去讨老婆呢，那老板除送他十多块的盘费外（他家在远乡的），还要送他十元以上的礼物，象京果呀，海味呀等等，使他回家好做酒席。他不讨老婆而只是回家去看看父母呢，如果他是远乡人，就以“盘费”的名义送给他一些钱，盘费数目少也要拿十多元，多的到二十四五元。如果是近边人，那末径直送他十几块到二十几块钱。帮做一年之后，正式有了薪俸，头一年四五十元，第二年五十多元至六十元。做得好，店里长钱，他的

薪俸便逐年增加。光绪年间生意好时，先生的薪俸最高有到一百二十元的，但现在因为生意零落，最高薪俸不过八十元了。忠实可靠而又精明能干的先生，老板把生意完全交给他做，自己回到家里去住也是有的；赚了钱分红利给先生，赚得多分三成，赚得少两成，再少也要分一成。象郭怡和的老板郭友梅回到万安去住家，把生意交给一位可靠的姓高的先生做，就是一例。靠不住的先生，是不能把生意交给他做的，因为他讲嫖赌，“打斧头”、“打雷公”（“打斧头”、“打雷公”，都谓“吃油饼”〔32〕）。

（4）油

油是本城第三门生意，从门岭、安远两方面来，销在城区及篁乡，三标也有点把子（点把子即一点子）。只一家油行，刘福兴，一百大洋领了一张“帖”，就算本钱。代客买卖，经过一担油收行佣两毛子。十一二月是顶大门生意，每个大圩（逢一为大圩）有一百担，两个月六百担；小圩（逢四、七）三几十担，两个月四百担。一月到十月很淡，每圩不过三几担，通共不过三百担。全年约一千三百担，抽行佣约二百六十元。因为他领了帖，由他卖独家，什么人都只能从他那里买油。帖从南昌省政府领来，要县政府用公事去，付足领帖钱，才有帖子发下来。一百块领帖费之外，还要五块钱手续费。一张帖八年有效，过了八年成为废纸，又要领过新帖。要领帖的不止油行，还有盐行、豆行和牛行。

（5）豆

也只一个行，没有店，城隍庙公地上买卖。何子贞是个公安局长，近来做警察队长，寻乌的反动首领。他在民国十六年领了张帖子开豆行。生意也是十一二月顶大门，两个月有八百担。全年约共一千担，一担（一担五斗，一斗十升）豆子抽行佣两升，每担豆价七元五毛（每升一毛半），约计抽去百分之四，每年可抽行佣三百元。何子贞是本城人，住在东门外，小时很苦，平远中学毕业，河南矿务学校读了两年，回来当小学教师，当了八九年，古柏、潘丽都是他的学生。民国十六年清党前后，古、潘等领导的“合作社派”，和何子贞领导的“新寻派”发生冲突。民国十六年四月打一仗。民国十七年，三二五暴动把何子贞赶跑。四月，何子贞恢复势力，大出头，大罚革命派的款子，后来又做公安局长、警察队长，渐渐发了些财，在近郊买了田地。他在民国十四年以前，即没有与合作社派冲突以前，是代表商业资本势力的，起始组织“留粤学友会”，开办平民义学，时在民国十年。民国十四年六月，合作社派在县城开大会，革命派势力长起来，何便与封建豪绅妥协，并且取得了封建派的领导地位，成为寻乌最恶劣的反动首领。这次红军到寻乌，他才率领警察队（靖卫团）逃往项山。

（6）屠坊

只有三个案，摆在街边，没有屠店。三个案是刘奕二、陈老二、刘世渭。刘奕二从前有百把元本，现在了了（了了即没有了）。陈老二、刘世渭也完全没有本钱，因为买猪

不必要现钱，猪杀了后收了钱再付猪价，有信用便行。平均每天杀两个猪，每猪一百斤，每年杀猪七万二千斤。拿现时说，买猪进来每斤二毛半，卖肉出去每斤二毛八，每斤赚三分，全年可赚二千一百六十元，是个不恶的生意。但要出很多的屠宰税，从前三家每月出税百元，每年一千二百元。近因生意较淡，只出一千元，每家也要出三百多元。因为三家包缴屠宰税，所以三家人以外什么人也不能杀猪卖，除非自己吃便罢。红军入城后，由三案增加到七八案，销路大增。税又不要，赚了一个就是一个，屠户人人欢喜。肉价，红军未来前每斤三毛二，现在每斤二毛八。

(7) 酒

陈贵和、高元利、元利栈、周裕昌、刘双盛、凌文盛、彭同孚这七家是较大的酒店，范广昌、邝洪盛、骆得利是小酒店。周裕昌(吉安人)、高元利(吉安人)、刘双盛(本地人)、陈贵和四家是最大的，本钱都不出百元。凌文盛(本地人)、元利栈(吉安人)、彭同孚每家不过四五十元。以上七家都是卖糯米做的甜酒，叫做水酒，因为色黄，也叫黄酒。这是农民和城市贫民一般喜欢喝的，因它味醇，也吃不坏人，又较便宜的原故。分为“双酒”、“单酒”(只城里这样称呼，乡下不说双单而说“好”“淡”)，双酒酒娘多。卖酒以壶算不以斤算。双酒十八个铜板^[31]一壶，是黄酒中最好的，普通人家请客才吃；但也有自己一日三餐吃的，那些酒鬼们每餐喝一点，他就不吃饭

也做得。单酒十个铜板一壶，口渴了，贫民买了当茶吃。双酒生意比单酒大。范广昌、邝洪盛、骆得利三家均本城人，本钱都不过十把块钱，卖的都是白酒。还有周裕昌卖的也有白酒。这种酒用粘米做，味较黄酒烈，出卖不讲壶，零卖两个铜板一杯，趸卖一毛六分一斤。白酒生意比黄酒少，黄酒约九成，白酒约一成。不论黄白，凡属做酒生意，他的目的并不全在酒，拿了酒精供猪(喂猪)，是他更重要的目的。自己的猪吃不完，拿了发卖，两个铜板一小碗。黄酒店最好的时节(三月至八月口渴时节)每店每天能卖五块钱，平常时节(九月至二月)每天能卖两块钱。黄酒店每家每年可做一千零二十元生意，七家共计七千多块钱生意。白酒店热季半年，每天每家收一块钱，凉季半年，每天只得五毛子，每家全年二百七十元，四家共只有一千元上下。

酒税是非出不可的。看生意大小，大酒店每月约四毛，小酒店每月二毛，一毛五的也有。

(8) 水货

水货店里的东西多得很呀，“山珍海错”就是它们的标语。水货商人的荣枯得失，亦是颇饶兴味的。下面先举出各样的品类，次观察他们的得失。

咸鱼 第一大门。桂花鱼、青鳞子、海乌头、海鲈、剥皮鱼、石头鱼、金瓜子、黄鱼、金线鱼、圆鲫鱼、大眼鲢、拿尾子(身大尾小)、鞋底鱼(即“并背罗食使”，只有一侧有眼睛，要两鱼并走才能觅食，故普通指人互相倚靠做事

谓之“并背罗食使”，就是拿了这种鱼做比喻的)、角鱼子(头上有两个角)，都是咸鱼类，一概从潮汕来。

海带 第二大门。有青带、海带两种。青带亦名赣带，最好，赣州来。海带少于青带，货较次，价钱较贱，梅县来。年销千多斤，两毛子一斤。

糖 也是水货店里出卖，第三大门。分为白糖、黄糖、冰糖、橘饼各种。白糖中有雪粉，看是好看，不甜，梅县来；有粗白，很甜，惠州来；有糜白，中庄货，惠州来。三种都是洋糖，一毛七八一斤。黄糖中有芋头糖，一团一团的，梅县来；有片糖，一片一片的，最好，惠州来；有散沙糖，掺有沙子，最差，惠州来。过去是黄糖便宜白糖贵，现在是黄糖贵白糖便宜。黄糖过去不过一毛六子一斤，现在涨到二毛四五了。过去白糖二毛六七子一斤，现在跌到一毛七八了。黄糖都是土糖，白糖都是洋糖。本城白糖每年销千多斤，黄糖销六七千斤(只冬季有来)。因为黄糖更甜，所以比白糖销得多。冰糖从梅县来，年仅销几十斤，两毛多子一斤，属洋糖。橘饼，梅县来，年销二三十斤，三毛子一斤。

以上各种糖中，以片糖销数为最大门，因为做米果要用它，过年时候不论城、乡、贫、富，家家都要做米果。

豆粉 第四大门。筠门岭来的多，他县来的也有。番薯做的，还是粉，没有成条子，做肉丸等用。年销几千斤，一毛五六了一斤。

猪皮 第五大门。普通席面用碗猪皮做假鱼肚。梅

县来。年销千把斤，一毛子三两，每斤五毛半。

闽笋 从梅县、安远两条路来，“闽笋”是个名而已。第六大门。不但酒席用它，普通亦作粗菜吃，特别是割禾蒔田时候。寻乌自己本有些笋子，三四月间农民挑了卖到梅县去，七八月后寻乌人要用，又零零碎碎从梅县买了来。年销五六百斤，二毛三四一斤。

鱿鱼 办酒席就要用，普通也要。第七大门。梅县来。年用三五百斤，每斤七八毛。

豆豉 年销三千斤内外，一毛四子一斤。寻乌人也会做，做了熬酱油，没出卖的。差不多家家要吃，放点油到里面蒸一碗吃得几餐，人家省吃省用，往往这样做。

面灰 即面粉，梅县来，洋面粉多。做包子，做饺子，做面条，做糕饼，都要用它。尤其是糕饼用面最多：蛋饼、提糖饼、冇饼（“冇”，当地读胖，意曰里面是空的）、五仁饼、猪油饼都是面做的。两毛子一斤，年用百包上下。

洋蜡 一块一块的白东西。二毛五六一斤，每年销四五百斤。

玉粉 又名西粉，番薯做成的，和豆粉不同就是它已造成了条子。梅县方面来。普通人都吃它。一毛子半斤左右，年销六七百斤。

以上十一门是比较用得多的，以下各门都用得少。

盖市 鱿鱼里的一种，即是最好的鱿鱼，请上客才用它。梅县来。用得下多，每年三两百块钱生意。普通的鱿鱼叫“洋鱿鱼”。

菜莆 就是茼蒿，和萝卜相象，腌了的。走信丰来。每年销得三两百斤，端午过了才有卖，八月一过就没有来了。两毛子一斤，比西粉贵一点。

鱼翅 四毛子一两，用得很少，每年只要一二十斤。

海参 每年用三两百斤，比鱼翅生意大得多，每斤二元八九毛。

鱼肚 用三两百斤，价和海参差不多。普通席面用了海参必定要用鱼肚，便不用假鱼肚的猪皮了。

墨鱼 只用四五十斤，每斤价七八毛，同鱿鱼差不多。

瑶柱 销二十斤上下，十二三毛一斤。

贡鱼干 仅销十斤八斤，每斤价二毛。过去可销七八十斤。

大虾 销七八十斤，每斤六毛。大虾并不是很大的虾，它的名字又叫“虾米”，不比“潮虾”有四两一个的。

虾壳 极小的虾子压扁起来好象虾皮一样，叫做虾壳。销得百多斤。过年过节家家要饷豆腐——把豆腐挖一个口，把猪肉、鱼子、香菇连同虾壳，或更加入些蒜子和韭菜，剁成碎酱塞了进去，叫做饷豆腐。虾壳价每斤一毛多。

蜚皮 三毛子一斤，销不大，每年二三十斤。

淡菜 大的叫做“蚝豉”，又叫“西利”。淡菜年销四五十斤，三毛多子一斤。西利本城没有卖。

天青鲷 一种海鱼，大的有扇子大一个。本城少卖。

以上盖市到天青铺各种都是海菜，从潮汕来。

金针菜 即黄花，两毛子一斤，年销四五十斤。

云耳 销四五十斤，十毛子一斤，光绪年间每斤不过五毛子，涨了一个对倍。梅县来。

香菇 销百把斤。冬菇较好，两块零钱一斤。春菇较坏，一块二三毛一斤。本地出产。

冬菜 白菜制成罐头，过去走天津来，近来梅县也可以造了。销得百多罐，每罐四毛。

腐竹 豆腐皮卷成条子，两毛多钱一斤，销四五十斤。兴宁来。

豆腐霉 即腐乳，梅县来。豆腐浆、芋子、面粉三样东西做成，与普通人家用豆腐干做的不同。

胡椒 白胡椒，销十把斤，十二毛子一斤，光绪年间不过四毛钱一斤，贵了两倍。乌胡椒，销二三十斤，五六毛子一斤，光绪年间不过两毛多子一斤。都是外国来的。

榄豉 把生橄榄煮熟，去核发霉，即成榄豉，寻乌叫榄角，梅县叫榄豉。每年只销得十多斤，每斤价二毛多。

酱油 本地做的也有，门岭来的也有。小黄豆子煮熟，晒得半干，摊开使它上霉，再拿了去煮。煮出来的水加进香料和盐，就成酱油；煮后的豆子就成豆豉，但这种豆豉是不好的。好豆豉是煮好没有滤去酱油的豆子。豆豉和酱油均以三、六、九月生意较大。豆豉每月销得二三百斤，年销三千多斤，每斤价一毛四。酱油每年销三百斤，每斤价一毛半。

柿花 年销百把块钱，小的三个铜板一个，大的一毛子两个。

红枣黑枣 两样年销百零斤，黑枣四毛子一斤，红枣两毛子一斤。

龙眼 一年只销十把二十斤。有壳的三毛多子一斤。无壳的叫“元肉”，十毛一斤，药店里才有。

荔枝 很少有卖。价和龙眼略同。

杨桃干 销得几十斤，四毛子一斤。

从柿花到杨桃干各种均从梅县来。

瓜仁 就是瓜子，信丰、门岭都有来，三毛零子一斤，销得二三百斤。

以上三十九种都是水货店的生意。此外，水货店还附带卖洋油和茶油。

水货店中的盛衰兴替，不可不一述其概要：

顺昌老店、顺昌兴记、卢权利、汤尧阶、荣春祥、骆接赐、张均益七家，是水货生意中大一点的。此外，还有卖水货的小摊子若干家。其中，顺昌老店和张均益是杂货店兼做水货。

顺昌兴记是顺昌老店的分支，水货生意中算最好的，有千把块本钱，每年向梅县缴得动两三百元。店主范祖先，本城人，家中二十多人吃饭，生意赚项仅敷缴用。

卢权利，算第二家水货店，梅县人，资本千多两千元。除水货外，还做桐油、茶叶、香菇、茶油各样，运往兴、梅做“行岗生意”。他做的水货生意不如兴记，这一宗却是兴

记所没有的。他也能在梅县缴得些些动，因为他是梅县人，生意颇红，缴千把八百都是没有问题的。他自己两公婆，请了两个先生(年薪各六十元)，除缴用外，每年至少赚两三百元，财气好的年头，千把八百也要赚。

汤尧阶，蕉岭人，资本二千元，没有请先生，缴用以外，无钱赚。早几年开油盐行很赚钱，前年起蚀本，改做水货。

荣春祥，本地人，资本七八百元。家里有几十担谷田，七八人吃饭。不请先生。用度呢，生意赚了钱来开支，城外家中的谷子就储蓄起来，算水货店第一家好的。苏维埃成立，把他的田没收了一部分，不待说心里是呕气的。他小时很穷，帮土豪管帐赚了些钱，买点田起家。

顺昌老店主人范兴甫，本城人，三四百元本，家里十多个人，请了个先生(薪水五六十元)，水货生意仅能敷口。他的祖父范渊甫是个大地主，三个儿子，全家百四十多人，年收八百担谷。后来败下来，土地分散，范兴甫一家只有三四十担谷子的田了。现在苏维埃分田，他家还能分一点进去。但他的兄弟范老八却能收百多担谷，今年分田大部分要分出去。老八没有做生意。顺昌兴记是他共祖公的兄弟开的，有四五十担谷田，二十多个人吃，苏维埃分田有点分进去。前清末年到民国初元，他家兄弟共有老店、兴记、达记、茂记、钧记、鸿昌、禄丰等七家店子，做的绸缎、布匹、杂货、水货各色生意，招牌响得很，赣

州缴得动四五千元，和那时的郭怡和不相上下。民国十一年起渐次衰败，到民国十四年便只剩下老店和兴记两家了。主要的原因是市场变动了——洋货市场代替了土货市场，即梅县生意代替了赣州生意，寻乌南半县不需要赣州土货的供给了。这个原因，是和郭怡和失败同样的。其次是因为子弟很多，生长在那些封建经济的家庭里（大地主和初期商业资本的家庭里），大嫖大赌，大吃大着，“练腔调”（闹阔气），把个家门了了。那时候（民国十年以前），寻乌的城东小学（一些地主凑股子办的，五块钱一股）是个有名的“毕业公司”。全县地主子弟练腔调无出息的，拿了钱去这个公司里坐三年，得张文凭，就大摆其架子，用他们的名片上“城东小学毕业生”几个字，回到家里骗祖宗。什么叫做骗祖宗呢？第一是刚毕业的时候，祠堂里头照例赏给毕业生一些钱，叫做“抢花红”；第二是每年和那些秀才举人有功名的平分学谷；第三是每年祭祖完毕和有功名的分肥肉。范家的少爷们竟有六七十个进了这个毕业公司。他们毕业后，在他们的大小公堂中，除开抢花红得谷子外，单分肥肉一门，每年得一百斤。

骆接赐，本城人，二三百元本，四个人吃饭，没有请先生，蒸烧酒，卖水货，除开销外，能赚一头二百块钱（即一二百元），算是一家好的。他从前好嫖，讨了个老婆不嫖了（用去五百多块钱讨来的），老实勤快，酒糟又可供猪，所以年好一年，家里有十多担谷田。

张均益，做水货又做杂货，一头二百元本，其余是借来的。没有请先生，指挥他的儿子做生意，每年颇有些赚头。他是本地人，五六年前是个挑夫，帮寻乌城的商人挑了米子或者香菇去梅县，从梅县挑了布子及咸鱼回到寻乌。他自己挑东西，同时又当夫头。这种夫头的职务是能够赚钱的。寻乌商人拿了钱给他去办货，寻乌城的老板和梅县的老板两头都给酒钱与他，因此他就慢慢地发起财来。

摆摊子的水货生意，每家不过几十元本，多的不过一百元，他们的货是从本城大水货店和过往小贩那里买来。这种摆摊子的，往往能因勤苦精干发起财来。本城由摆摊子起家开店的有许多家，潘登记、何祥盛、罗义盛、刘恒泰、范老四都是。他们有家，但没有开张门面的店，一、四、七挑着担子赶本城的圩，三、六、九又挑着担子赶吉潭的圩，这样子挣得几个钱来。

（9）药材

本城就是百和堂、杨庆仁、新德生、田仁和、王普泰、黄裕兴、福春堂等七个药店。

百和堂是第一家，主人池某，潮州人。他本来是篁乡人，姓刘。小时因家穷，父母把他卖给潮州池姓药商。后来他到寻乌开药材店，本钱千元内外，就当起老板来。广东商人有句俗话：“不怕扯，只怕绝。”那些没有儿子的人，一定要买个儿子传代，就是为了“怕绝”呢。也有为了劳动力需要的理由而买儿子的。普通买了来，聪明能干的

把他做儿；蠢笨的呢，就把他做“奴古”〔33〕。百和堂主人自己是买来的，他因生子不育，又买来一个儿子，随后他自己也生了两个儿子、两个女娃子，连他的老婆共七个人吃饭。又带三个徒弟。有些钱赚。药材生意是很有利的，用秤称了进来，用戥子戥了出去。分粗药嫩料两类，粗药（水药）是治病的，一般人都要吃；嫩料是补品，只土豪才买得起。嫩料有价钱讲，粗药听药商话价。七家药店中，只百和堂、杨庆仁、王普泰三家有嫩料。

杨庆仁，樟树人，过去有本五六百元，去年被他儿子赌掉几百块，现只二三百元了。

王普泰，也是樟树人，百元左右本钱，和寻乌劣绅何子贞及天主堂陈神父（梅县人）勾结。陈神父借给他四百元，此外还向土娼来凤子借了两百元，除药店外再开了一间洋货店。来凤子的钱是从哪里来的呢？她跟了赖世璜〔34〕部下一个连长，去年回到寻乌，带来了三百块造孽钱。王普泰想办法巴结来凤子借了这笔钱。钱借到了，王普泰送了许多礼物给来凤子，花露水呀，汗巾呀，等等。

新德生，主人姓杜，也是樟树人，四五百元本。田仁和、黄裕兴、福春堂都是樟树老表，都是一百元本。

每年药材生意，百和堂值三千元，庆仁堂八百元，新德生、田仁和各六百元，王普泰四百元，黄裕兴、福春堂各三百元，共六千元。

王普泰是参加反动组织的，反动派会议他必到场，虽然他表面上没有做什么官。杂货店的陈志成，水货店的

宝华祥，伙店的同来安，都是以商人干与政治。苏维埃势力进城，四家都被没收。

(10) 黄烟

城里有两家制造黄烟的店子。一家叫黄裕丰，上杭人，在寻乌开店开了两代，先前有本三千元，兼卖纸张杂货，赚了万多块钱，拿回上杭买了田，现在本城店里还有本钱千多元。另一家叫做涌泉号，也是自己制黄烟，安远人，三五百元本，前年才开张。

黄裕丰请了两个工人，一个刨烟，一个打包。涌泉号请了一个工人。工人年薪六十元。吃老板的饭，这一点与杂货药材店的“先生”差不多。不同的是工人平日无肉吃、无酒喝，只初一、十五才打牙祭，先生则平日有吃，因此没有特别的打牙祭。吃饭也有些不同，先生经常地同老板共桌吃，工人则人少时和老板共桌，假如多了几个工人呢，老板便同先生做一桌，工人另外做一桌。这些都表示先生的身份比工人高。工人普通不唤工人，唤做“师父”。

杂货店、水货店的黄烟，多是从这种制黄烟的店子里买去的。

(11) 裁缝

共有用机器的十三家，手工三家。刘芹英、黄嫂子、廖接芳、刘森河、刘师父、谢神保、范癞子、谢其龙、何祥古、谢师父、黄老五、黄上先都是用机器的，每家一架“车子”（即缝纫机）。每家的老板都同时是工人。每人带个徒弟，缝下子边，打下子扣绊。这种裁缝店的资本，就是买一架机

器的本钱。机器第一等百二十多元，第二等七八十元；第三等三四十元(是别人用旧了的)。民国九年以前，寻乌没有缝纫机，一概手工做。民国九年有个兴宁人何师父，第一次弄来一架机器开店。他原先是在留车开店，民国九年搬到县城来。因他“剪刀很利”(寻乌人说裁缝偷布，不说他偷布，而说他剪刀很利)，又好嫖，站不住，带着车子回兴宁去了。前年(一九二八)还只四架，去年增至十三架，内有几架是买了别人的旧车子。其中黄老五手艺顶好，生意顶大，勾结官厅及豪绅，包了好衣服做，因此赚钱买了田地。三二五暴动，他即表现反动，这次革命势力进城，他就跟反动派一路跑了。衣服式样，民国九年何师父创用机器，兴“上海装”(破胸、圆角、打边)。民国十二年上海装不要了，行一种破胸、方角、大边装。去年起行“广州装”(七扣四袋而身很长)，一小部分人喜欢穿这一种，但多数人还是大边装。从来的衣，一律是旧式的“大襟装”，从兴新学起，开始有破胸新装，到了民国七八年，新装渐渐多起来。但直到去年，拿全县人口说，还是旧装的多，新装的少。近两年来，尤其是土地革命胜利后，新装日渐加多，特别以青年为普遍。青年学生，不待说老早是新装。青年农民、青年工人，大多数也是新装了，除非是很穷无钱做衣服的才仍然是旧装。在青年群众中，特别是鞋子起了个显著的变化。去年夏季，南半县抗租得了胜利，冬季又分了田，农村中三十岁以下的青年人，十分之七以上都穿起胶底鞋和运动鞋来(这种鞋的底是从广州运到兴宁，兴宁做

成鞋子，每双十毛左右)。赤卫队和苏维埃办事人，不但一概是新式衣和新式鞋，他们还要佩个电筒，系条围巾，有些还要穿薄毛羽的夹褂子裤。

城里手工缝衣店至今还剩三家。

手工与车子的比较是：手工做一件的时间，车子差不多可以做三件。工价的比较：每套短衣裤手工做七毛，机器做六毛。货色的比较：车子做的好于手工做的。机器哪得不驱逐手工！

全县重要圩场吉潭、澄江、石排下、车头、牛斗光、留车、篁乡(采用机器比任何一处早)、公平、荒唐肚、岑峰等十处，都有缝纫机，因此全县人口中已有百分之三十废除手工、采用机器做衣了，特别寻乌的南半县机器化的速度更发快。

(12) 伞

彭万合、李祥仁两家造纸伞。彭万合是武平人，在寻乌城开伞店，开了三代一百多年了。初来寻乌时只有一二百元做本，做伞逐渐赚了钱，到前年(一九二八)三二五暴动前，连田产共有千多两千块钱资本了。店主彭老五子，他的父亲彭盛祥十多年前在寻乌南门外田背地方买了六十担谷田，起了一栋新屋。他家兄弟老三、老七在田背住家。他自己在城内做伞生意。田背的田租给农民耕种，每年收租十分之五。他家本有七个兄弟，死了四个，还有三个兄弟，六个儿子、侄子，一个母亲，三个妇人，五个媳妇，共十八个人吃饭。儿子在初等学堂读书。他们

三兄弟中，他是做伞的，三十岁了。请了两个工人。他的兄弟老七子，二十多岁，曾在革命派办的中山中学读过二十几天书，就碰着三二五暴动，反动派加上他“暴徒”的罪名，没收他田背的家产，烧掉他田背的房屋。老三、老七都在城东学校毕业，不过老三读的是在“毕业公司”时代的城东学校，老七时城东学校却已经是改造过的，即革命的中山学校派办理的时候了。因此老七于城东学校毕业后，也就进了中山学校，加入“暴徒”队伍里。老三自城东毕业后，就在武平当小学教员，现在老七也跑到武平去了。老五的店子现在只有四五十元资本了。他父亲彭盛祥时代（光绪年间）纸伞还很盛行，那时候社会用的伞有了三成洋伞，还有七成是用纸伞。民国到今，恰好斟了一个方向：洋伞占去七成，纸伞只有三成。不论城乡，不论工农商学，凡属“后生家”和“嫩妇女子”，差不多一概打着洋伞了。洋伞是从梅县和兴宁来，因此彭盛祥时代南半县的留车、牛斗光要到县城彭店来买纸伞，现在却通通往梅县、兴宁买洋伞去了。从前彭万合每年要造出三千把纸伞发卖，现在每年不过只造得千二三百把了。从前（光绪年间）彭店雇工六七人，于今只雇两个人了。伞价从前每把二毛五，于今四毛五。

李祥仁是个南康老表，四十多岁，伞工出身，民国初年当了老板。四五十元本，每年出伞二千左右，请了两个工，一个削骨子，一个楷纸，他自己上油。

洋伞有羽绸伞、洋布伞两种。羽绸伞通是日本货，中

国不能做。洋布伞的洋布和铁骨也是外国来的，中国人把它绷起来，加上一个伞把子。羽绸伞每把价一块大几（谓一块五毛以上），洋布伞每把一块二三。纸伞、洋布伞、羽绸伞的销行比例是：纸伞、洋布伞各百分之三十，羽绸伞百分之四十。

伞业现在没有人学徒弟了。拿寻乌城来说，不但现在，近十年来就没有人喜欢学做伞了。它的原因不外：一、伞业的前途是没有希望的；二、伞店的学徒比杂货店的学徒要辛苦，学做伞十三四岁才去学得，要煮一店人的饭，又要买菜，又要扫地，又要捡拾作坊里一切拉拉杂杂的东西。

（13）木器

从前只有一家，胡东林，赣州人，四五百元做生意，开了二十多年，制造各种木器出售，如台、凳、椅、桌、床铺、脚盆、衣架、水桶、柜子、面盆、尿桶、托盘、招牌、匾额（酬神、祝寿、颂德等用）、对联、书箱、衣箱、壁橱，学校用的黑板及其他用具，送礼用的扛盒和撑格，等等。

木器店算这一家大，他的木器不但销在城区，而且销往各区各县。但他店里的那些木器主要不是供给工农贫民，而是供给地主阶级、中等商人和富农的，因为他的那些东西工农贫民要不了，除非为了嫁女才向他买些小衣箱、小柜子之类。他家很苦，在赣州。二十年前他从赣州来寻乌帮人家做木工，积了点子钱开个小木店，慢慢发展，盛时请过四五个工，赚了千把块钱，付了一半去赣州，剩下四五百元做生意。一九二八年起始没有好多生意了，

只留了一个工人，他自己做，儿子帮一点，仅仅敷口。衰败下来的原因，完全在于土地革命。北半县没有革命，也受了革命的影响。地主阶级和其他有钱人也不做寿了，也不做热闹喜事了，酬神和歌颂功德也停止了，学校也大半关门了，他的生意哪能不衰败下来呢？

他的木器的样式，凡供给封建地主的一概是旧式，但也有一部分是采取进步样范的，那就是学校和教堂的用具。他和福音堂的包牧师有来往。南门外福音堂和教会医院的建筑，木材部分和木器，是由他承包做的。

他的亲戚薛某，去年邀了十个人打了一个“月月标”的会，每人五块钱，共五十元起本，开个小小木货店在城隍庙侧边，不请工，两父子做，一年蚀了本，奄奄无生气了。

工农贫民要用的木器乃是圩场上供给的。每逢一、四、七圩期，便板子呀，提桶呀，水桶呀，脚盆呀，饭甑呀，饭盆呀，饭勺呀，水勺呀，锅盖呀，倾盆呀（覆菜碗、覆锅头的盆子），砧头呀，菜板呀（切菜用，圆的叫砧头，方的叫菜板），洗碗盆呀，禾篮呀（盛了割下来的禾挑往禾坪里去打的），谷斗呀（打禾用），砑盘呀（推子），楼梯呀，等等东西，都由那些住在山肚里“做圆木的”匠人们挑了来卖。并不是每次圩期都有那一切东西，是依了时节和需要而向圩场上供给的。砑盘一种要定做。风车要上杭师父才能造。全县有十来个上杭师父，每年由上杭来一二次。水车一门，本县农民百家中只有一具，因本县陂圳多，很少遇到

干旱，用不着水车这种东西。

南门外还有两家棺材店，每家都只有四十元本，造的都是贫民用的“火料子”（又叫“火板子”）。地主、资本家乃至稍微有几个钱的佃农和工人，普通都是自己请木匠做棺材。只有极穷人家，或是“抖紧”时候（急用时候），才会买这种火料子。失了东西或被人损坏了东西的人，常常是这样破口大骂：“爱割爱绝的！爱绝人毛的！火板子夹的！火料子装的！”（“爱割”的“割”，消灭的意思。）这就是形容火料子这种棺材是不名誉的人才用它的。有钱人家自己请木匠做棺材，这种木匠除本地人外，一部分是上杭人，就是那些造风车的师父们，他们兼着造棺材。

（14）伙店

有刘万利、合昌隆、刘鸿兴、温得利、潘发利、潘金利、汤日恒、同来安、曾记涛、九嫂子、大只四嫂子、古流芳、刘奕二（兼卖白酒）、古裕昌等十多家。伙店里的客人以挑担子的为最多，占去百分之八十。卖牛的，背包袱子的（背着包袱子向着别地找生活去），四乡到城里来打官司的，往赣州读书的，变把戏的，卖膏药的，算八字的，和尚化缘的，行医的，看风水的，唱叫化歌的（即唱莲花落的），共占百分之二十。那百分之八十的挑担子客人中，大多数是鸡鸭客子，少数是挑烟皮客子（烟皮即烟叶）。

开伙店不要多的资本，只须几条旧被窝，几床粗席子，买点米买点柴火，就可开张。店屋租钱要在几个月后才交付。

开伙店赚钱，靠赚那些撑伞子的和穿长衫子的。他们来了，把点好东西给他们吃，把点好床铺给他们睡，要走了给他们重重地敲一下子。挑担子的及其他穷人来了，火钱（即歇钱）饭钱都要轻些。吃饭照碗数算，比长衫客子照餐数算，便宜得多，每碗半毛（会吃的一碗又一个零碗就够，不会吃的半碗也够）。吃酒的一壶水酒等于一碗饭价。火钱每夜三个铜壳子^[31]（即铜板），因为要点一盏灯火，还要烧水洗身，故要火钱。冷天盖被窝，另拿被窝钱，每人两个铜壳子。伙店卖酒饭的利润，每十毛本赚四毛。真的讲起来，开伙店的赚钱，还是靠畜猪子，因为伙店的糠、饭汤和零饭，是经常有的。

伙店的对头是警察和衙门口的差人，因为警察、差人要盘查，常常借了盘查为难客子，弄客子的东西，如象借了查烟土，一转眼把客子的银钱偷去了。若当戒严时候，还要因对答不妥当受那无妄的飞灾。以此客子怕上城里的伙店，天还没黑，就在黄垌、河岭、长举、新寨等离城三里到十里的地方歇下来，伙店的生意大受影响。

伙店中，同来安店是反动的。店主陈登祺，出身却是贫农，家在留车，穷得没饭吃，因为他会两手打，便在留车一带乡下教打。民国七八年他到县城当法警，民国十四年就开了同来安店，兼做油行。他因与官厅勾结，又跟留车劣绅陈吐凤要好，三二五暴动时保护县长谢寅出险，为谢所赏识，政权恢复，被提拔为靖卫队^[35]长。他率领队兵到双桥一带掳人勒款，焚烧革命群众房屋。谢县长走了，

他回到伙店里。这回苏维埃没收了他的房屋。

(15) 豆腐

以不满三千人的寻乌城，却有豆腐店三十多家。寻乌城里吃饭十餐有九餐要吃豆腐。吃豆腐原因，一是价廉，二是方便。寻乌的农村中也是很喜欢吃豆腐的，不如寻乌城这样厉害，却也占了食品的一半。

两升半豆子做一桌豆腐，豆子两升半的价钱是五毛，豆腐一桌的价钱是六毛半，赚一毛半。所谓“一桌豆腐”，就是大豆腐十四十六块，零卖每毛子七块，三个铜壳一块。若是小豆腐干，则每桌九十二块，每毛十四块，三个铜壳两块。豆腐有水豆腐、煎豆腐、豆腐干、薄干子四种。水豆腐销最多，次煎豆腐，次豆腐干；薄干子最少，因为只有人家做好事才用它。开豆腐店赚钱，主要还是拿豆腐渣畜猪子。因为每天普通只能销一桌豆腐，特别情况才能销两桌，每天只能赚毛半子到三毛子。畜猪子每年可畜两道“猪妈带子”，每道可出三四十元。若畜肉猪，每店每年可畜四个，约四百斤，出得一百元。但畜肉猪供米要多，还不如畜猪子划得来。

豆腐生意都是“居家生意”，就是一边磨豆腐，一边又耕田。

磨豆腐不是容易事。常言一句：“快学难精。”又云：“蒸酒磨豆腐，唔敢称师父。”

(16) 理发

全城理发店八家。民国元年以前器具都是旧式的，

装式则一律是辫子。民国元年起,开始用洋剪(挥剪和毛剪),样式一概和尚头,没有别的。民国二年开始兴“东洋装”,器具还没有大镜子,也没有化学梳和轻铁梳子。民国六七年,兴“平头装”、“陆军装”,还是没有大镜子等。民国十年加上赣州来的“博士装”,寻乌学生到赣州读书传来这种新样。民国十二年开始有了宽八九寸、长尺二三大镜子,又将一尺长四个脚的“单凳子”换了有靠背的藤椅子,并且开始输入了轻铁梳。这些新式器具都是从梅县来的。民国十五六年大革命时,开始输入化学梳。东洋装的名目消灭了,博士装也差不多没有了,但原来在学生和商人中盛行的平头装和陆军装,却在青年工农贫民群众中普遍地盛行起来。“文装”、“花旗装”、“圆头装”(梅县人讥笑这种装叫“暹罗柚”)这三种,却是新添的花样,盛行于小资产学生群众(这个群众是接受资本主义文化反对地主文化的)之中。文装亦名“西装”,花旗装就是美国装,它的来源是从南洋传到梅县,由梅县传到寻乌的。现在县城及别的大市镇中,剃光头的可以说完全没有了。乡村农民中,还有一大部分是剃光头。在整个人口中,那种剃平头、陆军头等等新样子的,还只是一个小部分,这一个小部分又全数属于青年群众。

理发价,剃光头、挥光头都一毛,挥各种新装一毛半,修面只半毛。

开理发店要四五十元本,师父普通请两个,少的一个,至多三个。工价以半年计至少三四十元,普通五六十

元，最多八十元。生意好的理发店，每天每人可以做一块钱生意，普通是一个老板两个工人，平均每天能进三元，每年能进千元内外。开销工钱百多元，其余都归老板，再开销伙食(以四个人计每人七十五元)、店租(三十元左右)和器具的消耗(百元以内)，可赚四百元内外(老板自己的工钱在内)。这一笔钱的消耗呢？就是老板的嫖和赌。

剃头和裁缝，不论工人、老板，很少有把赚项储蓄起来发财的，原因是这两种人多半聪明伶俐、好嫖好赌、好吃好着。为什么这两种人是这样的呢？大概由于他们社会地位的卑下。前清时候，社会上看剃头工是属于“下九流”的。别的地方，缝工的社会地位也很卑下。缝工虽有老婆，但他们仍是好嫖。剃头工则十个有八个没老婆。这种没老婆的人并不觉得苦楚，他们倒在嫖的上面表现十分快活。

“下九流”是对“上九流”而言。下九流是：一削(削脚趾)，二拍(拍背)，三吹(吹鼓手)，四打(打烟銃)，五采茶(男女合唱采茶戏)，六唱戏，七差人，八剃头，九娼妓。上九流是：一流举子二流医，三流问卜四堪輿^[36]，五流丹青^[37]六流匠，七僧八道九琴棋。

(17) 打铁

三家打铁店，叶师父、杨师父、李师父。杨师父安远人，叶、李均于都人，每家资本五十元内外。打的是篾刀，柴刀，斧头，锄头，铁锤(即耙头)，耘田耙，耙(大耙，牛拖

的), 鲢鲤刨, 梭镖(寻乌土话“炮子”, 梅县叫“挑笔子”, 东江叫“尖串”), 刀麻(菜刀), 锅铲(炒菜用), 铲子(刨锅头用), 火钳, 火铲, 钩环(挑水用), 铁勺(舀米舀油用), 木匠用各种铁器(各种刨铁、各种凿子、斜铲、铁锤、凳头钳、角罗钻、割刀), 铁尺(做衫压布用), 绵刀子(裁缝用), 马刀, 关刀, 双刀(卡子刀), 小拐子(小把), 铁钉, 门镗(上门用), 铁箍。除马刀、关刀、双刀外, 余均家常用具, 销向城厢附近。打铁器和打铁方法, 一概旧式。

铁是城区南厢的黄沙水, 双桥区的铁镗水、石墩坑, 南八区的车头、横径、大陂角六处地方所产, 每处都有炉, 铸铁, 又铸锅头、犁头、犁壁(犁耞)。铸出的铁不但销在本县, 大部分还是销往惠州、石龙, 也有销往门岭的。锅头除销本地外, 约有半数销往会昌及赣州, 还有一小部销往潮汕。犁头、犁壁销在本县。每个炉子要挑响炭的(响炭即木炭, 铸铁、铸锅都用它, 挑的约二十人), 烧炭的(用木烧响炭, 每窑三人, 五窑炭供一铁炉, 共十五人), 运砂的(铁砂从山崩下, 农民挑运卖与打炉子的, 这种工人不便统计), 以及炉厂内的工人(高炉铸生铁十人, 炒炉铸熟铁十二人, 铸锅头十二人, 火夫一人, 坐柜和行走三人), 共计一炉铸铁需二百人上下。每个炉子单铸铁要资本千元, 单铸锅头也是千元, 铸铁兼铸锅头则需二千元, 大宗开支是砂子和响炭, 其次是工人的伙食、工钱。炉厂有独家开的, 也有合股开的。工人的工钱, 师父(工头)每天十二毛, 工人三毛, 伙食吃老板的。坐柜每年七十元。师父

和工人以日计，做一天算一天，坐柜以年计。还有神福、红包和来往盘缠，都是老板对工人的缴费。师父地位很高，待遇不好他就弄鬼，生意就要蚀本。师父会做的每年可得工资五百元。每间炉厂每年能生产四千元，六个厂二万四千元。民国以前没有洋铁来或来得少，工价又便宜，寻乌的铸铁生意比现在大，会做的炉厂每年能生产二万元以上。前清时虽只有两间炉厂，却共能生产四万余元。现在炉数加了，每间炉厂的产量却减少了，主要原因是工钱贵(工钱贵是因外来工业品贵)和洋铁侵入。

铁价现在比三十年前(光绪二十五六六年)贵两倍，那时生铁每担(四十斤左右)最贵不过十一毛，现在却是三十二毛了，即需八分钱买一斤生铁。三斤生铁打成一斤熟铁，价五毛。

本城三个打铁店，两个于都人，一个安远人。乡下打行炉的通通是于都人。于都铁工很多，三千七八百座炉子出门，高炉每座四个人打，矮炉三个人打，共有铁工一万三千左右。他们打铁在江西，而且打到福建、广东，打到南洋去的也有。

(18) 爆竹

一间爆竹店，钟老板，会昌人，几十块钱本，开了六七年。自己及请的一个师父共两个人做，每年做得四五百元生意。老习惯大年初一那天大放其爆竹，寻乌的小小商店每家也要放两块钱。今年初一反动政府宣布戒严，不准放爆竹，不但年初一，平日也不准放，爆竹生意因此

大减。南半县农民暴动区域彻底破除迷信，也不要爆竹了。因此不但本城钟老板的爆竹生意减少了，从前梅县和门岭两方输入寻乌的爆竹，近来也停止了。

(19) 打首饰

寻乌的妇女们也和别的封建经济没有彻底破坏的地方一样，不论工农商贾，不论贫富，一律戴起头上和手上的装饰品，除大地主妇女有金首饰外，一概是银子的。每个女人都有插头发银簪子和银耳环子，这两样无论怎么穷的女子都是要的。手钏和戒指也是稍微有碗饭吃的女人就有。银也是个名，实际是洋铁皮上面涂一点银，有些是铜上面涂一点银。打这种首饰的店子本城有七家之多，每家只要几十元做本。他们的首饰，一部分是人家来定做的，一部分是用个小匣子装着背往四乡去卖的。七家首饰店中，有四家是一个老板、一个工人、一个徒弟三个人做事，一家是四个人做，一家是两个人做，另一家只一个人做。学徒制度与理发业差不多，不过工作更苦些，穿的衣服也更烂一些。

(20) 打洋铁

一家，刘俊记，兴宁人。前年来本城开店，以前无所谓洋铁。三几十块钱本，一个老婆、一个徒弟和他自己三个人。材料是洋油瓶，做的是小洋铁灯呀（不灯），盛洋油的壶子呀，盛茶油的壶子呀，舀油的勺子呀，烧茶吃的壶呀，洋油透子呀（滤子），酒透子呀，盛茶叶的瓶子呀，各种小盒子呀等等日用必需品。所以，这样一个洋铁店乃社会需

要的。生意也很赚钱，三个毛子一只洋油瓶，从本城、吉潭、三标、澄江、牛斗光等处杂货店里收了来，做成洋铁器以六个毛子卖出去。此次红军进城，刘俊记不知何故跟着反动派跑了。

(21) 修钟表

也是一家，叶公昌，梅县人，除工具外，十把块本钱，专门修理钟表。全县除本城一家外，牛斗光还有一家。两家都是前年（一九二八）开的。寻乌全县有十二万人，百分之二的有了钟表，共有钟或表二千四百个，所以需要一两家修理钟表的店子。

(22) 圩场生意

寻乌城还是个店铺生意和圩场生意并行着的城子。以寻乌情形说，圩场生意代表半自然经济，店铺生意代表商品经济。店铺生意与圩场生意的比例是：店铺占百分之七十，圩场占百分之三十，可见商品经济势力超过自然经济很远了。

圩场生意的要项如下：

第一是米。米生意全在一、四、七圩期做，店铺不做这门生意。米不但是本城许多人要的（本城人口中农民部分自己有米），而且运到广东去。梅县人或大柘人挑来一担盐，兑一担米回去，叫做“盐上米下”，因此米生意比寻乌城一切生意大。寻乌城的大宗生意是第一米，第二盐（年十万元以上），第三布匹洋货（十万元），第四豆（二万余元）。米价，光绪二十六年每担（一百七十二斤）四元，

民国元年五元，民国十六年旱灾有过十六元，本年红军未到八元五毛，既到七元。

第二是柴火。木炭、水炭子、片柴、把子柴、蒨萁，从四乡挑来“赴圩”。木炭（响炭）价，光绪二十六年每百斤五毛，民国元年到十七年每百斤八毛到十二毛，去年因雨多每百斤涨到二十二毛，现每百斤十六毛。片柴价，光绪二十六年每担（七十斤）一毛七八，民国元年二毛二三，民国十年到十六年四毛，民国十六年到现在五毛到六毛。

第三猪肉。前头店铺生意中已讲了的三个案子，其实应该讲在圩场生意里面，因为是圩场上的生意。

第四猪子。细猪子（两个月的）和猪条子（三四个月的）都没有行，都在圩场上买卖，每圩约三十个，每月九圩共二百七十个上下。现细猪子每斤三毛，猪条子二毛，大肉猪二毛五。为什么猪条最便宜呢？因为猪条子是四五十斤一个，不是很没有钱用的人不肯拿了出卖的，但迫得拿了出卖时，人家就卡他的价钱了，他也只得忍痛丢手。

第五鸡鸭。本地四乡来圩上零卖的，为数不多，平常每圩鸡鸭两门十把二十只，也有时一只都没人要的，这证明了寻乌城之苦。过年过节每圩可销百多只。价钱，鸡每斤四毛半，鸭三毛。

第六竹木器。木器在圩场出卖的部分已在前面店铺生意中木器项下附带讲过了。现在讲竹器，谷箩、谷筐（筐读达，即晒簞）、畚箕（挑灰粪下田的）、鸡鸭笼、猪笼、篮子、橐子（盛米果等零碎东西的）、磨栏（即栏盘）、糠筛、

簸箕、睡床(睡椅)、撮箕、竹椅、灶捞(捞箕)、筷子、扫把、洗锅把、撮耳子(即鸢箕,比畚箕小)、角箩(小孩子装米果吃的小箩子)、篓(即鱼篮,摘茶子^[38]也可用)、河子(即“得鱼忘筌”^[39]之筌,别处曰簰)、茶篮、笠麻(斗篷)、菜篮、晒篮等等竹器,通通在圩场上卖。

第七小菜。芥菜、芹菜、苋菜、藟头、脉子(藿)、芥蓝菜、蒜子、苦瓜、冬瓜、南瓜(丝瓜)、节瓜、甜瓜、黄瓜、西瓜、番莆(南瓜)、茄子(广东人叫吊菜)、凤菜(又叫空心菜,别地叫蕹菜)、芋子、莆子、萝卜、韭菜、葱子、茼蒿菜、白菜、菜头(芥菜头)、当机(即刀豆)、辣椒、雪豆、彭皮豆(扁豆)、豆角、八月角(八月豆)、老虎豆、树豆子、青豆芽、黄豆芽、马齿、黄芽白,以上各种小菜都由附近乡村供给本城居民。

第八鱼。有鲩、鲢、鳙、虾子、鲤、鲫、黄鳝、泥鳅、虾蟆、虾公、元鱼(脚鱼)、河鱼子、“抢”等等。普通市上卖的只有鲩、鲢、鲤、鲫、黄鳝、泥鳅、虾蟆数种,其余各种不经见。鲩每斤二毛半,黄鳝每毛十两,泥鳅每毛一斤,虾蟆每毛七两。“抢”是少有的大鱼,寻乌城去年曾卖过一个四十斤的,别的地方有七八十斤的;由惠州一带循河上来,个把人淹死在水里,正好做了它的食品。

第九糖。粉、糍粑、那子(粉皮)、板子(软板子、铁练板、铁勺板、豆子板、油果、糖板子、鱼子板、苕叶板、番薯板、印子板各种)。圩期到了,他们就来了,特别是“会景”的时候(迎故事或打醮的时候)来的更多。一两块钱本钱。

第十水果。李子最多，荸荠次之。此外，枇杷、柚子、杨梅、柿子、桃子、桔子、柑子各有一些。水果不是很小的生意。

(23) 娼妓

二千七百人的小城市里，“老货”、“嫩货”有三四十家，什么昌娇呀，月娥呀，钟四妹呀，谢三妹呀，黄昭坤呀，戊秀呀，润凤呀，大观兰呀，小观兰呀，昭娥呀，来昭呀，玉淑呀，五凤呀，亦娥呀，都是这个苦群众里的著名人物。除大观兰、亦娥两个外，都是人们所谓“嫩货”，润凤、戊秀、月娥、五凤、昭坤五个更加著名。

科举未废、文武两考盛行的时候，也有现时这样多的娼妓。科举既废，逐渐减少，光绪三十年左右只有十几名了。往后又渐加多，到现在又恢复科举时代的盛况。南半县革命向北发展，同时红军开抵澄江，娼妓们许多跑下乡去了。她们中间传说，“红军见草不留，扫把都要过斩”，所以她们吓得跑了。

本城娼妓三标人多。寻乌人有句俗话，“三标的货，项山的糯”，就是说的三标女子美丽的意思。

十年之前商业兴盛的时代，商人嫖娼的多，豪绅次之，豪绅子弟（所谓少爷）很少插足。十年以来换了一个地位：豪绅嫖娼的最多，少爷次之，商人嫖的最少了。商人为什么嫖的少了？因为他们的生意不行时了。豪绅为什么嫖的多？他们包了官司打，就以妓家为歇店，长年长月住在妓家，过年过节才回家一转。他们的嫖钱哪里来的？

打官司，乡下人拿出一百元，他给乡下人使用二十元，八十元揣在自己的荷包里，这样子得到供给娼妓的费用。少爷们为什么从前没有到城里嫖的，近来有很多嫖的了？“毕业公司”等类的学校兴起来了，少爷们脱离那温暖的 家庭走到城里来读书，觉得好生寂寞，娼妓家中少爷们的 足迹就多起来了。

(24) 同善社〔40〕

约当光绪二十七八年时，赣州一个绸缎店恒孚号的熊老板(南昌人)到寻乌来开办同善社，他就是所谓天恩先生。那时的善长古鹤甫是个秀才，住在城里，家务也不很好。后来善长改了潘明典，是个拔贡，有千元上下家资，现做九江地方法院书记。郭友梅是光绪二十七八年进的同善社，那时候有社员百把八九十个，以后还进了好多，最盛时本城同善社大概有二百多人。同善社的发源在四川，由那个四川的同善社发出公事到各省开办同善社，各省的政府准许后再向各县开同善社。赣州府的天恩先生是得了南昌省的公事的。他来到寻乌，首先拜会县知事，知事赞成了，出了保护告示，同善社就可以大大地开起来。入社是要经过神明的批准的，一个筒子放些纸坨子，有的写个“准”字，有的就是白纸。同善社的神明叫做达摩祖师，介绍人引导要进同善社的，走到神明面前磕头祈祷之后，伸只手到筒子里拈那纸坨，拈个“准”，便进同善社，拈个白，不能进去。有个屠夫三次都是拈个白的，有个土豪四次都拈个白的，“莫说无神也有神哪”。林虎〔41〕

到过寻乌城，好大一个头，二十八九岁，威武得很。许崇智^[42]也曾到过这里。林虎部下营连长有七八个进了同善社，在这里扎了一个多月。进同善社要入社费一元，以后随时捐钱，也不勉强。南昌同善社、四川同善社都有公事来要捐钱，公事上说：“捐了钱，二天到那里去了，簿子上有名字，就可吃得饭哪。”郭友梅捐过南昌三元，四川五元。寻乌社二百多人中有三四十个是女子。他们的成份商人百分之五十，地主百分之二十，农民百分之三十。但所谓农民没有贫农，都是“有碗饭吃的”，“不求人的”。民国七八年省政府来公事要停办同善社，停了一两年。随后唐生智^[43]有公事来，说“善菩萨，可以信得，不要取消它”，又办起来。民国十二三年政府又来公事要停，才停止到今。

每天早中晚三次静坐，叫作“做工夫”。做工夫的，两天内不能和女人睡觉，睡了就不灵验。同善社有秘密，做到五层工夫，天恩先生才有秘密讲，郭友梅还只两层工夫，未曾听得什么秘密。四川有个九层工夫的天恩先生到过赣州府，那里同善社每人出两块钱接天恩先生的风。方本仁^[44]也到了。同善社每年做两次“龙华会”，社员都到，见人出两毛钱，向祖师磕头，奏鼓乐，吃斋菜。

进了同善社，得些朋友，可以做官。

寻乌县长曾有三个进了同善社，他们和社员们一样到同善社磕头。

(25) 人口成份和他们在政治上的地位

寻乌这个城，把它的人口成份剖解起来，才知它还完全是一个农业手工业城市。全城近二千七百人的各业比例如下：

职业	人口数	百分比
农民	一，六二〇	六〇
手工业者	二九七	一一
游民	二七〇	一〇
娼妓	一六二	六
商人	一三五	五
政府机关	一〇〇	四
地主	七八	三
宗教徒	二二	一弱
共计	二，六八四	一〇〇

看这个表，农民和小手工业者共占百分之七十一，便知这个城市还是以农业手工业为主体，向附城一带耕田的和开小作坊做手工的占着住民的最大多数。所谓手工业者，包括各业手工工人和手工业主，商店的店员也算在内。所谓手工业，就是缝纫店、黄烟店、酒店、伞店、爆竹店、理发店、木器店、豆腐店、首饰店、洋铁店、修钟表店、屠坊店这一些。所谓宗教徒是耶稣教十人，天主教三人，斋公六人，和尚三人，共二十二人。本城纯粹地主十二家，共约七十八人。商人兼地主五家，算在商人里面。商人是指盐行、杂货布匹店、油行、豆行、水货店、药材店、伙店等，共计一百三十五人。娼妓是三十余家，三十几个妓

女，却养活一百六十二人。不工不农不商、专门靠赌博敲诈、为统治者当走狗吃饭的流氓，他们的人数竟超过商人一倍，和手工业者几乎同等。若把游民和娼妓合计，便等于商人和手工业者的合计，这表示失业群众之多是怎样的可惊。所谓政府机关一百人，是指新的县苏维埃、城区苏维埃两个机关(四十人)，加上县苏赤卫队(六十人)，不是指的旧政府。但是旧政府机关人数也是与新政府人数差不多的。说到这个群众中的领袖部分，即那旧社会的指导阶级，自然不是那总数占百分之八十七的农民、工人、游民和娼妓，他们是被统治者，统治者是那仅仅占人口百分之十三的地主、商人和耶稣教天主教传教士等。商人的商会虽没有多大权力，商人群众中却有几个人参加那统治全县的县政府。不过那几个人也不是完全代表商业资产阶级说话，他们是接受地主的领导，帮着做些事。这也是因为寻乌城商业不但是很小而且是逐年衰落的原故。

商人而能向政界话事的：第一个算何子贞，豆行老板，用个假名出张帖子拿给别人去开。他自己一面教书，一面当公安局长，又当警察队长，又当国民党委员。他父亲承包牛岗税，剥削牛商。他初回寻乌表现的是资产阶级意识，颇有新派之称，后来便与地主妥协了。现逃。第二个是黄光甫，水货店宝华祥的老板，商会的文牒，能到衙门话事。现逃，店没收。第三是伙店老板陈登祺，初当法警，升靖卫队长，跑衙门。现逃。第四是杂货店主陈志成，虽

没做官，却事事与反动派同谋，有会必与。现逃，店没收。

十二家收租的地主，列举如下：

何德新 从前收租五六百石，现收百石，七八个人，仅够开销。乡人和衙门有交涉时要请他话事。他儿子何挺拔，平远中学毕业，新寻派中坚分子。

何成治 收三百多石，人少，有三百石出卖，是城内第一个大地主。何成治死，寡妇当家，买个儿子不能话事。

刘佛荣 收二百多石，人少，有谷出卖，寻乌城第二个大地主。“水浸牛皮——很吝”，不与外事。

刘段轩 只收几石谷。中山派，与何子贞打官司打穷了。他的儿子还在赣州班房里。他的儿子是赣州第四中学毕业，新的城东小学校长。

范老八 百多石，有多余。他哥哥开顺昌老店，他在家收租，不走衙门。此次派款三百元。农民没收了他。

范家声 百多石，有多，十五六岁，中山学生，被何子贞罚款。此次又被苏维埃派款一千元。

张三玉 百多石，有多，寡妇管家，不出面。

邝四嫂 几十石，有多，一个儿子，一个孙子，不反动。

吴老四 已死，留个寡妇，一个儿子，一个孙子，百多石租，有多，不话事。吴老四光绪年间坐县署征收柜，全县钱粮由他过手。死了四年。

范明才 先前开杂货店，歇了十多年了，收八十石，稍有多。民国初年当保卫团总，是劣绅，好嫖，好赌，现跑了。

何祥盛 摆摊子出身，做水货生意发财，三二五暴动被罚款，生意关门。他儿子何家常，买来的，梅县东山中学毕业，三二五暴动领袖之一，共产党员，过番去了（往南洋叫“过番”），现到福建。

何学才 何子贞之父，县衙刑房科写口供，后做堪舆，承包牛岗税，买了几十石谷田，是个大劣绅。

以上十二家是纯粹地主（两家中地主，十家小地主）。其中何德新、范明才、何学才三人是积极反动分子，刘段轩、范家声两人是同情革命的，何祥盛的儿子何家常是共产党员，其余六家是所谓“只顾发财不管闲事”的。

下面五家是商人而兼地主：

钟汇通 寻城第一家盐行，二百二十石租，有百石余剩，跑衙门，话事情。

骆晋丰 分成四家，共六七千元。老二最富，有二百五六十石租，老实，不话事。老大死了，十多石租，糊口不够。老三有三四十石，糊口而已。老四（前商会会长，同善社主任教员）也只几十石，仅糊口。

荣春祥 几十石租，全部储蓄着，做生意吃饭，不话事。

温荣记 八十石，全存着，做生意吃饭。第三个儿子温锡纯与新寻派勾结。

林笔利 水货生意，百多石，稍有多，不管闲事。

以上五家均商人面兼地主。其中钟汇通与温荣记是反动派，余都是所谓“不话事”的。五家中钟汇通、骆晋丰

两家是中地主,余三家是小地主。

第四章 寻乌的旧有土地关系

本章目录

- (一) 农村人口成份
- (二) 旧有田地分配
- (三) 公共地主
 - A、祖宗地主
 - B、神道地主
 - C、政治地主
- (四) 个人地主
 - A、大地主
 - B、中地主
 - C、大中地主对于生产的态度
 - D、大中地主的政治思想
 - E、小地主
- (五) 富农
- (六) 贫农
- (七) 山林制度
- (八) 剥削状况
 - A、地租剥削
 - 1、见面分割制

- 2、量租制
- 3、“禾头根下毛饭吃”
- 4、批田
- 5、批头、田信、田东饭
- 6、谷纳、钱纳
- 7、铁租、非铁租
- 8、“要衫裤着去捞”
- 9、劳役
- 10、土地买卖

B、高利剥削

- 1、钱利
- 2、谷利
- 3、油利
- 4、卖奶子
- 5、打会

C、税捐剥削

- 1、钱粮
- 2、烟酒印花税
- 3、屠宰税
- 4、护商捐
- 5、牛捐
- 6、赌博捐
- 7、财政局总收入
- 8、派款借款

(九) 寻乌的文化

(一) 农村人口成份

大地主(收租五百石以上的)	百分之零点零四五
中地主(收租五百石以下二百石以上的)	百分之零点四
小地主(收租二百石以下的)	百分之三
破落户	百分之一
新发户	百分之二
富农(有余钱剩米放债的)	百分之四
中农(够食不欠债的)	百分之一十八点二五五
贫农(不够食欠债的)	百分之七十
手工工人(各种工匠,船夫,专门脚夫)	百分之三
游民(无业的)	百分之一
雇农(长工及专门做零工的)	百分之零点三

(二) 旧有田地分配

公田	百分之四十
地主	百分之三十
农民	百分之三十

(三) 公共地主

A、祖宗地主

寻乌公田多，成了各区普遍现象。各种公会多得很，祠堂里的公会如什么“公”什么“公”，差不多凡属死人，只要有“后”的，而他的后又是有钱的，他的所谓后者必定从他们的家产中各家抽出一份替他立个公。这种凑份子立公的办法是什么姓都普遍采用的。凑成的份子一概是田地，不用现钱。再则那什么公还在时，他自己就留出田产立起公来，这一种比前一种更多。公田一经成立，就年年收租。租除祭祖用费外，大概总是有多余的，便把它积蓄起来。积蓄的方式不是拿谷积蓄，而是拿钱积蓄，就是每年把多余的谷子粃给贫民，把钱积起来。积得若干年成一笔大款，便购买田地。如此下去，这一公的田地就渐渐地增多起来。但这积蓄增多的在全部款子中只占去一部分，还有一部分是由他的子孙均分了去。多半是子孙穷苦的多才主张分的，子孙富足的多呢，那便不主张分了。分是在什么时候呢？又是怎样一种分法呢？就是当那过年过节时候从祠堂里分谷分肉。男子都有分，女子没有分（有些族上寡妇有分），每人分得几斗谷、几斤肉。这种谷叫“红丁谷”。肉有四个项目：一是“肥肉”，从前是秀才、举人有功名的人分的，后头加上“毕业生”。二是“房股肉”，每房一份。三是“老人肉”，七十以上的人每人

一份。四是“丁肉”，每个男子一份。分的次序：先分肥肉，次老人肉，因为这两种人是可贵重的，每人大概分一斤。次房股肉，每股十斤八斤的有，十多二十斤的也有，整的分出去，再零分与房众。为什么要分房股肉呢？这是一种斗争，房下人少的要分房股肉，房下人多的反对分房股肉，主张分丁肉。但结果各地多半是照了人数少的房份的意见分了房股肉。为什么少数对多数胜利呢？因为这种公的产业，原各房都有平均的权利的。次分丁肉，不是每个公都有分，多数公是没有丁肉分的，这是因为公款不多，或是人太多了的原故。有少数公堂谷肉不是平分而是轮分，名义叫做“轮收”，又叫“管头”，轮流替祖宗收租的意思。租收了，每年开支一小部分在祖宗的祭祀上，大部分落在管头的荷包里，这并不算“吃油饼”，因为这样做正是公堂经济存在的根本原因。为什么呢？当他那个祖宗还没有死，把家产分拆给儿子们的时候，为了怕他的子孙日后把分得的一点田产变卖了弄得没有饭吃，就从田产中挖出一部分不分，作为公田，永不变卖。一面有了他死后的祭费，一面呢，他的穷困的子孙便得了周济了，这叫做“留出后路”。他的子孙也很赞成这种办法，因为这就是为自己留出后路。凡那祖宗生前没有立起会的，祖宗死后，子孙们只要稍为富裕也必定为他立会，出名叫做祀祖，其实是为了自己。所以轮流收租名则是轮流替祖宗收租，实则是轮流替自己收租。在这个意义之下，那些贫苦子孙往往闹着要分公田，同时富裕部分

的子孙却反对分公田，成为一种氏族内部的阶级斗争。那些穷苦人闹着要分公田也不是要分了田去耕种，他们是要分了田去变卖，得钱还高利债或买明天的早饭米。在这种情形上面，看得出贫农群众因为他们苦得没有米煮，便把什么“祭扫”呀、“慎终追远”呀等等封建思想逐渐地不要了，他们的生活迫着他们要不了这些宝贝了。

总计祖宗方面的上地，占全部土地的百分之二十四，占全部公田的百分之六十。

B、神道地主

神道地主即神、坛、社、庙、寺、观六种。“神”是指的各种各色的神，许多都有会，如赵公会、观音会、关爷会、大神会、真君会、婆太会、赖爷会、公王会、伯公会、文昌会等等，都是没有庙的。还有一种醮会，祈神之用，也属这一类。在上述的各种神内有一部分是立了“坛”的。坛是立起一块石头，有的几块石头垒成一个小屋，那里面藏着好灵验的神呀，因此叫做坛。不论神、坛，凡有会都有公田，出钱弄这种神会的通通是富农地主。神会的产业百分之九十五是田地，百分之五是谷子和钱。这种田、谷、钱，叫做“会底”。目的：一是为神，因为神能保佑他们人畜清泰，财丁兴旺；二是吃东西，神诞那一天吃一顿，过年过节还有肉分，但要斗了份子的才有吃有分。斗过份子后来穷了的，有顶退份子的办法，譬如每份是五块钱会底，人家就出五块钱给他“顶”了去，他就算是“退”出了会。

“社”是与“神坛”有别的一种“社坛”，每个村子有一个，即使那个村子只有三家人，也有个社坛。为什么要社坛？保佑禾苗没有虫子食、牛猪六畜不至于遭瘟，保佑人们得到康健。每个社都有会，二月起，十月止，每月都开会，会期普通是初二，有些地方是十六。开会那天，同社的人每家来一个，不分贫富，一概有份，杀猪买酒，大吃一顿。吃过之后，开堂议事，作陂开圳呀，禁六畜伤害禾苗呀，禁胡乱砍伐山林竹木呀，条规不一，议论纷纷。也没有什么主席，也不要什么记录。虽然乱讲一顿，却有一种自然的秩序。就是当那所谓“老前辈”或所谓“更懂事的”讲得“更公道”的时候，大家都说他的话“讲得好”，就是这样子成了决议。这种社是群众的，虽然也信神，却与地主富农的神坛完全两样。这种社的会议是农民作主，不是豪绅作主，也不完全是富农作主，是大家来而“更公道”的人的话为大家所信仰，这个人就作了无形的主席。社坛有公堂的最少，大多数是每月初二开会（要敬神）时候大家斗钱，每人每次二毛、三毛至四毛，不来吃的不出。再讲到“庙”。庙是有屋子，而屋子里面有菩萨的。庙有个庙祝，土名叫做“庙老”，是个老头子，服侍菩萨，招扶香灯。庙多少有庙田，也有无田的庙。有庙田的，庙老吃庙田的租，无庙田的，庙老伙食向群众中捐钱谷。庙有城隍庙、关帝庙、三官庙、三圣宫、赖老庙、龙王庙、关岳庙、杨公庙、东岳庙、江东庙等等。庙的性质，是所谓“有功德于民则祀之”的意思。神坛是地主需要的，社坛是农民需要

的，庙是地主、农民共同需要的。庙的田产很少，租入不够香纸费及庙老用，所以不是严重剥削所在。“寺”则完全不同，它是和尚的巢穴，是剥削厉害的地方。寺产都是大地主“施”出的，施了田的大地主，叫做“施主”。大地主为什么施田地给和尚呢？因为佛教是大地主阶级利用的宗教，大地主为了“修子修孙修自己”，所以施田给和尚。五福庵、回龙寺、正觉寺、观音阁、东笔山、大悲阁、鹅湖庵、西竹山、天台山、狮子岩、三角岫、角公岩、法华庵、西华山、南阳山、梵慧寺、甘露寺、九龙山，都是城区附近的和尚寺。道士斋公的叫做“观”，则有云盖岫、大山里、川塘坑等等。观的田产的来源和剥削的状况，与寺无二样。

总计神道方面（神、坛、社、庙、寺、观）的土地，占全部土地的百分之八，占全部公田的百分之二十。

C、政治地主

又分二类，一是考棚、宾兴、孔庙、学租一类属于教育性质的，一是桥会、路会、粮会一类属于社会公益性质的。

县城的考棚田收得六百五十石租，经手的豪绅“吃油饼”吃去一百八十石，交出四百七十石与考棚。考棚田的来历是前清时候修建考棚，大地主捐了许多谷子，建筑余款，置买田地，作为考棚年修经费。起个“尚义祠”，把那捐款大地主的姓名写在木主上，捐多的主高，捐少的主矮。

宾兴田的来历也是地主捐起的，田散在全县各堡，多数仍由原主管理，年交收获之五成与县城宾兴

祠。宾兴祠在各堡设有分局掌管田产。田产的用途是作为乡试、会试的路费及中了举人、进士的奖赏(主要还是作为乡试路费和乡试奖赏),奖赏的别名叫做“花红”。县宾兴祠年可收千五六百石谷租。乡试(省考)每三年一次,逢“子”、“午”、“卯”、“酉”举行。每届寻乌试考的一百多人,每人路费二十四元,中了举的有花红百多元。宾兴祠内有百几十块木主,写的都是出捐的豪绅们的名字。科举废后,凡在赣州第二师范毕业的,每人发参观费三十元,使他们好往江浙一带参观。此外,往外国留学的也曾津贴过一回,一个留学日本的给了三百六十元。县城办简易师范及高等小学,即是用的宾兴祠的经费。

建筑学宫也是地主捐钱,因此也如尚义祠、宾兴祠一样,起了一个“好义祠”,纪念那般捐主。后头祀孔经费又捐了千多元,是款子不是田地。

学租是各姓地主捐集,为奖励本姓考功名的子弟的,姓姓都有。如篁乡古姓有学租一百石,车头邝姓有二百多石,至少的也有几十石。此外城区有“薪水会”,各区也有。各区普遍地有“文会”,性质同是奖励取功名,但系一种地方形式,由几姓或一区集合起来的。还有篁乡古姓某地主(古柏的祖父)捐出一百石租起个“尊育堂”,却是奖励全县读书人的,算是一个特别形式。

总计教育方面的土地,占全部土地的百分之四,占全部公田的百分之十。

至于公益性质的桥会、路会、粮会的土地,数亦不少。

不但大桥、长桥有会，村落小桥也往往有会。有会就有田，都是地主、商人捐起的，目的是修理桥梁。起始钱少，逐年放债堆积起来成了大数，置买田地。每年十二月算数、敬桥神，名之曰“做桥会”，捐主都来吃一餐，吃了之后还分猪肉，所以桥会实在是个剥削机关。桥会大的有八千元，田产每年收租五百石，那就是留车的浮桥。小的有二三石租的，乃是很小的小桥。

路会不多，会田也少，全县不过十大几个（十五个以上叫十大几个）路会，每个路会不过收七八石谷。为什么桥会发达路会零落呢？因为路烂了修补易，不修补也不至于完全不能走人，桥则不然。

粮会也少，全县不过几个，如篁乡的严姓，大田的梅姓，车头的邝姓，吉潭圳下的刘姓，各有一个，各有些田地。多的如车头邝姓粮会有五百石租的田，原是“军田”，现充粮会。粮会的作用是代替一族人完粮，抵制政府向族内各家迫粮。各方敲榨，各人不利，故斗钱成立粮会，或由各小公出钱斗成。有了粮会，法警只找粮会一处，免得各家受害。没有粮会呢？法警来了，脚钱多过粮钱，逾限不完要算利息，利又非常之重，因此起个粮会。粮会起始钱也不多，也是逐年放利积起来的。

总计公益方面的土地，占全部土地的百分之四，占全部公田的百分之十。

(四) 个人地主

A、大地主

以上说了公共地主部分的土地，再说个人地主部分的土地。个人地主土地在全部土地中占百分之三十，比公共地主土地要少。个人地主土地中又以小地主(收租不满二百石的)土地占大多数，中地主(收租二百石以上但不满五百石的)土地次之，大地主(收租五百石以上的)土地最少。

全县共有八个头等大地主，如城区的刘上垣，篁乡区的罗含章，南八区的谢杰、邝文荣，双桥区的梅洪馨，兼三区的潘明征(绰号“屎缸伯公”)，澄江区的林朝官、王菊圆，收租都在千石以上。其中最大的算“屎缸伯公”，他是兼三区的项山堡人，连田地、房屋、山林、牲畜及他在吉潭圩上开的药店、杂货店，共计价值三十万元，田地收租一万石左右。他是全县豪绅的领袖。民国初年他的第三个儿子潘梦春(是个文理不通的脚色，没有考过科举，也没有进过学堂)做过县财政课长(国家财政)。民国六七年他的大儿子潘奕仁(是个秀才，粗通文理)做过三年县财政局长(地方财政，管理考棚、宾兴、牛捐、赌捐、护商捐等款)。民国十三年潘梦春又做全县保卫团总公所长，统辖七区保卫团，全县实权都在他手里。他在总保卫团任内为了要钱用，同时北洋军阀邓如琢^[45]部队到县要军饷，发了许

多纸票，使用了几个月，被一个中地主叫赖翱虚的在省城一状告了他，才停止了。民国十五年国民党势力来，他就失势，但他立即和原来带资产阶级色彩的、这时已经和地主妥协了的新寻派结合，当上了国民党县党部委员。今年三月豪绅们把县长胡泽凡推倒，他就上台做县长，红军到来他才跑往武平。他有七十多支枪，被武平钟少奎收编去了。刘土垣算第二个大土豪，但不活动，是个中学毕业生，在县里没有权。谢杰，江西陆军学校毕业，做过赖世璜的师长。现在上海组织什么赣南钨矿会，争钨矿自办，加入改组派〔46〕，组织“江西自救会”，出版《自救日报》，反对蒋介石。对于“剿共”，呼号甚力。王菊圆，赣州第四中学毕业生，澄江方面很有势力，和流氓很要好。他在澄江圩开三个店，做水货、杂货及鸦片烟贩卖生意，店的后楼开个鸦片烟馆，让流氓们去吃不要钱，因此取得一班流氓对他的拥护。他嫖人家的老婆，别人若不识高低也去嫖时，流氓们就要给那个人以厉害的打击，有受这种打击弄得倾家荡产的。

寻乌千石以下五百石以上的大地主有十二个。曹善成（西厢田背），收租五百石，祖父发的财，是个“老税户”〔47〕。丘树烈（西厢图合），收五百石，无大用。他的儿子是个工程师，南洋大学毕业，到英国打过一转，现在天津什么锅炉公司当工程师。曹愿森（东厢），收五百石，本城高小毕业，四十岁了，在东厢有权。黄甲宾（北厢长举），收七百石租，国民党员。何子贞想利用他，他不出来。现在投

机，向农民表示好意，要枪交枪，要钱出钱。他说：“国民党没有用，出了钱不能保命，出到苏维埃还可保命。”谢善德（三标鸭子墓），五百石，读老书的，是个“山老鼠”〔48〕。王佛盛（水源垌背），五百石。儿子王维藩，北京朝阳大学毕业，国民党员，在外未归。蓝绍宗（澄江），五百石，蓝死了，寡妇当家。曹国栋（吉潭），六百石，从前称万户，造房子用掉一些，高小毕业，“屎缸伯公”之戚，与潘梦春合作。易展良（双桥区桂石下），五百石以上，开头反动，田快被分掉，又罚去千多元，穷了，不反动了。赖鹏池（双桥区丹溪），称万户，五百石以上，前清附生，老实得很，辫子还留着，但不反动。邝明经（南八区鸡子叫），六百石，他的第四个老弟当白军营长，反动，全家走尽。陈万保（廷岭），六百石，做猪贩，做烟土贩，开杂货店。他自己不反动，他的老弟是新寻派，和他共家，很反动。以上头等大地主八个，二等大地主十二个，共二十个，江西人所谓“万户”就是指的他们。为什么要把他们逐一系列出来？为的要研究这个阶级的政治作用，不列出来便没有充实的例证。为的这个理由，我们还要把中地主列出来，只是小地主为数太多不便列举。地主阶级中为什么要分出中地主，因为中地主的政治作用不但和小地主大有分别，和大地主亦显然有分别。

B、中地主

首先举城区。丘伟伍（西厢图合），收四百石，日本帝

国大学皮革科毕业，在赣州贫民工厂做工程师半年，民国十一年回寻乌做教育局长，进国民党，新寻派领袖之一，为新寻派计划，是个厉害的东西，红军到寻乌，同谢嘉猷一路跑了。黄甲奎（北厢长举），收三百多石，平远中学毕业，寻乌国民党指导委员，新寻派分子（新寻学校教员），积极反动。骆松盛（北厢长举），收三百石，城内开骆晋丰杂货店，不积极反动。有个侄子是国民党员，高小毕业，说共产党的坏话。何挺拔（北门城外），收三百多石，平远中学毕业，国民党干事，新寻派主要人物，努力于反革命。刘佛荣（小东门外），收三百石，不反动，做医生。

三水区：雷吕响（三标长排），三百石，是个“山老鼠”，无用。胡恩荣（三标圩），三百石，是个斋公，不问世事，专门要两个铜钱，在家里困觉。胡镜如（三标圩），二百石，赣州第四中学毕业，二十多岁，三标有名的土霸，参加县政权。凌鲁石（三标径石），三百多石，老秀才，做过多年财政局长，又做什么课长，又做考棚首士，一连干了十多年，赚了钱，在三标起了新房子，五十多岁。袁德和（水源袁屋，最反动地方），二百石左右，中学毕业，国民党员，反革命。此外，三水区还有中地主多人，记不清楚。

澄江区：蓝子乾，四百石，省立中学毕业，在澄江圩开蓝协泰杂货布匹店，反革命。谢嘉猷，三百石，高小毕业，四十多岁，做过十四军谢杰部下团长，寻乌团防总队长，改组派，把红军五十团第一营消灭的就是他，江西陆军学校毕业。凌希贤，三百石，中学毕业，新寻派，国民党员，

澄江新圩开个店。

兼三区：陈玉横(吉潭)，三百石，平远中学毕业，吉潭的土霸，新寻派主要人物，“屎缸伯公”的孙婿，很活动。刘太宗(吉潭圳下)，四百石，赌博头子，流氓出身，赌博发财，民国五年还是“当乌”(做贼挖壁，夜间出门，叫做“当乌”)。潘金棣(项山)，二百多石，梅县师范毕业，新寻派，国民党积极分子，吉潭靖卫团总。潘明瑞(项山)，四百石，“屎缸伯公”亲属，吉潭圩上开了两间杂货水货店，项山反动首领。潘观澜，虽是个百多石租的小地主，却是反动首领，潘丽死于他手。赣州高小毕业，做小学教员五六年，那时并不反动，三二五暴动前后就腐化反革命了。他的父亲是个赌博头子，以此发财。潘明典(项山坪地)，百多石，前清拔贡，民国法政毕业，做过陆丰、会昌两县知事，又做本县教育局长数年，还担任许多别的事，有“身兼九长”之称。本是个中等地主，运动省议员用掉四千多元，还是落选。去年做南昌高等法院管狱所长，今年在九江做高等法院书记官，是个官僚主义者。说话很漂亮，字也写得好，样子也好看，又很规矩，象个孔夫子。潘景文(项山大坳)，三百多石，前清秀才，老先生。潘国才(项山村)，三百石，也是个老秀才。潘国卿(项山村)，只有五六十石租，高小毕业，叶子拳土匪的秘书，反革命。刘翰元(剑溪)，二百多石，不中用。

篁乡区：李其琅(篁乡圩)，三百石，赌博出身，儿子李含辉高小毕业，反动派重要分子。刘玉接(篁乡圩)，二百

多石。儿子刘金燕，南昌心远中学读书，又进了沪江大学、上海大学各读过一下，过去接近合作社派。刘玉麟，刘玉接的弟，四百石，是个哑巴，四五个儿子均小学毕业，小儿子读过中学，均参加三二五暴动，现反革命。赖寿成（红头岭），四百石，儿子赖世芳梅县东山中学读过书，反革命。赖翱虚（红头岭），四百石，秀才，上海理化专修科毕业，做过县立高小校长一年、教员五六年，运动省议员失败。两个儿子中学读书，其中一个又在北京师范毕业，接近合作社派，三二五暴动时新寻派向他进攻，现在两个均反革命。汪子渊（山子下），二百石，篁乡的反动首领，是个大劣绅，做过保卫团总，宾兴分局长。刘经曦（司城村），三百多石，梅县中学毕业，父亲在胡谦那里干事，被土匪打死了，不反动。刘荃兰（司城），二百石左右，高利贷起家，现在也不反动，儿子加入农协，因误会被农民乱枪打死。罗成添（溪尾），四百石，买半毫子黄烟都要同人讲价钱，是个守财奴，要钱不要命。罗福寿（溪尾），前有三百石，分开了，反革命。罗佩慈（溪尾），二百石，做过于都县长，是个诡计多端的人。三二五暴动前大家还在秘密准备，他看出来，在农村中散布改良欺骗主张说：“家里的谷子要赶快平价，不要钱，发与本姓的贫民，不然不得了。”是个反动首领，豪绅中很厉害的。罗禄寿（溪尾），二百石，儿子是新寻派，喜出风头。古乐三（塘背），两兄弟合计三百石。他哥子是个秀才，做过两任省议员。他自己在胡谦那里做过军需，陈炯明时代做过五华县的

一个区长，全县反动首领之一，带三四十支枪，跟谢嘉猷跑了。古光瑞(塘背)，二百多石，高小毕业，反动。古化南(塘背)，二百石，是个老实人。古光禄(塘背)，四百石，守财奴，顶好便宜，买小菜都要讲价。他儿子在梅县东山中学毕业，是个莫名其妙的家伙。(以上塘背各古，均古柏同屋人。)古有余(塘背)，五百石，开纸行，又卖烟土，又开花会，纵赌。他是个守财奴，不问世事，专门要钱。因他是强房中的弱股，他的亲支大家欺负他，向他要五十就五十，要一百就一百。严锦绣(高头)，过去唤万户，做屋做穷了，剩三四百石谷，开了间铺子在公平圩，子孙十几个，不问世事，发财为主，算得个“山老鼠”。严国兴(高头)，百多石租的小地主，以做生意为主，公平圩开杂货店，同时贩纸，商家来往扯得通。贝岭、岩下的商人借钱给他，连同他自己的钱，共用掉六七千元，运动省议员，失败，现负债。篁乡区的反动首领之一。严锡柏(高头)，二百多石，开了间杂货店在公平圩，不甚反动。(以上兼说了几个小地主，因为他们是著名脚色。)

双桥区：黄庆云(黄田)，二百石，不反动。罗守汉(黄沙)，二百石，不反动。赵尚钦(腴田)，三百石，平远中学毕业，反动。谢友丰(腴田)，二百石，不反动。陈德全(留车)，二百石，在留车开盐行，反动，二十一纵队把他枪毙了。陈镜日(留车)，二百石，不反动。儿子陈继光参加三二五暴动，梅县中学毕业，三二五暴动失败，跑往南洋。陈山牛(留车)，赌博鬼，二百石谷，不反动。陈标记(留车族

坑)，过去是万户，分开三四家。陈标记死了，他的儿子“爪子六”有三百石，在留车开水货店，反动首领。陈国才（留车族坑），二百石，梅县中学毕业，反动派。陈吐风（留车族坑），二百多石，大劣绅，寻乌五虎将之一。“潘（明典）谢（虚左）陈（吐风）彭（子经）邝（太澜），寻乌五虎将。”“新寻”、“合作”两个新派起来后，老的五虎将就倒台了。陈及潘、彭、邝都是秀才，只谢是毕业生（寻乌简易师范）。廖洪贵（石碣），二百石，开个水货杂货糕饼店在枫山圩，不反动。刘俊福（坵坊），过去称万户，分开了，现有四百石。儿子刘鸿翔，赣南中学毕业，又在北京文化大学读过书，狗屁不通，却十分反动，双桥区反革命首领之一，现还在死守炮楼。刘石福，刘俊福的兄弟，二百多石，过去拿钱办过小学，现亦在炮楼中。刘元瑛（坵坊），二百多石，在炮楼中。刘作瑞（坵坊），四百石，三二十个人的大家庭，参加革命，把田分掉了。原因是早前和刘俊福争田买，又为了一个奸情案起衅，三二五暴动他家有人参加，失败，刘俊福诬告他，并勾结叶子拳土匪把他家烧掉了。现在他侄子刘国香做区苏维埃委员，刘口升做乡苏维埃委员，他自己在家不问事。他是梅县第五中学毕业生，老实得很，二十三、四岁，比他侄子还年小，官司是他侄子的父亲即他的哥子主持着打的。刘宝华（石贝），三百石，儿子在县中山中学毕业，参加革命，做共产党区委书记。刘开香（石贝），二百石，高小毕业，不反动。汤思贤（下礫），三百石，梅县中学毕业，新寻派中坚

分子，十分反动。汤立贤(下寮)，二百石，黄埔生，做过靖卫队长，新寻派。汤佛淑(下寮)，二百石，是个劣绅，人称土霸，小学教员讲习所毕业，新寻派走狗。曾超群(上寮)，百多石^[49]，梅县中学毕业，不反动。曾锡麟(芳田)，三百石，读老书的，放高利贷放得很厉害，他和他的侄子曾光华(小学毕业)反动到十二分，均在坵坊炮楼里被农民围困着。曾菊香(芳田)，二百石，侄子曾产丰，高小毕业，是个共产党员，房子被叶子拳土匪烧掉了。曾海澜(伯公埕)，过去是万户，最近分拆，他得二百石。参加三二五暴动，被曾锡麟告状用去千余元，叶匪又罚他，老弟被叶匪捉去罚款六百多元。现不反动。易颂周(桂石下)，二百石，前清秀才，是个劣绅，与叶匪有勾结，现跑走了。何子文(丹溪)，过去是万户，分开了，现在二百多石，反动不厉害。钟寡妇(丹溪)，二百多石，反动派，跑了。赖荣俊(岑峰)，二百多石，过去是小劣绅，现不反动。梅仁华(岑峰)，二百石，不反动。梅调先(大田)，秀才，三百石，反动派，逃走。赖文莲(大同)，三百石，红军二十一纵队捉着罚了二千元，田分掉，现不反动。邝春龙(雁洋坪)，二百石，高利贷起家，没收了，现不反动。邝世仰(雁洋坪)，二百石，梅县师范毕业，国民党员，死反动。邝应绍(黄羌坪)，二百石，不反动。邝兰春(黄羌坪)，二百石，不反动。陈陶香古(族坑)，三百石，寡妇管事，赌博起家，反革命。

南八区：刘篁先(龙图)，三百石，反革命，枪决了。刘添运(龙图)，三百石，反革命，杀了他一个儿子，屈服了。

刘焕通(龙图),三百石,被红军罚款千余串,现不反动。刘世滴(龙图),二百石,前清秀才,反动派,全家逃走。刘振广(河角圩),二百石,第三个儿子反动,跑了,其他不反动。刘梅荣(河角圩),二百石,不反动。曾月辉(河角圩),二百石,不反动,寡妇管事。曾路福星(河角圩),二百石,有余钱,勾结叶匪,全家反动,跑了。陈二赖禾(鸡子叫),二百石,他自己和他的儿子、侄子被红军枪决,很反动。赵芷香(车头),二百石,老先生,过去有点子“劣”,不反动。赵赞杨二(车头),二百石,全家反动,跑到坵坊炮楼里去了。他是赌博鬼,祖父发的财。赵奕二(车头),二百石,老实,兼做生意,在车头开华兴店,今年第三次四县会攻时店被烧了,他的父亲被杀,不反动。赵应华(车头),二百石,过去是万户,分了一半给他四个儿子,余一半归他两公婆,“坐灶子”(把家分拆,自己留一份,叫“坐灶子”),不反动。他的余积是临时分给他子女比较多的儿子。温赞标(青龙),二百多石,高小毕业,不反动。钟文发(珠村),四百石,兼做盐米生意,祖父遗财,不反动。钟斑三(珠村),三百石,祖父遗业,他过去曾赌博,有时会做和事佬,不反动。钟继善(珠村),二百石,梅县中学读书,参加革命,在红军十一军五纵队工作。钟大面六(珠村圩),三百石,老税户,赌博,反动,全家走尽。钟咏柳(珠村圩),二百石,东洋留学生,做过武穴警察局长,在本县做过一等课员、承审员、实业局长,在谢杰部下亦干过事,南八区反动首领之一,逃到平远去了。彭子经(古坑岗),三百石,前清秀才,本

县五虎将之一，清末做过湖南凤凰厅巡检，民国时代又在本县做过财政局事务员，收过赌款，最近在团防队做军需股，每次清乡都参加。一个儿子彭秉彝，梅县中学毕业，新寻派，国民党员，做过知耻小学校长。全家反动极了。黎祖德(古坑岗)，过去是万户，做生意，做蚀了本，剩下三百石，全家反动，走了。彭宏云(下廖)，二百石，不大反动，开个杂货店在下廖村。彭宏权，彭宏云老弟，二百石，反动，跑往平远。彭锦汉(下廖)，二百石，兼做生意，开药材和杂货铺，死爱钱，不反动。韩佛仙(满坑)，二百石，兼做生意，又耕田，老实人，但亦逃到平远去了。钟奕材(林田坝)，三百石，高小毕业，祖父手里是万户，两家人分，过去不赞成革命，逃走，现自愿罚款，要求回家。钟丁四(林田坝)，二百石，祖父遗业，子弟也有耕田的，不反动，“怕共产”。钟树芬(林田坝)，二百石，他自己死了，老婆当家，罚款二百元，不反动。谢瑞琳(牛斗光)，三百石，医生，不承认罚款，逃走。谢肇凡(牛斗光)，二百石，新寻派，赣南中学毕业，做过保卫团总，最近做过靖卫团总，南八区革命胜利后，在反动县政府当秘书，是南八区反动首领之一。陈春荣(廷岭)，二百石，本人老实，儿子高小毕业，当白军连长，反动，全家走平远。陈六记(牛斗光)，三百石，在留车和牛斗光各开一个油盐米豆行，勾结叶匪，很反动，全家走了。陈忠俊(廷岭)，二百石，本人老实，他的儿子过去做过保卫团总，不反动。谢佩钦(牛斗光之枫树岗)，四百石，是个高利盘剥者，很多赌贩向他借钱，他的儿子在

新寻学校读书，反动，逃走了。陈安如(廷岭)，三百石，兼做猪牛贩，开伙铺，罚了他的款，现在不见得反动。曾人升(莲坪)，三百多石，自己会耕田，赌博发财，不交罚款，逃走。钟星奎(珠村龙虎坑)，二百石，平远中学毕业，国民党做干事，南昌训政人员养成所毕业，新寻派的中坚分子，反动之极。

以上全县七区，共有中地主一百一十三个。

C、大中地主对于生产的态度

收租二百石以上的中等地主，收租五百石以上的大地主，他们对于生产的态度是完全坐视不理。他们既不亲自劳动，又不组织生产，完全以收租为目的。固然每个大中地主家里都多少耕了一点田，但他们的目的不在生产方法的改良和生产力的增进，不是靠此发财。为了使人畜粪草堆积起来不致弃之可惜，再则使雇工不致闲起，便择了自己土地中的最肥沃者耕上十多二十石谷，耕四五十石谷的可以说没有。这种地主家中普通都是请一个工人，只有“万户”以上的大地主而又人丁单薄的方才请两个工人。为使工人不致“闲爨”（“爨”，当地读廖，“东走西走”或“玩下子”的意思），除开做杂事外，便要他耕点田。

D、大中地主的政治思想

大中地主的生活，依寻乌状况分为三种情形：第一种是新的，即接受资本主义影响多的。他们的生活比较奢

华。他们看钱看得松，他们什么洋货也要买，衣服穿的是破胸装，头也要挥一个洋装。派遣子弟进学校也颇热心，或者自己就是中学等类学校毕业的。这种人在地主阶级中比较少，而且是在接近河流、接近市场的地点才有的，多半他本身就兼商人，澄江的王菊圆就是好例。第二种是半新不旧的。他们赞成一点“新”，但随即就批评“新”的坏处。他们也办学校，也做教育局长，但他们办的学校是专制腐败的。做教育局长是为了拿到一种权，可得到一些钱，而不是为了什么“开通民智，振兴教育”。但历来的教育局长多半是他们做，第一种人太新了是做不到手的。他们的生活介在节俭与奢华之间。他们人数在大中地主中占着大多数。守旧是地主的本性，这第二种人为什么也要半新不旧地随和时势一下子呢？完全为了争领导权。因为不如此则领导权就会完全被民权主义派即所谓“新学派”的人争取了去，所以他们有摇身一变的必要。却因他们的经济关系还是在一种封建剥削的状况中，所以他们仍充分表现地主性，那种革新只是表面的。城区的丘伟伍，兼三区的潘奕仁，澄江区的谢嘉猷，就是这个阶层的适例。第三种是完全封建思想封建生活的，他们的住地是在与河流及市场隔穹的山僻地方。他们始终希望恢复科举。他们完全是帝制派，他们欲以帝制主义来打倒民权主义，恢复他们的政治领导，挽回那江河日下的封建经济的崩溃形势。他们的生活很节制。他们至多挥个光头，有些仍是薙去额发一二寸。这种人在大中

地主中依寻乌说是占着少数，双桥区（大田）的梅洪馨就是适例。大中地主阶级中新的占百分之十，半新的占百分之七十，全旧的占百分之二十。但所谓新的，是说他们走向资本主义化，不是说他们革命。大中地主阶级的全部都是反革命。还有一种情况要说明的，就是大中地主阶级的新旧，不仅是以地域的原因（河流与山地，近市与远市）而形成，还有以年龄的原因而形成的。一家之中，老年人多半守旧，少年人多半维新，中年人就多半半新不旧。这种年龄的原因即是时代的原因。老年人受旧制度熏染最深，同时他已行将就木，也无能力讲新，所以只得守旧。少年人受旧制度熏染浅，同时不维新没有出路，所以他们比较不顽固些。中年人则介在二者之间。举一个例，大地主“屎缸伯公”是很顽固的。他的儿子便主张办学堂，但办出来的学堂却是半新不旧。他的孙子则往广州，往上海，往北京，往英国，有六七个出外读书，研究所谓“新学”的。不过无论怎样研究新学，依然是彻底的反革命。“屎缸伯公”的孙子潘作琴在英国医科毕业回来，现在汕头行医，称汕头西医第二个好手，每天收入四五十元，每月能收千多元。他初回国时，寻乌教会医院出千二百元一年请他，不肯就，因为他在汕头的收入更要大。

E、小地主

小地主（二百石租不满的）数目更多，以地主全数为

一百，则大地主（租五百石以上）占百分之一，中地主（租二百石以上的）占百分之十九，小地主占百分之八十。大地主人数很少，在全县不显特别作用。中地主是全县权力的中心，他们的子弟许多是进中学校的，县政权如财政局、教育局、保卫团等也是他们抓到的多，特别是祠堂蒸尝费用〔50〕几乎全部在他们掌握之中，小地主及富农是很难过问的。但是小地主在地主阶级中是占着绝对大多数，而且显出下面的特点，即：（一）做小生意的多。他们开小杂货店，收买廉价农产物候价贵时卖出去，大概百个小地主中有十个是兼做这种小买卖的。中地主虽也有做生意的，而且他们一做生意就比小地主做得大，但他们做生意的成分比较很少，即中地主多半还在一种封建经济的领域中过生活，不如小地主商业化得厉害。（二）特别表现小地主商业化的，还有他们派遣子弟进学堂一事。小地主子弟进初等小学是全部，进高等小学也几乎是全部，至少十家有八家，进中学的亦十家有三家。这个阶级接受新文化的形势是比哪一个阶级要快要普及。他们在全般政治生活中是受中地主阶级统治的，即是说他们是没有权的。他们革命的要求在初期革命运动中却表现很迫切，革命的活动亦很猛进，寻乌的合作社派（即中山中学派）的运动，就是代表这个阶级的运动，而和他们对抗的新寻派（即青年革命同志会派）的运动，却是代表中地主阶级的反革命运动。为什么小地主阶级接受资本主义文化即民权主义的革命文化如此之迅速普遍，他们的革命

要求与活动如此迫切与猛进呢？则完全是因为他们这阶级的大多数在经济上受资本主义侵蚀和政府机关（大中地主的）压榨（派款），破产得非常厉害的原故。由这两个阶级（小地主与大中地主）的斗争，引导到农民阶级与地主阶级的斗争，即代表中等地主而多少带了资本主义倾向的新寻派，日益与大地主妥协结成反革命战线，而代表小地主带着革命民权主义倾向的合作社派，日益接受无产阶级意识的指导，与贫民阶级结合起来，形成近来的土地革命斗争。

上面所说的小地主，不是说小地主的全部，只是说他们的一部分。普通所讲的小地主包含两个部分。一个部分是从所谓老税户传下来的，这一部分的来源多半是由大中地主的家产分拆，所谓“大份分小份”，即由大中地主分成许多小地主。这部分的人数在整个地主阶级中占百分之三十二。依他们的经济地位又有三种分别：一是年有多余的，人数占地主阶级总数百分之零点九六，他们在斗争中是反革命的。平民合作社派中的刘鸿翔、赖世芳、刘瑞标就属于这个阶层。他们都是合作社社员，三二五暴动中以及失败后，就陆续表现反革命了。二是一年差过一年，须陆续变卖田地才能维持生活，时常显示着悲惨的前途的。这一部分人数很多，占地主阶级全数百分之二十二点四。他们很有革命的热情，寻乌平民合作社派人物的大部分都是属于这个阶层。如死去了的斗争领导者潘丽（共产党县委书记）、刘维炉（三二五暴动时革委会主

席)、刘维锷(共产党区委委员)等,现在的斗争领导者古柏(共产党县委书记)、钟锡璆(红军营长)、黄余贵(共产党区委书记)等等,以及没有参加合作社后头参加革命的,如梅汝黄(红军大队政治委员)等,都是这个阶层里头的人。三是破产更厉害靠借债维持生活的。这一部分占地主全部百分之八点六四,他们也是革命的,有很多人参加现在寻乌的实际斗争。以上说所谓老税户破落下来的小地主,他的第二、第三部分一般说都是参加革命的。以合作社社员来说,有三十个中学生,一百个高小学生或小学教员,都是过去或现在参加革命的,都属于这两部分破落的小地主阶层,尤以第二部分为特别多。

普通所讲小地主,除上述老税户部分外,另有一个占地主全数百分之四十八的不小的群众,那就是所谓“新发户子”。这一个阶层的来历,与从老税户破落下来的阶层恰好相反,是由农民力作致富升上来的,或由小商业致富来的。这个阶层是在一种“方新之气”的活动中。他们的经济情形是一面自己耕种(雇长工帮助的很少,雇零工帮助的很多),一面又把那鸾远的瘦瘠的土地租与别人种而自己收取租谷。他们看钱看得很大,吝啬是他们的特性,发财是他们的中心思想,终日劳动是他们的工作。他们的粮食年有剩余,并且有许多不是把谷子出卖,而是把谷子加工做成米子,自己挑了去大圩市,甚至去平远的八尺等处发卖,以期多赚几个铜钱。他们又放很恶的高利贷,很多是“加五”(即百分之五十)的利息。放谷子出去,压迫

贫民“上档量本，下档量利”（上档下档即夏收冬收）。他们又放“捡谷钱”和“捡油钱”。什么叫做捡谷钱？趁着青黄不接时候，以钱捡与农民，到了收获时候以谷还与债主，大概捡给两块钱，就要在收获时还一担谷，而那时谷价常常值得四块钱一担了，这是一种对倍利。捡油钱也是一样，多属对倍利。所有放高利贷，差不多全属这班新发户子。大地主、中地主放债也是放的加三利，加五利非常之少，捡谷钱、捡油钱可说没有。还有更凶的“月月加一”利，即见月还利百分之十，一年便对倍有过。这种借贷都要抵押品，并且要借一种“会”做面子，如“订同会”。还有“印子会”，是月月加一，利上起利，比订同会更厉害。这些都是大中地主所少做的。前清时候放恶利的比较少，民国以来放恶利的渐渐加多。“现在人心更贪了”，就是贫民对于高利贷者含有历史意义的评语。“今个人，人心较贪了咧”这个话，在寻乌贫民群众中到处都听见。这班新发户子看钱既看得大，更不肯花费钱米抛弃劳动送他们子弟去进学堂。所以他们中间很少有中学生，高小学生虽有一些，但比破落户阶层却少很多。至于破落户阶层为什么进学堂的多，就是因为他们看钱看得破些（因不是他经手赚来的），而且除了靠读书操本事一条路外，更没有别的路子可以振起家业，所以毕业生就多从这个阶层中涌了出来。上面所说那种所谓新发户子的小地主，在有些人的说法却不叫小地主，而叫他作富农，即所谓“半地主性的富农”。这种半地主性的富农，是农村中最恶劣

的敌人阶级，在贫农眼中是没有什么理由不把他打倒的。

（五）富 农

另有一种比较富裕的农民，在普通说法叫他们作自耕农或中农的，实际仍是一种富农。前边所谓“半地主性的富农”，则不叫作富农而叫他们作小地主。贫农群众便是作这样看法的。这种所谓比较富裕的自耕农或中农，许多人不主张在斗争中打击他们，理由是他们没有半地主性，他们的全部出产都是亲自劳动不是剥削他人来的。其实在贫农眼中，他们仍是一种特殊阶级。他们除不租田给人耕种外，一样是高利盘剥者，因为他们有钱余剩，他们有多余的土地。他们在自己农产物上面加工，如使谷子变成米子，自己挑了出卖。他们还做些小的囤买囤卖生意。他们供着猪子、猪条子或大肉猪。以上这些都是与半地主性的富农一致，而与自足的中农不相同的。因此，土地斗争一发展到群众的行动，便有大批的贫农唤着“平田”和“彻底废债”的口号，就是对付这种富农的。共产党如要阻止贫农的行动，那末贫农就非恨共产党不可了。因此可知，不但打倒半地主性的富农是没有疑义的，而且平富裕自耕农的田，废富裕自耕农的债，分富裕自耕农的谷，也是没有疑义的。必须这样才能争取广大的贫农群众。这是农村斗争的重要策略之一。只有富农路线的机会主义者，才会站在这个策略的反对方面。

(六) 贫 农

——贫农中的四个阶层——

什么叫做贫农？我们简单回答道：不够食的叫做贫农（不够食的原因是受剥削，那不待说）。但这是一个普通的说法。若从贫农里头再加剖解，便知贫农并不是一个经济地位完全相同的整一的阶级，他里头有四个不同的阶层。第一个是半自耕农。他们是不够食的，因为他们的土地不够使用。他们须从地主那里租来一部分土地，完了租去，自己又不够食了。但他们在贫农群众中则是最好的，因为他们不但有牛，有犁耙，多少有些活动本钱，而且有一个表现他们的特点的，就是他们自己有一部分土地。这个阶层占农村全人口百分之十点五，在贫农全数中则占百分之十五。第二个是佃农中之较好的。他们有牛，有犁耙，也多少有些活动本钱，但没有一点土地。他们的特点在于有牛，大多数有一条牛，极少数也有两条、三条牛的。他们比半自耕农穷，即比半自耕农更不够食，但比别部分贫农却要好些。这个阶层占农村全人口百分之四十二，占贫农人口百分之六十，是农村中一个最大的群众。第三个是佃农中之更穷困的。他们同样无土地，他们虽有犁耙，但多腐败，虽也有几个本钱，但是很少。他们还有一个主要的特点，就是他们不是每家有牛的，他们是几家共一条牛，或有一条牛，却不是他自己的，而是

地主为了节省饲养费交给他饲养的，他只能在一定条件下使用一下子这条牛的劳力，寻乌所谓“只能定得一爪子”的就是指这种牛。这一个阶层之不够食的程度比上举两个阶层都厉害。他们占农村全人口百分之十点五，占贫农全人口百分之十五，是一个与半自耕农相等数量的群众。第四个是佃农中之最穷的。他们除没有土地之外，还没有一点本钱，借米借盐是常事。他们又没有一点牛力，农忙时节，候别人把田耕过了，然后同别人（那些亲戚家族们）借了牛来，或租了牛来，耕那数亩用重租租来的瘦田。他们虽然有犁，但没有耙，因为打一架铁耙要好些钱，他们力量不足办此。这一个阶层占农村全人口百分之七，占贫农全人口百分之十，是一个并不很小的群众。他们衫很烂，要讨来着。三餐饭两餐食杂粮（粟板呀，番薯片呀）。做米果卖，砍柴火卖，挑脚，就是他们添补生活的办法。

（七）山林制度

寻乌的山地，多落在首先落脚的氏族手里，后到的氏族便没有山或少有山。因为先到的占领，所以也有小姓先占了山，大姓后到仍没有山。田与山的情形不同，田地转移很快，小地主和农民的田地，用典当的方法一年转移两次的都有，一年转移一次的就更多了。至于卖绝，也是常有的。山地则因其生产力小，通常一姓的山（一姓住在

一村),都管在公堂之手,周围五六里以内,用的公禁公采制度。所谓“公禁”者,不但禁止买卖,而且绝对地禁止自由采伐。除非死了人,“倒条把子树,搭墓棚”,才得许可。为公共利益使用,如作陂,开圳,修桥梁,那是可以的。除此以外,只有定期开山,落墓三年两开,树木两年一开。由“禁长”召集本村同姓人等到场议定开山日期。到期,每家出一工,到山采伐,所得落墓或树卡(开树木山又叫落卡,即砍树枝)共同分配。也有按山林生产情况分成若干小块,召集公众到场拈阄,然后按所分地段各自去采的。以上是家族主义的山林“共产”制度,还有地方主义的山林“共产”制度。多半以村为单位,由村内各姓人等公举禁长。严禁私采,定期开山等等,都与家族共产的山林一样。禁长三个起码,多的到十多个,依村落大小山林广狭而定,以五六个为最普通。禁长均由选举,任期不定,有一年换两回的,有四五年不换的,全看他尽职不尽职。凡做禁长的都要铁面无私,公公道道。“不管你天皇老爷的奶子,捉到了你偷树子,偷落墓,均要罚的。”南八区龙图乡有个禁长,捉到了一个偷树子的女子,那个女子对他说:“我倒条子树子搭下子亭子,不要罚我,我同你龙图人都是亲亲戚戚,为什么你就这样没有情呢?”那个禁长回答她道:“不要说你这个卖板子(米果)的昭凤妈,今天就是我的舅婆也要罚,要晓得我刘世烈狂是铁面无私的。”若是禁长不能维持,大家又乱砍乱伐不顾公益的时候,就要“暖禁”(唤起大家注意,恢复从前规矩,叫做“暖禁”。疏

忽神明，重新致敬，叫做“暖神”或曰“暖福”）。禁长们每年召开禁山会议一次，一切关于禁山的规矩都是由这种会定出来的。禁山会临时召集的多，也有“有底子”的。开禁山会的那天，不但禁长们到，而且那个范围内每家都到一人，每人自带酒饭，另外出一毛子或半毛子买菜，并买敬“伯公”（“伯公”就是杨大伯公，什么地方都有，每个树头下，田墩下，山坳上，什么地方都有他）的香纸。以上两种是说的公山。还有私山，乃是香菇山、茶子山⁽²¹⁾、茶叶山、竹山、杉山等，生产品能变卖，出息较大的。这些山原来也都是公山，渐次落在有钱人手里，大概是大地主占一半，小地主（新发户子）及富农占一半。因为开这种山不是有资本的不能开，特别是开香菇山、茶叶山，要大地主，其余则多是小地主及富农。寻乌的山地约作如下的分配：一姓公山占百分之十五，一乡公山占百分之五，私山占百分之十，离人家远开发不到任其荒废的所谓“荒山”，则占了百分之七十。成为荒山的原因，有些是人少山多用不着它，有些则是姓界限制，虽有他姓欲利用的，亦被山主拒绝，只好让其荒废。这种被姓界限制欲开发而无从的情形，到处都有。土地革命之后，这种姓界便消灭了。

（八）剥削状况

A、地租剥削

1、见面分割制

见面分割与量租，两种同是寻乌县的收租制度。见面分割是禾熟时地主与农民同往禾田，农民把谷子打下和地主对分，双方各半，地主部分要农民送到他家里。有些地方分割之先，由地主先取一担，这一担不在对分数内，这种多半是肥田。地主的理由是：此田我买来时多费了田价，你佃户耕了省了粪草，若不先取一担，你占便宜太多。但这种办法是很少的，百家之中不过一家。另有一种，是农民先取出些谷子，叫做“撮谷种”，数量是在全数租谷中撮出一撮箕。理由是：秧子打在别人田内，不在你这个地主的田内，打了秧子的那块田，早子⁽⁵¹⁾没有收，别家地主要受损失，为了补偿佃户亦即补偿别家地主的损失，所以要先撮出一撮箕。当地主自己或派人到场监视分割时，要吃有猪肉有鱼（有些还有鸭子）的午餐。午餐过了，禾分割好了，农民挑了租谷伴同地主或其雇工送去地主家中时，还要加上两个鸡蛋，放在谷子上面一同挑了去，每天都是如此。农民和地主感情好的，送上七八个蛋的也有。

2、量租制

量租制是“早六番四”。平远是对分。为什么要早六

番四”呢？因为早子价较贵，收获量也更多，交租六成才不便宜了佃农；番子^[51]价较贱，收获也较少，故交四成。表面上看，早六番四两档扯平，还是五成，实则不然。地主常得五成六，农民只得四成四。因为早子收获量虽多，每十担中地主现已得去六担，农民只剩了四担了。番子则收获量每十担中往往要比早子少二担，只有八担，交去四担租，自己只得四担，合起早子的四担共得八担。地主却共得十担。成为四点四成与五点六成之比。

大暑(旧历六月)割禾，立秋(旧历七月)量租，地主通知农民把租送来。不见送来时，地主自己打个洋遮子，亲自跑到农民家里去催。再不送来，就派工去取。取又取不着，就调了他的田。有些恶地主呢，就告农民的状，捉了农民去坐班房，不过这种恶地主不多就是。原来见面分割占全县百分之四十，量租占百分之六十。近来见面分割的加多，量租的减少，各占百分之五十左右。为什么见面分割的加多起来呢？因为佃户穷的日多，常常一割下禾就没有谷子，地主怕农民收后不量，所以见面分割加多起来。同时农民为怕调田与吃官司，也宁愿见面分割。

3、“禾头根下毛饭吃”

“禾头根下毛(没有)饭吃”，说的是刚打下禾交过租就没有饭吃了，这种情形寻乌简直占百分之四十。为什么禾头根下毛饭吃呢？譬如耕了二十担谷田的，量去了十一担多租，剩下八担多。去年过年和今年青黄不接毛饭吃时借过地主谷子两三担，加上加五利，又要还去三担

多至四担多。打禾了，要买好东西招扶地主。禾打过了，买上一点油盐，舂上一点米子，立秋刚到，一切都完。这就叫做“禾头根下毛饭吃”，又叫做“一年耕到又阿喺”。南半县土地斗争中，农民、小孩子普遍地唱了一只歌，那歌唱道：

月光光，
光灼灼。
埃跌苦，
你快乐。
食也毛好食，
着也毛好着。
年年项起做，
总住烂屋壳。
暗婧女子毛钱讨，
害埃穷人样得老。
暗好学堂埃毛份，
有眼当个瞎眼棍。
天呀天，
越思越想越可怜。
事业毛钱做，
年年总耕田。
六月割也就，
田东做贼头。
袋子一大捆，
攀把过街溜。

吗个都唔问，
问谷曾晒就？
穷人一话毛，
放出下马头。
句句讲恶话，
俨然税户头。
唔奈何，
量了一箩又一箩，
量了田租量利谷，
一年耕到又阿喺！
又阿喺，
会伤心，
穷兄穷弟爱同心，
穷姊穷妹爱团结，
团结起来当红军，
当到红军杀敌人！

注^[20]：“埃”，我。“毛”，没有。“项起做”，继续做。“暗婧女子”，再漂亮女子。“样得老”，怎样得老。“暗好学堂”，再好学堂。“割也就”，刚割完。“做贼头”，很恶之意，如贼头一样恶。“袋子一大捆”，用去收租的。“过街溜”，洋伞。“吗个都唔问”，什么都不问。“放出下马头”，打官腔。“税户头”，大地主。“阿喺”，没有了之意。“爱同心”，要同心。

4、批田

寻乌地主把田批与农民通通要写“赁字”，没有不写的。五年一小批，七年一大批，是全县普通的赁期。这

是东佃间的“规矩”，也就是不成文的法律。只有那种恶地主才敢借故破坏这种法律，三四年或七八年调换佃户。赁字上面写明的是：（一）田眼，写明田的所在及界址。（二）租额，写明见面分割制还是量租制。（三）租的质量，写明要“过风精燥”，不得少欠升斗，如违转批别人。（四）田信，写明每年或每两年交一只鸡公。这种赁字，那怕少到三担谷田都要写一张。因为若不写赁字，一则怕农民不照额交租，打起官司来无凭据，二则怕年深日久农民吞没地主的田地。赁字只农民写交地主，地主不写交农民。

下面是赁字的一个例：

“立赁耕字人邝世明，今来赁到凌贱贵兄手内禾田一处，土名铁寮坝，禾田一大丘，计租六桶。当日三面言定，每年合纳租谷六桶，限至秋冬二次，早六番四，送至家中，过风精燥，交量明白，不得缺少。如有缺少，任田主另批别佃，不敢生端异说。恐口无凭，立赁字为照。

每年信鸡一只。

见人 罗长盛

代笔 谢雨霖

民国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立赁耕字人 邝世明”

5、批头、田信、田东饭

批头分“批头钱”、“批头鸡公”二者。批头钱，每石租普通单批（五年一批叫单批）一毛，双批（十年一批叫双批）二毛，也有三毛的如篁乡等处，均批田时交清。批头鸡

公不论批田多少总是一只，也是批田时交。单批转到双批，即五年转到十年，批头钱、批头鸡公一样照交。南半县双批多，如篁乡、双桥两区完全没有单批，就是一份田耕几十年的现在也还有，只很少。地主将田批出去后不久卖了与别人时，退还批头钱一部分与农民。北半县单批多，地主卖田时不退批头钱。

田信鸡每年一只，赁字上写明是“鸡公”，因为鸡公（阉鸡）比鸡婆较大，但农民还是送鸡婆的多。赁字上虽说了每年一只，但农民往往两年才送一只。送的时候在冬收后或过年时节。不见送来时，地主常常自己去催。“田信鸡公送了来啊！”“唔曾畜到。先生！等我后圩买到来。”或者说：“毛呵，先生！今年子总要免下子。”

双桥区有田东饭，每年请地主吃一次。别区很少。

6、谷纳、钱纳

送租，全县说来百分之八十送谷子，百分之二十折钱。公堂、神会、庙宇、桥会的租，约有一半是交钱的，因为公堂、神会等佃农亦多半有份，因此佃农常常要照当时市价折钱送去，而把谷子留下备自己食用。这种人多半是兼做小生意的或有猪鸡出卖的，才能得到钱。那些豪绅把持的公堂、神会，为了有利他们的侵蚀（候谷价高时钱卖得多），便强迫农民交谷上仓，农民亦无可奈何。同一理由，地主田租总是交谷而不准农民交钱，只有离田庄很远的地主才有准许折钱的。

7、铁租、非铁租

非铁租占全县百分之八十，水旱天灾，面议减少，但每石租只减少一斗到二斗。遇大灾害收成大减时，请了地主来看过了，有谷（“有”，当地音胖，有谷，无米之谷）也要分一点去。铁租是在赁字上载明“半荒无减”，在全县占百分之二十。但实际上农民实行得少，仍然是请了地主看过，精有照分（精谷就是好谷）。

8、“要衫裤着去捞”

许多的农民把租交过，把债还清，就没有饭吃了。地主们收了那些租不肯出卖。过年了，农民急于得点谷子，地主把谷放出一部分，但不是卖而是借。因为借谷的利息是半年加五（早前的利率是“钱加三谷加四”，近来谷息加四的少了，大多数都是加五），比卖的味道更多。地主卖谷是要到四五月间青黄不接时候，那时价钱抬得更高，但他还要三歪四摆。

农民走到地主家里向地主道：“先生，食了朝？”

地主：“唔，系哟！”

农民然后慢慢地话到余谷：“您的谷，埃来余两斗子。”

地主：“毛……啊！自己都唔够食。”

农民：“好哩哪！您都毛谷，河坝里水都毛流！搭帮下子，让斗子给埃，等稳就要做到来食呵！〔52〕”

地主：“好，你十分话紧了，埃的口食谷都让点子把你，你肯不肯出这多价钱呢？”

农民：“先生，莫这样贵，算减点子给埃！”

价钱如了地主的意了，然后把谷子糶与农民。

有个传遍全县的故事：篁乡地主刘福郎，是个著名刻薄的人，青黄不接时候，他把冇谷掺进精谷里发糶。有一天，有个农民到他家里籴谷子，他叫他的媳妇和女儿道：“要衫裤子着就要去捞！”农民们把他这句话传了出去，就成了全县闻名的大笑话。为什么这句话会成笑话呢？因为寻乌习惯，女子偷人叫“捞”，把冇谷掺进精谷去也叫做“捞”。他当着农民不好明说把冇谷掺进精谷，一个不留心，对他的媳妇和女儿说出那句好笑的话来，就成了流传至今的典故。

9、劳役

劳役制度全县都没有了。地主有紧急事如婚丧等类，也常常求佃户替他做事。地主带耕一点田地，农忙时候，也常常求佃户替他做工。但通通是出工钱的。

10、土地买卖

据知事公署粮柜上当雇员的刘亮凡说，民国十四年全县把田出卖的有六百家（买田的不足六百家，因为有一家买几契田的），以全县三万家计（十二万人，每四人为一家），每五十家中有一家破产。至于典当，更多于卖绝，每百家有五家把田典出（典进的每百家有二家，因一家有典进几契田的）。即是寻乌近年每年有百分之二的人家破产，有百分之五的人家半破产。

田价：坑田每石租十七元到二十元，塍田每石租三十元到四十元。普通坑田二十元，塍田三十元。典当坑田

每石租典价普通十五元，墩田普通二十元到二十五元。

典当分为“过手”、“不过手”。过手，是田主收了典主的典价之后，把田交了给典主，典主收了田或自己耕或佃给别人耕，都由他作主，田主不能过问。过手之后，典主也没有租送给田主了，田主除了保留收回权之外，简直和卖绝一样，因为主权的大半已在典主手里了。不过手，由典主将典价交与田主，而田仍由田主耕种，每年量租给典主，租率是照普通田租一样，每一石谷田交一石谷租（两档共）。譬如墩田典价每石租二十元，田主得了二十元，交出一石租，每石谷价普通四元，利率是年二分。为什么典田利率低于社会借钱利率呢（普通借钱年利三分起码）？因为一般富农（新发户们）的心理，高利放债不如低利典田靠得住，“把钱放到泥里头”是很稳当的。富农们为什么不买田而去典田呢？因为农民和地主的破产是逐渐的不是突然的，“先典后买”，成了普遍现象。但“田就姓大，一典就卖”，也是普遍现象，故买田与典田仅仅相差一间。过手不过手二者，过手的占百分之九十，不过手的占百分之十。不过手的多半是包租（铁租），但也有法律上过手，而由原主向典主书立赁字成为东佃关系仍耕着这份田地的。这是于债主（典主）债户（田主）关系之外，再加一层东佃关系。

不过手典当的田，有些是偷典的。就是那些“嫖赌吃着”的少爷们，当他们赌输了或者没有嫖钱了，欠了暗帐，不得开交的时候，便瞒了他的父亲把田秘密典给那些强

房大姓的富农或地主之手，等到他的父亲死了，然后把田过手。为什么要典给强房大姓呢？因为只有强房大姓才不怕事，秘密发觉了，他就公开起来，也不怕他的父亲不依。

典田不过手，也是典主对田主的一种重利盘剥的机会。因为田主每年交租交不清时，典主就对那未清部分行起息来，年年加多，最后非把这份田完全卖给典主不可。这种欠租利息是三分以上的高利贷，而不是二分的典价利息。

B、高利剥削

1、钱利

钱利三分起码，也是普通利，占百分之七十，加四利占百分之十，加五利占百分之二十。通通要抵押，有田地的拿田地抵押，无田地的拿房屋、拿牛猪、拿木梓^[38]抵押，都要在“借字”上写明。大地主、中地主、公堂、新发户子（发财的小地主及富农）都有钱借。其中以借额论，中地主占百分之五十，新发户子占百分之三十，大地主及公堂占百分之二十。以起数论，新发户子最多，占百分之七十五，中地主占百分之二十，大地主及公堂占百分之五。以借债人论，加五利（年利五分，每百元利五十元）、加一利（月利一分，每百元年利百二十元）差不多通通是贫农借的。加三利（月利三厘，每百元年利三十六元）也有，但极少。以贫农借额作一百，加三利占百分之二十，加五利占百分之

七十，加一利占百分之十。贫农的借主多半是新发户子，三元五元，十元八元，零零碎碎，利上起利。抵押品贫农无田可指，多半指房子，指牛猪。借主时时想吞并贫农的房屋牛猪，或他很小的一块田，或一个园子，察到贫农要钱用，就借给他，还不起，就没收抵押品。也有中等地主借这种吞蚀贫农的小份子债的，古柏的祖父古有尧就是一个例。他曾经用这种借贷法吞并贫农三个菜园子、两个房子。今天借一元，明天借两元，逐渐成一大注，便有资格吞并一个菜园子了。他常常处心积虑，用这种乘人之危、零碎借债的方法去谋人的财产。他于地方的事、公堂的事一切不管，因为这些事颇妨碍于他个人的发财。他算得个典型的重利益剥者。

加三利，多半是富农向富农借的，借债的用途是做米贩、做猪贩或者往市上开家小商店。为什么富农向富农借得到加三利，贫农只借得到加五、加一利呢？有两个原因：一是“趸”。普通总是二百元、三百元一借，还了来，作得用，不象贫农之三元五元一借，零碎得很，还了来，也不能作个什么用。二是靠得住。富农有田契作抵押，他的经营又是生利的、有希望的，不象贫农之财产很少，借钱多半是为消费或转还别人债务，很不可靠。

中等地主的钱多半是借给那些小地主中之破落户及正在走向破产路上的农民，他的目的也是在于吞并土地。

大地主及公堂的钱很少借给人家的，因为大地主的目的在享乐而不在增殖资本，做八十酒呀，起大房子呀，

留了钱做这些用，送子弟读书也要用钱（这不是他的重要目的）。一小部分商业化的大地主，拿了钱去做生意。因此，也就无钱借与别人。那些有多钱余剩的，没有工商业可以大注地投资，零零碎碎借给小地主及农民，既借不得几多，又不甚可靠，他就宁可挖窖埋藏，不贪这点利息。加以军阀捐派频繁，看见多钱出借之家，就这也要捐，那也要派，闹得不得下地。陈炯明部下林虎、刘志陆^[53]，在篁乡向大中地主、公堂、神会派了万多元，派过两三次，因此更发使他们把钱藏起来。

2、谷利

谷利比钱利重得多，乃富农及殷实中小地主剥削贫农的一种最毒辣的方法。十二月、三月两个期间借的最多。贫农为了过年，故十二月要借谷；为了蒔田，故三月要借谷。不论十二月借，三月借，均六月早子收割时候要还他，利息均是加五，即借一石还一石半（三箩）。这种六个月乃至三个月算去百分之五十的利息的制度，乃是高利贷中很厉害的。

贫农六月收下早子，还去租谷和借谷，吃到八月就没有谷子了，又要跟地主富农借谷。八月借谷一石，十月打番子时候还他，加二利，要还一石二斗。若贫农十月还不起，只得同债主说：“埃今年毛有还了，明年早子收了再还。”债主就说：“也可以的，本利加算起来才行。借给你的那一石本，算加五利是五斗，那利息二斗利上起利也要加五，就是一斗，你明年六月总共还我一石八斗。”（本一石，

加利二斗，又加利五斗，又加利一斗，共一石八斗。）那末从今年六月到明年六月一个对年，共是加八利。假若他明年六月又还不起，那末从一石八斗再行加五起算。假如那个农民到了那年番子时又还不起，转到次年六月，再转到次年八月，如此转下去，一年转两回，转到十年就成了一个十分惊人的数目。

3、油利

油利是所有借贷关系中的最恶劣者。所谓“对加油”，寻乌南半县有茶子山的地方都有的，北半县没有茶子山，所以没有对加油。什么叫做对加油呢？借一斤，还两斤，借两斤，还四斤，借四斤，还八斤，这样叫做对加油。什么期限呢？九月打油时候为标准，九月以前一年之内不论什么时候借的，一概对加利。

油山⁽²¹⁾是地主或富农的，租给贫农耕种，地主富农收油租，二十斤油收十斤，六十斤油收三十斤，计收百分之五十。地主富农收了这些油租，大概百分之九十是挑赴市场发卖，百分之十是用对加利借给贫农。但他借时，往往说这油是他儿子或他媳妇的私家油。有些呢，也确是他儿子、媳妇的私家油，富农家里的媳妇们和他还没有当家的儿子们常常有私油。它的来历是，当摘茶子的时候将过了，茶子树⁽⁵⁴⁾下的零茶子，遗落没有拾的他们就拾起，打出油来作为他们的私财，他们就有资格放高利贷。

“先生，借点钱给埃！”

“毛！”

“借点谷给埃!”

“毛!”

“毛有吃了,总要借点子!”

“油就有,埃奶子的。”

贫农目的不是借油,因为油利太贵了,但因为地主富农钱谷都不肯借,迫着只得借油,借了油去变卖成钱,再籾谷子吃饭。

也有借油吃的。贫农们打禾子,没有油吃,提个壶子跑到地主富农家里借一壶油,六月借油九月还,一壶还了两壶去。贫农家里没有秤,有些贫农的老婆、媳妇也不识秤,借一壶还两壶,她们是容易记得的。

4、卖奶子

上面第二节里所说十年拖欠的话是假设的,事实上债主很少准许农民一笔帐拖到十年之久。他总是压迫农民很快还清,还清一次,再借二次,因为他怕农民欠久了靠不住。通常情形是准许农民还本欠息,息上加息,推算下去,也只三年五年打止,不准太欠久了。债主怎样强迫农民还债呢?打禾了,债主挑了箩子走到农民的稻田里去,对农民说:“你的谷子还了我来!”农民无法,望着债主挑了谷去。既交了租,又还了债,“禾头根下毛饭吃”,就是指的这种情形。许多的农民在这种情况下扯着袖子揩眼泪呢!

“嫁姑娘卖奶子,都要还埃。”这是寻乌的习惯话。债主们对那种“可恶的顽皮农民”逼债,逼到九曲三河气愤

不过的时候，往往是这样说的。读者们，这不是我过甚其词，故意描写寻乌剥削阶级的罪恶的话，所有我的调查都很谨慎，都没有过分的话。我就是历来疑心别人的记载上面写着“卖妻鬻子”的话未必确实的，所以我这回特别下细问了寻乌的农民，看到底有这种事情没有？细问的结果，那天是三个人开调查会，他们三个村子里都有这种事。刘亮凡是城区富福山人，富福山离城十八里，那村子里共有三十七家人，分为刘、曹、陈、林、黄五姓，共有五家卖奶子（客籍叫儿子曰奶子）的，内三家都姓刘，是刘亮凡（城郊乡苏维埃主席）的亲房，名字叫做刘昌育、刘昌伦、刘昌纯，其他两家，一家叫林芳廷，一家叫陈良有。刘昌育（刘亮凡的胞叔）是小木工人，余四个都是佃农。刘昌育有四个奶子卖去三个，刘昌伦三个奶子卖去一个，刘昌纯两个奶子卖去一个，林芳廷三个奶子卖去两个，陈良有一个奶子卖去一半。五家都是因为破产到完全没有了，没法子，把奶子变卖得些钱，一面还清债主的帐，一面自己吃饭。买主都是附近村庄里的本姓绅士和富农，绅上更多，富农次之。卖价每个百元（起码）到两百元（最多）。卖时两家在名义上不说“卖”而说“过继”，但社会上一般都说“卖奶子”。要写张“过继帖”，普通也叫作“身契”。过继帖上面写道：

“立过继帖人某某，今因家贫无奈，告借无门，人口嗷嗷，无力养育，情愿商请房族戚友将所生第几男过继于某宗兄为男，当得身价洋若干元。自过继之后，任凭养父教

读婚配，倘有打骂等情，生父不得干涉。两方甘愿，并无勒迫，不敢生端异说。恐口无凭，立此过继帖一纸为据。

媒人某押

某押

某押

房族某押

某押

某押

戚友某押

某押

某押

父某押

母某押

兄某押

弟某押

某某代笔

某年某月某日立”

这种卖身契只有卖主写给买主，买主不写文件给卖主。所谓媒人即是中人，多的有四五个，都要“水扣钱”，抽卖价的百分之五。房族戚友临场有多到十几个的，都要“画押钱”，归买主出。亲房及强梁的（多半是绅士）画押钱要多，有十多元到二十元的，普通房族戚友画押钱每人一元以内。奶子的年龄有三四岁的，有七八岁的，有十三四岁的。买卖奶子，由媒人背了送到买主家。这时候奶

子的父母总是痛哭流泪，甚至两夫妻打起架来，妻骂夫没有用，寻不到饭吃要卖奶子，旁人也多有替他们流泪的。刘昌育卖奶子，他的侄儿刘亮凡就是一个看不过意流了泪的。现在讲到调查会的第二个农友李大顺，看他供给的材料又是怎样？他是双桥区的黄沙村人，他那个村是个有人家四百户左右的大村，内中卖奶子而被他亲眼看见的有五家，每家卖出一个奶子。有一家卖往广东平远县的八尺地方，李大顺在路上撞到这个背着小奶子的父亲往平远方向一路哭了去，这人撞到熟人脸上不好意思到十分。他为什么要把奶子卖往广东八尺呢？因为卖的价钱更高，一个奶子卖得二百多到三百元。不论卖到什么地方，四五岁的幼年奶子卖的价钱更高，因为容易“养得疼”（带得亲）。年龄大了，象八九岁的、十多岁的，反倒卖不起价钱，因为不容易带得亲，并且容易跑掉。至于到调查会的第三个农友梅治平，他是双桥区蓝田村的农民，他村里也有卖奶子的事。他的叔父梅宏波穷得不得了，三个奶子一个过番（往南洋）去了，一个在家，一个卖往平远。附近暗径村，贫农梅传华七个奶子，卖出五个。那天调查会到的就是刘、李、梅三位，他们自己村子里出卖儿子的事，就有上述那么多起。三人中一个是北半县人（刘），两个是南半县人，那末全县的情形也不难推知了。据他们说，在他们所知道的地方，每百家人家有十家是卖过儿子的。刘亮凡说，他曾见过和听过卖儿子的事，在他家乡的附近共有上百的数目。

普通总是卖儿子，卖妻卖女的不经见。

听见人家卖了儿子了，债主就急急地到他家里去讨帐。“卖了奶子还不还埃(我)吗!”债主很恶声地叫着。他为什么要这样子呢?因为这时候是他这笔债的生死关头，卖了奶子犹不还他，钱一用掉，永久没有还债的机会了，所以他就顾不得一切了。

旧的社会关系，就是吃人关系!

5、打会

打会的目的是互相扶助，不是剥削。如为了娶媳妇，做生意，死了人要埋葬，还帐等等，就邀集亲戚朋友打个会。但月子会、隔年会、四季会，因为标利很重，结果变成剥削农民。

打会的人(会头)不是全无资产的人，多半是中农阶级及小商人中间打会的多。富农不消打会，极贫的贫农想邀个会也邀不到，只有半自耕农，佃农中之有牛力、农具者，自耕农，市镇上较活动没有破产危险的小商人，他们邀会才有人来。

会有长年会、半年会、月子会、四季会、隔年会五种。

长年会是六个人，六年完满。除头会外，每人出洋十元，共五十元，交与头会。头会“没本盖利”，三年加三(每年盖利十五元，共四十五元)，两年加二半(每年盖利十二元五毛，共二十五元)，一年加二(十元)，共计六年头会要盖利八十元，本则“没收”去了。二会以后没本盖利制度与头会同，惟利息逐年减轻。如二会是二年加三(每年十

五元，共三十元），二年加二半（每年十二元五毛，共二十五元），一年加二（十元），共盖利息六十五元。三会以后盖利更少。“头会卖脸皮，二会捡便宜”，说的是头会虽得经济利益，但须低头求人打成会，二会既不求人又得利益。

半年会采取标息制度，每半年标一次，人数八个起码，九个、十个、十一个以至二十多个都有。半年会不是没本盖利，而是每半年一了。（月子会、四季会、隔年会缺。）

C、税捐剥削

1、钱粮

（1）地丁 全县一千四百二十四两，每两还正税大洋三元，附税二角四分。它原本不是钱而是米，每石谷田完地丁米八勺（每十勺为一合，十合为一升），每升地丁米折成忙银六分四厘二，再照每两忙银折成大洋三元二角四分，约计每石谷田完大洋二分。相传从前安远典史杨霄远跑到北京皇帝老子那里，头上顶个盘子，盘子里面覆着许多酒杯子，表示安远、寻乌两县山多田少，手里拿着一篇奏文，上面写着“万顷山冈一线田”等等话头，请求减轻田赋，弄得那个皇帝大发脾气，说你那么个小官敢到我的面前上奏，我可不依，喝声推出斩首。然后拿了奏文一看，看到“万顷山冈一线田”的地方，却说“话还说得有理”，就批准他的奏文。因此安、寻两县田赋较之他处为

轻。至今两县地主富农当每年完粮时候，还要拿些香烛到杨霄远庙里祭他一番。两个县城都有杨公庙。

(2)官租 篁乡全区，三标区一部分，城区也有一点，名曰“官田”。政府收官租不收地丁，共计九百四十多两，较之地丁贵得八九倍，大概每石谷田要完小洋二毛。为什么有这种官田呢？明朝篁乡出了个“霸王”，名叫叶楷，盘据篁乡多年，与明朝皇帝作对，皇帝用计把他剿平，把所有篁乡全区叶楷管辖地方的田地充公，名曰官田，禁止买卖，只能用佃户与佃户之间转移田地的名义，叫做“顶退”。三标官田的来历与篁乡相同，那里曾为叶楷部属占据过。城区的一点小的官田，则因那里的人曾经犯了皇帝老子的法，因此没收了他的田来。

(3)合计 地丁、官租二项，合计银二千三百六十余两，每两折三元二角四分大洋，也不过七千六百四十余元。由于沙冲水破，逃亡孤绝，贫苦拖欠几种原因，每年有两成收不到手，实际只能收六千一百十二元左右。

(4)苦甚 上述田赋数量，每年不过六千一百余元，而县署用款如行政经费、司法经费、监所经费、人犯囚粮、慈善经费各项，每年须用一万余元，以之抵充，不足远甚。故到寻乌做官的人，莫不觉得苦甚，便一意勾结豪绅，借种种事故压榨贫民。至于烟、酒、屠宰等税，直接归省政府，不与县署相干，县署能指挥的只有田赋一项。

(5)陋规 县署钱粮经征柜上有几种陋规：第一是银水，每块钱至少吃去半毛至多一毛。譬如市价每小洋十

二毛折大洋一元，粮柜上却要收十二毛半，全年六千一百余元，每年可吃银水三百多元，这是粮柜上的第一个大剥削。经征主任没有薪水，专靠银水及其他陋规养他。第二是过割礼，又名割粮礼，民间买卖田地要交割粮礼，粮柜上每户要收过割礼二毛，全年约有六百户割粮，可得一百二十元。第三是填写礼，田地买卖不但要交割粮礼，而且要税契，就是要拿土契到粮柜上斟张官契（财政厅发下来的），将土契文字填写到官契之上，每张收填写礼二毛，全年所得总数与过割礼同。第四是券票礼，即粮票钱，每张小洋三分，全年约二千张，共六十元。以上四种陋规，除银水外，都是公共的。每个知事新到任，粮柜主任要孝敬二十元至三十元与他，名曰“点规”，即是希望新任知事再点他做粮柜主任的意思。此外，还有过节礼（端午）、过年礼，不但要送知事，而且要送财政科长，知事送物，科长送钱（十元到二十元）。这些耗费都是出之于陋规。

（6）管钱粮的 寻乌县有三个管钱粮的，刘士辉、刘梅芳、黄少堂。民国以来就是他们管钱粮，他们挟着几本粮册做宝贝，勾结历任县知事把这个职务当做世袭。由三人中互推一人主任，其余两人为户书。红军到城，三个都挟着粮册跑掉了。

2、烟酒印花税

寻乌的烟酒印花税，每月小洋各六十元，共百二十元，一个商人承包，在北门内设个税局。除县城外，每月

往澄江、吉潭、三标、石排下、留车、车头、牛斗光、珠村圩、荒唐肚、公平圩、篁乡圩、中和圩、岑峰圩、茅坪圩、龙岗圩、上坪圩等十六个圩场收税一次。每个小酒摊子卖酒，每个小杂货店卖黄烟，都要抽税。老实的，多敲他一点，调皮的，照章程收。每月一百二十元包税，实收可得二百元，赚八十元。税局要用局丁二名、火夫一名。包商多半是赣州人。

3、屠宰税

也是包，每月八十元税额，实收百五十余元，赚七十余元。也设一个局，局丁一名，火夫一名。局丁不但招扶局长，还要帮他出外收税。百五十余元，城中即占四十八元八毛（三个肉案）。包商也是赣州人。只能收到圩场有定案的屠户，章程虽然说的乡下人家杀一个猪也要完税，实际收不到。

4、护商捐

是一种地方捐，普通叫做“百货捐”。国民党经费、靖卫团经费都从此出，公安局没钱用也要拨一份给它。县百货捐总局归地方财政局管辖，县城北门外、吉潭圩、盘古隘，各设分局。油、盐、米、豆、鸡、鸭、牛、猪、羊、狗、水货、杂货、布匹，凡属路途过往货物，无论什么都要抽税，每件半毛起码，五毛为止。米果、水果、柴火、竹木器等附近乡下挑到圩场零碎发卖而非长途过往的东西，不收税。反过来说，一切长途过往的东西都要收税。南半县留车、牛斗光等处群众斗争发展，便无法设局收税。三个分局

每月数额二千元以上，吉潭过去有一个月收过二千多元，北门外过去有一个月收过八百多元，盘古隘过去无局，谢嘉猷最近才设立。名字叫做“护商捐”，实则商民恨得要死。

5、牛捐

县城一处，每年一千七百多元，无局，由三四个股东承包，一人出面办理。四年来都是新寻派何子贞的老子何学才出面包办。一千七百多元捐额，实际则收二千三四百元，也是一笔地方捐，归财政局管理支配。

6、赌博捐

名字叫做“公益捐”，包括赌摊与花会，亦属地方经费，由财政局派征收员（何子韶做过两年）管理征收。县城一处每月收一千一百元，盛时每月收过一千八百余元。全县各圩同样要抽。前年每月全县收过三千多元，那时有刘士毅^[55]派了一排人来县经办，名曰“防务捐”，每月提去二千元。赣南各县都是如此。后赣南旅省同乡会向省政府告了刘士毅，他不得不撤销，但地方豪绅继续征收如故。这是地方豪绅与刘士毅斗争的一幕小史，许多县都有这种斗争。

7、财政局总收入

财政局的收入是牛捐（年一千七百多元）、护商捐（年二万四千元）、考棚租（二千元左右）、宾兴租（以谷折钱计三千元左右）、孔庙租（三百元左右）等，共计年收三万元左右。其用途是，国民党县党部、靖卫队、财政局、建设

局、教育局、清乡局、公安局、新寻学校(何子贞、何挺拔办的)、普化学校(在澄江,谢嘉猷、蓝玉卿办的)的开销,总而言之是豪绅及其走狗嫖赌、食着、鸦片烟的用费所从出。

8、派款借款

省政府的赣省公债派过三千元,二五库券派过二千元,中央公债派过一千元左右,金融善后借款派过四千元,军阀过往,如林虎、刘志陆、李易标^[56]、黄任寰^[57]、许崇智、赖世璜过了多回,前后派过四万多元。以上这些派借款项,由县署分摊到各区、各村、各圩,凡有一石谷田以上的,小商一百元资本以上的,均要派到。凡操到政权的豪绅地主大商,从县到乡各级机关的办事人,均不出钱,对他们的亲戚朋友也为之设法酌减。于是款子都派在那些老实的弱小的地主、富农、商人身上。还要加派手续费、夫马费、茶水费,如上头要派一千元,财政局就要派一千二百元,接下去区乡两级又各要加派,借此渔利。上面借了款去如公债等,问有还下来的,军队借款亦问有还来的,县城及各区保卫团豪绅们一把吞了下去,从不发还与借户。汪子渊当保卫团总时,吞没军队还来借款一千余元,惹起篁乡一带借户和他打官司,始终没有打得出一个铜板。

(九) 寻乌的文化

女子可以说全部不识字,全县女子识字的不过三百

人。男子文化程度并不很低，南半县文化因交通与广东的影响比北半县更加发达。依全县人口说，约计如下：

不识字	百分之六十
识字	百分之四十
识字二百	百分之二十
能记帐	百分之十五
能看三国	百分之五
能写信	百分之三点五
能做文章	百分之一
初小学生	百分之五(五千人)
高小学生	百分之八(八千人)
中学生	五百人
大学生	三十人
出洋学生	六人
秀才	四百人
举人	一人

(上列的百分数是每一项对于人口总数的比例。)

高小学生多于初小，是因为进高小的多由读蒙馆后直接进去的。全县初小每区不出上个，七区共七十个，每个以五十人计共三千五百人。此外半新不旧的初小，有其名无其实或者连招牌也没有挂的有八十个，学生约一千五百人。两项共五千人上下。

高小每区至少一个。双桥区经常有两个，有一时期

(三二五暴动前)有过四个。南八区有二个,有一时期(三二五暴动前)有过三个。城区有二个(城内之城东学校及田背之曹仓学校)。篁乡有一时期(三二五暴动前)有三个。县城有三个(除城东)。全县经常有高小十三个,最盛时期(三二五暴动前中国大革命前后文化运动高潮时期)有十八个。普通每校有一百学生。前清光绪末年办起到最近,最老的有二十多年历史,共有学生一万左右,一万人中已经死掉了二千左右。高小学生大部分是小地主子弟,大地主与富农子弟各占小部分。

本县有四个中学,但都短命。项山大地主“屎缸伯公”办的知耻中学(项山小杭)办了一年,双桥地主们联合办的尚志中学(在坵坊)办了半年,澄江公立的普化中学(在澄江圩)办了两年,革命派办的中山中学(在县城)办了两个月,总共出了一百多个没有毕业的学生。中学生的大多数是在梅县、平远、赣州三处中学读书的(每处各一百名左右)。全部都是地主子弟,其中亦是小地主占大多数。

大学生中大多数出于大中地主阶级,小地主只占着五个。刘维炉在广州中山大学读了一学期,刘维锜在北大读了二年,邝才诚在北京师大读了一年多,三个都是共产党员。二刘三二五暴动时被杀,邝任红军五十团参谋长,在澄江被谢嘉猷捉着割死。邝世芳在北京朝阳大学读四年,病死,思想是革命的。凌得路在北京文化大学读一年,到俄国留学,以不能供给饭费,在芬兰使馆教大使

家塾，思想是革命的。五人都是由祠堂供给学费才进大学的。大地主出身的二十五个大学生(及专门学校学主)全部反动，主要如何子贞(河南矿务学校读了两年，寻乌靖卫队长)、赖世源(北师大预科二年，在篁乡参加反革命)、刘鸿翔(北京文化大学读两年，在南八区领导反革命)，三人均在寻乌，其余多在外头，属于蒋介石派。共大学生三十人，十分之八是读法科。

出洋学生六人中，潘作琴(英国医科毕业，在汕头行医)、丘凌云(到英国走过一回，其实不算留学，天津锅炉公司工程师)、丘伟伍(日本帝大毕业，新寻派中坚，随何子贞跑了)、古子平(从日本买了一张文凭回来，大嫖大赌，篁乡人，做过教育会长，此次在篁乡炮楼中被红军攻走)四人均大中地主出身。曾有澜(最先出外留学的，光绪年间去日本，法科毕业，在奉天、北京、湖北做法官，中山中学派曾捧他为假首领，三二五暴动失败房子被烧，现加入改组派)、邝摩汉(日本留学，自称马克思主义者，北京文化大学教务主任，与寻乌大地主谢杰在南京办汽车公司)二人出身不属大中地主。曾是小地主，官费留学日本。邝是贫农，高小毕业，进南昌宪兵学校，有个什么人赏识他，供给他钱去日本。

秀才生存者全县还有四百个，其中篁乡区塘背古姓一村六百人中占去十一个，是秀才最集中的地方。古柏的高祖七十岁，死时起个“圣旨”牌坊，中间写着“亲见七代”，两边写着“眼见五廩贡”、“膝绕十二衿”，说的就是

那时候他的孙子同时有十二个秀才。塘背古姓的旧文化在全县是最盛的，他们在政治上也历来占着支配的地位。南八区车头乡二千人中有秀才九人，也算是很多的。南八区龙图乡一千四百人中有秀才二个，则算是少的。近数年来，秀才们大多数无所事事，在乡村中当“老太”（本姓农民呼尊长叫“老太”，地方上人称他则曰“先生”）。这班人多半是收租的小地主，一小部分教书（旧书，也有新书），又一小部分行医以为生。秀才都是地主阶级的产物，但也有极少数是从贫农阶级出身，受地主的栽培而读书进学的。寻乌唯一的现存举人古鹿苹，他的父亲是个雇农，苦得没有饭吃。他小时提个小篮子卖小口（糖子、荸荠、咸萝卜等等），后来读书，先生见他聪明，不收他的学费，以此读出头来。他做过两任县知事、两任省议员。他在乡间是个极顽滑的，什么人都同他好，他亦表面上赞成新派，同时又禁止他的女儿剪头发，限制她的婚姻自由。南半县土地斗争起来，他采取反对态度，这次红军进攻古姓炮楼，他又主张投降。

南半县土地斗争胜利，每个乡苏维埃至少办了一个列宁小学校，普通是每乡两个，特别地方（龙图、牛斗光）办了四个，每校学生四五十人。学校及学生数比旧时国民学校增多一倍。小孩子们说：“若不是土地革命我们没有书读。”高小因无经费也没有教员（革命知识分子忙于参加斗争去了），还没有办起来。

第五章 寻乌的土地斗争

本章目录

- (一) 分配土地的方法
- (二) 山林分配问题
- (三) 池塘分配问题
- (四) 房屋分配问题
- (五) 分配土地的区域标准
- (六) 城郊游民要求分田
- (七) 每人得田数量及不足生活之补添
- (八) 留公田问题
- (九) 分配快慢
- (十) 一个“平”字
- (十一) 抵抗平田的人
- (十二) 原耕总合分配
- (十三) 暴动在蒔田之后怎样处理土地
- (十四) 非农民是否分田
- (十五) 废债问题
- (十六) 土地税
- (十七) 土地斗争中的妇女

（一）分配土地的方法

有几种分配土地的方法。主要的是照人口平分。全县只有百分之二十的地方没有分配土地。就已经分配了的说，照男女老少平分法去分配的占百分之八十。当土地斗争初起时没有成法可援，寻乌县革命委员会（县政府）提出了四个办法，要区乡苏维埃召集群众代表开会讨论，任凭选择一种。那四个办法是：一、照人口平分；二、照劳动力状况分配，劳动力多的多分，劳动力少的少分，即四岁以上、五十五岁以下为一劳动单位分全田，四岁以下、五十五岁以上分半田；三、照生活财源多寡分配，如做手艺的少分，无他职业的多分；四、照土地肥瘦分配，肥的少分，瘦的多分。施行结果，多数地方采取第一个办法。后头斗争发展，寻乌党就采取第一种办法作为主要办法，推行各区，得到了多数贫农群众的拥护。现在照这个办法来分配的土地，占全分配区域百分之八十。这百分之八十的地方，通通按照人口数目，不分男女老少，不分劳动能力有无大小，以人口除田地的总数去分配。

有些地方是四岁以下的不分；四岁以上直到老年，不会劳动的分五成或七成，其余分十成。行这种办法的有留车、枫山、上礫、大同四个乡，约有一万人口的地方。

有些地方是照人口平分之后，不会劳动的因为无力耕种退回田之一部分（退的数目多少不等，由本人自定）

于苏维埃，由苏维埃补给有劳动力的人耕种。结果成为有劳动力的多分，无劳动力的少分，与县政府提出的第二种办法差不多。不同的是由农民自动地在分田之后退回一部分田地，而不是一开始就按劳动力标准分配。这样做的有龙图一个乡。还有黄沙乡也是退田，不过不是农民自动退田，而是政府于平分之后见着一些人得了田无力耕种，就命令他们退回一部分。要农民退田，他们也没有什么怨言；不过若硬要退肥田，而不准他们退瘦田，他们就不喜欢。龙图、黄沙两乡共有二千五百人。

此外，还有大田乡的自由耕种，愿耕多少就耕多少。这是因为大田乡经过白色大屠杀，杀死壮丁近百、老小数十，有几家全家被杀，又有二三十人当赤卫队，或往外县做革命工作去了。全乡原有八百人，现只六百人，有许多田无人耕种。同时，全乡的牛一条不剩地都被反动派牵去了。所以只得任人取耕，全不限制，牛则从别乡土豪家牵来使用。

（二）山林分配问题

全县对于山林，除牛斗光一个乡外，均没有分配，仍由原耕作人经营，名义上全归苏维埃公有，耕种人向苏维埃纳地稅。为什么牛斗光的山林分了昵？因为那乡人多田少，农民要求分山迫切。此外，许多地方的农民仍然迫切要求分山，如附城南门外、北门外一带的农民，因为山

权在各大姓公堂手里，小姓农民没山种，他们就迫切要求分山。

（三）池塘分配问题

所有权归苏维埃，使用权归农民，由池塘的邻近人家轮流管理，每年更换一家。全县都是这个办法。

（四）房屋分配问题

没有分。但准许屋少的或被反动派烧了屋的，搬进屋多的人家去住。双桥、南八两区被敌人烧屋很多，那些烧了屋的人都搬进附近地主富农家里去住，搬进中农贫农家里去住的也有。但有一个问题，就是屋主不欢喜新来的人在他家里生儿子。寻乌习惯，若别人在自己家里生了儿子，就认为他那一家的“精灵”会被那新来的人夺去，他家就要衰败了。从前双桥区的芳田乡有个进士叫曾行崧，他是在他的外祖家出生的，后来他中了进士，做了官，人们就说是夺了他外祖家的风水。这件事全县闻名。三二五暴动失败，留车暴动总指挥钟锡璆的老婆避难避到她的外祖家，她外祖恐怕她会生育，就赶快要她走。后头跑到龙川县的一个村子，在那里山上搭了个寮子才把儿子生下来。现在一般被工农占住的人家，虽然不敢公开反对别人在他家里生儿子，但心里是不满的。

解决这个问题只有由现在这种“临时借住”改变到“据为己有”，就是把地主的房屋也完全照地主的田地一样加以分配。这亦是动摇封建基础争取贫农的一个策略。

(五) 分配土地的区域标准

农民以两个理由反对用大的区域为单位分配土地，欢迎用小的区域为单位分配土地。一是怕把自己区域的土地分出去。为了这个，他们不但反对以区为单位分田，并且连乡为单位都不赞成。他们衷心愿意的还是以村为单位分田，使他们本村的田完全为本村所得。所以寻乌现在土地分配状况虽有百分之八十五是用乡为单位分的，但多数农民对于这一办法并不热烈拥护，而只是不积极反对就是。为什么他们不积极反对呢？则因一乡之中，村与村的土地数量虽有参差，并不怎样悬殊，照乡为单位分了，他们在经济上所受的损失为数甚为微小。至于那些村与村的土地数量相差很厉害的地方，或者是村的区域很大差不多等于别处一个乡的地方，他们就坚决反对以乡为单位，如城区的城郊乡（分为四村）、新寨乡（分为二村），南八区的珠村乡（分为六村）等处地方，均以村为单位分配。但这种地区不多，只占全县百分之十五。二是不赞成移民。不但是这区移到那区农民自己不赞成，就是这乡移到那乡也不赞成。“上屋搬下屋，都要一箩谷”，说的是搬家要受损失。还有迷信风水，以为祖宗坟墓

所在，抛去不利。农民相信风水是于他们的生产有利的。摸熟了的田头，住惯了的房屋，熟习了的人情，对于农民的确是宝贵的财宝，抛了这些去弄个新地方，要受到许多不知不觉的损失。还有因为地理的原因，如车头地方交通便利，商业发达，那地方的农民不肯移到闭塞的小龙去（同一个区，相隔十多里），也同样是经济理由。那种以为农民的地方主义是由于农民的思想陈旧，即承认是心理的原因，不承认是经济的原因，是不对的。

（六）城郊游民要求分田

城内农民分田最少，每人一石八斗，为全县分田最少的地区。原因是过去耕田的少，过去不耕田而现在要求分田的游民和娼妓很多，因此把田分得少了。娼妓有爱人的跟爱人跑了。没有爱人的无论如何要求分田，她们说：“没有生意了，不分田会饿死。”人们说她们不会耕，她们说：“我来学呀！”实在她们业已在耕田了。游民同娼妓大多数都是分了田的。那些分了田的游民都是比较有耕种能力的，如有儿子，有少数本钱的；娼妓则是有丈夫或儿子的，她们每家有三口人，迫切要求分田，若不分给，她们就闹。在这种情形下，政府也就分了田给她们。但也有一部分不分的，就是纯粹的流氓或娼妓而完全没有耕种能力的。以城郊说，游民分了田的占百分之六十，毫无耕种能力不分的占百分之四十。

(七) 每人得田数量及不足生活之补添

城郊最少,每人每档(一年收两季,每季为一档)一石八斗。城区四厢又多一点,每人每档三石多。双桥区最多,每人每档七石以上。龙图、河角圩每人每档七石。但大多数地方都是每人每档分五石。每人每天要食米一斤,一年三百六十斤,一百八十斤合一石,共米二石,即谷四石。分田石数都是水谷(即毛谷),每档分五石的,一年两档共十石。十石水谷能晒八石燥谷,食去四石,尚余四石。这四石谷年节做米果呀,蒸酒呀,去了二三石,剩下一二石,不敷衣服、油盐、社会交际(婚丧年节)的日常用度。那末他怎样补足呢?便靠畜猪子、养鸡鸭、种小菜(指城市附近)、种甘蔗、栽竹木、种杂粮(番薯、芋子、包粟、豆子)以及兼做手工(做各种圆木和各种竹器,如锅盖、桶子、饭甑、脚盆、尿桶、水勺、竹椅子、斗篷、簸箕、米筛、畚箕、火笼、竹篮子等等东西。以上那些竹木器,农民兼做的多,专门竹木工做的少,农民甚至有兼做台、凳、椅、桌的),兼挑脚(挑米脚、挑盐脚、挑豆角、挑油脚、挑杂货脚,都是帮助人家挑,挑米盐两脚的最多,余较少),兼做小买卖(贩油、盐、米、豆、猪、鸡以至米果等等),兼为资本家做工(采香菇、做纸工、采茶等)。上举各项,每人兼做一门或两门,用这种方法补足生活。全家生活,田收占三分之二,杂收占三分之一。

(八) 留公田问题

没有留公田。开会分田的时候，农民忙的是把田一概分完，没有提议政府要留出公田的。原因是人口稠密，土地稀少，农民分田仅够食用，有些食用还不够，哪里会赞成政府留出公田呢？

(九) 分配快慢

后起的北半县分配得很快，如城区从暴动占领县城到田地分配完毕，只有二十天时间。还有南八区的车头、龙图及三水区的上坪分配得更快，只要一天调查完结，两天算清，又一天宣布，此外时间是照每人应得的数目实行抽多补少，确定每家田地的区划。这样，至快也需要一星期，因为实际的斗争就是在抽多补少里头。这种斗争是农民对地主富农的斗争，抽多的不愿抽肥，补少的不愿接瘦，要调配妥当，故需要相当时间。南半县的大部分（除车头、龙图）却分配得慢。去年二月起，双桥一带就有了武装斗争，但到十一月底县革命委员会成立，才开始发表册下去，做土地调查。调查费了一个月还没有调查清楚。原因是调查方法不对，调查表内容很复杂（人口、成份、文化程度、民族、年龄、土地所有权属谁、土地界址、面积数目、每年收成等等），不必调查的项目也列了进去，调

查手续又很麻烦(县革委将调查表发往各乡,调查好了再送县革委审查),以致延长时日不能分田。今年一月才变更方法,调查表只列简单几项(家长姓名、一家人口总数、能耕种的若干、不能耕种的若干、专做工商业的若干、耕田若干、应分田若干)。调查手续,由乡政府召集“分田大会”,每家出一代表,讨论分田办法之后,当场调查(会场上摆设许多桌子,每个小村的代表们围绕一张桌子,众人口报,一人手录),送交乡政府核清,将人口总数除田的总数,得出每人应分数目,在通衢公布。从调查到公布,只需四天(调查一天,算清两天,公布一天)。剩下就是实际分配,即从第五天起每个乡政府同时派出指导员十多人,分往各村,踏看田地肥瘦,并验第一天调查场中是否实报无误。踏验明白,执行分配,抽多补少,确定界域。这种踏验、抽补工作较为麻烦,斗争亦多在其中,所以须费一星期内外的工夫。用这种方法从调查到分配完毕,至迟不过两星期即可办完。北半县后起地方,就是用的这种方法。

(十) 一个“平”字

各乡分田会议中,讨论的问题是,乡为单位还是村为单位呢?人口标准分配还是劳动力标准分配呢?鱼塘、园、坝怎样分配呢(山林、房屋二者,寻乌没有提出讨论)?不准虚报,虚报的怎样处罚呢?至于没收标准问题简直不

消讨论，因为红旗子一打起，那就是没收土地的宣告，用不着再有什么文字形式的宣告了。简单的问题就是这一大片土地怎样分配。很明显的，以人口总数除土地总数的平田主义是最直捷了当，最得多数群众拥护的，少数不愿意的（地主与富农）在群众威胁之下，简直不敢放半句屁。所以一个“平”字就包括了没收、分配两个意义。

（十一）抵抗平田的人

双桥区枫山乡有个姓刘的小地主，霸耕自己的肥田不肯拿出去，拿出的只是些坏田。当群众强迫他拿出的时候，他愤然说：“遭人命也不拿！”乡政府不能解决。县政府派人到枫山，才把他压下去，肥田拿了出来。南八区牛斗光也有富农小地主不肯拿出好田。乡政府怕他们，不敢作主，县政府的人去召集群众大会，才强迫富农小地主照办。双桥区大田乡小地主梅元坤是被反动派烧了房子的，自以为有功于革命。当群众要分他的田的时候，他恶声说：“分田呀！头脑壳生硬下子来！”群众告知县政府，县政府要区政府去捉他。区政府负责人梅立三是个共产党员，因与梅元坤同族，把这件事弥缝下去。梅元坤否认说过那句话，田仍分出来，就此了事。还有双桥区荒塘肚乡政府负责人林某及徐溪乡政府负责人林某（他也是共产党员），分田时独得好田。群众说“办事人得好田，我们补来的是坏田”，大为不满，斗争情绪因此低落。县政

府把两人的好田撤回补给群众，群众才高兴了。以上几个例子，除梅元坤一家是反对没收他的田地外，其余都不是没收问题，而是肥瘦分配问题。所以没收富农与否，群众认为是不成问题的。群众中成为问题的，就是一个肥瘦分配的斗争，这是土地斗争的中心，也即是富农与贫农的斗争。

(十二) 原耕总合分配

“以乡为单位”，说的是人口单位，不是土地单位。土地是不能以区域限制的。甲乡的人在乙乡耕了田，乙乡的人也在甲乡耕了田，一乡的人在他的邻近各乡都有土地耕种关系。区与区的交界，县与县的交界，省与省的交界，农民都是互相交错地耕种土地。所以一乡的人拿了他们原在本乡及邻乡耕种着的土地，总合起来，平均分配，被认为是毫无疑义的。寻乌的土地分配也是这样。

(十三) 暴动在蒔田之后怎样处理土地

有三种处理法。第一种，寻乌北半县现在行的（南半县分田在蒔田之先，无此问题），土档（又叫“早子”）归原耕，下档（又叫“番子”）归新户。这种办法，富农不吃亏，但一切耕田少的贫农及不耕田的地主与流氓都不满意。特别是地主与流氓觉得没有办法。不能收租了，地主无法

得谷。赌博废止，又没有钱借了，流氓失了吃饭的财源。第二种是新户帮钱给原耕，上档亦归新户得谷。这种办法又分帮多与帮少。帮钱多，原耕自然满意；帮钱少，原耕当然不满意。但贫农及流氓群众就纷纷议论，甚至有的说：“几多子家门都了了，你这几根子狗骨气力都唔攒？”意思是说几多大财东都破产了，你这一点点多余东西也舍不得么？寻乌法律上没有承认这种办法，农民却有自由行之者。象城区有那食不够的贫农帮一点钱给富农，要求富农让了上档的分出部分给他收割，颇有些人家是这样做。第三种是不论上下档谁分了谁就去收获，广东平远县有行之者。

（十四）非农民是否分田

流氓在县城方面，略有耕种能力的准许分田，毫无耕种能力的不分；在县城以外各区，因流氓人数少，一概分田。工、商、学无可靠收入的准许分田，县城及大市镇有可靠收入的不分，不足的酌量补足一部分。红军士兵和革命职业者，不但分田，而且苏维埃动员农民替他们耕种。地主在乡居住的准许分田。僧尼、道士、传教士要改变职业，即不做僧尼、道士、传教士了，方许分田，否则不分。算命及地理先生^[36]无规定，因为很少，大概都是分田的。南半县完全没有僧尼、道士、传教士、算命及地理先生等人了，他们一概改了职业。黄沙乡政府主席的父亲死了，

请和尚做佛事，农民反对。寻乌本县很少“看地的”^{〔38〕}，看地的多属于兴国人。和尚很少，全县不过百把人。耶稣、天主两教，县城一个耶稣堂二百多人，一个天主堂一百多人，篁乡一个耶稣堂一百多人，牛斗光一个耶稣堂七八十人，吉潭一个耶稣堂一百人左右，澄江一个耶稣堂七八十人左右，计耶稣堂五个七百人左右，天主堂一个百多人，共八百多人。耶稣堂属美国，过去县城有一个美国牧师，其余四处均中国人传教。天主堂属德国，有一个中国神甫。教徒成份，寡妇（内有贫农）及老年妇人（地主婆）占百分之三十，刁钻古怪的绅士及其家属占百分之三十，弱房小姓的农民占百分之二十（强房大姓的农民不入教），地主出身没有出路的青年知识分子占百分之十，其他百分之十。大概进教的不外两个部分：一部分是很坏的，一部分是很弱的。很坏的也不是流氓，而是那乡村中奸滑阴险想当霸王的，他们进教为了利用它达到自己的目的。另一种是受人压迫贪图保护的贫弱的人，他们的目的在于避祸。

（十五）废债问题

分为债与帐两项。债是废除二分利以上的高利贷。该欠商人的叫作帐，民国十七年元旦以前的不还，以后的要还。因为寻乌所有的债，没有在二分以下的，所以二分以上的不还，实际上即是整个的不还。亲戚朋友之间讲人

情借来不要利息的债务，群众仍归还，但这是非常之少的。欠商人的帐多属富农阶级，中农稍有一点。贫农雇农是没有商人赊帐的。

(十六) 土地税

去年收了抗租所得税，每抗租一石，收税二斗，在双桥、南八两区实行了。今年二月县革委扩大会规定不分等第普遍收土地税百分之十，税率与抗租所得税相等。这是一种不分等第(不是累进的)的税法。五月县苏维埃大会采用赣西苏维埃颁布的累进税法。

(十七) 土地斗争中的妇女

寻乌的女子与男子同为劳动的主力。严格说来，她们在耕种上尽的责任比男子还要多。犁田、耙田、挑粪草、挑谷米等项，虽因体力关系，多属男子担任，但帮挑粪草，帮担谷米、蒔田、耘田、捡草、铲田塍田壁、倒田、割禾等项工作，均是男子作主，女子帮助；耨谷、踏碓、淋园、蒔菜、砍柴割草、烧茶煮饭、挑水供猪、经管头牲(六畜叫头牲)、洗裙烫衫、补衫做鞋、扫地洗碗等项工作，则是女子作主，男子帮助。加以养育儿女是女子的专职，所以女子的劳苦实在比男子要厉害。她们的工作不成片段，这件未歇，那件又到。她们是男子经济(封建经济以至初期资本

主义经济)的附属品。男子虽已脱离了农奴地位,女子却依然是男子的农奴或半农奴。她们没有政治地位,没有人身自由,她们的痛苦比一切人大。土地斗争发展,许多地方女子勇敢地参加斗争,这回四军二纵队打篁乡反动炮楼,篁乡的女子成群地挑柴去烧炮楼,又从反动地主家里抢了谷子出来。斗争胜利的地方她们立即有了个人的自觉。各处乡政府设立之初,所接离婚案子日必数起,多是女子提出来的。男子虽也有提出来的,却是很少。十个离婚案子,女子提出来的占九个,男子提出来的不过一个。男子在这个问题上却采取完全反对的态度,其中一小部分男子就消极起来了。“革命革割革绝,老婆都革掉了!”这就是他们无力禁阻离婚表示叹息的话。这一部分多是属于贫农。一大部分男子是非常强硬的。芳田赤卫队队长曾家勋原有一个老婆,后来又勾到人家一个女子。原有老婆要求离婚,他不肯,对她说:“我家是有进没出的,你要离婚就一驳壳打死你!”龙图的富农刘学盛,反对他的老婆离婚,对革委的主席说:“她要离婚,我就捂了渠。捂掉了渠,我死都愿!”(“捂”,当地读无,消灭的意思;“渠”,当地读己,他的意思。)这一部分男子多半属于富农。政权机关对于这个问题的态度,有过四次变更。第一次是去年十一月农民代表大会的决议,没有明显地反对一夫多妻,承认原有老婆后有爱人而老婆不反对者无罪;主张有条件的离婚,而其条件并不甚苛,承认一方有疾病的,女子受压迫的,夫妻反目半年不同居的,男子出外一年

无消息的，均准离婚；地主阶级毫无条件可离婚。同时在法律外，申明禁止捉奸。这个申明传播后，南半县各地发生很多的男女间纷扰，最显著的是龙图与河角圩两乡（属南八区）的青年男女群众，几乎发生械斗。原因是两乡的青年男子，一群一群地时常调戏对乡成群的青年妇女。两乡的青年妇女都组织了妇女协会，她们有了团结，对于她们自身艰苦的劳动便自由地放松了一些（她们成群上山去砍柴火，比平素归家时间要晏）。同时和她们的男性青年朋友（对乡的）恋爱的行为逐渐有了许多，在山上公然成群地“自由”起来。他们两乡是同姓别房。到今年一月，因为发生捉奸的事，反对捉奸的群众就去干涉，结果几乎弄成械斗。上述事情之外，有老婆又新找一爱人的差不多每个乡村都有，老婆们就群起反对。政府在这种情形之下，来了一条相反的法律。今年二月县革委会扩大会，对“贞操问题”决议：“已结婚之男女，不准与另一男女发生性交，私奸者严办。”同时对所谓“爱人”问题亦定了一条法律：“反对一夫多妻、一妻多夫制度，原有夫或妇未经离婚，不得另找爱人，过去有些错误的应即马上离去，只同一个结为夫妇。”对离婚问题没有变更。这个决议发表后，纠纷停止了，一致对付当时严重的时局，打破了敌人的进剿。五月二日占领县城，同时红军第四军占领了反动的北半县，发动会昌、安远、平远的群众。在这种形势之下，五月六日全县第一次苏维埃大会，取消了二月会议的贞操决议，虽然没有明白地规定禁

止捉奸，但再不说什么“私奸者严办”了。此次对“爱人”问题采取了二月会议的意见，对离婚问题与前二次会议无异。但大会闭幕不到一个月，第三区苏维埃大会却大大变更了对“爱人”问题、离婚问题的决议，他们的口号是“离婚结婚绝对自由”，当然的结果，不但禁止捉奸，而且什么爱人也可以带了。这个案子通过的地区是寻乌全县斗争最久（一九二八年到今），又是资本主义最先侵入的地区，时候则又在四军到来，会、安、寻、平四县斗争大大发展的时候。当这个案子提出的时候，提案人的演说是：“四军的人说了，有条件的离婚包含了封建思想。”这篇演说过后，案子就马上通过了。城区是新起来的，建设政权不上一月，男女问题已经闹得不亦乐乎。有一乡拒绝县政府派去的宣传员，他们说：“同志！你唔要来讲了，再讲埃村子里的女人会跑光了！”其实宣传员宣传的是“推翻封建势力”、“打土豪分田地”，离婚结婚问题也是照着法律讲的，但一经发动，就如水之就下不可制止。城郊一乡跑了十几个妇人，她们的老公跑到乡苏维埃去哭诉。乡苏维埃在老公们的迫切要求之下出了一张告示，上面说道：“一般青年男女，误解自由，黑夜逃跑，纷纷找爱。原配未弃，新爱复来。似此养成，似驴非驴，似马非马，偷偷摸摸，不伦不类……。”这篇告示，明显地描画了成年老公们的呼声。不过这种“不伦不类”的潮流——民主制度代替封建制度的潮流，是到底无法制止的了。

妇女在土地斗争中是表现非常之喜欢的，因为可以

解决她们没有人身自由的束缚。未结婚的青年群众中，差不多不论哪个阶级都拥护婚姻自由的口号。贫农阶级已结婚的成年男子，一般说来是反对离婚自由的，但他们反对的态度不是那种反革命性的顽强态度，他们只觉得老婆跑了不得下地。他们的叹声是：“革命革割革绝，老婆都革掉了！”他们跑到乡政府请求设个法子，他们也不敢打他们的老婆了，即使是十分呕气的事。富农小地主阶级的成年男子们就完全不同，那种“捂了渠”，“一驳壳打死你”，都是他们反革命性的横蛮无理的表现。至于成年农民男子们为什么要反对离婚自由（结婚自由没有问题）呢？非常明显，他们是为了劳动力。

那末，农民男子是反对女子解放到底的么？不是的，特别是贫农雇农阶级他们很快就会给予女子以完全的解放，在他们整个阶级解放完成了之后。他们之所以惧怕跑掉老婆，乃是在土地斗争尚未深入的时候——他们还没有充分看见推翻封建剥削以后的成果的时候所发生出来的一种思想。只要土地斗争一深入，他们对于婚姻问题的态度就要大大改变了。

根据中央档案馆提供的原抄件刊印。其中第五章按毛泽东一九五〇年修改稿排印。

兴 国 调 查

(一九三〇年十月)

一九三〇年九月，红军第一方面军从打长沙回到江西，十月初打开吉安，进到袁水流域，兴国送了许多农民来当红军，我趁此机会做了一个兴国第十区即永丰区的调查。找了傅济庭、李昌英、温奉章、陈侦山、钟得五、黄大春、陈北平、雷汉香八个人开调查会。调查的时间是一九三〇年十月底，开会的地点是新余县之罗坊，开了一个星期的调查会。永丰区位于兴国、赣县、万安三县的交界，分为四个乡，旧凌源区为第一乡，洞江区为第二乡，三坑区为第三乡，江团区为第四乡，以第二乡之永丰圩为本区政治经济中心。人口分布：第一乡三千，第二乡八百，第三乡三千，第四乡二千，总共八千八百。这一区介在兴、赣、万之交，明白了这一区，赣、万二县也就相差不远，整个赣南土地斗争的情况也都相差不远。实际政策的决定，一定要根据具体情况，坐在房子里面想象的东西，和看到的粗枝大叶的书面报告上写着的东西，决不是具体的情况。倘若根据“想当然”或不合实际的报告来决定政策，那是危险的。过去红色区域弄出了许多错误，都是党

的指导与实际情况不符合的原故。所以详细的科学的实际调查，乃非常之必需。这次调查，一般说来仍不是很深入的，但较之我历次调查要深入些。第一，做了八个家庭的调查，这是我从来没有做过的，其实没有这种调查，就没有农村的基础概念。第二，调查了各阶级在土地斗争中的表现，这是我在寻乌调查中做了而没有做得完全的。这个调查的缺点，是没有调查儿童和妇女状况，没有调查交易状况和物价比较，没有调查土地分配后农业生产的状况，也没有调查文化状况。这些本来是要调查的，因为敌人对罗坊进攻了，红军决定诱敌深入的方针，我们的调查会只得结束。下面的材料是这样得来的：由我提出调查的纲目，逐一发问并加讨论，一切结论，都是由我提出得到他们八个同志的同意，然后写下来的，有些并未做出结论，仅叙述了他们的答话。我们的调查会是活泼有趣的，每天开两次甚至三次，有时开至很夜深，他们也并不觉得疲倦。应该深深感谢这些同志。他们有几个是共产党员，但多数不是党员。

一九三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于宁都小布圩，整理后记。

一 八个家庭的观察

傅 济 庭

第十区第一乡人，开小屠坊，没有本钱。五个人吃饭。有二十三石谷田，要交出三石租，留二十石。五人每人要吃七石，共要三十五石，不足十五石，靠屠坊生意补足。每杀一个猪，能赚一元三角左右（现在没有火猪杀了，每个猪只能赚五角左右）。五个人是：父亲（八十岁）、妻子（煮饭，养猪，弄柴火，洗补衣裳，不能耕田）、儿子（五岁）、女儿（一岁）和自己（三十九岁，耕田兼杀猪）。除自己的田以外，又同人家租入五石谷田，每年要请一个月的零工帮忙作田。母亲五年前死了，死的时候用了小洋一百多元，除兄弟出的以外，自己借了小洋五十元债，利上加利，今年已是百五十元了。二十三石谷田中有十七石是自己的，六石是“退脚田”，乃白鹭（赣县属，离十区一乡十里）钟姓的公田。六石每石押去小洋六元，共三十六元，另外每年交租三石（十分之五）。

去年三月革命失败，跑往均村山里，帮人修山。九月红军到兴国，回家，靖卫狗钻山走了，没有分田。今年二月（阳历三月），红军打赣州，二月分田，没有分进来，但三石租不要出了，百五十元债不要还了。同时押金三十六

元也没有收回。二月起在村政府当了三个月土地科长，帮人家分田。四月起当赤卫队中队长，有梭镖无枪，当了三个月，六月十五日带队打兴国县的靖卫狗一次。六月起，赤卫队改编为红军预备队，当排长，一个多月，当连长。这时第一乡编了二个连。八月打七坊，带队去打，打胜了。这次(阳历十月)出发新余当营长。脱离生产不得，肉帐又没有收好还与别人，要回家去，不愿当红军。

读过六年书，勉强看得清报。

李 昌 英

十区一乡彭屋洞人。

六个人。自己四十八岁，耕田。妻也四十八岁，心气痛，只能煮饭，洗衫衣，供猪子。儿子二十岁，耕田，很笨，不会算计。媳妇二十岁，每天弄柴烧，不能耕田。女儿十二岁，今年六月嫁出去了，嫁到四十里的吴姓。第二个儿子三岁，今年四月死了。现在只有四个人吃饭。

自己有三十石谷田，借老弟李昌芬二十石谷田。李昌芬因田不好不够开销，往泰和罗坑作田去了。李昌芬的二十石谷田水打得到，只能收十三石谷，要量九石租。李昌芬欠了千二百毛债，九石租，就代昌芬还了利。自己的三十石谷田，因是山田，易崩坏，实际只能收十七石，连昌芬田的实收数四石，共二十一石，均水谷(毛谷)，七折成燥谷十五石，年好也只十七石罢了。六个人每年要吃

四十石谷，不够一半以上，靠番薯帮助，年收番薯三十担左右。喂一只猪，喂到十二月，卖给人家，买油盐回来吃。平时不能吃肉，只有清明(四毛)、蒔田(十五毛)、端午(三毛)、吃新(十毛)、七月半(二三毛)、中秋(二三毛)、割禾(二十毛)、重阳(二三毛)、过年(三十毛)才买肉吃。吃新要买十毛钱肉，因为要请工种番薯。蒔田、割禾都要请工。一年要请二十个工。父子二人除做自己的事外，还要帮兄弟老二耕二十石谷田，每年要花费八十个工(每一石谷，好田要费三个人工，坏田要费四个人工)。因为老二死了，剩下老二嫂，昌英的第二个儿子过继与她，八十个工没有工钱。除做自己的事并做老二嫂的事外，再无余力帮别人做工了。

欠债一千二百毛，欠的义仓上的，每年还利谷七石半(借百六十毛量利谷一石，每石价二十四毛)。每年年终卖猪卖得二十多元，除拿六七元买盐油外，均拿了折了利谷还与义仓。本村新义仓、老义仓各有三十余石谷，共有七十石谷。

今年三月分田，六个人每人分得七石谷，共四十二石谷，即把昌芬那份田完全归了昌英，昌芬欠的那笔帐由昌英还利的，也废除了，义仓上一千二百毛债也废除了。四十二石谷是瘦田，只能收六成，二十五石谷左右，加上番薯，勉强够吃。

今年八月赣西南来公事，重新分过，抽肥补瘦。他家死了一子，嫁去一女，只有四个人了，每人分得六石一桶

(四桶为一石),共得谷二十五石。他的坏田拨出一点给人家,人家的好田拨来一点与他,这回分田分得匀净。为什么三月每人分得七石,八月只分得六石一桶呢?因为革命胜利,彭屋洞早先去泰和耕田的农民这时候回来了十二个人,因为泰和那边还没有革命,听到兴国革了命,有田分,都回来,所以本村每个人的田分少了些。

彭屋洞只有易、李、丘、郑四姓,共一百三十多人,没有村政府。

他在乡政府没有办什么事,他的儿子李全坡在乡政府经管彭屋洞方面的军器(梭镖、鸟枪、刀等)。

打兴国,打良口,均他儿子出发;打七坊,打南昌,轮到他出发。他愿当红军,只是要请一个月假,归去买回一个牛子,才好耕田。因为他的一条牛,今年六月二十七日跌死了,前年二十三元买进来的,跌死了卖牛肉卖得了十元,六月费去十二元买进来一条牛,七月又跌死了,卖牛肉卖得了八块钱(还不曾收拢),须得再买一个牛子才好耕田,所以要告一个月假回去一转,再来当红军。

“叨红军的恩典”,过去七十块钱一头的牛,如今只要二十元买得到了。“叨红军的恩典”,百物都便宜了。油过去二十三元一担(一百斤),现在只要十元一担了。谷过去四元一石,现在一元一石(三个铜片一升米)。柴过去二十文一斤,现在八文一斤。肉过去五百三十文一斤,现在三百二十文一斤。只有盐、布等项大贵特贵。盐过去三百二十文一斤,现在八百文一斤。布,过去白棉布一百四

十文一尺，现在三百二十文一尺。

温 奉 章

十区四乡(猴迳)人。猴迳有三百多人，有一个乡政府。

四个人吃饭。

父亲五十六岁，脚痛，一点事也不能做了。母亲四十六岁，眼睛看不到了，供猪而外，不能做别事。自己二十二岁，耕田，今年三月起当少队大队长，七月起在乡政府当财政委员，十月出发打南昌，代理红军后备队连长。妻十六岁，煮饭，弄柴烧，看牛，不帮耕田。

自己有八石谷退脚田，父亲押去多少钱不知道，每年还租二石半(燥谷)。本是八石水谷田，因系好田，能收八石燥谷，四个人每年要吃二十八石，少二十石。从地主租来一百二十石谷田，不押钱，要量租。一百二十石均水灾田，实只能收九十石水谷(每年收一次)，八折成为七十二石燥谷，要量去五十五石租(租率百分之七十五)，余剩十七石，吃食不够。六月至七月收禾，虽然收了禾，还了租去，还了去年的生谷去，随即没有食了，八月九月又要生谷。向富农生，生一年，一石还三箩。每年要生十多石谷。去年生的十二石谷，今年“叨红军的恩典”，不要还了。欠了六十元债，欠大地主刘花让的，每十块毫洋量一石谷利息，现在不还了。幸得能收四十担番薯，三担番

薯抵一石谷，共可抵十三石谷。

今年三月，四个人共分了三十二石谷田，除自己的八石退脚田外，分进来了二十四石。分法，即就原耕的一百二十八石（佃人百二十石，自己八石），铲出九十六石与别人，剩下三十二石。铲出去的尽量拿歹田，剩下的都是好田。八月重分，发见他分多了，又太好了，铲出去二石，剩下三十石，又把好田铲出一些，歹田铲些进来。“乡政府分田很公道。”

过去耕百二十石谷田的时候，自己忙得要死，蒔田、割禾、种番薯三个时节还要请工。蒔田请六七工，割禾请三十多工，种番薯（早迟两次）请三十多工，共要请七十多工，蒔田种番薯交伴（我帮你做，你帮我做）十多工还不在于内。现在只耕三十石谷田，不但不要请工了，也不要交伴了，自己也不如过去那样苦做了。比方过去苦三分，现在只苦一分，闲空时间很多，在乡政府管财政，办些公事。打兴国，打良口，这回打南昌，他都出发。

读过四年书，标语能认一半，能写帐。

陈 侦 山

十区二乡指阁寺人。

第二乡共有八百人，乡政府设在永丰圩上。

七个人吃饭。三个兄弟，各人一个老婆，老大一个女。老大二十九岁，陈侦山老二，二十四岁，老三十八岁。

老大摆油盐摊子，摊子摆在人家店门口，专卖零油零盐，借人一千三百毛做本，蚀掉了，“搭便革命”，不要还债，摊子不能再摆，现在二十军当兵。老二读过八年书，十九岁以前在自己家看牛，十九岁起学“看地”，看了五年地，在乡政府当宣传员，这次出发，当连政治委员。老三做篾匠学徒，学了三年，现在二十军当兵。老大的妇娘煮饭，弄柴火，种菜。老二的妇娘同做上项各事，现在乡政府当妇女赤卫队队长。老三的妇娘才九岁。老大的女二岁。

自有二十石谷田，又租来十石（还租谷五石），老大主持。永丰圩三天一圩，逢圩老大去卖油盐一次，圩毕在家耕田。老大自己耕田之外，每年要请八十个工帮做。

欠债一千三百毛，要利谷十石。每年耕田有谷三十石，还去租谷五石，利谷十石，只剩十五石。七个人除老三帮人做篾不在家外，六个人要吃四十二石，不足二十七石，靠了老大做油盐生意、老二看地赚点钱来添补。老三还在学徒期中，不能赚钱。

去年二月起革命，老大老二都参加，老大当农会粮食科长，老二当宣传。几个妇娘子都赞成革命，原因是往常债主逼债，逼得她们过不得年，她们听得抗租、抗捐、抗粮、抗债，心里喜欢，故此赞成老大老二革命。老三是个老实人，人家说怎样他就怎样，这时他没有参加革命。四月，革命失败，靖卫狗来，老大跑往均村帮人修山，老二跑到泰和的冠朝，在那里看地，赚了七八十块钱。去年十二

月，红军又占兴国，老大老二回家，又干革命。革命失败时，被靖卫狗烧去六间房子。

今年三月分田，除自己的二十石谷外，还分进来二十九石，共计四十九石，每人得七石。妇娘子看见分了田，租也不要量了，债也不要还了，心里不胜欢喜，老二的妇娘子便高兴地去乡政府当妇女赤卫队长。三月分田尽是好田，八月重分，好歹扯匀，扯去一半好田，扯来一半歹田，还是每人七石，妇人仍是喜欢的。因为妇娘子自己在政府办事，经常说别人应该好歹扯匀，所以在扯匀自己的田时，她也是赞成的。

老大、老二、老三及老二婆均离家做革命工作，家中只有老大婆、老大婆的女及老满嫂三个女子，都没有耕种能力，所以乡政府派人为他家耕田。派乡中劳力多的去耕，先耕陈家的，后耕自己的，耕得很好。派去耕田的人吃陈家的饭。七个人有四个人吃外边的饭，这四个人的每人七石谷便余了下来，拿了发卖，得了钱买油、买盐、买布。

钟 得 五

十区三乡(三坑)人。

家里有十一个人。自己二十八岁，读过七年书，在白鹭(离三坑三十里)王姓杂货店里当先生(管帐)，年薪小洋六十元。连当学徒到当先生共计做了十三年。去年三

月红军到白鹭，跟着回家，在家居住。母亲五十七岁，老了，带小孩子。哥哥老八，三十一岁，耕田。老八嫂三十二岁，煮饭、弄柴火、洗衣服，不耕田。两个侄儿，一个九岁，读书，一个三岁。妻二十八岁，煮饭、弄柴火、供猪子。两个儿子，一个七岁，读书，一个两岁。大侄讨了一个老婆，九岁，带小孩子。一个侄女，两岁。以上共十一个人，只有老八能耕田，他自己能做生意，其余均缺乏生产能力。

自己只有三十石谷田，租别人三十六石，共六十六石。租的田还六成租，还去二十一石六斗，折钱与他，留下谷子。每年能收四十多担番薯。十一个人要吃七十七石，养鸡、供猪、煮酒、请工、待人客等项，每年要吃二十石左右，共需一百石左右，收支相抵，不足二十多石。全家每年盐钱、布钱、工钱、余谷钱及一切应酬用项共要百五六十元，内中盐钱要二十多元至三十元，布钱要三十多元，余谷二十五六石每石三元左右共七十多元，此外要应酬费二十多元。这一百五六十元的来源，从白鹭商店付回薪水六十元，红利二十元，种杂粮如豆子等项出十多元，供猪除自己吃肉之外能余十多元，卖松树柴火每年出十多元，共约百二十元，每年须欠债三四十元。他家前共欠债二百多元。

从前有四十六石谷田，十年前卖去七石（价每石十元），前年又卖去九石（每石十二元），故只剩三十石了。老八耕田，劳力还不够，每年要请零工一百二十多个，每

工二百四十文，每年要出工钱二十八串多。

今年二月（阳历三月）革命成功，每人分得五石半谷田，十一个人共得六十石零一箩（内自己的三十石）。因为本乡这次分田好歹没有扯匀，现在又要重新分过，目前还未分好。本乡人多田少，每人分五石半，不够食。他家过去每年需食谷百石左右，杂用百五六十元，分田结果得谷六十石零一箩，比革命前之六十六石少五石半。但二十一石租谷不要还了（折钱六十多元），二百多元债的利息四十元（二分息）也不要还了，则是好处。不好处是白鹭王姓的店倒，他无事做，每年少了八十元（薪水六十元，红利二十元）的收入。两样相比，革命前同革命后差不多。但革命后，杂用减少了许多。蒸酒，为了请工，虽然还要，但可减少一些。布因省穿，也减少了。吃谷不够，虽还要籾入，但谷价大减，七毛钱可以买一石。应酬亦相当减少了。所以从前要百五六十元杂费，现在大概减少一半，八十元一年就够了。（兴国的钱均以毫洋计。）

三月分田，“以原耕为标准抽多补少”。以村为单位，本村人多田少，故只做到原耕不动，并没有抽多补少。目前再分，从别村抽些过来，大概每人能得七石谷，若能这样，食谷就差不多了。

五月，他在乡政府土地科负分配山林的责任（四个分山委员之一），把第三乡的山林都分配了，办法由乡代表会议决，他便去各村分别开群众大会，实行在各村分山。分山多的分田少，分田多的分山少。分田不分山的有，分

山不分田的没有，分山的总是分了一点田。五月当赤卫队后备队中队长。六月当独立团的宣传员。此次出发新余，又是当宣传员。第七第八次攻吉安，他都去了。

愿到红军当宣传员。

黄 大 春

十区一乡茶干村人。

本村有三百九十多人。

四个人吃饭。自己三十六岁，同人家做爆竹。母亲五十四岁，病了九年，做不得事。妻三十一岁，砍柴火挑到白鹭市上去卖(茶干去白鹭十里)，卖了钱来买米煮，又要煮饭，又要种菜，又要洗衣服，非常之苦。老弟三十二岁，做篾匠，去年三月去二团当红军，一去无音信。

家有五石谷田，自己耕了，没有租别人的田。

他帮人家做爆竹，由人家请做零工，一毛四分钱一工，如天天做每月能得四元。老二做篾，一毛子一工，食黄烟，做衣服，没有什么钱多余。

革命之后，爆竹没有做了，老二也不做篾，当兵去了。

从前靠做爆竹，靠老婆砍柴卖，年头做到年尾，弄不得饱饭吃。分了田，吃便够了。欠了陈姓富农的债四十元，把五石谷田作抵押。这个富农非常之恶，革命中被群众打死了。去年三月组织秘密农会，茶干村农会有五六十人，他在农会当交通。去年十一月当赤卫队队长，今年

四月当土地干事，六月当红军预备队排长，八月当预备队连长，这回带队下新余。

三月分田，每人只有六石半，都是歹的。又因为原耕下了种，原耕得去六成，新户只得四成。七月（阳历八月）重新分配，每人分得七石，又分来了一半好田。

他是爆竹工人，失了业，老二是篾工，改当红军，故都分了田。别的在业工人，也都分了田，且与农民同数量。这是因为工人虽在业，但业不安定，常怕失业，故要求分田。又因为工人分田自己不能耕，要请人耕，故须与他人同数量。农民开头只答应工人分半田，工人说分半田就要加工价，农民才说“我们准许分全田，你们不要加工价”。

工人分了田，没有牛，要从亲房朋友借牛，没有犁耙，也要借，所以感觉困难。

未曾读过书，只会写帐。

陈 北 平

十区三乡（三坑）人。

十一个人。三兄弟，每人一个老婆，两个侄子，一父一母，一个祖母。老大，三十八岁，做泥水匠。老二，三十一岁，耕田。老三即陈北平，二十四岁，读过六年半书，在高小读过一年半，在乡教小学五年。父亲六十五岁。母亲六十二岁。三兄弟的老婆在家煮饭、砍柴、种菜、洗衣

服，不耕田。侄子一个两岁，一个三岁。祖母九十一岁。

自有三十二石谷田，租人家二十石，还十石租。十一个人有两个吃别人的，小的老的吃得少一些，因此每年六十石谷就够食，收入只有四十二石，不足约二十石。此外还有杂用，蒸酒啊，请匠工啊，买油盐布匹杂货啊，婚丧季节送礼啊，等等，每年要用百二十元左右。靠了老大能入工资五十元左右，老三教书薪水五十元左右，山里棕、柴、竹、木等项出得二十元左右，每年牛婆生一牛子，能出二十元左右，共约百四十元左右，以供杂用及补食谷之不够。

欠债八十元毫洋。

去年祖母、母亲、大嫂、两个侄儿都死了。剩下三兄弟，老二、老三各一老婆，加上老大的岳母，现在六个人吃饭。

三月分田照九个人分（那时有新生儿子一人，新生侄子一人，新讨大嫂一人，但今年下半年便都死了），每人五石半，共四十九石零五斗，自己有三十二石，分进来十七石五斗，都是歹田。目前重分，业已调查清楚，还不曾实行分配。

地主富农倒，不造房子了，老大失业，改了耕田。新办乡村人民学校，老三还有书教，照政府工作人员一样，每天一毛子伙食费，没有薪水。老三（陈北平）三月在常备队当政治委员，四月在乡政府当宣传员，五月在乡政府当文化科长，六月在乡政府当秘书，闰六月回家教书，九月下新余当预备队第二连政治委员。

打黄塘，打浪川，老大老二都去了。

雷 汉 香

十区第三乡(三坑)人。

五个人吃饭。三兄弟，一个母亲，一个大嫂。老大四十三岁，一分帮人做雇农，二分自己耕田。老二三十九岁，二分做雇农，一分自耕。雷汉香是老三，二十五岁，泥水匠学徒二年，回家做雇农。母亲七十岁。大嫂三十四岁，煮饭，弄柴火，种菜。

自有七石半谷田，租公堂四十四石谷田。公堂田还租六成。

欠债千二百毛，二分息，借了同乡富农雷祖荣的。

老大老二替别人做零工，在家做事的时间，老大三分之二，老二不过三分之一。老三差不多全部时间替别人做零工。老大当家。

自己的七石半谷田，年成不好，只能收六石。公堂的四十四石只能收七成，计三十石。收成虽减，租不能减，仍要交四十四石的六成租，计二十六石。作一场田，只剩四石谷吃。连同自业的六石，共不过十石，食谷差得很多，又要还二百四十毛利钱，使得一家困苦不堪。

补足生活之法，第一是靠老大、老二尤其是老三帮人做工赚点钱回家。老三每年帮人做二百二十工左右，老大每年帮人做三四十工，老二帮人做百七十八工，合计帮

人做四百二三十工。这些工中，平时每工二百文，割禾、摘木梓每工五百文，共计每年工钱约四十元左右。第二靠种番薯，每年出得四十多担，抵得十多石谷。第三靠种番稻（即晚禾），每年出得十多石谷，这是不要还租的。种番稻就不能种杂粮。第四靠供猪子，每年供得两个，每个可出二十多元，共四十多元，除掉自己吃一半，可剩二十多元。

照上面的计算，共可收入三十多石谷子，六十多块现钱；支出方面，只有三个人的吃食（三兄弟约有两个吃人家的饭，只有一个吃自家的饭，加上两个女子，共三人），和二十四元的利息，相抵有余，用作油盐杂费，应该不至很苦。为什么他家还是很苦（简直没有什么好东西吃，长日吃番薯丝拌饭，穿也没有好的）呢？第一个原因，是他们三兄弟都好赌，特别是老二总是赌输。第二个原因，是老大嫂好吃懒做，在家闹得天翻地覆，弄得三兄弟都懒得做工，猪子也被她打死了。第三，一连死了两头牛，一个吃硝水吃死，一个跌死，家运不济，大背其时。有这三个原因，所以他家总是苦。

三月分田，每人分得六石半谷，共三十二石半。即从原耕五十一石半中（自有七石半，租人四十四石），抽出十九石给别人，其余归自己。不过抽出去的十九石，都是山边瘠瘦每年只能出一道的歹田，留下来的都是每年可出两道的好田。

要重新分配，调查好了，尚未实行。

三月分田抽出去的十九石，因为这田彼时即归新户耕种，故十九石谷，都归新户得。别家分田抽出部分的收获，原耕六成，新户四成，乃因本届田禾新户完全不理，施肥下力仍托原耕，所以收获时新户愿以六成归之原耕，原耕愿以四成归之新户，好象原耕对新户完租四成一样。

老大在本乡赤卫队当兵，打七坊打黄塘都出发过。老二当赤卫队班长。老三开头在赤卫队当兵，后当排长，这回出发新余当连长。

二 本区旧有土地关系

(一) 田地分配

照兴国第十区即永丰圩一带的土地情形来说，旧有田地的分配如下：

地主	百分之四十
公堂	百分之十(为地主富农所共有)
富农	百分之三十
中农	百分之十五
贫农	百分之五

(二) 人口成份

兴国第十区人口成份大略如下：

地主	百分之一
富农	百分之五
中农	百分之二十
贫农	百分之六十
雇农	百分之一
手工工人	百分之七
小商人	百分之三
游民	百分之二

依上所述，真正的剥削阶级（地主富农），人数不过百分之六，他们的土地却占百分之八十。其中富农占去百分之三十，公堂土地又有许多在富农掌握中，若不平分富农的土地，多数人土地不足的问题便难解决。中农人口占百分之二十，土地却只占百分之十五。平分土地，中农是需要的，因为他们土地不足，平分土地对于他们是增加而不是减少土地。那些平分要损及中农的说法是不对的。

此处人口成份的分析，是以家为单位，不是以个人为单位。雇农百分之一是指完全的雇农，那些贫农兼雇农的虽为数不少，不在此例。小商人百分之三是指完全的小商，那些半农半商的不在例。游民百分之二是指完全失业靠赌钱做土匪等为生的一群人，那些半失业的不在例。

为什么地主人口只占百分之一？因为本区占有土地的地主，多住在邻县之白鹭区、田村区及本县之县城的原故。若把他们算进来，大概地主阶级占全人口的百分之

二或三。

(三) 剥削状况

第一种 地租剥削

一乡(凌源里)、二乡(永丰圩)、四乡(猴迳)地租均是百分之五十,三乡(三坑)大部分百分之六十,小部分百分之五十。因为一、二、四乡有水灾,又有旱灾,收成常不好,故租较低。第三乡没有水旱灾,故租较高。

为什么一、二、四乡有水旱灾,第三乡没有水旱灾呢?因为一、二、四乡是堰田,那一带的山都是走沙山,没有树木,山中沙子被水冲入河中,河高于田,一年高过一年,河堤一决便成水患,久不下雨又成旱灾。第三乡多是山田,田高于河,虽田亩很小,却雨不怕水,晴不怕旱。

走沙山是没有法子种树的。

本区的田年种一次,种番稻的不足百分之五。少数番稻及杂粮不收租。

第二种 高利剥削

一、钱利。分为两个阶段。民国十六年以前要三分利(百元年利三十元),但不是每个人都能借到的,有田有山有屋作抵才可借到。民国十六年后“世界起变化”,把钱出借的就很少了。

在本区居住的纯粹地主极少,地主多住在赣县的白

鹭、田村一带，不过土地在本区。富农是多的。因此本区贫农向地主借钱的完全没有，向富农借钱的占百分之八十，百分之二十则向公堂借。中农不要借钱，雇农不能借钱，要借钱而又有抵押品能借钱的，只有贫农。另一方面，把钱出借的主要是富农。因此，土地革命中贫农与富农的决斗，无疑要剧烈的。富农也有时向地主借钱，几百元千把元一借，利较轻，一分五到一分八。富农这样成趸地借了来，再几十元一注地借与农民，收得抵押品，榨取高利息。这样，富农就做了地主剥削贫农的中间人，因此富农和地主的利益是分不开的。

公堂，本区多数把持在劣绅手里。这种劣绅，大半家里有些田，但不够食。他们不是富农也不是地主，而是劣绅。因不够食，所以要把持公堂，从中剥削。一乡、二乡及四乡的公堂，劣绅管的占十分之六，富农管的占十分之四。第三乡，民国以前，劣绅管的最多，因为那时公堂要有功名的才能管得。民国以后，富农管的最多，与一、二、四乡恰好相反，十分之六是富农管，十分之四是劣绅管。贫农向公堂借钱时，利比向富农借稍轻，富农利二分四，公堂利二分。公堂借钱一样要抵押。公堂索债比富农还要厉害，期满利钱不清，牵牛赶猪，下田割禾，都做得出。借富农的，到期利钱不清，同他讲明，利上加利，下年一同还他，或由他将抵押的田山租与别人耕种，收得租子抵偿利息。富农目的只在图利，所以期限有时还能通融。

钱利中有一种最挖苦的，就是月子利。这是流氓借了

去做赌博用的，一月为期，一元还二元。但不常有。

二、谷利。借谷叫做“生谷”，富农的，利很重，公堂义仓的，利较轻。富农借谷与贫农，不论去年十一月十二月借的，或是今年一月二月三月借的，七月割禾还与他时，都要百分之五十的利，就是一担谷还三箩。十一月借，七月还，没有一年；一二月借，七月还，只有半年；三月借，七月还，仅四个月。为什么要这样重的利息（比钱利重得百分之二十）呢？因为冬春两季，谷价大贵，较之秋天贵一倍，秋天每石一元半的，冬春常是三元。因此，富农要将谷价所失，加在利息上面。他还只愿卖谷，不愿借谷。因为利息即使高到百分之五十，还不如冬春把谷出卖来得有利。贫农向富农借谷，要有好大的人情，才办得到。富农一百石谷，卖的九十多石，借的不上十石。茶干（第一乡）的富农陈凤鸣，贫农黄大春同他借谷（民国九年四月），他不肯借，同他借钱转而同他买谷，他就肯借。

贫农借钱，由富农借出的占百分之八十，公堂义仓借出的占百分之二十，地主直接借出的没有。贫农借谷，由公堂义仓借出的占百分之九十，由富农借出的占百分之十。由此看来，富农是完全的剥削主义，公堂义仓确实还有些周济之意。

公堂亦大部是剥削主义。公堂谷子，第一乡出卖的百分之八十，出借的百分之二十。第二、三、四乡都是出卖，几乎没有出借的。惟独义仓的谷子，是全部出借，没有出卖的。本区义仓，各乡都有。第一乡（人口三千）有

四个义仓，八百石谷。第二乡（人口八百）有五个义仓，五百石谷。第三乡（人口三千）有六个义仓，四百石谷。这三个乡共有十五个义仓，一千七百石谷，几乎每村有一个义仓。只有第四乡（人口二千）仅一个义仓，一百石谷。本区贫农度荒月，全靠义仓借点谷食，靠富农借谷是无望的。义仓借谷利息百分之三十，虽较富农借谷为轻，但要抵押是很严格的，铁器（犁耙）、锡器、银器、棉被、帐子、衣服等，均可作抵，总要一样。只有第一乡之洋坊村义仓借谷，不要抵押品，只要找邻户写张“顶票”，担保本利照还。义仓的谷是由地主、富农、中农捐集的。他们捐集谷子起个义仓，荒时寒月接济贫民，是和缓贫民暴动的一个改良欺骗政策，不明白的却在那里颂他们的恩德。义仓的谷，除地主、富农、中农不能借也不要借外，贫农、雇农、工人、游民都可以借，只要有抵押，或能写“顶票”。

生谷厉害，“捡新谷钱”更厉害。二、三、四、五等月，贫农没饭吃了，向富农捡新谷钱。当时谷价三元一石的，一元五毛一石捡了新谷钱，七八月间交谷，这时谷价总是二元左右。拿这时候市价说，并不算怎样厉害，问题就在贫农把谷子廉价交出去了，明年春夏之间，望着富农拿了卖贵价，三元一石。富农一元五买进来，三元卖出去，利息百分之百，比之利息百分之五十的生谷，不更厉害么？

三、猪利。本区没有。

四、牛利。各乡都有，但不多。富农把牛婆借给贫农，

贫农喂养此牛拿了耕田，每年出利谷一担半（三箩）给富农。生了牛子，贫农富农各占一半。一、二、四乡富农十家中有三家把牛出借，叫做“税牛”，第三乡十家富农中只有一家牛出税。牛也会病死、跌死，所以这种牛利是不见得很稳当的，富农不很努力放这种利。又怕贫农喂养不好把牛弄瘦，又怕贫农把牛劳动过度，又怕盗贼偷去。所以贫农向富农税牛，要很有人情的才能税到手。

五、油利。贫农有油山的，五六月间，无米煮了，向富农借钱买谷吃饭，把新油出卖。五六月间油价每担（百斤）二十五元的，作十二元出卖，少的只作十元，九月交油，不得短少。即是六月同富农借十二元钱，九月要还一担油与他。九月油价普通总是十七八元一担，高的要卖二十元，低的也有十五元。假如六月借十二元，九月油价是十八元，其中六元即算四个月的利钱，就是百分之五十的利率。假如九月油价是二十元，利息就是八元，百分之六十七的利率。富农九月收了油，藏起来，等到明年四月至八月油缺时候，运下江口，运下赣州府，起码卖得二十五六元一担，价顶高时卖四十元一担的也有。前年六月，第一乡农民到白鹭买油，一元钱（十毛）只买得一斤十二两。这虽是买零油，但若集合起来，要五十七元才能买一担油。去年六月一元钱买二斤半，也是四十元一担。若照此例计算，贫农今年六月卖给富农一担新油得十二元，到第二年六月就要损失二十八元之多，简直是百分之二百以上的利。这种油利不但重，而且很稳当。九月起到十

二月都是贫农打油时候，富农不怕贫农“走空”的，就放心让贫农把油送到家里来；怕贫农“走空”的，自己到贫农家里守着打油，亲自取回。

油利就是这一种形式，从贫农方面说来，叫做“捡新油钱”，从富农方面说来，叫做“放新油钱”。富农把油出借的事（不是放新油钱）非常之少，但也间或有。今年十二月贫农向富农借一担油，卖得二十元，明年油价贵时，还油一担，或照市价折成钱还去，不要利息。这等于贫农为富农收藏这一担油，所以不算恶利，要与富农有人情的，明年靠得住有还，才能借到手。贫农借这种油，或因死了父母，或为讨妻子，或为其他紧急用途，向有知交的富农借钱，富农说我没有钱，只有油（或者说只有谷），就是这样借了油来，发卖得钱，以济急用。明年油贵时节，债主要油，借主就从市上买了油去还他。债主要钱，就照当时市价折了钱去还他。这种借油法，叫做“扯油”。

不论前一种捡新油钱，或后一种扯油，都是不多有的，只在有油山的地方才有。在有油山的地方，如兴国第十一区（均村一带），那一带的贫农耕油山的多（贫农自有油山很少，多是向地主富农租的）。百家耕油山的贫农，捡新油钱的占二十家。均村一带的富农，油利剥削很厉害。在那一带地方，贫农向富农扯油的，百家之中，不过一二家。

六、当利。分大当小押两种。大当，本区没有，田村、白鹭才有，月利五分。当一百文，月利五文，当一千文，月

利五十文，当一元，月利五分，都拿小洋计算。十个月为
期，到期不赎，延一个月死当。月利百分之五，即年利百分
之六十，这种剥削非常厉害。贫农、雇农、工人、游民四种
人中，进当铺的很多。这四种人，一百家中有六十家进当
铺。抵押品，铁器、锡器、银器、蚊帐、被窝、衣服，都要。本
区跑到白鹭去当东西的，非常之多，占贫苦群众百分之六
十。白鹭开当铺的是兴国县城人，十一个月死当，当铺老
板把抵押品运到兴国城去拍卖。抵押品值三元，当得一
元五。但当铺老板的目的是利息，不在拍卖抵押品。

小押，本区各乡都有，富农干的，不开门面，也不经常
做，只是贫苦工农苦得很时，拿了东西跑到富农家里，求
押点钱，间或有之。贫苦工农一百家中，有十家当小押
的。为什么当大当的多，当小押的少呢？因为这种干法
名誉太坏，并且本乡本地人太熟了，抵押品虽拿了来，贫
民总想求情多当几文，富农也不便苦争。因此，富农多不
十分肯干这件事。小押的利息与大当同，但日子很短，由
富农讲，一月二月，三月四月，到期不赎，作为死当。

这次到调查会的八个人中，陈北平、钟得五、傅济庭、
陈侦山四家不曾当过东西，温奉章、雷汉香、黄大春、李昌
英四家都当过。温奉章每年要当一次，四五月间当了粿米
煮，去年还当过一次。去年四月，把铁耙一架、酒壶两把，
当到白鹭恒兴当铺，当了小洋二元四角，拿了回来粿谷子
一石，十二月赎了回来。雷汉香家也是年年要当。老
大老二当的不说，单说老三雷汉香，去年正月当过一回，

单长褂一件当一元，锄头两把当六毛，未曾赎回。六月又当过一回，一把泥刀当三毛，一个“洋头子”当五毛（都是老三做泥水匠的用器），也不曾赎回。李昌英去年以前没有当过。去年二月起革命，去游击大队工作，白匪来，跑往白鹭，妇娘子在家没有饭吃，当了棉袄一件，得钱一元二毛。革命再起，未曾赎回。黄大春去年以前未曾当过。去年五月，爆竹不销了，无人请作爆竹，没有饭吃，当了棉被一床，得钱一元五毛，当给本村富农钟块子。今年七月全县革命，白鹭红色游击队到本村，贫民起暴动，捉了钟块子到白鹭杀死，棉被取回。这个钟块子的父亲好，肯周济贫民，故群众不曾杀他。钟块子在唐江开爆竹店，学会一手打，打得几十个人开。把他杀掉，人人称快。他的田平了，又罚了他家三回款，罚了好几百元。

七、盐利。很厉害。因为兴国的盐，都是从广东来的，贫农兼做盐生意的颇多。本区百家贫农，有十家兼去挑盐。没有本钱，向富农借，收买鸡挑往嘉应州（广东梅县），一担鸡去，一担盐回，借洋一元，还盐一斤做利。时间不过二十天或一个月，一斤盐价一毛二三，即一个月间，借本一元，要还一毛二三的利。民国十六年以后，革命的一天多一天，一般利息减下来，减到二分四，盐利也没有了。

第三种 税捐剥削

本区除钱粮以外，对于农民没有什么直接的税捐。

三石谷田为一石“秧租”，完粮四分四厘（银子）。完

粮，每银一两，折大洋三元六角。四分四厘折大洋一角五分八厘四毫，这是一石秧租出的粮价。一石秧租田，就是现时三石普通田，所以现时普通一石谷田要完粮大洋五分二厘八毫。本区去年谷价每石小洋三元，折铜元六串。每大洋一元，折铜元二串八百。大洋五分二厘八毫，折铜元一百四十八文，能买谷二升半弱。这即是说，兴国现时一石谷田，每年要完粮二升半。但本区一石谷田，实际只能打七斗谷（收七成），这样就是七斗谷中要完粮二升半，约完去百分之三点五。

本区除钱粮外虽无别的直接税捐剥削，但本区去广东做盐生意的却要受沿途各种税捐剥削。中农或贫农做盐生意的，从本乡收买鸡七十斤，三毛二分钱一斤。一担挑到嘉应州，讲银子，从前每斤价银三钱零，有时高到四钱一斤，今年价高，每斤高到四钱八。每银七钱四分折大洋一元，银四钱八，折大洋六角五，折小洋九毛一，除去本钱三毛二，每斤鸡能赚小洋五毛九。七十斤鸡能赚小洋四十一元三。为什么今年嘉应州的鸡价特别高呢？因为革命，赣南各县的鸡去的少了，所以价钱大贵起来。

四十一元三毛赚项中，要除去沿途的开支。第一是工钱，往年十天可到嘉应州，如今红色区域与白色区域相间，许多地方要绕路，至少要十五天，每天工钱二毛五，十五天共三元七毛五。第二是吃伙食，吃黄烟，吃茶水，穿草鞋，每天至少要四毛五，十五天共要六元七毛五。第三

是鸡食谷，七十斤鸡每天吃谷子三毛，十五天共要四元五。第四是厘金，从兴国到门岭不抽捐，到门岭要过厘金，每担鸡大洋一元（折小洋一元四），门岭过去不抽。第五，还要加上在本区收鸡的用费，每一担鸡要费三天，工钱、伙食、买鸡笼，共费二元。以上五项开支，共要十八元四毛。四十一元三毛，除去十八元四毛，每担鸡实赚二十二元九毛。

一担鸡去，一担盐回。今年嘉应州买盐，大洋一元买十八斤。过去嘉应州盐每大洋一元只能买十四斤，去年还是这样。今年因革命发展，盐销停滞，所以便宜了。挑一担，八十斤，价钱大洋四元五，折小洋六元三。盐挑回兴国，今年五六月间盐缺万分，因此价涨，小洋一元，只买得二斤半。照这时市价，八十斤盐，卖得小洋三十二元，除去本钱六元三，赚得小洋二十五元七。

但二十五元七赚项中，要除去沿途开支。第一是工钱，十五天，三元七角五分。第二是吃伙食、吃黄烟、吃茶水、穿草鞋，六元七毛五。第三是厘金，吉潭、门岭、白埠、钓鱼潭、会昌、花桥六处，门岭要过厘，其余五处要验票。过厘，从前每担盐六七毛，如今要大洋一元，五处验票，每处大洋二毛，合共要大洋二元（折小洋二元八毛）。以上三项开支，共计十三元三毛。二十五元七，除去十三元三，实余十二元四。

一担鸡去，赚二十二元九，一担盐回，赚十二元四，共赚三十五元三。时间一个月。过去鸡盐两项生意，赚钱

赚不到现在这样多，但比较靠得住，不要绕路，时间只要二十天可往返。现在赚钱较多，但路上不安靖，民团、靖卫团时常搜抢客人身上的钱（卖掉鸡的钱只以一小部分买盐，大部分带在身上）。虽不要盐，但时时要捉鸡吃，仅不至于杀人。虽然如此，去做生意的人并不减少。

五六月盐贵，每元二斤半。现在（十月）盐便宜些了，每元三斤十二两，这是因为江口、大湖江两处打开，赣州可以来盐了。比之未革命时，依然是很贵的。未革命时每元六斤四两，比现在（十月）差不多便宜一倍，比今年五六月差不多便宜两倍。

三 斗争中的各阶级

（一）地 主

第一乡地主均在兴国城及白鹭，不在本乡，租要送到兴国城、白鹭去。在本乡有田、在白鹭住家的大地主有四至五家，每家收租千多石，有在白鹭开店的，有在南昌、赣州干事的。在兴国城的有一家，收租千石，在城内开恒春号洋货店，在赣州也有店。

第二乡有三家地主，每家收三百多租，均在本乡住。刘月林，三百租，自己不耕。革命中杀了他家两个人，月林之子老大老三，都是靖卫团分团总。革命后还有十人

吃饭，分了田，服从政府。杜喜猷，自耕二百谷，收三百租，二十多人。杜喜猷，四十岁，去年二月参加革命，今年二月红军来，首先自动拿出契来烧，田都平了。杜在政府办事，当宣传。谢文林，三十个人，自耕五百谷，收一百租，与杜喜猷是亲戚，自愿烧契分田，现在乡政府当财政科长。他家六兄弟，五人耕田，还请四个长工，在本乡第一发财。他家无一人识字，很老实。（谢文林其实是个大富农。）

第三乡有两家地主。曾锡群，分为五家，共收一千多租，自己不耕。五家共二十多人。著名大地主，反革命。男子都跑了，留下女人小孩五六个，每人也分了田。屋烧了。他家的人未曾杀到，他同姓替他当走狗的杀了两个。谢远香，四百多租，自己不耕，二十多人，反革命，跑了，不曾杀到人。

第四乡，王润兰，大地主，四百租，又自耕二百谷。油山很多，均自耕。反革命，靖卫团总，杀了许多工农，烧了许多工农的屋，跑了。刘家洪，三百谷，自耕一百，出租二百，五个人，反革命，与王润兰、曾梅喜共起靖卫团。刘家洪和他的儿子均被杀。曾梅喜，收一百租，自耕百多谷，是个富农，五个人，靖卫团副团总，杀死工农多人。贫农高老狗被他杀死，“魂魄在他家吵闹，曾梅喜和他的父亲均被鬼缠死了”。谢传珍，六百租，自己不耕，五六个人。谢传珍被第三区捉去交区政府看押，尚未杀，家财抄了。

(二) 富 农

第一乡共十二家，其中七家反革命。七家中有两家杀掉了家长，其余五家壮丁都跑掉了。跑的家中均被抄，锅子都有被抄的，杀了家长的两家没有抄。七家女人、老人、小孩均未跑，分了田，女人有些与别人结婚了。被杀的一家刘能昌，他的儿子刘述尧，二十多岁，参加革命，出发新余当班长。一家叫陈凤鸣，屋烧了。十二家中有五家不反革命，捐了款子，平了田，进了赤卫队，做革命工作也努力。其中徐昌函，四百谷田，大部自己耕，小部出租，十多个人，还有很多钱放利，被游击队罚了七百元，家里未被抄，谷子未分掉，田分掉了。徐昌函二十六岁，去年二三月即参加革命，今年三月起做少年先锋队指导员，后到赣西南政府做工作（不知做什么工作），八月回乡在区政府又做少先队指导员，被人咬为 AB 团，押起来了。凌月波，四百谷田，均自己耕，十二个人，儿子凌霄汉，是个“毕业生”，在村政府当秘书，罚了他百多元，依然当秘书，有人咬他是 AB 团，押到区政府两个多月，许他自首，放了。谢忠节，二百多谷，大部自耕，一部出租，八个人，最近乡政府把他捉了，要罚他钱，还未放。以上十二家富农中，七家是积极反革命，五家虽表面参加革命，却有两家是图谋反动的 AB 团，剩下三家，一家也被捉了。

第二乡有富农九家，陈先为、梅嘉生、杨祖莲、谢钟

玉、谢文林、陈袞伟、王正科、邹相春、谢良慈。陈先为，二百谷，自耕百二十石，出租八十石，有钱放债，十多个人，剥削很厉害，反革命。陈先为跑了，三个儿子都杀死了，抄了家。梅嘉生，其实是小地主，百多谷，均出租，有钱放债，做布生意，反革命，当靖卫团的指挥。梅嘉生和他的母亲，又一个长工，均被游击队杀死，家抄了。杨祖莲，百多谷，自耕出租各一半，反革命，AB团的暗杀队长，七月区政府把他杀了。谢钟玉，也是小地主，均出租，有钱放债，反革命，AB团团总，平素是个劣绅，八月十七日区政府把他杀了。谢文林，六百谷，自耕五百，出租一百，三十个人，六兄弟，五个耕田，还请长工，本乡第一财主，是个大富农。与杜喜猷是亲戚。自愿焚契分田。全家三十多人，均不识字，颇老实，现在乡政府当财政科长。陈袞伟，二百谷，自耕出租各半，有钱出借，二十个人，参加革命，八月被人咬为AB团，区政府把他捉起了。王正科，二百谷，自耕多，出租少，反革命，当靖卫团，今年五月被杀。邹相春，百六十石谷，出租一百，自耕六十，七个人，参加革命。他的儿子邹丽东，当区政府文化部长，还忠实。谢良慈，四十石谷，均出租，在永丰圩开杂货店。起头参加革命，在第二乡乡政府管财政，侵吞八十多元，撤了他的职，罚他出百五十元。有一天开民众大会，他就着人家的现成笔墨，连写两个反动标语：“巩固苏维埃政权定要AB团改组派”，“拿下赣州吉安定要AB团改组派”。捉了他拷问，供出当AB团秘书，八月十七日把他杀了。

以上九家富农(中有三家小地主,一家小商人),七家反革命,只有两家是革命的。

第三乡,九家富农,谢九璋、毛世楫、雷永霞、陈凤鸣、姜滔书、邱福田、邱世礼、邱质魁、谢益星。谢九璋,四百多谷,自耕二百多,租人二百,八个人,放高利,反革命,乡下称霸王,当土棍。革命起来,全家跑了。毛世楫,二百多谷,均自耕,放债,早前二十三个人,现在分为四家。孙子毛章平,二十二岁,中学生,AB团团总,捉起了。雷永霞,二百多谷,自耕五十石,租人百多石,有钱放债。早前走了,乡政府捐了他二百多元。他回了家,乡政府叫他去红军学校,没有考进,乡政府又叫他进了兴国县的教导队。年二十一岁,高小毕业。陈凤鸣,百多谷,均自耕,七个人,无钱放债,因为他的儿子在赣州读书要用钱,反革命,AB团的秘书,杀了,抄了家。姜滔书,百多谷,均自耕,有钱放债,十个人,参加革命,捐了他百二十元。邱福田,百多谷,自己耕,稍有一点钱放债,五个人,反革命,自己跑了,妻子跟了别人。邱世礼,百三十石谷,自耕四十石,租人九十石,吃大烟,无钱放债,反革命,本人跑了。他的妻乡政府叫她嫁别人,房子做了乡政府办公地。邱质魁,百五十石谷,自己耕,有钱放债,六个人,参加革命,儿子编入赤卫队,捐了他六十元。谢益星,二百谷,自耕出租各半,有钱放债,十二个人,AB团,捉起了。他的第四个儿子跑了,还有三个儿子在家。以上第三乡九家富农,六家反革命,只有三家尚未反革命。

第四乡，刘家洪、曾梅喜两家富农，均是反革命（见前地主节）。

本区四个乡，第一乡十二家富农，九家反革命；第二乡九家富农，七家反革命；第三乡九家富农，六家反革命；第四乡两家富农，均反革命。四乡共计三十二家富农，二十四家反革命，余八家现虽尚未反革命，也不知将来怎么样。

富农的田是很好的，和地主的田、公堂的田一样的好。他们买贫农的田总是要买好的，贫农也不得不把好田卖给他们，因为若卖歹田，要几亩才抵得一亩的价。他们放债与贫农要抵押，也要好田不要歹田。因此，好田一天一天集中到了富农的手中。

革命初起，如今年二三月间，富农投机加入革命的颇多，乡区苏维埃中富农及其走狗占去百分之三十的位置。四五月间，举行反富农宣传周，把他们打下去。到现在，本区只有两个富农办事了（一个是谢文林，在第二乡苏当财政科长；一个是邹丽东，在区政府当文化部长）。

（三）中 农

中农在土地革命中是得利的。第一，中农在土地上不但不受损失，而且多数于平田时是平进了的。本区中农人口占全人口百分之二十，土地只占百分之十五，故本区中农平田时平进的多。虽然也有平出去的，却是极小

部分。

第二，过去讨一个老婆要费二百元内外，几乎等于中农的全部家产，所以中农讨亲很不容易，为了讨亲而欠债的很多。假若一个妻子死了，再讨一个就非常之困难。现在婚姻自由，一个钱也不要，这是很大一个利益。

第三，过去中农人家，老人死了，起码要用五十元、一百元，百多元的也要用。过去中农因为死爷死娘，负债破产是常有的。现在迷信习惯破除，死了人埋了就是，一点钱不费。

第四，过去牛贵，跌死一条牛，卖得十元八元牛肉钱，要加上十多元钱，才能买回一条牛。现在跌死一条牛，卖牛肉虽仍只卖回十元八元，却只要加上三四块钱就可买回一条牛。

第五，地主富农权力被打倒，礼节废弃，迷信破除，送情送礼、香纸蜡烛都不要了，也可节省一点用项。

第六，除上述五项经济利益外，尚有政治上的利益，算是最重大的利益项。过去，中农在地主富农统治之下，没有话事权，事事听人家处置；现时，却与贫农雇农一起有了话事权。中农在乡区两级苏维埃中担负工作的，约占百分之四十。内中完全不欠债的占百分之十，稍许欠一点债但家计仍然敷得下去的占百分之三十。

中农参加革命很勇敢，和贫农一样“出发”（谓编在自卫军中，有时要出发作战），一样放哨，一样开会。

本区中农，人口占百分之二十，土地占百分之十五。

中农的土地虽然要比贫农的好些，比富农的却差得多。大概中农的土地，好的歹的各占半数。

(四) 贫 农

革命后，贫农取得利益如下：

第一，分了田。这是根本利益。

第二，分了山。过去贫农是少有山的。第一、第二两乡贫农百家中，三十家有山，七十家无山。第三乡（三坑）靠近均村，那块山多，故贫农百家中七十家有山，三十家无山，那块的山多是油山。第四乡贫农百家中，五十家有山，五十家无山。各乡贫农有山的，每家山的数量亦很小。本区的山，一、二两乡因走沙山多，故地主只要田，不要山，富农、中农、贫农各占山之一部。第一乡山的分配是：富农百分之四十，中农百分之四十，贫农百分之二十。第二乡山的分配是：富农百分之五十，中农百分之三十，贫农百分之二十。第三乡因油山多，山里有出息，故地主主要山，但仍以富农占的山为最多。其分配是：地主百分之十五，富农百分之五十，中农百分之二十，贫农百分之十五。前面说第三乡贫农百家中七十家有山，但这七十家所占山的数量不过百分之十五，每家只有一点点。第四乡山的分配是：地主百分之二十，富农百分之二十，中农百分之五十，贫农百分之十。没有山或山太少是贫农一大困苦。（一）没有柴火，或柴火不足，要向人家山上采芦

茅。(二)不能伐了松柴挑到市上去换油盐，只能挑芦茅去换油盐，三担芦茅才抵得一担松柴。(三)没有木头起房子，做用器。(四)没有油山或油山不足，就没有油吃，或油不足吃。现在分了山，且和分田一样照人口分，每家每人都有山了。虽然各乡山有多的有少的，各乡人民分山，有分多的有分少的，但即使那个少山的乡，每个都分了一点山，因此解决了贫农的困难问题。贫农为了需要，是坚决主张分山的。为了生产，亦非分山不可。过去山多人家，因为人力不足，有些荒了，有些修理不好。人力足的贫农大群众，因为无山，便把人力闲置起来。现分了山，贫农大力用到自己的山上，生产便会大大地增多。

第三，革命初起时，分地主及反革命富农的谷子，贫农不出钱挑了谷子吃。白鹭(大地主集中的地方)并按人口平分了，贫农吃到割禾时还吃不完。

第四，革命以前的债一概不还。三月革命初起时，上头的公事说，商家的帐要还，会帐要还，贫苦工农相互的帐要还。六月十儿(阳历七月)赣西南(即指赣西南苏维埃政府)又来公事，说一切不要还了。本来从三月起，便是一切都不还了，不过不还虽然是事实，而上述三种债要还，却尚是一种道理(尚成一种理论)。六月以后，连这道理都推翻了。贫农十分拥护这种办法。为什么贫农主张连那三种都不还呢？(一)商家的帐。大商家多半跑了(白鹭三十五家商店，十家大的都跑了)。小商家(如白鹭之二十五家小商店)虽多少也有些货帐在工农手中，但小商家

多半欠大商家的帐，欠地主的帐，欠富农的帐。贫苦工农不还小商家的帐，同时小商家也不还大商家和地主富农的帐，两者比较，小商家还较得利。因为小商家欠大商家和地主富农的帐，比他放给贫苦工农的帐为数要多些。

(二)会帐。为了讨亲，为了还帐，邀定亲戚朋友打一个会，这些亲戚朋友不是中农就是富农，取消会帐是无伤的。虽然打会是出于友谊扶助，但起会是贫农，还不起，取消是应该的。即使二会三会是富农接了，取消不还也有理由，因为富农接了会，把钱放利放到别的贫农手中去，贫农现在不还他了。并且他的全部家产，充公的充公，捐款的捐款，已经闹空，所以不还也是应该的。至于地主富农为剥削贫苦工农而打的会，本区没有。

(三)贫苦工农相互的帐。革命了，“你是贫苦的，我也是贫苦的，我拿什么还你呢？”这样就答复了这个问题。所以一概废债是最正确的。

第五，吃便宜米。今年正二月，谷价每石四十六毛，三月开始革命，每石二十毛，六月至今(阴历九月)每石七毛，以七毛与四十六毛比，便宜五倍半。谷贱，在贫农分了田已经耕种收割以后，自然有相当的不利，但在革命开始尚未收割的数个月间，谷贱于贫农是有利的。

第六，是“由”了老婆(江西农民把婚姻自由的“由”字变成动词，使之区别于旧时强迫的买卖的婚姻，通用于全苏区农民中)。过去讨老婆非钱不行，因此许多贫农讨老婆不到。即讨，不是带童养媳，就是要到好大年纪。若是讨了老婆又死了，再讨就非常困难。现在完全没有这个

困难了。

第七，死了人不要用钱了，埋了就是。

第八，牛价便宜。没有牛容易买到，死了牛容易买回。贫农的牛力是很缺乏的，以贫农百家论，本区每家一条牛的只有十五家，两家共一牛的四十家，三家共一牛的十家，四家共一牛的五家，无牛的三十家。在这种情形之下，牛价便宜是贫农的利益。

第九，应酬废弃，迷信破除，两项的用费也不要了。

第十，没有烟赌，同时也没有盗贼，夜不闭户，也不会失掉东西。

第十一，分了田，家家能供猪，不专为卖钱供别人吃，自己也可以吃肉了。过去，屠坊中，贫农买肉吃的很少，现在买肉吃的多起来了。

第十二，这是最主要的，就是取得了政权。贫农是农村政权的主干，成了农村中的指导阶级。

贫农可以依照牛力多少，分为五个阶层，如上边第八项所述。

（五）雇 农

雇农和贫农一样分了田，因为地主富农倒，虽有人请零工，没有人请长工了，所以他们坚决要分田。分了田，牛力、农具没有，又很难耕种，此问题现在尚未解决。区乡政府不把没收地主富农的耕牛、农具发与雇农，把它们

出卖了。

傅济庭的外甥朱大喜是个雇农。家中七个人：四兄弟，父，母，同他的老婆（童养媳带大的）。他是老大，二十二岁。老二，十九岁。老大在富农钟姓家中做长工，每年工钱小洋三十九元。老二在人家看牛，每年工钱十元。共收入四十九元，买得十六石多谷，只能供两个半人的吃食。靠他的母亲和他的妻子砍茅草卖，弄点钱吃饭，冬天吃两餐。欠三十多元债。自己无屋，住地主的山棚，为地主招呼山。父亲原也是雇农，现六十多岁了。

本区雇农每年可抽十五个工，正月过了元宵上工。初一、十五没有牙祭打。老板供给被窝，衣服没有。有病吃药，吃自己的。病在三天以内，不扣工钱，三天以外，要扣工钱。工钱零碎支给。天光做到黑，除吃饭、休息时间外，工作至少十点钟。冬天，晚上剥木梓、刨番薯。

雇农没有老婆的占百分之九十九，是农村中最苦的一个阶级。地主富农不但人人有老婆，一人几个老婆的也有。中农百分之九十有老婆，百分之十没有。贫农百分之七十有老婆，百分之三十没有。手工工人百分之七十有老婆，百分之三十没有。游民百分之十有老婆，百分之九十没有，也比雇农中有老婆的多些，只有雇农才是百分之九十九无老婆。七月（阳历八月）政府下令，男子无老婆的赶快“由”到老婆，女人无老公的赶快“由”到老公，于是“由”老婆、“由”老公的事情，就突然增多起来。七月以来，两个多月时间，中农贫农从前无老婆的，多数有了

老婆，没有的很少了。雇农比较难于“由”到。女子嫌雇农家中没有器具用品，又嫌他不常在家中，所以雇农不容易解决老婆问题。第一乡傅济庭住的洋坊村，四个雇农（两家的两兄弟），只有一个“由”了老婆。本来另一个也可以“由”到，乡政府的社会保险科长说：他们两人过去有勾搭，不准登记。因此那个女人“由”别的男子去了，这个雇农依然没有老婆。第二乡永丰圩附近，六个雇农，四个“由”了老婆。第四乡，温奉章住的猴迳村，只有一个雇农，至今没有老婆。

分田后，没有长工了，零工亦十分减少七分，只剩三分。工钱没有涨，雇农也没有要求涨。“工都没有做，还话涨的事！”

雇农分田后牛力、农具问题。洋坊村的两家雇农，一家姓陈的，老大老二都是雇农。老大帮富农陈姓做长工，每年工钱三十三元。老二帮钟姓富农做长工，工钱四十二元。他们的父亲是个佃农，死了，母亲带了他们两兄弟讨米。他们长大了，就做雇农。母亲死了，剩下两兄弟。老大二十九岁，老二二十三岁。有一个屋，有煮饭器具，无桌凳，过去有的耕田器具也卖掉了。二月分了田，两兄弟都回家来，老二“由”了一个老婆。他们没有本钱。老二本来有百多元钱，借给钟姓贫农，废债一行，也不能收回了，因为那个贫农没有法子还。幸得有个叔子是中农，借给他们牛力与农具。三个人共分十六石二斗谷田。二月分田后，即拿来自己耕种，收获全归自得。头禾割了，

又耕二道，禾长得很好。如有牛，一个人能耕一百石谷田。他们两兄弟共只耕得十多石谷，所以有许多工夫空出来，为人家做零工、挑脚，赚些钱用。

洋坊村又有一家雇农钟姓，也是两兄弟，父母死了，叔父（钟恩江），叔母，叔父的两个儿子，一个媳妇，两个孙女，全家共九个人。叔父及两个儿子都耕田，租别人的，自己没有田，欠了债，每年不够生活。他们两兄弟帮人家做雇农。老大钟声坡，四十多岁，在钟姓富农家做长工。老二钟声槐，三十六岁，在钟姓中农家做长工。二月分了田，即由自己耕种。原有一条母牛，租得中农钟龙潭的，养了两个牛子。革命后，钟龙潭要这个牛回去。乡政府对钟龙潭说：“税的牛，看各乡办法，各乡都交还，你才能要回，现在不能要回。”因此这头牛仍在钟恩江家。两兄弟分田之后，牛力、农具不成问题，因为他们的叔父有。

在这里要说一说那个中农钟龙潭的事。钟龙潭，三十多岁，母亲六十岁，老婆二十多岁，三个人吃饭。自有十多石谷田，租人三四十石谷田。还租之外，自食有多，拿了出卖。有三条牛出税，税在三家贫农家中，每牛每年收租谷一石半，生了牛子各得一半。很有钱放帐。二月平田，三人共分二十四石谷（每人八石），比自有的多了一点。但不能租人田，因此没有余谷出卖了，税出的牛和放出的债都平掉了。他是个很老实的，不反革命，也没有担负什么重要工作，在本村红军预备队当火夫。

革命后雇农在政治上没有当权。中农贫农总以为雇农“不认得字，不会说话，不开通，不熟公事”，办不得事。本区区、乡政府委员没有一个雇农，只有一个雇农当乡赤卫队队长。

(六) 手工工人

本区手工工人的种类：木匠、泥水匠、缝匠、铁匠、剃头匠、篾匠、砮匠、棕匠、石匠、画匠、锡匠、机匠、银匠、染匠、槽匠、漆匠、窑匠、纸匠，十八种。以木匠、泥水匠、缝匠、篾匠四种人数较多，剃头匠、铁匠、槽匠（打油的）次之，其余又次之。铜匠、弹匠、鞋匠、皮匠四种，本区没有。油槽一乡一个，二乡两个，三乡十一个，四乡十二个。每个油槽有槽匠一人。

工钱：过去每工木匠二毛，泥水匠二毛，缝匠一毛五，篾匠一毛五。剃头一、二、四乡每人每年谷子一斗，三乡每人每年一毛五，均吃老板的饭。铁匠二毛五。槽匠二乡十个钱打一斤油，三乡三个钱打一斤油，四乡打一担油（百斤）抽二斤，一乡产油少，情形不明。三乡特贱，乃因油多。砮匠，每座砮六毛，三工打一座。棕匠二毛二，石匠四毛半。画匠以画计，画豪绅地主的像，画神像。锡匠以锡器计。机匠夏布每丈一毛，春布每丈也是一毛（夏布即麻布，春布八成麻二成棉），本区无织棉布的。银匠以银器计，“吃冤枉很大”。染匠不明。漆匠以件数计，窑匠

也以件数计。纸匠一毛五(做皮纸,只第三乡有)。

过去木、泥、缝、篾四匠,每年多的做二百工,少的百把工。革命后,泥匠、缝匠做工日子大减,大概一年只能做几十工了。木、篾二匠仅比过去稍为少做一点,差不很多。剃头比过去发达,因为女子都剪发了。革命后,锡匠、画匠、漆匠、纸匠都不见,因为用不着他们了。(纸匠是做喜爆引线的,喜爆不用,纸匠不要了。)

“上头的命令”,是手工工人分半田,但手工工人要求分全田。理由是失业的失业,工作减少的工作减少,并且靠不稳,只有分田才靠得稳。农民说:“上头命令,你们分半田。”工人说:“分半田就要涨工价。”贫农雇农不愿工价涨,因为他们分了田要做农具,需请工。富农中农原来已有农具,无需请工,只有贫农特别需要请工。因此,贫农雇农不愿涨工价。贫农说:“好,你们就分全田,不要涨工价。”工人并且说,分田之后,若每年还做得一百工,他们愿每年交还两石谷子于公家都可以。剃头工不分田,因为剃头工长日在人家,吃人家的饭。赣县工人分了田减了工资,木匠、泥匠原二毛,减到一毛五,篾匠原一毛五,减到一毛二。

手工工人有老婆的百分之七十,没有的百分之三十。革命后,原先没有的,现在多数“由”到了。因为手工工人熟人多,又有一门手艺,又较聪明,又会说话,又有许多识字的,在这些点上均比雇农强些。

手工工人,区有总工会,乡有分工会,村有支部,譬

如第一乡之凌源有各业工人共二十多人，合共组织一个支部。

乡村手工工人，总是兼耕田。以工为专业，完全不耕田的，百人中找不出十个。

手工工人百分之八十是欠债的。

(七) 商 人

本区商人的种类：开油盐杂货店的，卖米果的（又分几十种），开茶店的，开酒饭店的，开屠坊的，作豆腐的，开鸦片烟馆的。本区不兼耕田专门开小商店的占全人口百分之三（百家中有三家）。

本区四个乡中，过去只有三家五百元本钱的小商人，均在永丰圩，别乡没有。全区小商店：第一乡五家，第二乡三十五家（均在永丰圩），第三乡六家，第四乡没有，共计四十六家。四十六家小商店中，本钱五百元的四家（三家在永丰圩，其中一家是药店，樟树人开的，两家是洋货店，兴国城分来的，均不是本区的地主。革命起，均跑了，店没收，货给贫民。一家在三坑，是本乡的地主，全家跑了，店封）；四百元的一家（在三坑。杂货店，两股合伙，一股韩礼陶，耕田二十石谷，一股韩礼东，耕田六十石谷。革命后，韩礼陶跑了，韩礼东混入革命，做政府工地科长，现被人咬为 AB 团，押在区政府）；三百元的三家（均在永丰圩。两家杂货布匹店，兴国城人开的，均反革命，跑

了，店改开茶馆。一家屠坊，兼有六十石谷田，参加革命，继续开店，当村政府主席，老实人）；一百元的两家（三坑一家，杂货兼客栈，没有田，反革命，人杀了，店倒。西江一家，杂货店兼打银器，耕田数十石谷，不反革命，店在开）；五十元的两家（在第三乡。竹坑一家药店，有田二十石谷，不反革命，现仍开。上颈垵一家药店，也有田，反革命，跑了，店倒）；二十元的二十四家（第一乡四家，两家在五娘庙，两家在蕉田江。第二乡二十家，均在永丰圩）；十元的十家（第二乡九家，均在永丰圩。第三乡一家，在骑岭隘）。以上是以小商店为专业，不兼营别业的。

乡村中以农为主、商为辅的（八成靠农，二成靠商）很多，约占全部人家的百分之四十（百家中四十家）。这种人多数是贫农，少数是中农，因为生活不够，做点肩挑生意补足生活。如到江口，到赣州，到湖江面，挑盐回，去时多少带点油，做本钱；挑鸡到嘉应州（即梅县）去卖，带点盐回的也有许多。

本区商人本钱五十元以上的共十二家，其中九家反革命，三家不反革命。

资本五十元以上的十二家商店中，只有五百元资本的四家雇了店员，其中三家各雇店员一名，一家雇两名，其他八家均未雇店员。

二十元以下的三十四家，名叫商店，实是贫民小店，因此他们中间没有反革命的，店均在开。

本钱二十元及十元的三十四家所谓商店中，类别

如下：

客棧九家(第一鄉四家，第二鄉五家，均在永豐圩)

烟館四家

糖果兩家

屠坊四家

米舖四家

木器一家

鐵匠一家

雜貨四家(以上均在永豐圩)

茶館五家(四家永豐圩，一家第三鄉)

這回分田，商人本錢五十元以上的，除殺了跑了的不算，未殺未跑但店封閉或倒歇的，均分了田。不反革命，店仍在開的，只有三家。一家是永豐圩三百元本錢的屠坊。因為向他寫了二百二十元的捐款，只剩八十元本了。他家十五個人吃飯，不反革命。他原有六十石谷，此次分田，店主陳少林分一半田，家裡十四個人分全田，因此除原有外，還分進了一些。陳少林的老弟陳少英在三軍(原二團)當連長，所以他家也革命，少林當村政府主席。一家是竹坑五十元本錢的藥店，也是店主分半田，家人分全田。一家是西江一百元本錢的雜貨銀器店，不反革命，鄉政府寫了他的捐(數目不明)，也是店主分半田，家人分全田。此外那三十四家貧民小店中，第一鄉四家客棧，第三鄉一家茶館，因為歷來沒有好多生意，過去生活大部分

靠耕田维持，故此次分田，不论店主家人，一概分全份。永丰圩的二十九家，过去专做小生意营生，没有田地，革命后除烟馆四家倒闭外，其余糖果、屠坊、米铺、木器、铁匠、杂货、茶馆、客栈等二十五家，不但依然存在，生意亦较过去没有减少。虽然如此，他们仍照章分了田，店主分半份，家人分全份。没有牛力、农具，向亲戚借用。

总括上述情况看来，本钱五十元以上的商店（其实多数均是小商店），在革命中受了严重打击，是当地过左政策的结果。二十元十元的贫民小贩，则在革命中得到了很大利益，除了分得田之外，应酬消耗减少，老婆容易讨，死了人不费钱财，政治上出了头，都是与贫农相同的。这种贫民小贩是与贫农同阶级的，因此他们所得的利益，也与贫农所得利益差不多。

（八）游 民

本区游民有下列各种：

（1）赌钱的：全区约五十余人。第一乡约十人，第二乡约二十人，均在永丰圩，第三乡六人，第四乡约二十人。过去赌钱的十个有九个吃大烟，现在不吃了。本区五十多个赌钱的人中，没有一个反革命，听到打土豪分田地，心里十分喜欢。过去寒天没有衣穿，一身稀烂，现在穿得好了。过去有钱时吃鱼吃肉，无钱时饭都没有吃，现在虽没有好东西吃，饭却天天有吃。赌钱的十分之八没有

家室。现在分了田，从亲房借牛力、农具用。赌钱的平日颇慷慨，因此现在容易借得东西。第一乡十人中有一个原先在第四乡政府当财政委员，他平素赌钱赌硬，有信用，革命后当财政委员当得很好。第二乡二十人中有下述四人在乡政府办事。“天上人”王振永，在区政府当宣传部长，有房子，无家室，前年参加革命，被靖卫狗把房子烧了。陈袞同，前年即参加革命，在区政府当裁判〔58〕，后当预备队第三连连长。杨大湖，前年即参加革命，今年二月革命当乡政府主席，当得好，后在区政府办事。陈绍渠，前年即参加革命，今年二月当本乡土地科长。第三乡六人中之雷永黄，有家室，赌钱卖烟，今年二月加入革命，在乡政府当财政科长，很忠实。

（2）讨饭的：即叫化子。第一乡四个，第二乡五个，第三乡四个，第四乡四个，共十七个。这是完全没有出路的，多半是无家室的孤单人。十七人中，只有四人有家室，这四人都是全家讨饭。现在分了田，从亲房借牛力、农具用。革命后没有办事的。

（3）卖水烟的：第二乡两个，第四乡一个，共三个。第二乡的两个均有老婆有儿子，家里租了田耕，但本人不务正业，在赌博场中卖水烟。第四乡的一个没有家室，也没有耕田。现均分了田。革命后无办事的。

（4）打卦的：只第四乡一个，无家室，不耕田，专门打卦。分了田。

（5）挑观音的：第一乡一个。分了田。

(6)道士:第一乡三个,均有家室,不耕田,做法事为业。第二乡二个,均无家室,不耕田。第三乡一个,有家室,耕了一些田。共计道士六个,均分了田。第二乡之曾云章,是个道士,前年即参加革命,无家室,无田地。今年二月当兴赣万游击总指挥,“顶有计划,会办事,用兵不曾败过”,现编入二十二军。

(7)和尚:第四乡二个,各住一个庵子,收租吃饭,高兴圩人,革命后回高兴圩去了,在高兴圩分了田。

(8)戏客子:唱木脑壳戏的。第三乡一个,有家室,耕了田,现在二十军当兵。第四乡二个,有家室,耕了田,在村政府办事。以上三个均分了田。

(9)算命的:第一乡一个,本人无妻子,但有兄弟;去年即参加革命,今年二月起在乡政府当宣传科长。第二乡二个,一个是瞎子,均有家室,耕了田,本人算命,这回分了田。瞎子陈信波,“有名的算命先生,有个知事请他算命算灵了,给了他十块钱”。因为他是瞎子,分田多分一倍,分十四石谷。第三乡四个,均有家室,三个耕了田,一个没有,本人算命。其中三个都在政府办事。一个叫曾庆龙,去年二月参加革命,“顶会说话”,今年六月当区政府土地部长,当得好。他原有几石谷田租给他的叔父,没有妻子。一个叫丘大阳,今年二月参加革命,没有田也没有家室,现在第三乡政府当裁判,很忠实。一个叫丘伯成,有几石谷田,有妻子,今年二月参加革命,现在乡政府当宣传员。算命的共七个。

以上九种游民，共九十余人，一般都是欢迎革命，不但没有一个反革命的，并且有十个参加区乡政府的指导工作，一个当了游击队的指挥员。这是很可以注意的。

游民在革命中得了很多利益。

九种以外，本区没有别的游民。

四 现在土地分配状况

(一) 分田地

第一，分田单位：四乡均以村为单位分配。因乡境大，山岭多，乡为单位去分，隔远了，不好耕。农民宁愿在本村分田少一点，不愿离了本村迁往别村。山少山多的村，每人少分点田，多分点山，田多山少的村，每人多分点田，少分点山，“也差不多”。

第二，分田方法：“上头的命令”，是三天分完。实际上，一乡、三乡均七天分完，二乡、四乡均八天分完。（这样的时间太短促了。）

一乡十五个村，二乡、四乡均七个村，三乡八个村。分田的开头，区政府派宣传员到各村开民众大会，先半日通信来，召集民众。男人都到，女人不到，十岁以下小孩子不到。宣传员当众讲说契分田的好处和办法。一个宣传员每天可以召集两个村的民众会。那时各村开的民众会，到会群众的感觉是，讲是讲得好，不晓得章程稳得不

稳得。有的说：“字章(即契约)烧了，债不要还了。分田搭便(托福之意)红军好是好，恐怕靠不住。现在分田，恐怕还要还租。”在民众大会中，举出村政府主席一人，秘书一人，财政科长一人，土地科长一人、干事二人，组织科长一人，宣传科长一人，粮食科长一人，军事科长一人，交通一人。第一乡洋坊村政府，是今年阴历二月二十五日上午开民众大会选举的。宣传员往别村去了，民众(全村男女老少百八十多人，本日到会六七十人)散去吃午饭。下午又来，村政府召集他们开会。村政府主席钟恩明(是个独立劳动者，无田，做厨子，做豆腐卖，别处做戏他做米果去卖)，这天当大会的主席。议决事项如下：

- 1、向富裕之家写款子，作村政府用费，财政科负责。
- 2、全村谷子阻止出境，粮食科负责。
- 3、集中全村武器，军事科负责。
- 4、调查土地，举行分配，土地科负责。

二十六日起至二十九日，共四天，为调查土地时间。土地科长傅济庭(即这次到调查会的一人)，率领土地干事钟恩生、钟恩仁(均贫农)，会同四个组长(全村分为四组，每十家为一组)，实行按家看田，某家某处有若干谷田，记上册子。四天调查完毕，知道共有若干谷田。把全村人口一除，得出每人应得出数。三月初一日再召集民众大会，当众逐一报告，某家有田若干，有人若干，全村共有田数和每人应得田数。当有傅化龙(有二百三十石谷田，均自耕，十个人吃饭，欠债三百多元，请一个看牛工，

有一个大水牛。他的田都是歹田，实只能收百四十多石，十个人吃，有一半多余，还债利并量一部分退脚田的租，要去四十多石，剩得三十石左右，是个略有多余的中农）、钟先惠（七十多石谷田，均自耕，三个人吃饭，过去有钱放债，去年起房子用掉了，每年请半年长工，每年吃谷之外有三十多石剩余，也是个中农。他有五兄弟，分了家，除他外，一个够食，三个很苦）二人，说调查不公平，报多了他们的田。在场数十个贫农、雇农、工人齐说傅、钟二人的话讲得不对，土地科的调查并没有错。在场尚有三家富农，都听众处置，不作一声。大家承认调查结果，当即决定某家要“铲出”若干给某家，某家要“铲进”若干从某家取得。要铲出的人家，铲出什么部分由他自己作主，因此他就把坏的部分交出去。这时因斗争尚不深入，得田的人得了坏田，已经是意外欢喜，并不要求好田。这一天的会，就是做的“抽多补少”的工作。分完了，村政府秘书把册子造出来，也不要张贴。从二月二十五日到三月初一日，七天工夫，把田分完。

分完了，“即刻过耕”或“秋天过耕”，又成了贫农与富农的斗争。本区各乡二月底分田时，已经下种，尚未插秧，正在犁田时候，大多数都即刻过耕了。但亦有一些富农想要再看风色，希望靖卫团回来田分不成，他们就对贫农说：我已下肥了，犁出了，今年不要过耕，让我耕到收获时再过耕，收获了分四成给你。贫农有些接受富农的主张，以为坐得四成也是好事。有些雇农及工人亦实在无

法马上接田来耕，因此全区共有约百分之十，用“分四成”办法，没有即刻过耕。

(二) 分山林

二月底三月初分了田，五月底才分山。

洋坊村是五月二十七日起始分山，上头的命令是这时候才到的。（注意：上头命令的作用是怎样的大。）五月二十七日，乡政府派了一个宣传员刘大伦（知识分子，工作热情，但八月十七日发觉他是 AB 团的秘书，区政府把他杀了，这一天杀了 AB 团十一人，象刘大伦这种人恐怕是杀错了）来本村，又开民众大会，宣传分山办法，新举出七个土地干事，决定分山。这天宣传员又报告了贫民借贷所一件事，议决照办。

分山比分田更困难，有大山，有小山，有柴火多，有柴火少，有大树的，有小树的，有无树的，因此难分。土地科长和七个土地干事，一道出发，踏看全村各山，定出个办法，不照山的面积分，照山的茶子树分。以一担“桃”〔38〕（一担茶子，值钱二串，叫做一担桃）为标准，大树三十根为一担桃，中树六十根为一担桃，小树百二十根为一担桃。把全村山地算成桃数，然后按人口平均分配，插牌子为界。本村分四天才分清楚。土地科八个人有权决定分配，“不能由各人讲，倘由各人随便讲，那就扯不清”。

第三乡长窖村，土地科五个人（一个科长四个干事），

村政府发下二元一毛伙食钱，分了三十多天才分清楚，“可见难分”。

山虽分了，树木只准砍树枝，不准砍树身，要砍树身须经政府批准。

（三）分池塘

以村为单位，按照池塘大小，分组放鱼，大塘五家为一组放，小塘三家为一组放。一组对于一塘，各家同时同数放鱼，打鱼时候照数平分。本区池塘的水，多是不靠它润禾的，因此只有鱼的问题，没有水的问题。鱼塘之外，亦有少数山塘靠了塘水润禾的。山塘放得鱼的，照上法分配。放不得鱼的，跟着田走，田归哪个，塘归哪个。

革命前放的鱼，归原放鱼人得，不分。今年冬天干塘，原主捉了鱼去，新主才好放鱼。

（四）分房屋

依理，房屋以分为好。贫农十多个人一家只有两三间房子的，不少。一般说来，贫农百分之六十房子不够住，好房子都是富农占了。贫农纷纷说要分房子，政府就说“上头无公事”，贫农因此也不敢去住富农的房子。洋坊村开会时，贫农要求分房子，土地科长说“房子多的应拿出一些给房子少的住”，但未作决议，富农不肯让，贫农

也不敢住。(可见“上头公事”之重要。)

分房子应该以村为单位,毗连的人家,房多的分与房少的。

本区只有地主、富农、奸商之因反动被杀或被驱逐的,他们的房子如未烧掉(烧掉是不对的),就有了贫农去住,但亦不曾正式地分与谁。未杀未跑的,即使有很多剩余房子,也不曾分。

被烧的反革命地主富农的房子(游击队烧的),一乡一个,二乡两个,三乡五个,四乡四个,共有十二个。内中三个地主,九个富农。被烧的革命工农的房子(反革命烧的),一乡没有,二乡七个,三乡八个,四乡八个,共二十三个。内中农一个,贫农二十个,小商人一个,流氓一个。

(五) 公 田

二月分田,留了公田,各乡各村都留了。一乡洋坊村留了十多石谷,茶干村留了三十多石谷。二乡指阁村留了十一石谷。三乡长窰村因田少还有十六个人没有分到田,故不曾留,别的村都留了。四乡猴迳村留了百多石谷田,都是遭水患的。为什么要留公田?一是分余尾数不便分配,所以留了。譬如每人分七石,余十多石,拿来分,每人分一桶不够,不好分,就留下作公田。二是作政府用费。三是为了明年生儿子要田分。八月重分,因上头有公事要彻底分配,把公田也分了。

其实公田还是不留的好。第一，有生的也有死的，生儿子不怕无田。第二，收土地税，政府有了钱用，不必靠公田作用费。并且照二月的例，留下来的都是坏田，无大用处。所以不如一概分了，农民多得利益的好。

(六) 分田数量

各村不同。如第一乡洋坊村，每人分五石六斗(二月分八石，实只能收五石六斗)，茶干村每人分八石。第二乡指阁村每人分七石。第三乡长窖村，二月八月不同。二月间，本村分田数量有四种，有分七石的，有分六石半的，有分五石半的，有分四石一桶的。以姓为单位分，因为田多的姓不肯分出田来与田少的姓。到了八月，才以村为单位分，每人分六石。第四乡猴迳村，二月每人分八石半。八月重分，把坏田名出二石实出一石的只作一石算，外边又有人回来，每人只分七石半。

兴国每年只耕一道，照上述分田数量，老幼扯匀，勉强够食。添上种杂粮、供猪子，油盐布匹杂用也有了。

本区杂粮的大宗，就是番薯，平均占全部人口食粮的四成。分别来说，第一乡较少，因为土不起番薯，十成中只吃二成。第二乡和第三乡就大不相同，平均十成中要吃五成，多的吃到七成，一年到头都是饭里夹着番薯丝吃。第四乡平均吃番薯四成。

五 土 地 税

名曰“公益费”，八月初间(阴历)已经收了。分六石谷田的收百分之一(每人六升)，分七石的收百分之一点五(一斗半升)，分八石的收百分之二点五(二斗)，分九石的收百分之三点五(三斗一升半)。本区没有分九石的，故本区公益费的最高额是百分之二点五。第一乡洋坊村一百八十二人，每人分田八石(照二月分田的数目)，照百分之二点五抽收，共收去三十六石四斗。茶干村三百九十七人，每人分田八石，共收去七十九石四斗。第三乡长窖村每人分田五石半，不收税(上了六石的才收税)。全区本年大概能收税一千石左右。

八月收的税，多数还存在各村，一部分送到乡政府去了，没有送到区政府去的。八月收税时，县政府的公事说，愿出谷子的出谷子，愿折钱的折钱，折钱以三十文折一斤谷子。当时市价只有二十文，故农民没有愿出钱的。

初收公益费时，约有百分之十的人不赞成，办事人到他们家里，他们说：“前头说抗租抗税，现又收起税来了。”收公益费时，上头的命令来得很紧，限三天将谷子交到乡政府去。乡政府召集了各村土地科长开了一个会。第一乡分为九个赤卫大队，每大队去了一个人，都是土地科长，议决要各村负责人开会，会完即收公益费，未曾开民众大会。收费时以大队为单位，如第八大队是洋坊、凌

源、梨垵三村合共组织的，由大队长、土地科长、三个中队长、九个分队长，分往三个村，挨户征收（每个中队为一村）。到哪一家量完了，称一称，九十斤为一石，由哪一家派人送往乡政府。本大队共收公益费差不多四百石谷。第一乡茶干村先两天发信与各家，要他们送公益费到公仓去。到期各家纷纷挑了谷子送到公仓（即过去的义仓），由本乡的负责人（五个）领收，不到一天工夫就收齐了，一共收了七十多石谷子。事先说，哪一家当天不把公益费送来时，五个负责人当天的伙食费就要哪一家出。大家怕出这笔钱，所以很快地送去了。

六 苏 维 埃

（一） 区 政 府

区政府委员（二月至六月的）：

主席刘绍彪（二乡人，过去不耕田，学打，略识字，做裁缝，后不做裁缝了，赌钱为业。前年参加革命，屋被靖卫团烧了，七月后换了主席，他当裁判）；

军事萧志春（二乡人，不耕田，贩鸡走广东，赌钱，守祠堂，自己没房子，不大识字。前年参加革命，七月后当区政府主席）；

财政侯礼章（二乡人，裁缝，识字。七月后当区工会委员长）；

组织刘绍明(二乡人,医生,不做别的职业,过去家境好,后来四兄弟分家,他做医生,欠了债。前年参加革命,屋被靖卫团烧了,七月后当财政);

宣传邹利三(赣县人,富农,六兄弟,中学毕业。当宣传部长,七月后去赣县),

王振永(二乡人,绰号“天上人”,无业,赌钱吃饭。前年参加革命,房子被靖卫团烧了,七月后仍当宣传),

方功暑(十一区人,是个读书人,职业不明。屋被靖卫团烧了,七月后回十一区去了),

萧志城(二乡人,赌钱为业,略识字。前年参加革命,受过靖卫团的打击,七月后仍在区府,不知做什么事),

陈防宝(二乡人,裁缝,兼赌钱,不识字。前年参加革命,八月以 AB 团嫌疑被押);

裁判曾云章(二乡人,是个道士,无他业,家境苦。前年参加革命,后做兴赣万游击总指挥,现编入第二十二军);

文化邹丽东(二乡人,过去有六百谷,读书读掉了,剩百多谷,欠三百多元债,是个破产的大地主,大学毕业。去年参加革命,七月改组仍当文化);

秘书长谢应山(县城人,读书人,五十岁了。七月改组仍当秘书长);

小队政治委员萧少文(二乡人,赌钱为业,略识字。前年参加革命,七月改组去赣西南);

小队指导员徐昌函(一乡人,富农,本身是个“毕业

生”。去年游击队写了他的款子，他就参加革命，八月以AB团嫌疑被押)；

黄贯(读书人，历史不明。七月改组后行动亦不明)；

陈袞同(二乡人，父亲当土棍，死了，本人是个中农，兼赌钱，不识字。前年参加革命，靖卫团把他的田充公，七月改组仍在区府)；

杨达成(二乡人，过去做裁缝，后来赌钱为业，略识字。前年加入革命，七月改组后在二乡政府当宣传)；

妇女刘超英(一乡人，劳动妇女，不识字。七月改组后去赣西南)。

以上十八个人，赌钱为业六人(其中两个原先是裁缝)，裁缝兼赌钱一人，纯粹裁缝一人，医生一人，道士一人，破产大地主一人，富农二人，中农一人，不明家世的读书人三人，不明家世的劳动妇女一人。

以上十八个人中，以刘绍彪、萧志春、刘绍明、王振永、谢应山、陈袞同、邹丽东、曾云章八个人最能话事，最有权。

区政府设在永丰圩。

二月到九月开过二十多次全区民众大会，全区代表大会开过两次(各村开民众大会选举代表)。全区民众大会六月前开得少，六月后斗争深入，开得很多。四月以后，女子及小孩都参加民众大会了。

(二) 乡政府

举第一乡乡政府为例：

主席谢金明(贫农兼挑脚，自己有极少的田)；

财政钟国春(中农)；

军事杨廷荣(贫农，自己有极少的田)；

宣传谢忠楷(贫农，自己有田，但欠债)，

谢忠梅(自己有田，本人耕田，兼上广东，是个中农)，

谢华焕(富农，本人兴国县立学校毕业)，

陈方波(贫农，耕别人田，本人算命)；

秘书易永洪(父亲剃头，贫农，本人读书)；

裁判陈玉书(莲塘人，是个读了书的)；

土地傅济庭(贫农)。

以上十个人中，六个贫农，两个中农，一个富农，一个外边来的读书人。

乡开的民众大会比区开的少得多，不上十次。四月以前妇女小孩都不参加，四月以后便参加了。

乡的代表大会开过六七次，每乡每次三四十人，每村一个至两个代表，接近乡政府之村有些非代表的人来参加。每回开三四点钟，到会代表讲话的尚多，主席临时推举。

(三) 村 政 府

二月到五月有村政府，分田时候实在需要村政府。田分完了，村政府可以不要了，并且立起来又没钱用——即使不要伙食，办公费多少要一点。革命深入之后，分了田，十家一组编了组，又有了赤卫大队，不要村政府也可以了。

(四) 政府人员的弊病

第一，是官僚主义，摆架子，不喜接近群众。群众有人走到政府里去问他们的事情时，政府办事人欢喜呢，答他们一两句，不欢喜呢，理也不理，还要说他们“吵乱子”。

第二，是没收了反动派的东西，不发与贫民，拿了卖钱。向政府里头讲不起话的买不到手，有情面讲得起几句话的才买得到。并且既然出卖，就要比较有钱的人才能买到，雇农及极穷贫农当然无份。

第三，是调女子到政府办事。乡政府总有一个二个女子，区政府总有三个四个女子。女子办事是好的，但政府的取舍不对。生得不好看，会说话会办事的也不要，生得好看，不会说话不会办事也要她。乡政府的人下村开会时，也是一样，漂亮的女子他就和她讲话，不漂亮的，话也不和她讲。

第四，这是最大的一项，就是强奸民意。政府委员由少数人定了就是，代表大会选举只是形式。有一次主席说赞成某人的举手，有些人不举手，主席就指不举手的说他是 AB 团。有一次主席对不举手的怒目诘问为什么不举手。再有，就是一定要共产党员才能在政府办事，不是共产党员，即使是群众领袖，也不能到政府办事。

（我向到会人说，这些坏事是土地革命初期的状况，原因之一是区政府成份不大好，将来都要改变的，这些坏事是不对的。）

七 农村军事化

（一）赤卫队

第一乡九个大队，第二乡三个大队，第三乡四个大队，第四乡四个大队。编制法：八人至十五人为一分队，三分队为一中队，三中队为一大队，本区各乡通常是八九十个人一个大队。例如第一乡的第八大队，是由洋坊的第一中队、凌源的第二中队、梨树的第三中队编成的，共有九十多人。

赤卫队年龄，二十三岁以上，五十岁以下。

赤卫队不都是男子。

初来，分为常备赤卫队，预备赤卫队两种；后来，合而为一，不分常备预备。

任务：日日夜夜放哨，村村有哨，每村的总路口必定有个哨棚。普通时候，白天童团和少队放哨。章程上规定五个人一天，两个女童团，两个男童团，一个查哨的是少队。少队要是识字的，要看得清通行证。不论什么人通过，甲村过乙村都要通行证。夜间放哨则归赤卫队，普通四人一夜，二人一班，一班上半夜，一班下半夜。若环境紧张时（如七月七坊靖卫狗打到均村附近时），白天夜晚都归赤卫队放哨，并且人数特别加多，白天虽仍只四五人，晚上便要十多人，甚至二十多人。

赤卫队每大队设大队长，要是本乡最努力而且多少懂得一点军事的人。政治委员一人，要是本乡最努力而且看得通公文的。

赤卫队早先要下操，七月编了红军预备队，便不下操了。

赤卫队分男赤卫队、女赤卫队。例如第一乡洋坊、凌源、梨垵三村合组的第八大队，有男赤卫第八大队与女赤卫第八大队两种。女赤队年龄与男赤队相同，但人数较少，因为女子比男子少，又除去孕妇，除去乳母，普通每队便只有四十人（第二乡第三大队）、五十人（第一乡第八大队，第三乡第三大队），也有少于四十人的，也有多于五十人的。女赤队平时不担负放哨。紧急时男赤队出发去了，女赤队便也担任放哨。女赤队也要下操，每月一次，每次两三点钟，队长、政治委员都是女子。操时男赤队派人去教操。男赤队自六月把精壮分子编入红军预备队

后，剩下都是老弱的，每队有只留十多个人的，二十人的，三十人的不等，以后便不下操了。男赤队每乡有一个乡队长，一个乡政治委员。两人不常住乡政府，住在他们自己家里头，有事调他们去，他们就去。全乡下操时，他们也要到。各乡赤队共下过两次全乡操。

(二) 少年先锋队

凡有一个赤卫大队的地方，就有一个少队，不分男女，年龄十六至二十三岁。有大队长，政治委员。每大队分三个中队，每中队分三个分队。惟人数较赤队少，每队有二十人的(二乡指阁)，三十人的(三乡长窖)，五六十人的(一乡洋坊等三村)。二十人、三十人的都叫做中队，五六十人的便叫做大队了。六月起，挑选勇敢分子编入红军预备队及区特务营。剩下的少队仍然要下操，一个月下两次。只有男赤队，自从把勇敢精壮分子编入红军预备队后，便不下操了。

少队自编入红军预备队及区特务营之后，剩下的没有几多人了，有的简直没有少队了(如一乡洋坊等三村，二乡指阁)。

(三) 童子团

不分男女，年龄八岁至十五岁。

有一个赤队及少队的地方，就有一个劳动童子团。每村有个团长，乡无团长，区有团长。

童团的工作：第一是放哨，第二是检查烟赌，第三是破除迷信打菩萨。童团查烟赌打菩萨很厉害，完全不讲人情，“真正公事公办”。开民众大会，他们也要去。他们的武器主要是木枪，也有几支梭镖杂在其中。

童团的团员都在人民学校读书。人民学校是七月办起来的，第一乡五个，第二乡三个，第三乡七个，第四乡一个，共十六个。区政府规定每乡三个，出三个教员的伙食费，每天大洋一角，每月零用钱大洋二元，共计每月大洋五元。因第一乡地宽，准办五个。第三乡山多，三个不够，自己加办四个，共七个，但用费仍只十五元，平均每校分得两元多一点。人民学校学生少的二十多人，多的到百二十人，普通四十多人。如第一乡洋坊、凌源、梨圪三村合立的人民学校，八岁至十五岁的儿童有百二十多人，房子住不下，一个教员教不了，因此有许多人尚未读书，百二十人中只有六十人左右在读。本来三村想办三个人民学校的，因本村无教员，请外村的又无给养，故不能办三个。三乡竹兆安村的学校，学生只有二十一个人。

平民夜学校村村都有。每校有一教员，村中稍认识文字者充之，不要给养，教员白天在家做自己的事情，夜间去平民夜学上课。洋坊的傅济庭，长窑的钟得五，都是教员。学生多少不一，洋坊的有四十人。年龄不定，老的壮的少的都有。多数夜学有女子参加，占全额三分之一。

也有无女子的，如一乡的茶干村，四乡的猴迳村，都无女子参加平民夜学。童团每个星期下三次操，都在人民学校指导之下，“操得很好”。

(四) 纠察队

工人组织纠察队，每乡一连，一个连长，一个政治委员。第二乡的纠察队有百零五个人。第一乡洋坊、凌源、梨垵、茶石(即茶干)四村共有一排，二十六个人。

(五) 红军预备队

从赤队、少队两个组织中挑选精壮勇敢分子组成的。每乡二连，全区八连。每连人数几十个到百多个。第一乡的二连，每连有百零几人。此次到新余，第十区的八连人都到了。七月编成预备队后，打七坊，打浪川，打赣州，及此次出发新余，都归预备队担负。预备队出外，乡村放哨由赤队、少队、童团担负。预备队回来，又帮同放哨。全区八连人组织一团，有团长、团政治委员，平时没有营之设置。一乡是第一、二连，二乡是第三、四连，三乡是第五、六连，四乡是第七、八连。此次出发新余编成三营，一、二、三连为第一营，四、五、六连为第二营，七、八连为第三营，有营长、营政治委员。连上有挑夫四人，火夫八人，传令兵一人到两人，勤务兵一人，号兵一人(不会吹号)，没有马。

每连有两个宣传员，口讲，手写标语。营部无宣传员，无副官，无传令兵。团部有宣传员三人，副官一人，传令兵二人。三个营部跟团部住一起，共吃伙食。武器是梭镖、鸟枪。

（六）区特务营

三个连，七月起编的，也是由赤队、少队挑选编成。选择赤队、少队中更年青勇敢的分子编入，比预备队好。有编制，有训练，但不经常集中，平时仍在家中做自己的工。每月集中下大操三次，时间是初二、十二、二十二。有事调集出发打仗。现在一、三两连出发打浪川去了，二连在家未动。器械主要是鸟枪、土造来福枪、土造大炮，没有快枪，略有一点梭镖。营部和区政府在一起，有营长、营政治委员。

（七）红军独立团

兴国全县一共编过三个独立团，都送给红军了。也是由赤队、少队挑选出，成份与特务营一样好，都是青年，并且是志愿兵。

每团人数一千多。团营连都有长，有政治委员，在县城集中训练，听候调遣编入红军。一概徒手无武器。

根据毛泽东著《农村调查》（一九四一年延安出版）刊印。

分田后的富农问题^[59]

——永新及北路^[60]的情形

(一九三〇年十月)

永新红色区域富农的剥削：一是粮食居奇，二是贩卖工业品。粮食居奇又有二法：一是自己的剩余粮食，二是贱价收买贫农的粮食，以此造成今年的严重春荒。富农因要居奇，又被政府规定最高谷价，便把粮食完全藏起来，以致城里贫民工人有一个星期吃粥，办米不到手，农村里雇农贫农也闹饥荒。后头，县苏领导一个春荒斗争，对富农坚决奋斗不让步，一定要抑平谷价。党在各区乡起作用，领导少年先锋队平仓，从酒缸中，从夹壁中，从茅屋中，从土砖园子中，从床底下，搜出富农埋藏的许多谷子来。结果，不但够吃，而且有多。新谷出世时，富农纷纷把陈谷挑到城里卖。富农在贩卖工业品做小生意的事情中赚到非常之大的利钱，主要是盐、洋袜子、手巾、糖、肥皂等项。他们有本钱，有各种旧的社会关系，贫农雇农所不能办到的东西，富农都能办来。

(以上王怀^[61]报告，以下陈正人^[62]报告。)

不但永新如此，北路也如此，今年也做过春荒斗争。

富农做生意赚钱,和永新一样。阜田有个九如堂,老板是个小资本家。北路盐荒时候,他到南昌去办盐。没有油墨纸张,他也能到南昌办。因为他同国民党守望队〔63〕的队长能接头,他有旧的社会关系。他的盐及别的货物都卖得很贵,六七月间,他的盐卖到一串六百钱一斤。他有两架缝衣机,使得阜田裁缝师父没有工做,都反对他。又因他的物价太高,阜田市苏〔25〕在群众的要求之下,把他捉起,罚了他一千元。罚了之后,他依然在阜田做生意。打开吉安后,他的生意越发做大了。北路春荒时,富农把谷卖到白色区域去。春荒斗争就是阻止谷米流到白色区域去,只准在赤色区域互相流通。

按〔20〕:这是一九三〇年十月的材料。

根据毛泽东著《农村调查》(一九四一年延安出版)刊印。

东塘等处调查

(一九三〇年十一月)

一九三〇年十月三十日，红军前敌委员会在罗坊决定了诱敌深入方针。十一月六日红军从峡江渡赣江往永丰、南城，我从峡江到吉安布置撤退。十一月七日宿东塘，第二天到吉安，沿途做了一点简略调查。在李家坊调查中，使我明白了这些地方的村乡两级苏维埃在土地斗争中的组织和活动情形。在这次调查前，我对于那些情形的观念是模糊的。在这次调查中，使我发现以村为单位分配土地的严重性。赣西南分配了土地的有几十县。高级政府颁布的土地法是以乡为单位去分配，一般高级机关的工作人员大家也以为是照着乡为单位去分配的，哪晓得实际情形完全两样，普遍的是以村为单位去分配，乡为单位分配的很少。以村为单位，这种利于富农不利贫农的分配法，是应该改变的。

一 东塘调查

吉水县同水区第十五乡之东塘村。

本乡一千户，三千人。

村为单位分田。

本村二百九十人。

村政府有主席、秘书，都吃自己的饭。

分田每人分一斗三升⁽⁶⁴⁾，约二石半谷（每田一斗出谷二石）。

别村有分一斗半的，有分二斗的，二斗为止，本乡无分二斗以上的。

村政府秘书胡德顺，兼平民学校教员，四十八岁。家中八个人吃饭，自己外，五个儿子，一个老婆，一个大儿媳妇。大儿子做裁缝兼耕田，二十五岁。二儿子十九岁，学木匠，去永丰县做徒弟，没有钱回。三儿子十四岁，学篾匠，还是徒弟，没有钱回。四儿子七岁，读书。五儿子三岁。过去有田一石三斗八升，能收二十七石谷，不够吃，靠番薯、供猪、大儿子赚钱。欠债三百串。此次分田，八个人共分得一石零四升，分出去了二斗四升。

吉安出城到金滩、同水、阜田，七八十里远，几乎家家女子都是织布的。这是很大的出产。由商人及富农地主供给农家纱（洋纱）。资本主义破坏家庭副业的过程还没

有完结。

二 大桥调查

吉水金滩区第九乡所属，距吉安五十里。

本区分为十三乡。

本乡分为五村。

本村叫大桥村。

乡政府主席孙修恩。

菱坑刘家五百七十人，每人分田九箩，即四石半。菱坑汤家百一十人，每人亦分九箩。菱坑伍家五十人，每人也是分九箩。刘、汤、伍三村，共一个村政府，都是每人分田九箩。

大桥村郭姓，一千零二十七人，每人分田八箩，即两斗田，打谷四石。神江圩罗姓，两个村子，二百一十人，共一个村政府，每人分田八箩。

郭、罗二村，每人分田八箩，因为田好些。刘、汤、伍三村，每人分田九箩，因为田差些。老幼平均，每人每年要吃十箩谷（五石）。

每村有三分之一的田可种晚禾，三分之二的田因无水不能种晚禾。能种晚禾的与不能种晚禾的交搭分配，每人都分了一点。分八箩、分九箩均指早晚两禾合共的收成。每人每年要吃十箩谷，分八箩的不够二箩，分九箩

的不够一箩。补足的方法：一是做工，如染布、做米、做木匠、做铁匠、做裁缝等。出外乡做工的有三百多，其中往赣州的一百七十八人，做米工、做裁缝、做小生意的多；往吉安约一百人，做米、染布的多。这些人家里都分了田。本乡不出杂粮。二是织布，家家妇女织布，每“件”布十二丈多，一百二十多尺，工钱四百文，手脚快要十天，一人每月共可收入一千二百文。手脚不快，有小孩子耽搁，十天不能织一件布。富农及小商人从吉安贩了洋纱来，分发各村各家。织得不好的，三百钱一件也有，二百钱一件也有，要赔布的也有。一件布，另外落得（赚得）二两纱，这二两纱织得二尺布，一尺布价一百文至一百一十文，农民穿衣就靠落这项纱。织工价每月千二百文做油盐钱。以上做工和织布，是两个用以补足食用不够之大宗来源。现在布没有多少织了，工也没有多少做了。去赣州的工人尚未回来，去吉安的一百人回来了五六十个。

本乡还没有学校。

近日本区命令，每乡募红军志愿兵二十人。本乡去了十八人，都是自愿的，今天在午冈区政府开欢送大会。

三 李家坊调查

吉安儒坊区第十九乡，叫作李家坊（离吉安四十里）。本乡有九村，六个村政府。

九村是六个大村，三个小村。

六个大村是李家坊、上赵塘、仓下、徐源、金壁、周源。三个小村是叶家坊、小李家坊、洋坪洲。三个小村同李家坊共一个村政府，余五个大村各一个村政府。

村政府办事人四个，一个主席，一个秘书，一个土地兼粮食，一个交通兼火夫。主席、秘书、交通兼火夫三人住政府办公，吃公家的饭。土地兼粮食一人住在本人家里，吃自己的饭，有事到村政府办事才吃公家的饭。

村政府的用费是：（一）三个人经常的伙食及平均每日两个人的客饭，每人每日大洋一角，月共十五元。（二）灯、油、纸、笔等项办公费大洋三元。（三）赤卫队、少先队每次出发要草鞋费、剃头费、吃烟费，五百钱的也有，一串钱的也有（实报实销，多退少补）。打了九次吉安，时间久的出发一个月才回来的也有。过去这项零用钱，平均每月要三元。过去出发，村政府还要发伙食费的，后头改归乡政府发伙食费，村政府只发零用钱。以上三项，每月共用二十一元。

过去村政府有九个人办事：主席、秘书、财务、采办、土地、粮食、裁判、交通、火夫。九个人都在村政府办事，吃公家饭。今年正月初起革命，到三月十九日止，又从六月初四日起，到九月初四日止，都是这样。三月二十日起，到六月初三日止，反动守望队占领，村政府取消，负责人跑往阜田去了。九月初五日起到现在止，改为四个人常驻办事。九个人办事时，用钱更多。

乡政府正月初十日起，到三月十九日止，六月初四起，到九月初五止，办事人有主席、秘书、采办、财务、文化、土地、粮食、裁判、交通、火夫各一人，妇女三人，少先队三人（队长、副队长、指导兼秘书），儿童团长一人，共十七个人，都吃政府的饭。九月初六起到现在，办事人减少了，只有七个：主席、秘书、土地兼粮食、文化、妇女委员会主席、赤卫队长兼火夫，又一个秘书。秘书的工作是“没收委员”兼“下乡宣传扩大红军”二件。以上七个人经常住政府办事，吃饭。妇女委员会有四个委员，有事到政府吃饭，无事在家。四个妇女委员的工作，是下乡组织劳动妇女当赤卫队，当慰劳队，当洗衣队，宣传男子去当红军。

今年二月，本乡去了八个人当红军。六月十八日，第二次攻吉，每村去两个人当红军，共去十八个人。七月第七次攻吉，又去七人。八月十三日九次攻吉之后，又去四十六人，编入独立团，在大塘第二独立团团部受训。本乡先后共去了七十九个人当红军，都是鼓动去的。但最后一批四十六人中，有四五个人哭着不愿去，是勉强去的。

本乡九村：李家坊，胡姓，二百二十八人。小李家坊，李姓，三十人。叶家坊，叶姓，四十五人。洋坪洲，肖姓，二十四人。四个村，共三百二十七人（男百五十五，女百七十二）。上赵塘，刘姓，二百人。仓下，晏姓，三百一十五人（男百五十人，女百六十五人）。徐源，周姓，三百人。金壁，一百九十人。周源，三百七十二人（男一百七十六，女一百九十六）。九村共一千七百零四人。

李家坊等四村，共有田九百二十一亩一分。李家坊，每人分田二亩七分，收谷七石。叶家坊，每人分田三亩，收谷六石。小李家坊，每人分田二亩，收谷五石半。洋坪洲，每人分田二亩五分，收谷五石半。李家坊余田十七亩九分，移过小李家坊六亩，移过叶家坊六亩，实余五亩九分“在众”。洋坪洲，除分配外，余二亩三分“在众”。余田是因尾数不好分的，作为村政府公田，以其租谷作公费，租率百分之六十。

上赵塘村，共有田八百二十亩，每人分田二亩四分，收谷二石半，分配外余田二十九亩二分“在众”。

仓下村，共有田六百九十亩零三分，每人分田收谷七石八斗。

徐源村，共有田八百二十多亩。分田法：在家的每人分三亩五分，本村田好，每亩可打五箩（两箩为一担），共可打十七箩；工人分一亩七分五厘，占农民的一半；出外的分一亩四分。

金壁村，共有田四百八十九亩，每人分二亩七分，可打谷子六箩，出外的不分田。

周源村，共有田五百一十亩八分，每人分田二亩二分，每人得谷六箩，出外的不分。

本乡反动守望队，自红军攻下吉安后，正队长、副队长、秘书及一个排长，共四人，均在吉安捉到，解送桐树坪区政府，杀了。队兵均在本乡参加革命，无去吉安的。在家未去吉安的排长三人，班长十人，均未杀，准他们参加

革命。

乡政府主席晏春文，有八亩田，每亩只能打三箩谷，共二十四箩，四个人吃饭。七月头次分田，在乡在外都分，他家分出一亩二分，余六亩八分，能打二十箩谷子，每人得谷五箩。八月打下吉安后再分一次，在外有生活的不分，在乡的以及在外无生活的才有分，每人得田二亩二分，他家自有八亩，还分进八分田。他过去欠五百串钱债，卖一个女儿（七岁）与吉安（买主赣州人，在吉安开和茂钱店），得价一百元，还与债主，尚欠二百串。又送过一个女儿（刚生下的）与吉安天主堂，没有得它的钱。

四 西逸亭调查

吉安儒坊区第二十三乡所属之一村，离吉安十五里。儒坊区共三十几个乡。

本乡有村政府九个。人口约六百。

本村西逸亭，村政府办事人五个：主席、秘书、粮食委员、土地委员、妇女委员。均吃自己的饭，村政府不起伙，有事集合（如开会），便吃村政府的饭。

祠堂里的公款及各种神会的公款，集合起来归村政府用。

村政府的开支就是赤卫队、少先队的出发用费（打吉安或开大会），以及独立团士兵出发发给伙食费（每人每

天大洋一角)。出发只发伙食费，不发草鞋、剃头、吃烟等费。

本乡乡政府有十九个人办事：一个主席、两个秘书（一个乡政府的，一个赤卫队的）、一个文化、一个采办、一个粮食、一个土地、一个赤卫、一个社会保险、两个妇女（一个妇女委员会的主席，一个组织）、一个火夫、一个交通、一个赤卫队大队长、三个中队长、一个赤卫队指导员、一个少先队队长。本乡乡政府是今年六月初九日起的，因吉安反动派时常到本乡捉人，所以立不稳，敌人来了就往后走。打开吉安，本乡工作才发展。反动派在本乡捉去十个人，杀了两个，打开吉安放出了八个。打开吉安之后，在吉安捉获本乡反动派二十几个，杀了六个厉害的，其余罚钱放了一批，解到桐树坪区政府去了一批。现在工作很忙，分田呀，分谷呀，抗债呀，办学校呀。

本乡目前正在分田，以村为单位分，分了五村。上头来了命令，要以乡为单位分，又要分过。各村意见，田多的村要以村为单位，田少的村要以乡为单位。本乡九村，有八村要以村为单位，只有一村要以乡为单位。

分了田的为汀塘、班溪坑、塔水、新塘、墩上等五村。汀塘每人分田二亩（打四箩到五箩），班溪坑每人分田二亩半，塔水、墩上两村每人均分田二亩，新塘每人只分得八分田。新塘田少，要求以乡为单位分。新塘村有二百人左右，黄姓，田虽少，但都是好田（没有水患），并且有山有土。

攻取吉安一个多月了，本乡的田还没有分好，还要五六天才能分完。

抗债斗争就是要债主缴字据来烧，九村至今还只有官田一村缴了字据到乡政府来，也还未烧。

乡政府主席被区政府换了，新主席王玉堂才来五天。

老主席刘全生有一亩八分田，木匠，三个人吃饭，六月起当主席。

过去儒行、坊廓分为二区，现在合为儒坊区。本乡新主席是儒行区人，本乡原属坊廓区。王玉堂，木匠，有五亩田，打十八箩谷，四个人吃，本人木匠兼耕田。本区到红军当兵的七十多人，少先队去的占四十多人，皆十几岁的青年，勇敢得很。

区政府设桐树坪，主席陈俊彬，一个米业工人。

根据毛泽东著《农村调查》（一九四一年延安出版）刊印。

赣西南土地分配情形

(一九三〇年十一月)

这是一九三〇年十一月十二日赣西行动委员会^[65]扩大会及十五日省行委扩大会两次会议中到会代表的报告，我在会上略记的，虽很简略，也可见赣西南土地斗争之一斑。

一 分田情形

纯化：

远的十里一乡，一乡好歹搭匀分。去年(一九二九)十二月分第一次。本年三月分第二次，以原耕为单位，抽多补少。现在分第三次，抽肥补瘦，已开始分，还要十多天才能分完。

儒延：

去年(一九二九)十二月，分了豪绅地主的，未分公田及富农的田。今年三月，没收一切，按生产力分^[66]。五月第三次，没收一切，按劳力平分，但不是彻底平，由肥

田多的拿些肥的出去，瘦田多的拿些瘦的出去，未分甲乙丙三等扯平。以村为单位的多。

水东：

三次都以乡为单位。第一次本年正月，抽多补少。第二次六月，抽肥补瘦，仍不彻底，许多人不满意。现在分第三次。各乡土地委员集中于区，组织土地委员会，互相帮助去分，实行抽肥补瘦。打开吉安，城内千多人回去，同样分田。将次分完，十七乡分了十三乡。

西区：

分了两回。今年八月第二次，虽分上中下三等，好歹平分，实际没有彻底。乡为单位。乡太大了，田远的隔六七里，农民不要。

最近区委下通告，第三次彻底分，抽肥补瘦，烧粮册田契。区派五个巡视员去帮助分。

儒坊：

第一次本年正月，好歹平分，不彻底，留了公田。有些乡为单位，有些村为单位。第二次五月，群众拿了反水首领的田分与贫民（这些人第一次是分田的）。第三次（即现时），分上中下三等平分，南岳庙一带三四乡新争取的区域，尚未分好。西逸亭分好了（？）。村为单位。

安福：

没有反水的地方这次尚未分，先分反过水的地方，限十天分完，彻底平分。七区分了一半，五区分了三分之二，其余反水地方不曾分。全县九个区中，第一区全未反水，

第二区三分之一未反水，第三区半数未反水，第四区三分之一未反水，第五、第六、第七区五分之三未反水，第八区一半未反水，第九区即城区全反水。沿城区三十里地方完全反水，未反水地方是沿永新、莲花、袁州〔67〕赤色区域的原故。这些未反水地方都是“弱小民族”，受大村压迫的。这些地方都分过田，抽多补少，只未抽肥补瘦。

东固：

乡为单位。去年（一九二九）七月分田，抽肥补瘦，分甲乙丙三等扯平，未分二次。后因当红军的将田交归政府，现在把这些田在各村的交与各村的人耕。民众吵，所以去年七月即把田平分了，口号是“搭匀来”。

峡江：

本年正二月，第一次分土豪劣绅的田。第二次三月，分公田。第三次四五月，分富农的田，才彻底分好，抽肥补瘦。以村为单位，因为田多人少，有田无人要。新发展区域分了二次。第一次两星期之前，分得马马虎虎。第二次，目前，限五天分好，好歹扯匀。

水南：

第一次本年三月间，抽多补少。第二次八月，沿白色区域边界抽多补少，不抽肥补瘦，其余抽肥补瘦。不过党部负责人特别分好田，勒令农民帮同作田。

儒林：

今年三月分第一次，抽多补少。五月全区反水。六月打倒守望队，第二次分田，有几个乡抽肥补瘦分好了，

大多数乡名分实未分，因为尽是 AB 团在那里主持。乡为单位，特别情形才有村为单位的。

永新：

西北特区，老幼残废无耕作能力的，比普通人多分一半。全县第一次代表大会决定也是如此，还加上家属无耕作能力的那些“工作人员”，也是多分一半。此办法，西北特区有一部分实行了，但经特委西路工作会议批驳了，因为这是从慈善观点出发，有人笑为“孤寡路线”。永新普遍全县分田，分过两次，第一次是打开龙源口后，第二次是今年六月西路工作会议决定后到九月实行的。现在还有一区（城区）全区，四区（南乡）之一半，五区（东乡）全区，占全县五分之一的地方，没有分配得好。永新农民愿以生产量为标准分田，全县代表大会接受了。

吉水：

阜田、同水田分好了，金滩没有分好。

“见人分”。“好的搭丑的”。“分初坏”。

“河南佬”是个困难问题。谷村一个乡，每人只分二担田。

万安：

村为单位。第二次分，已经抽肥补瘦了（？）。

分宜：

村为单位分田。论谷分，不论田分。被反革命烧了二千多栋房子，三十多里无老房子。

二 荒田现象

东固：

最低每人分得十六担谷田(每担八十斤上下)，许多田无人耕。山荒了大部分，因为采桃子⁽³⁸⁾工钱太贵只好不采，也不挖山。

纯化：

荒了四五百箩谷田。因为：(一)三月分田正值农忙，没有家私，分的田又歹，又离得远，所以荒了好多。(二)当红军及出外办事的二十大几(即谓二千七八百人)，人力不够。

水东：

荒了几里。因为红白交界——临河地方，吉安城反动派时往骚扰，一天要几百人放哨，放三层哨，还在夜间时常被敌杀死。

水南：

荒了几百担谷田。因为留公田，农民不愿租了去耕，所以荒了。“我分了几担谷田，够得吃了，不愿耕公田。”

儒林：

荒了千多担谷田，禾熟了无人割。因为田是反动的地主富农守望队的，这些人走了之后，政府不把它分与农民，农民便没有责任去耕去割。(儒林是吉安近城的区。)

安福：

道浦区、崇文区荒了六千担谷田。因为报复屠杀主义，反水农民不敢回家；又因为分田不彻底，只数量上分。这两个原因，都是由于富农领导作鬼。安福田多人少，湖南人、永新人、河南人，多在安福作田，只要你替他对政府完粮，他就把田给你作。为什么人少？因为不讲卫生，死亡的多。

新余：

三个红色区内荒了几百担谷田。因为一部分人当红军去了。红白交界又荒一些。

分宜：

荒了几十担谷田。

永新：

一般说来没有荒田，总共荒了百担谷以内。

赣南：

凡红白交界地方都荒了许多田。

三 工人分田问题

永新农民反对工人平分土地，永新代表大会没有接受这个意见。

泰和有一区，工人分了田，减少了工资，后头又恢复了。

吉安工人做工不满半年的照分田，做工过了半年的

分半田。

四分山问题

永新代表大会决定，茶子山以乡为单位，按人口平分。

吉安代表大会（一九三〇年十月）决定竹木山不分，乡苏管理，农民使用。需用竹木的，得政府许可，可去采伐。茅草山随便采伐。

油茶山^[21]，永新、峡江、延福、儒行、东固、泰和、西区各处均分了。儒坊、纯化，没有油茶山。万安没有分山。

分宜，本年（一九三〇）十一月五日，省行委派刘林栋参加县行委，决定一个分山的办法，并提交第二次全县工农兵代表大会通过。办法是：“三百元以上一块的山归苏维埃，三百元以下一块的山归原主管。”但在今年五六月时（“二全会议”^[68]以前），因为接了上级（北路行委第四次扩大会）命令，已经以乡为单位平分了山岭，虽然本县没有开什么会议。十一月翻案，农民很不满意。

山有七种：（一）木梓山^[21]，（二）杂粮山，（三）原料山，（四）竹木山（小竹木山、大竹木山），（五）柴火山（茅草山、柴火山），（六）矿山，（七）荒山。

根据毛泽东著《农村调查》（一九四一年延安出版）刊印。

江西土地斗争中的错误

(一九三〇年十一月十四日)

一九三〇年十一月十四日，江西省委〔69〕在吉安开会，我代表总前委出席，在陈毅〔70〕、陈正人、马铭诸同志的报告后，指出了赣西南党内自“二全会议”后的一贯的取消土地革命的路线。经过会议讨论，一致承认对于这一错误路线要作坚决的斗争。下面是陈毅、陈正人、马铭诸同志作报告时，我记录下来的一些要点，有许多只有我自己看得懂。

儒林区，洗去忠实同志，留下清一色的 AB 团。

红色区域，富农操纵经济。

永新，富农操纵粮食。政府采取抑制富农政策是对的。

区委书记不下乡巡视。

中央及上级的意见不能传达到下级。

“杀尽富农地主。”

“要分定。”

富农欺骗贫农的政策，拿白色恐怖去说，“白符号”。

路线不经指明，即被富农包围蒙蔽，如永新四区委

(马铭为书记)。

东路⁽⁷¹⁾的田完全没有分好。

南路⁽⁷²⁾除兴国、赣县外，余均没有分好。

曾人超。

瑞金党百分之八十是地主富农。

上犹党员八十多人，地主富农占三十多人，内有靖卫团总。两个月不分田。封存的土豪谷子拿了出粟。

东路青年群众勇敢，青年团怕死。

妇女没有斗争。

“一切皆分，是农民意识。”

茶山，富农多，贫农少，不分茶山是富农的利益。

乡村平民学校也是富农的利益，贫农子弟读书的少，因要做工。

富农命令群众打仗，保全富农利益；信丰赤卫队官长都是富农。“点名”，“调田”，“打屁股”，“罚钱”。

信丰西北乡富农，鼓动红军开小差回去，口号是保全红色区域。富农是扩大红军的障碍。

优待红军家属问题。永新自动当红军的不优待，不帮助耕田，要是政府派出去的才优待他的家属。

信丰：本地当赤卫队打仗死伤的，优待；去二十二军打仗死伤的，不理。富农作怪。

反对婚姻自由的只是富农，说“农民反对”，是没有分别的说法。

“二全会议”，取消农民，取消土地革命。

李文林⁽⁷³⁾八月二十四日到南路，对土地革命问题没有专门报告，没有专门讨论。

七月十五日南路扩大会，陈毅提出八条纲领，如马上分田割禾，抽多补少，抽肥补瘦，无条件分房屋，分山林，分池塘等。赣南革命委员会出了布告。瑞金、于都富农，提出“赣西南土地法”第十四条，原耕为主，口口声声不能违反土地法，违反的是反革命，以至于“打架”。革命委员会不得不出这张告示。

扩大会两个火夫起作用。

“他是世袭，又是他当主席？”

怕共产党，“不要说，要杀头。”

“你往年还完租哪，这点田作不得！”

红军老婆与婚姻自由。

“你当红军不当红军？当红军不能同你结婚。”“人家报告你当红军打死了，我还替你守节吗？”“八块钱八十斤肉。”“昨日讨他，今日讨主席，是自由。”“陈致中在西河联席大会上报告，冲散了陈毅的空气。（陈毅开了九天会，决定了详细的土地法，陈致中第十天到，取消了。）”

“没收地主土地，平分是临时策略不是目的，又提不出无产阶级意识的土地法。”

谢汉昌⁽⁷⁴⁾在北路传达：“以劳动力为标准是贫农意识。”

贫农的体力不及富农（贫农没有吃），贫农的儿子也无力。

李对丛^[75]说：“‘二全会议’大家都没有把握，所以不好讨论土地问题。”“赣西南的党建立在中农以上。”

在西路传达(周高潮)^[76]：“一切皆分是农民意识。”

十月二十八日在信丰开南路行委扩大会，郭^[77]传达了“抽肥补瘦，彻底平分”，但开了一天半，没有讨论，没有决议。

赣南的两条路线(陈毅说)。

“永新不是富农路线，我反对。”马^[78]说。

“不同意土地革命深入。”段良弼^[79]对陈正人说。

“同时扩大，同时深入，是十足的农民意识；先打吉安，后打九江，要断送中国革命高潮。”特委对中央的报告。

根据毛泽东著《农村调查》(一九四一年延安出版)刊印。

分青和出租问题

(一九三〇年十一月十五日)

一九三〇年十一月十五日，江西省行动委员会在吉安开了一次扩大会。到会的人除省委〔69〕常委外，有永新、吉安、泰和、万安、吉水、安福、分宜、峡江各县苏维埃的主席及二十二军陈毅同志。我代表总前委参加这次会。这次会的特点，就是讨论了分青和租田两个问题。对于分青问题，我提出了拥护分青的群众基础。对于租田问题，推翻了向来“苏维埃区域不应收租”的“左”倾的但实际是富农的理论。此外，反对江汉波式的劳力分配法〔80〕，指出了他的错误仍在于帮助富农妨碍贫农的利益。这个会没有开完就散了，因为敌军已到峡江，各县负责人须回去布置应敌，所以打算要讨论的山林、池塘、房屋、荒田、失业、债务等问题便都没有讨论了。会议过后，发生了严重的敌人进攻和富田事变，因此省委〔69〕至今没有发表这次会议的决议案。下面那一些，是我在那天会议中自己做的一点简略的记录。因为有些要紧的材料，所以把它留下来。

一 纯化以区为单位分田

纯化区第三次分田（一九三〇年十月），进到以区为单位统计人口与生产量，看每人得田若干，然后以乡为范围去分配，“移得田动的移田，移田不动的移民”。现在纯化全区三万多人，每人所得田数相等（每人得十一石谷田，每石四十四斤）。

二 村为单位分田的弊病

以村为单位分田的弊病：（一）大村不肯拨田于小村。（二）单位太多，区乡政府不易督促，暗中生许多弊病。（三）一村之内，容易被地主富农以姓氏主义蒙蔽群众，不去彻底平田，彻底打土豪。这个意见可以注意。

三 土地斗争不是一下子能深入的

分田无论如何要分几次。头一次总是富农瞒好田，不能将田分别上中下三等调查好。头一次总是富农中农领导，贫农没有权。“暴动久得一点，无产阶级便起来了。”这

个意见是对的。

四 杨成芙的“农业社会化”计划

吉安县政府主席杨成芙（原纯化区委书记，又是主席），主张将纯化区的田共耕共费^{〔81〕}，作三步达到：第一步区为单位分田，第二步组织合作社，第三步共耕共费。这是完全错误的。

五 江汉波式的劳力分配法

分田以劳力为单位的弊病，就是凡孤、寡、老、幼、小脚妇女及一切不能耕田的人，均不够食。贫农劳力多的也抵不住富农，因为贫农不及富农的牛力、农具、资本，并且富农可以租耕孤、寡、老、幼、小脚妇女等人的田。因此，以劳力为单位只于富农有利。

安福与吉安、分宜交界的“边界区”及吉安之延福乡，都实行了以劳力为单位分田的“江汉波办法”，并且是绝对的，有劳力的有分，无劳力的无分，不论年龄。流氓有分。无劳力的，由有劳力的耕了给他们食。三军团一个政治委员来吉安，对王怀说：湘鄂赣边界的分田法，是以劳力为单位，无劳力的分一半，不是由政府供给。

以劳力为单位分配，富农田多，牛力、犁耙需自己用，贫农要借不可能。只有平分，贫农才能借富农的剩余农具，所以贫农要求平分。

六 分 青 问 题

瑞金、于都两处农民，一部分拥护汀州会议“无条件分青”的口号，一部分则拥护陂头会议“青苗不分”的口号，他们的口实是：“不得破坏土地法。”

北路各县，今年五月分田，补偿本钱与原耕，每石谷补六百文。阜田，富农的田不补，贫农的田每石谷补一串文。

纯化三月分田，当时还未耨田，只犁了一道，有些下了少数肥料，分田后不补还本钱。

北路，每石谷补偿本钱六百或一串，五月以前县议定谷价每石四串，补偿率为六分之一或四分之一。那时尚未分田，又值荒时，规定谷价四串，有帮助贫农抑平谷价的意义。但收获后还是规定每石四串，“这就不对”。

永新去年旧历五月，西北特区的第五区政府规定，早禾田谷快要熟了那时候分田的，进田人每两石谷（二百斤，即一石田）补回大洋一元与出田人；大禾田每年收一道的，五月时正当插秧之后禾还没有长成，每石田（谷二石）补回一串钱与出田人。县委的决定是无偿得田，但第

五区因交通阻塞，没有得到县委指示，便照自己的决定做了。

于都东乡与赣县西北部的富农，要求每石谷田（实只八斗）补还小洋二元（值四串），党不准，进田人无偿得了田。

正当的政策应该是“无偿得田，分亩分青”。地主家属照分，以归一律。地主钱多，另行派款。流氓照分，因为他们是劳苦的。富农反对流氓分青，是不对的。中农没有多的田分出去，不受影响。“上层贫农”耕田多的，虽受影响，但有他种利益满足他们。广大的下层贫农、手工工人、雇农，是十分拥护这个办法的。分青之后无力耕种的，准许照出租办法办理。

七 原耕总合平分

过去以村以家为单位照原耕为标准去平分，结果有利富农不利贫农。正当的办法应该是：以乡为单位，按全乡人口总数，除全乡人口原来所耕田地的总数（全乡人口原来在本乡耕的和原来在外乡耕的合计起来），抽多补少，抽肥补瘦，移得田动的移田（田多的村，把田推一部分给田少的村），移田不动的移民（隔远了，无法移田，只好移民）。这个办法，叫做“原耕总合分配”。

八 非劳动人口与新租田制

无劳力的人把田租与有劳力的人耕，佃户交租谷与田主。纯化、万安、新余交十分之四，分宜、宁都交十分之五，永新交三分之一。富田（吉安之一个区）分上中下三等田，上田交十分之四，中田交十分之三，下田交十分之二，似较合理。

无劳力要把田出租的人，纯化、安福、泰和、新余、分宜、峡江，均占人口百分之二十。宁都占百分之二十多，因为这些地方的女子小脚多。永新只有百分之五，因为女子都是大脚。出租的人多是孤寡残废老小，及做革命工作的人。以上所说，都是说的一家全无劳力而要把田出租的人口。至于无劳力而自己家中有人耕种不需出租的那种人口，就更多。全般说来，无劳力的占人口全数百分之七十五，即四个人中只有一个壮丁有充分力量耕田，这是中国的大问题。不过，这所谓无劳力，是指不能正式耕田，他们中间的半数有部分的劳力，如做看牛、砍柴、煮饭、洗衣服、作菜等事。统计起来：

百分之二十五——全有劳力；

百分之三十七点五——半有劳力或稍有劳力；

百分之三十七点五——全无劳力。

前面所述各地“租田交谷”，都是所谓“分谷制”，只有

纯化是“收租制”。分谷制的坏处是：租户耕田，以己田为主，对于田户的田，不下力施肥，随随便便，禾熟时候，按收获谷数，对分，四六分，或他种比例分，这个制度于田户不利。收租制，是讲定租额，不论收成多少，因此租户注意下力施肥，于生产量及田户均有利。

收租制的坏处是：（一）铁租，遇灾患年成，于租户不利。（二）赤卫队出发次数多，耕田日子减少，亦于租户不利。

总括起来，分谷制利于富农，收租制利于贫农。

正当的政策应该如下：

（一）贫农、雇农及失业者分了田，缺乏牛力、农具、本钱的，由政府没收富农地主的多余牛力、农具等项，分给雇农、贫农、失业人等私人使用。同时，奖励集体使用这些工具，把没收富农地主的的东西交些给合作社。再有一种办法，就是私人向富农临时借用牛力、农具，以资补助。政府裁制那些故意不借东西的富农，以赞助贫农、雇农及失业者。

（二）至于那些完全不能耕田的人，应准许他们在下列条件之下，把田租与富农中农耕种：

（甲）废除分谷制，规定固定租额，凶荒无减。

（乙）规定最低租额（百分之五十），务使富农对贫农雇农的“剥削”不得过多。

（丙）不准富农借口只耕己田，不耕人田。如富农不愿租田时，乡政府应将本乡必须出租的田，分配租与本乡

富农中农，强制他们耕种。

九 城市失业工人要求分田问题

秦和城内泥水木匠二百多人失业，要求分田，没有分。他们是外县人，城区农民不准他们分田。又南门城外作甘蔗的，也要求分田。

兴国也闹这个问题。

此问题值得从长考虑。

根据毛泽东著《农村调查》（一九四一年延安出版）刊印。

木口村调查

(一九三〇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一九三〇年十一月十八日，红军放弃吉安。十九日我和古柏、谢唯俊⁽⁸²⁾二同志从吉安往永丰属之藤田，会合红军主力。二十一日经水南到白沙，在木口村吃午饭，调查了村政府委员的成份及本村所杀反动分子的成份。在这个调查中证明，中农在平分土地中不但无所失而且有所得，富农小地主则在农民的激烈斗争中便要走到反革命阵营中去的。

吉水县水南区第八乡所属之木口村。

全村二百人。

全有劳动力的壮丁四十六人，都编入了赤卫队。

村政府设在祠堂里。

村政府九个办事人：主席、秘书、土地委员、社会保险委员、赤卫委员、粮食委员、裁判委员、妇女委员、青年委员。

主席刘兴南(小地主)，两个人，有五十六石田(每石田出谷三箩，每箩四十斤)，耕十多石，出租四十石。因好赌，没有钱放帐。此次分田大部分出去了。秘书彭家发(中农)，八个人吃，有四十八石谷田，还租入二十几石，够食，不欠债。此次分田每人分得七石八斗，共计六十二石

四斗，分进来了十四石四斗，这是中农分田进来的证据。土地委员刘兴文(贫农)，三个人，十石谷田，不够食，这回分进来了十三石四斗，过去欠债六十元。社会保险委员伍开连(贫农)，四个人吃，十六石谷田，不够食，租入二十多石，此次分进十五石二斗，过去欠了帐。赤卫委员彭家兄(中农)，过去一个人吃，十二石谷田，因还高利债，卖掉六石，只剩六石，够食，还帮人做零工，没老婆，不能供猪子，好赌，欠债三十元。革命后“由”了一个老婆，老婆带来了一个十三岁的儿子及一个十三岁的媳妇，现在四个人分田，每人分得七石八斗，共得三十一石二斗。以本人说，原只六石，今分七石八斗，增加了一石八斗，又是中农分田进来的一个证据。粮食委员徐传章(贫农)，一个人吃，只有二石谷田，不够，帮人做零工，现分进了五石八斗，还没有老婆。裁判委员由主席刘兴南兼。妇女委员杨九英(中农)，五个人，五十石谷田，她丈夫和她的家翁耕种，够食，没有多余，不欠债。这次分田分进来了六石谷，又是中农分进田的一个证据。以上七个村政府办事人，小地主一个，中农三个，贫农三个，其中中农都是分进土地的。

本村前年起就革命，今年正月分田(从东固区分过来的，本村从前属于东固)。本村政府委员均吃自己的饭，政府一路来不起伙。

本村共杀了七个反动派：彭家光、彭家善、彭家俊、彭培均、彭昌隆、彭昌禧、温志贵。彭家光(小地主)，三个人吃，有三十多石谷田，在水南开布店，田租给人耕，收租，

店内生意不好，每年蚀本，经手收第三十八都的捐税从中图利，吃鸦片，读书人，是个大劣绅。彭家善(富农)，彭家光之弟，五个人吃，有四十多石谷田，有钱放债。因废债伤了心，勾结河南土匪，去年七月和他的老兄一起被捉，杀了。彭家俊(流氓)，三个人吃，无田，欠人债。参加革命，在东固游击队当副官，又当过司务长，又当过军需。后头开小差，弄了三支枪，私打土豪当土匪，去年被捉，杀了。平素好打牌。彭培均(富农)，四个人吃，有百二十石田，请两个长年耕，还把一半租与人耕，有钱放债。群众平田烧契，他不肯，杀了。彭昌隆(小地主)，四个人吃，六十石田，均租与人耕，放薄荷油钱、黄麻钱，读书人，在吉水县教书，跟河南土匪一起，火线上捉到杀了。彭昌禧(小地主)，三个人吃，彭昌隆之弟，六十石田，放薄荷油钱、黄麻钱，借一元还谷三箩，前年三月杀了。温志贵(富农)，七个人吃，三十石谷田，租入百多石，自己劳力外，还请一个长年及许多零工，不放债，兼做小生意，担鸭子及油果子卖。勾通河南土匪走漏革命消息，被杀。(所谓河南土匪，就是一部分河南人移居江西吉水县，其中有些人当土匪。)

以上杀掉的七个反动分子，小地主富农各三人，流氓一人，证明小地主富农当土地革命深入时，有许多人是要走向反革命方面的。但这七个人是否每人都应该杀，却是问题。

根据毛泽东著《农村调查》(一九四一年延安出版)刊印。

长冈乡调查⁽⁸³⁾

(一九三三年十一月)

一切苏维埃工作的实际执行都在乡苏与市苏，这是人人了解的，但乡苏、市苏应该怎么样进行他们的工作，却有很多人不了解。而不了解乡苏与市苏的工作，简直就不能真正领导苏维埃工作，就不能真正去解决“一切苏维埃工作服从革命战争的要求”这个问题。现在上级苏维埃工作人员中我们遇得到这样的情形：发得出很多的命令与决议，却不知道任何一个乡苏、市苏工作的实际内容。同志们！这是不行的，这是官僚主义，这是苏维埃工作的障碍！

我们的任务是提出了，从扩大红军到修桥筑路的许多计划也发布了，问题是怎样动员群众去完全地实际地实行这些任务与计划。异常紧张的革命战争，要求我们迅速地普遍地解决这个问题。而这个问题的解决，不是脑子里头想得出来的，这依靠于从动员群众执行各种任务的过程中去收集各种新鲜的具体的经验，去发扬这些经验，去扩大我们动员群众的领域，使之适合于更高的任务与计划。

现在许多地方的苏维埃机关中，发生了敷衍塞责或者强迫命令的严重错误，这些苏维埃同群众的关系十分不好，大大障碍了苏维埃任务与计划的执行。另一方面，无数的下级苏维埃工作同志，又在许多地方创造了许多动员群众的很好的方法，他们与群众打成一片，他们的工作收到了很大的成效。上级苏维埃人员的一种责任，就在把这些好的经验收集整理起来，传播到广大区域中去。这样的工作，现在应该立即在各省各县实行起来。反对官僚主义的最有效方法，就是拿活的榜样给他们看。

这里收集的长冈乡的经验，限于时间与报告人的材料，仅是他们若干项主要工作的概略的总结。但这种总结已足引起我们的极大注意，已足使我们郑重称赞他们的工作为“苏维埃工作的模范”，因为他们与群众的关系十分密切，他们的工作收得了很大的成效。发扬这些经验，收集更多的经验，供给一切落后的乡苏、市苏以具体的榜样，使他们的工作提高到先进乡苏、市苏的地位，团结千百万群众于苏维埃的周围，争取一切苏维埃工作适合于粉碎敌人“围剿”的要求，这就是我们的目的。

一九三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政治区划及户口

长冈乡属于江西省兴国县之上社区，是从本区榔木

乡划出来的。

上社区工作的等第：长冈、榔木第一，杨澄第二，合富、秀水、塘石第三，仁田、上社第四。

长冈乡分为长冈、塘背、新溪、泗网四村。

户口：

一、全乡四百三十七家，一千七百八十五人，出外当红军、做工作的三百二十，在乡一千四百六十五（短夫及区乡工作人员在内）。在乡人口中，中农贫农一千二百八十六，工人、雇农、苦力一百零二，地主富农七十七。

二、出外当红军、做工作的：

一九二八至一九三二年当红军，八十；

一九三三年当红军，一百三十九；

在游击营，七；

调县以上工作，三十四；

调后方医院工作，二十四；

调当长期夫子，三十六；

共三百二十。

三、地主富农：

原有地主二家，五人；

原有富农十一家，七十二人；

八月查田查出地主之妻女与工农结婚的，六人。

从这六人收回土地三十六担六斗，没有查出别的富农地主。

代表会议

一、会议情形

议事日程经常是：（1）开会，（2）报告，（3）讨论，（4）其他，（5）散会。拿纸写好贴起来。每次讨论的具体问题，则只主席自己开在纸上，不贴起。“报告”，首先主席报告开会理由，讲二三十句。接着区苏的“参加同志”报告（差不多每次都有区苏的人参加：部员来的多，十次有五六次；部长来的少，十次有二三次；主席、副主席不常来，十次只有一次），内容是政治形势与工作情形。参加同志没有说到的，主席与支书补充。“讨论”，均是具体问题，例如十一月八日开的一次会议，讨论了下列各项：

（一）军事动员。又分为：1、扩大红军：长冈村代表答应扩大五人，塘背村代表答应四人，新溪村代表答应三人，泗网村代表答应三人，共十五人，限十一月三十日做到。2、优待红属：决定要模范耕田队与劳动互助社一齐动员。3、归队运动：本乡有七个开小差的，决定要宣传队（多的，村的）、突击队（红军老婆组织的）进行工作。4、慰劳红军：每村答应毛巾四条；黄麻草鞋与布草鞋，长冈答应一百一十双，塘背一百双，新溪九十双，泗网一百双。

（二）经济动员。又分为：1、经济公债：本乡承认销五千四百五十六元，收到了谷子八百二十二担，值四千一百

一十元，又收到现洋一百二十七元，共收了四千二百三十七元，尚差一千二百一十九元没有收齐，决定要各代表“拿出精神来”做宣传，限十一月二十五日收齐。2、合作社：消费合作社过去只区有，现在乡组织支社，还只集股一百零几元，但群众已承认了三百五十元，决定要各代表进行收集的宣传，宣传队也要出发。3、节省运动：决定多种蔬菜以备春荒，把谷米节省起来。

(三)修整河堤道路。决定限十一月二十日至三十日十天内，修好通江背洞之六里长的大路，修六尺宽。修好后修他路，四尺宽。选举筹备员五人，于路修好后修那个一丈宽被水冲坏了的河堤。至于那座大木桥，则与榔木乡合修。

(四)“拥护区苏”。为了对第三次全区苏维埃代表大会十一月十二日的开会表示全乡群众的拥护，决定赠送红匾一幅，一尺四寸红布，写四个字。十二日复动员全乡群众十分之九整队去区苏，要打爆竹。(结果群众去了十分之八，打了五六千爆竹，都是群众自己买了去打的。)

后二项是放在“其他”一项议程内讨论的。此次讨论的各问题，都是选举大会中选民的提案交乡苏讨论者。

二、检查制度

两次代表会议之中，一次是讨论问题的，另一次是检查工作的。

每次检查工作的会议之前，各村值日代表召集所属代表开检查会，由值日代表以其结果在代表会议上作报告。报告后，讨论未曾做到的及做得不好的如何做到及改正。

此办法开始于榔木乡，长冈从榔木划出之后采用这个办法，后来杨澄乡也采用了。最近区苏召集了一个全区工作检查会议，要各乡都采用。

三、值日代表

各村代表数：

长冈村：五百多人（分田时人数），十四个代表。

塘背村：四百九十多人，十四个代表。

新溪村：三百多人，十三个代表。

泗网村：四百多人，十四个代表。

各村工作等第：长冈第一，塘背第二，新溪第三，泗网第四。

每村一个“值日代表”，轮流充当，每人每次值十天，九月起实行的。九月前是“代表主任”制，指定一人专任。行了两年后，以主任制有缺点，责归一人，余人不便练习工作，轮流则免此弊。但值日制（实是值旬）也有缺点，代表弱的不能领导一村。

四、常委会

苏维埃成立以来即有常委会。

主席、副主席、文书、中共支书、少共支书，共五人。必要时，值日代表参加。

五、代表领导居民

每个代表管居民二十几人至五十几人不等，如长冈村的代表李求应，他就是管五十多人的。

每个代表手中有一个居民册，册上分为男成年、女成年、男少队（可当长夫）、女少队（可当短夫）、男儿童、女儿童。男成年中又分为在赤卫军的（可当长夫）与不在赤卫军的（可当短夫），女成年中也分为在赤卫军的（可当短夫）与不在赤卫军的（可优待红属）。

六、代表的变动

没有新划行政区时的榔木乡（七村，三千人），去年十一月选举代表七十多人，候补代表十一人，共八十多人。其中女代表十六个，男代表六十多个。到今年十一月一日改选时，原选男代表只剩下五个，多数当红军去了，少数调动了工作，红五月一次就去了二十九个。每一代表去时，先天召集所管群众选举一人，名曰“代理代表”。

七、代表的政治表现

最好的百分之六十。

中等的百分之三十五。

最差的百分之五(四个)。

这四个最差的是两男两女，很笨，又不积极，十次会只到四次，到了也不听事，更不发言。对群众态度“粗”，群众不喜欢这四人。七月把他们改选了。

八、女代表

十六个中：

最好的八个：寻工作做，又做得好。

中等的六个：不知寻工作做，交给工作就做，做不很好，要人帮助。

最差的两个：交给工作也不做。

长冈乡代表会议有许多好的创造，如常委会、值日代表、代表领导居民、检查制度等，都是别地可学习的。但常委会应改为主席团(大乡七人，小乡五人)；值日代表应改为代表主任，择最好的代表一个月或两个月一任，十天一换太频繁了。会议讨论的问题也很实际，但那个空洞的五条议事日程应取消，为什么不把那张开列了具体问题的单子贴出来呢？长冈乡的检查制度是很好的，工作的完全执行与争取速度，依靠这种办法。最坏的代表应早些撤换，八个月后才改选，太迟了。代表调动了工作，即刻补选是对的，但不应称为“代理代表”。

此次选举

一、选举委员会

九人：中共支书，中共妇女干事，雇农支部长^{〔84〕}，手工支部长^{〔85〕}，贫农团主任及另一人，大队长，乡代表二人。支书为主任。九月组织的。

县苏原定九月底选举，两次改期，第二次决定十一月初。

二、选举宣传

讲过去阶级未分清楚，现分清了，故要选举。还讲了为打破“围剿”，为检阅工作使之更进步，故要选举。

三、选民登记

四村各造册，由代表负责登记所管居民，交于选举委员会发榜公布：有选举权的一张，十六岁以下无选举权的一张，地主富农等无选举权的一张，前二张红，后一张白。四村及乡苏门外各贴这样的三张。选民册九月本已造好，但把工人家属不算作工人成份，上月改正过来，重新公布。对于工、农选举代表标准的分别，群众中有生疑问者。正确了解“工人领导”这个问题的，全乡不足十分之一。

四、选举单位

四村每村一选举单位,另一工人单位。

五、工作报告

分两天开选民会(十月十九、二十两天),第一天两个村,第二天两个村。

主席到长冈、塘背两村报告,分两天出席。副主席(支书兼)到新溪、泗网两村报告,也分两天。报告分军事动员、经济建设、其他工作,共三项。

报告后,选举候选名单。也曾提出要到会群众批评乡苏工作,但无批评者。

六、候选名单

十月十九日支部干事会开会,各村都有人到(共到十一人)。按照各村工农人数比例,拟定一张五十五人的名单,恰如应选代表之数。然后提交各村党的小组会、工会、贫农团去讨论,由各小组党员在作工作报告的选民大会上起来提议,经大会通过,省去了选委准备名单的手续。

名单公布,四村及乡苏门外各贴一张。

公布后三天即选举。

七、选举大会

时间:十一月四日。

工人在乡苏开会，到了百分之九十，余是病的，未到。农民分四村开会，到了百分之九十三。上午开会，选民进门签一“到”字于写好了自己名字的一张表上（表二十四格，县苏印发，写二十四个选民的名字）。一人守门，门外有小孩子看，也有进来的。地主富农知道没有份，无来者。

程序：选举委员报告，乡苏主席报告，区苏参加同志报告，问选民有意见没有（没有），依候选名单逐名介绍、表决（无否决者），讨论提案（有人提议全乡十六岁到四十五岁无疾病者全体上前线，多数通过。此外，如十一月八日代表会议所讨论的“军事”、“经济”、“堤路”各案，都是此次选举大会提议的）。

上午十时到齐开会，下午四时散会，“精神很好”。

八、代表的政治表现

五十五个代表中，最积极的三十六个，中等的十九个，最差的尚未发现。

各代表中，老代表连选连任占十分之六（三十多个），新当选的十分之四。

九、选举后的代表会议

选举后第二天（十一月五日）上午，开第一次代表会议，选举主席、副主席、文书，选举出席区大会的代表（十人）。区苏有三个同志参加这次会。第四天（十一月八日），开第二次会议，讨论选举大会的提案（见前）。

长冈乡此次选举的缺点：（1）宣传没有指出，苏维埃是群众自己管理自己生活的政权，选举苏维埃代表是群众最重要的权利。（2）候选名单人数恰如应选人数，没有比应选人数增加一倍，因此群众对于候选名单没有批评。选举委员会在组织候选名单问题上没有起什么作用，只有党的活动。（3）工作报告会议上没有尽力发动群众对乡苏工作的批评。除了这些缺点之外，其余都是成功的。

乡苏下的委员会

以下是群众团体。

分村、乡两级。村五人，主任即为乡之委员。乡五人的多，因村有委员会，但七人、九人、十一人的也有。

一、扩大红军委员会

七人，内三人是代表。讨论“扩大”、“优待”、“慰劳”、“欢迎”。

慰劳队（七人，有队长，内四人是代表，一男三女，其他三人一男二女）挑着花生、豆子、蔬菜、草鞋去医院，去县城，有一次去黄陂小布，慰劳红军。

二、土地委员会

七人。九月查田运动^[86]时还开了几次会，对前月查

出的三十六担田加以处理。后来没有开会了。

应改为农事试验场管理委员会，场内附设农产品展览所。

三、土地登记委员会

五人，每村一人，主任常驻。七月组织的，做了两个月，登记完毕，取消主任的伙食。

办法：到各村问各代表，登记起来。代表不晓得的，便到那家去问。八月不明表格内容，登记不完备，延长一个月，登记好了。

四、山林委员会

五人，主任外，每村一人。管种植、保护。

种了些树，山坏，不发达，应种在河旁、路近、屋边。

私山如砍树多，要问过山林委员，少则不问，没有规定尺寸。

五、建设委员会

五人。指挥“水利”、“桥梁”两委员会。

六、水利委员会

五人，主任外，每村一人。

七、桥梁委员会

五人。管桥路之修理。应称桥路委员会。

八、国有财产委员会

五人。虽有，不了解做什么工作。

九、仓库保管委员会

三人。管公债谷及红军公田谷之保存。

备荒仓亦归他管，将没收的三十六担田的谷拿来备荒，共十多担。

十、没收委员会

三人。管罚款、捐款。

九月起罚地主九元，捐富农二百二十五元（十一家，多的捐四十余元，少的十元）。

过去把富农田地、山林、房屋、耕牛、农具一概没收了，只分了些坏田、破屋给他们，没有分山。现富农耕牛、农具需向人租。富农的现款过去“罚”的也有，现在“罚”的也有，无所谓捐。现在富农家况比雇农差。

（应该指出：长冈乡对富农的政策是错误的。）

十一、查田委员会

九人。现没有了。

十二、教育委员会

九人。

十三、卫生委员会

五人。四月组织的。

十四、防空防毒委员会

五人。十月组织的。开了四五次会。

十五、筹备委员会

为开纪念会而设。

长冈乡的村委员会(许多的委员会在村都有)，使苏维埃联结了更广大的群众，这是苏维埃工作发展到高度时的很好的创造。因为村有了五人的委员会，乡的委员会许多也只要五个人就行了，而乡的每个委员会的五个人，其中四个就是四个村委员会的主任，这样把工作组成了网，对于乡代表会议的工作的帮助是极大的。但长冈乡同志把这些委员会看做如同工会、贫农团等一样的群众团体，而不知其是苏维埃组织的一部分，这是不妥当的。其中建设委员会可取消。土地委员会在兴国这种土地斗争深入了的地方，应改为农事试验场委员会。此外应增加“粮食”、“户口”、“工农检察”、“赤色戒严”等几个委员会。这些，在中央政府颁布的地方苏维埃组织法上面，已经规定了。

地方部队

一、编制

(一) 男赤卫军一排

二十四岁至四十五岁。此年龄内的男子，全乡共六十六人，除主席、文书两人及重病残废等未编入的二十人外，全部编入，计四十六人。

排长、副排长各一，班长、副班长各六。旗一面。

(二) 女赤卫军一连

年龄同前。此年龄内女子，全乡共二百四十六人(超过男子二倍多)，除病残的二十六人外，一律编入，共二百二十人。连长、副连长、政治指导员各一，排长、副排长各三，班长、副班长各九，均女子。旗一面。

(三) 小队一大队

男女合编。十六至二十三岁的，全乡男二十一名，女八十名(四倍于男)，共一百零一名，除病残(风脚等)十五名未编入外，一律编入，共八十六名。

大队长、副大队长各一。下分男的一排，女的两排，各有排长、副排长。

二、训练

(一) 排操

村为单位，每月两次，赤少分开，男女合操。

教练人：长冈女副连长，塘背女连长，少队的是一个女子、三个男子。操目：立正，稍息，左右转，插当子，正步，跑步（女子少），散兵，野外（三四里远）。

武器：多数梭镖，少数木枪。

政治课：先操后讲，讲者政治指导员。讲革命形势、帝国主义、赤军任务等，无一定教材，“随便讲一下子”。

时间：下午，大约二时至六时，操二点半，讲一点半。

到操：平均能到十分之七。

（二）连操

乡为单位，每月十五日一次。

操目：各排操法，看哪排好，检阅排操的成绩。

政治课：操完，指导员讲政治形势。

时间：下午四个钟头。现冬天天冷，又较闲，改上午。

三、勤 务

（一）运输工作

男子当长夫（四十五岁以上未编入赤卫军的则当短夫）。

女子当短夫（挑出一部分去城内、高兴、茶岭等处），还有救护（挑出一部分组织救护排，准备着，无工作）及洗衣（组织洗衣队，每村挑出十多名，无小孩累赘的，去箐箕窝的补充师及教导队洗了好几次，去茶岭洗了两三次）的勤务。

(二)晚上放哨

长冈、塘背、泗网共三个哨所，每夜一班，五人或六人一班，赤少各派几人，轮流担任，班长或副班长负责。一人站哨，余人睡觉。问口令（答“老百姓”，讲出自己的名字，去何地，做何事，其实群众并不知口令），查路条（别乡过路的），未曾捉到什么坏人。

(三)白天检查

三个人负一天责任，一个赤军，一个少队，一个童团。有人过，一个看路条（童团），一个盘问他（赤军或少队）。必要时送信。塘背哨所曾捉到四五个逃兵，送区。“老百姓”捉到一个无路条的（当他走山上小路过时），别县人，凶得很，疑是侦探，送县。

(四)防空

本乡防空防毒委员会指导群众防空，注意下列各事：
飞机来了不要乱跑。

挖防空洞，可以几家合挖一个，在做，尚未做好。

遇毒瓦斯用手巾封鼻。演习野营的回来，用木炭屑装巾封鼻。

每村一个号炮所，都设好了。每所两个专人负责，一人外出必一人在家，司放号炮。

一切青年壮年的劳动群众都应组织到赤卫军或少先队中去，并且加以好的军事训练与政治训练，一方面保卫地方，一方面准备上前线，这是苏维埃在国内战争中的

重要任务。长冈乡在这一个方面也是成功的。

群众生活

一、今年碰着饥荒

今春蒔田前，竟有百分之八十的群众缺粮，要向东固、沙村、富田、水南等很远地方办米。这百分之八十的人平均整差一个月粮，每人每年需谷五担，月计四斗。全乡一千五百人的百分之八十为一千二百人，一个月粮计四百八十担，都从远地办来解决，无饿饭的。

二、明年则不怕

今年春耕虽好，因虫害秋收不好，只等于去年的收成。但（一）秋耕好，番薯、豆子均比去年增加四成；（二）冬耕又加种蔬菜、胡豆、雪豆与油菜；（三）去年秋收后群众曾把谷子大批卖给商人，每担价仅二千八百文，不足一元，固然需要钱用，抓紧些少糶出点是可以的，但没有注意到，今年开了全县的会，议定非四元不卖给商人，并应少卖；（四）去年秋收后供猪供鸡鸭浪费许多，今年供的少了；（五）去年一、二两期公债，买两元需费去二担半谷，今年经济建设公债，买十元还只需交谷二担，——因此可以保证明春不荒。

三、油有多余

花生比去年好，可打油。家家多少分了一点木梓岭〔21〕，又有些木油〔29〕。油不少，还有多余。

四、豆子可以换盐，但食盐量大减

今年豆子收成好（水匀，去年则几全受水害），豆价也好（去年每担九元，今年十二元），可交换全乡食盐百分之六十。其余百分之四十的盐，可以多余的油（油多百分之三十）去交换。

老少平均每人每天需盐四钱（月十二两），今年七月减少一半只二钱（月六两），十一月三钱多一点（月约十两）。群众食酸菜水，说与放盐差不多。（这是国民党的罪恶，冲破封锁才有盐吃。）

五、吃肉，贫农增一倍，工人增二倍

供猪的人家约百分之八十五，不能供的约百分之十五。平均每家每年猪卖出约值二十元，买进猪肉约十二元，余八元。但在暴动前平均每年每家只能买进猪肉约十元。以阶级分：暴动前中农买进猪肉约十二元，贫农约六元，工人约四元，现在差不多都有十二元（其中一部分人无此数）。过去不说逢圩，即过年过节也吃不到多少肉。现在不说过年过节，每次逢圩大家都要买点肉吃了。

六、鸡鸭多数自己吃，过去则多数卖出

七、生活好起来，柴火少出卖

柴火本地不缺。过去挑柴火去城里卖的多，现少了百分之三十，因有许多人不需卖它了。

八、衣增一倍

衣服一切算在内，平均每人每年需新制一套单衣裤。中农过去、现在无甚改变。贫农工人则现在较过去改良了一倍，比如现在制二元衣服，过去则只能制一元。

九、雇农的生活改良了

雇农全乡约二十二家，十分之六比最贫的贫农要好些了，因为分了东西。本乡地主只二家，没收了富农的（十二家）不少，从城市又分了好些来。十分之四则同于贫农。

十、中农尚留在原地位

一般说来，中农生活与过去差不多。（苏维埃应该注意中农生活的改良。）

十一、市 价

（甲）农产：

谷——暴动前秋收后每担（九十斤）三元，暴动后一

元，去年秋后一元，今春九元，今秋后三元，十一月四元七角。

花生——暴动前秋后每担(一百斤)三元，暴动后三元，去秋后三元，今秋后三元五角。

番薯——暴动前秋后每担(一百斤)一千文，去秋后一千三百文，今秋后一千二百文。

豆子——暴动前秋后每担(一百斤)七元，去秋后十元五角，今秋后十二元。

猪——暴动前每斤六百五十文，去秋后九百文，今春七百五十文，今秋后八百六十文。

鸡——暴动前每斤七百五十文，去年九百文，今年一千二百文。

鸭——暴动前每斤五百文，去年七百文，今年七百五十文。

鸡蛋——暴动前每个二十五文，去年及今年均四十文。

鸭蛋——暴动前每个三十文，去年及今年均五十文。

柴——暴动前片柴每斤八文，去年十文，今年十二文。

木油——暴动前每斤六百文(每元五斤半)，去年九百二十文(每元三斤半)，今春至秋每三斤一元，十一月二斤十二两一元，因能出口。

花生油——暴动前每七斤一元，去年三斤半一元，今年十一月三斤一元。

小柑子——暴动前每二十八斤一元，去年十九斤一元，今年十五斤一元。

(乙)外货：

盐——暴动前每七斤一元，一九三一年三月每一斤一元，去年每三斤半一元，今夏每一斤大洋一元，纸洋二元，十一月每一斤十二两大洋一元，每一斤四两纸洋一元。

布——暴动前中等蓝布每尺一百五十文，去年二百五十文，今春三百文，十一月三百八十文。

洋火——暴动前每盒四十文，去年七十文，今夏一百八十文，十一月九十文。

洋油——暴动前每斤五百三十文，去年一千一百二十文，今年一千六百文。

十二、群众的休息与劳动

每人每月平均约有五个整天(许多次会合计起来)的开会生活，即是他们很好的休息时间。因出外的多，乡间劳动力减少，群众的劳动强度还是同于暴动前，但劳动的意义不同了。

苏维埃是群众生活的组织者，只有苏维埃用尽它的一切努力解决了群众的问题，切切实实改良了群众的生活，取得了群众对于苏维埃的信仰，才能动员广大群众加入红军，帮助战争，为粉碎敌人的“围剿”而斗争。应该明

白：长冈乡在战争动员上的伟大成绩，是与他们改良群众生活的成绩不可分离的。

劳动力的调剂与耕牛问题

一、模范耕田队

四村各一队，共约七十人，红军家属有劳动力者组织之，每队一个队长。队下分小队，比如长冈村模范队二十多人，分三小队，按住所接近，有三人的，有七人的。每小队管其附近几家或十几家，经常注意使这些人家的生产弄好。今年八月割禾时组织的，作用是调剂劳动力。

办法：劳动互助社帮红军家属耕田（不要工钱），模范队则帮群众耕田（要工钱）。比如某个互助社社员正要帮红属耕田，而他自己家里的田又正待耕，模范队便派人帮他耕，或者代替他帮红属耕田，由他出工钱与模范队员，这样来调剂劳动力。因此模范队须与互助社取得密切的联系。

二、劳动互助社

四村每村一个，除红属外，凡有劳力的，十分之八都加入了。全乡社员三百多。

全乡人口中：

全劳动的百分之十（在全乡总人口中约占一百五十

人)。

半劳动的百分之二十(约三百人)。

附带劳动的百分之三十五(约五百二十五人)。

无劳动的百分之三十(约四百五十人)。

前二项共约四百五十人,大部分加入互助社。

全乡出外的三百二十人(内二百二十六人当红军,九十四人做工作)中,除十几个人属于半劳动外,全部都是全劳动的,此数对于现留的全劳动一百五十人,为百分之六十八对三十二之比。劳动力的有组织的调剂,成为生产上的中心问题,因此群众热烈地欢迎劳动互助社。

互助社的工作是优待红属、社员互助与帮助孤老,均完全达到目的,红属的田一般耕得好。其办法如下:

优待红属:本乡红军家属,紧时平均每家每月须帮助约二十五个工,平时平均每家每月须帮助约十个工。群众劳力多的多帮助,少的少帮助,无的不帮,女人带了小孩子的也少帮。大概紧时全家有两个劳动力的须帮出十三四个工,一个劳动力的须帮出六七个工,半个劳动力的帮一工两工做轻便工作。应该帮这多而少帮了,则须算给工钱于多帮了的。比如紧时甲家每月本应帮红属七工但只帮了五工,乙家应帮七工而帮了九工,则甲家应算两个工的工钱给乙家。

社员互助:工数对除,少做了的,按工找算工钱于多做了的。

帮助孤老：只要吃饭，不要工钱。

以村为单位全盘计划生产，调剂人工。

每个月底清算一次，找出工钱（拿钱的多，物品抵的少，都能找清）。

工价：今年割禾分三等，最高八百文（如打禾），其次六百四十文（如割禾、挑秆），最低三百二十文（如拿禾、点豆）。七月间全乡社员大会议定的（此次到了上百人）。去年割禾工价，开头八百文，紧张时一千四百文为最高工价。

减低工资：雇农工会是赞成的，他们因为分了田更欠人工。劳动力多的也不反对，他们因为优待红属须帮工多。

互助社，委员五人，内主任、组织、宣传各一，受乡的秋收秋耕委员会指导。

劳动互助社在农业生产上伟大的作用，长冈乡明显地表现出来了。根据群众的意愿，以村为单位统筹生产，一切地方都可实行，特别在扩大红军数多的地方。必要时还可以乡为单位，甚至以区为单位统筹，上杭才溪区就是这样做的。耕田队可以合并到劳动互助社，使组织上统一起来。这里有一个重要问题，就是动员女子参加生产。长冈乡十六岁至四十五岁的全部青年壮年七百三十三人，出外当红军做工作去了三百二十人，在乡四百一十三人，其中男子只八十七人，女子竟占三百二十六人（一

与四之比),因此长冈乡的生产绝大部分是依靠女子。长冈乡提出了“妇女学习犁耙”的口号,女子已是成群地进入生产战线中,这证明有组织地调剂人工与推动女子参加生产,是不可分离的任务。长冈乡扩大红军如此之多,生产不减少,反增加了,即因为他们把这个问题很好地解决了。

三、犁牛合作社

九月间开始组织的,每村一个,刚在进行,尚未弄好,入社的不多。五个人的委员会。

平均百家中有一牛二十五头,全乡共有牛百一十头。

一家二牛的无。

在有牛人家中,一家一牛的占百分之五十(小牛多,十几元一头的)。

二家一牛的,百分之十五。

三家一牛及四家一牛的,百分之三十。

五家以上共一牛的,百分之五(有七家共一牛的,大水牛)。

无牛的百分之二十五,全乡四百三十七家,无牛的约一百零九家。犁牛合作社尚未讨论如何解决。

办到了禁止杀牛,牛老牛病应杀的,报告乡苏派人去看,准杀才杀,无敢故意弄死者。

在现时的农业技术条件下,耕牛的作用仅仅次于人

工。根据瑞金石水乡（无牛的百分之三十）、兴国长冈乡（无牛的百分之二十五）、上杭才溪乡（无牛的百分之二十）三处的材料，可以知道农民中完全无牛的，平均要占百分之二十五，这是一个绝大的问题。解决方法，莫妙于领导群众组织犁牛合作社，共同集股买牛。办法是在自愿原则下（经过社员大会同意），每家照分田数每担谷田出谷二升至三升。例如，长冈乡每人分田六担二斗，无牛的一百零九家，平均每家四人，共四百三十六人，分田共二千七百零三担，每担三升得谷八十一担，每担五元得钱四百零五元，以二十元买一牛计，得二十头。每牛耕田八十担，共可耕田一千六百担，对于二千七百零三担，已解决了一大半，明年再出两升，即可完全解决。而租牛每年每担谷田即须出牛租五升。这一办法是石水乡群众提出来的，他们已在实行。我们希望各地都能实行。这不但解决贫苦农民一大困难，对于增加农业生产更有大的意义。

公债的推销

公债发行委员会五人，每村另有一个主任。

乡主席到县到区开会认销五千元，后又加认四百五十六元，共五千四百五十六元。

乡主席回来召集代表会议，由各村代表承认本村的销数。

各村值日代表召集本村群众开大会。事先各代表及宣传队向群众做个别的宣传，届时领导群众来开会，讲明购买公债的意义。当场各代表及各团体的负责人首先认购，群众跟着认购，席上登记起来。

没有销完。

各代表及宣传队，对那些未买的及买得太少的，按家按户作宣传。“今年这样多”，有些群众不了解，便把去年谷价（买两元公债要拿出谷子两担半）、今年公债（买十元公债还只要拿出两担）比给他们听，把合作社利益（集了股的分两次红就过了股金的头，不曾集股的无份）讲给他们听，把敌人封锁与经济建设的意义讲给他们听。

再开全村大会，加销一部，尚未销完。

再做宣传。

开第三次全村大会，又加销一部，仍未销完，但所余不多了。

再做宣传。

开第四次全村大会，全部销完。

共销五千四百五十六元，全乡一千四百六十五人，平均每人买了三元七角多。最多的买了四十五元（一家）。买三十元的五十六家，二十元的很多。一二元的极少，只十家左右。五角的无。孤老等不买的也有十几家。“群众完全满意。”从开始至销完为时十五天。

长冈乡工作的特点，在于能用全力去动员群众，用极

大的耐心去说服群众，结果能完全实现他们的任务，并且争取了最快的速度，推销公债不过一例。长冈乡五千余元公债的推销，全是在会场认购，全不按家去销，全是宣传鼓动，全不强迫摊派，经过四次个别宣传，四次全村大会，从开始至销完共只有十五天。别乡则有销数比长冈乡少至五倍六倍、反而在强迫摊派、销了两三个月还不能结束者，拿了同长冈乡对照，真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

合作社运动

起始于一九三一年三次战争^[87]结束后榔木乡（长冈乡那时属于榔木）的顾岭村。本村群众以每股五角为单位，集了八十多元，开始做生意，有成绩。一九三二年一月，改为榔木乡合作社，没有增股，货比市上便宜，得到群众欢迎。到九月，做了三百块钱生意，赚了钱。去年九月，区社成立，全区集了八百股（每股五角），把榔木乡社归并于区。

职员：村社时代，社长（李奎应，后历任乡社、区社、县社的社长）、采办（李其尚，后历任乡社、区社、县社的采办）、会计兼营业（王仁森，后任乡社、区社的会计）各一人，吃社内饭，无工钱。改乡社时，决定每人月给工钱三元，但三人不受。

货从茅店、直下办来。

村社、乡社时，社员及红属买货，每千文减五十，即百分之五。非社员不减，但照市价实际上便宜些，一串钱货便宜二十文上下，即百分之二。区社今年十一月改为盐布每串钱减二十（因盐布贵，赚钱少），他货仍减五十，非社员照市价，此时一百元生意约赚二元。

区社去年九月至今年三月（半年），四百多元本钱赚了六百多元，以百分之五十为公积金，百分之十为营业者及管理委员、审查委员的奖励金，百分之十为文化教育费（为俱乐部、学校及红属儿童买纸笔），百分之三十分红。为了增发红利，鼓励社员，临时将教育费取消（以后应该恢复），共分红百分之四十，每人分了一串钱。分红时，清算帐目，悬榜公告。分红后，增加了许多股本，今年七月时，共有二千股一千元了。十一月，第二次分红，每股分五角，实发三角，二角作为增股。决定改股金单位为一元，每人不得超过十股。

管理委员会十一人，审查委员会七人。

现定乡设支社。长冈支社集了二百六十多股（每股一元），在开始营业中。

县总社八月成立，也在开始营业中。

顾岭村合作社为全县合作社首创，又办得最好，有模范合作社之称。

本乡粮食合作社集了二百二十多股（每股一元），谷子抵交的多（每担五元），集中在长冈村一个仓里。还未开始营业，组织了管理委员会。

每个乡每个区都要学习长冈乡与上社区的消费合作社！

文化运动

一、小学

列宁小学，四个，每村一个，各有校长、教员。

学生：长冈五十五，塘背五十三，新溪三十三，泗网四十六，共一百八十七，占全乡学龄儿童总数百分之六十五。余百分之三十五，不是父母不要他们去，他们自己好玩不肯去，学生去“捉”，捉来有罚扫地的，有罚禁闭的，罚饿饭的也有个把——那是“又大又蛮”的。学生之间自己发动斗争，“精神很好”。那些顽皮小孩来读的时间少，不来读的时间多，父母送他们出门，“他们溜到山上打仗去了”。（惩罚的方法有些是不适当的。）

均分甲乙丙三班。

学生年龄，七岁至十三岁。也有十四岁十五岁的，则因生产忙，只读半天。

远的带中饭，近的回家吃。

书纸笔墨，学生自备。

教员尽义务，但劳动互助社帮他耕田，等于一个脱离生产的工作人员。教员自己不肯说，代表会议决定优待。（乡苏常驻人有优待，代表及群众团体负责人不脱离生产

的无优待。)合富、秀水两乡,则由学生斗米(斗,集合之意)给老师吃,月斗两斗米。杨澄乡又是一个办法:比如某村有一小学,乡苏准许群众中推出两个人(要是五十以上不能当长夫的),去开长担(开担即挑担,开长担即经常挑担)做小生意,赚了钱供给老师伙食,其数照乡苏办事人例(乡苏每日九分,老师也九分)。乡苏则对此两人不派一切勤务,由这两人自愿承认。

教员多是“文墨不深”的。

二、夜 学

全乡九个:长冈三,塘背二,新溪一,泗网三。

学生平均每校约三十二人,九校共约三百。男约百分之三十,女约百分之七十。全乡十六岁至四十五岁的青年壮年共四百一十三人,大多数进了夜学,四十五岁以上的“老同志”也有少数来读的。群众非常欢迎,说“夜学顶好”。

各校均分甲乙丙三班。

灯火,少数是自己带去,四人五人共一盏灯。多数就夜学设备的一盏木油灯,十多二十人共在这盏灯下读,每月每人出二个或三个铜片。

书纸笔墨自备。

教材:

甲班,读报,算术。

乙班,成年读本。

丙班，儿童读本。

每校一校长，一教员。校长可不识字，只要热心，学生没有来时，“请校长来指示”。校长也来读书。校长“老同志”多。九个夜学校长，女的占五个。教员无女子。九个夜学教员，七个是乡苏代表。都是尽义务的。

三、识字班

小孩子累赘的，“更多年纪的”，家里人太少离夜学又远的，这些人编入识字班。

编制：依住所接近，少的三人、多的十人为一组，举一组长——稍识几个字的。组长多属夜学学生。

教法：随时，随地，随人数，乘凉时，喝茶时，一个人，三个人，五个人。起初，画地为字，随后各立一簿，学写起来，字从“桌椅板凳猪牛鸡鸭”写起。各人簿子，大约十天由组长收齐，送夜学老师看改，“写得多写得好”的给以口头夸奖。字，组长有不晓得写的，问夜学老师，夜学老师有不晓得的，问日学老师。

用此办法，过去不识字的，现在都识得四五十个字了，少数能识七八十个。

此办法今夏开始实行，识字班的组织则去年就有了。

识字牌：每村一块，钉在路旁屋壁。牌上绘图写字，两天三天一换。一天一换或四天五天一换，间或也有的。每次，少的两个字，多的三个字，没有不绘图的。日学老

师负责。此法效大。

四、俱 乐 部

全乡俱乐部四个，每村一个。

每个俱乐部下，有“体育”、“墙报”、“晚会”等很多的委员会。

每村一个墙报，放在列宁小学。十篇文章中列小学生约占八篇，群众占两篇。

俱乐部都有新戏。

每个乡苏维埃都要学习长冈乡的文化教育工作！

卫 生 运 动

一、办 法

将居民编为卫生班，按住所接近，四五家，七八家，十一二家为一班，七八家一班的多。有班长。

虽规定五天大扫除一次，实际七天一次的多，十天的也有。要督促，“不督促记不到，工夫又多”。

二、工 作

(一)扫除：厅堂、睡房不要放灰粪，前后水沟去掉污泥，坪场打扫光洁，公共的水沟、坪场则轮流疏扫。(二)

饮食：还只说到禁吃死东西。（三）衣服：要洗洁。以上各项，不做的，发动童团耻笑他，特别那些衣服不洁的。文明戏中也唱了卫生运动。

三、成 绩

四月起，头一次“蛮好”。随即松懈下去，五六两月全没做。乡苏发现了，批评了卫生委员会主任，重新召集卫生委员会（乡卫生委员会外，还有各村的卫生委员会，乡、村均五人）开会，号召各村竞赛，“看哪村做得较好”。七月督促实行，四个月来大有成绩，比前清洁多了。

四、舆 论

“红军共产党什么都想到了！”“政府工作人员真正顾乐（爱惜的意思）我们！”但也有少数人说：“开窗户，没有病死要吹死！”还需要做深入的宣传。

疾病是苏区中一大仇敌，因为它减弱我们的革命力量。如长冈乡一样，发动广大群众的卫生运动，减少疾病以至消灭疾病，是每个乡苏维埃的责任。

社 会 救 济

互济会乡委员会五人（内主任、宣传、组织）。

村无委员会，有一主任。

下分小组。

会员六百一十一。全乡只有约二十家没有加入互济会，这些多属孤老。

月费一铜片，无不交的。

工作：

(一)慰劳红军。

(二)募捐救济难民，援助反帝。今年有过二次。一次是七十多个信丰难民到兴国城(榔木乡时)，共捐了二十多串。一次是援助东北义勇军(也是榔木乡时，那时人口二千九百，会员约八百)，捐了四十多串。捐数五个铜片起，一百的、二百的、一串的都有。一百的多数，约占会员百分之六十。五个铜片的，一串的，各只几人。

(三)乡里火烧了房子的，失业工人生病无药的，募捐救济。今春一家失火，烧了一间半屋，捐了六串多钱给他。

(四)救济饥荒。今夏榔木乡有三四个人饿饭(过去乞丐，现还很穷)，请求区互济会发钱发米救济，每人每次多的三升，少的一升，今夏发了三四次。

(五)救济红军家属。红军家属中生病困难的(无饿饭的)，今夏一次募了十一串多钱。又四月间，由合作社借出本钱，给群众中自愿的几个人，拿去办米，挑往桥头、江背洞发卖，赚了百多串钱，接济红属中病困者。经手的群众，除赚食外，一点多的不要。

在许多地方的苏维埃不注意社会救济工作、许多地方的互济会只知收月费不知救济群众困难的情形下，长冈乡苏维埃与互济会的社会救济工作，是值得赞扬的。长冈乡是在最具体最实际地解决群众中的每一个困难问题。

妇 女

女工农妇代表会每村一个主任。由各个村的主任及一个妇女指导员组成乡的女工农妇代表会的主席团。全乡代表四十三人，长冈十二，塘背十一，新溪九，泗网十一。去年十一月开始组织的，今年三月改选一次，九月第三次选举。各村七天一次会，都按期开，每次仅个把人缺席（小孩累赘等原因）。代表分开负责，每个管五家至十家，六七家的最多。

第一次成立时的选举，是由乡苏代表负责，村为单位，召集所有十六岁以上的劳动妇女开会。此次到会者各村平均十分之六。按住所接近，几家（不等）选一代表。这次各村选的代表数，较现时略少。这时，妇女们还不了解妇女代表会的作用，不十分踊跃，代表选出后，少数亦不大积极。代表会无主席团，只一主任，村则主任亦无。

今年三月，第二次选举。办法同前，但由妇女主任主持，各村的乡苏代表只参加帮助。规定了各妇女代表负

责管照的家数。规定乡组织主席团，村设主任。

九月，第三次选举。改变办法，不开全村妇女大会，由各妇女代表召集所属各家妇女开会选举，全村的乡苏代表仍然参加帮助。

第一第二两次选举会，仅选举代表，未讨论问题。第三次讨论了“扩大红军”、“慰劳红军”、“优待红属”、“妇女学习犁耙”、“妇女拿银器买公债”等问题。七天一次的代表会上讨论的问题，曾讨论到婚姻问题，说“要正确的自由，不要流氓的自由，不要一讲口就离婚”。在今年选举运动时，讨论了妇女的候选名单。但其他妇女切身问题，如“妇女病问题”、“小孩子问题”、“妇女教育问题”等，没有讨论。

本乡离婚无不自由的。

丈夫骂老婆的少，老婆骂丈夫的反倒多起来了。（应该彼此都不骂。）

完全不打小孩子的，现在还没有，但打的时候少了。（应该完全不打。）

小孩子现在也聪明得多了，如父母打骂，过去反口的少，现在多起来了。（父母不打骂，小孩子也不会反口。）

约百分之一的妇女，暴动后四年半中结过三次婚。秘密恋爱的，暴动前约占百分之五十，暴动后减少至百分之十，今年更减少了。这是因为，一分了田，二离婚结婚自由，三则革命工作忙。

衣服改短了，去掉了“花边”。发，除“老婆太”外，一

律剪掉了，老婆太也有剪发的。老妇未剪的约占女子百分之二十。

群众中，过去（暴动前）互相打骂的事，时有发生，讲口的更不少。现在，相打绝迹，讲口也减少了。过去，讲口无人解释，即使有人劝解，“心里总不易散”。现在一讲口，便有代表出来解释，“心里即刻散了”。现在讲口，多是那些年纪较老的同志们，他们开会较少，对革命工作不大明了，要他们去优待红军家属，间或讲起口来。但明了的积极的占多数（百分之七十）。少数不明了的，老婆太为多，“他们总是不肯去开会”。

去年以来，老婆太敬神（装香供饭、求神拜佛）的完全没有了，但“叫魂”的每村还有个把两个。迷信扫除得这样快的原因：打了土豪，分了田地，第一。儿童团、少队的反迷信宣传，苏维埃的节省香烛钱运动，第二。儿童团（特多）、少队的直接干涉（抹掉他们的香烛），第三。（应该拿说服代替干涉。）但有些老婆太，虽不敢公开敬神，心里还是信神，这些人多属没有儿子的。

妇女在革命战争中的伟大力量，在苏区是明显地表现出来。在查田运动等各种群众斗争上，在经济战线上（长冈乡是主要依靠她们），在文化战线上（许多女子主持乡村教育），在军事动员上（她们的扩大红军与慰劳红军运动，她们的当短夫），在苏维埃的组织上（乡苏中女代表的作用），都表现她们的英雄姿态与伟大成绩。这里女

工农妇代表会的领导与推动，是紧要的关节。女工农妇代表会，首先应该抓紧妇女群众的切身利益问题，跟着这些问题的动员，联系到一切政治的动员。在这一点上，许多地方的注意是非常不够的，就是长冈乡也还缺乏充分注意。每个乡苏维埃，都应该把领导女工农妇代表会的工作，放在自己的日程上。

儿 童

童团委员会，乡五人，一个书记。村的，一个主任。

七岁至十五岁的入儿童团，百分之八十加入了，未加入的多是七岁（因小）及十五岁的（因入了小队，本应十六岁才入小队，但有些“肯长”的加入得早），未加入的，女孩较多。

工作：（一）做扩大红军与归队运动的宣传（宣传三四次不去才笑他，本乡历来无耻笑队）。（二）竞赛捡狗粪入“肥料所”，铲草皮入“肥料屋”。（三）交月费一铜片，慰劳红军。（四）节省运动——少吃果子，多买公债，五角、一元、二元、三元的都有，买五角的多，百分之六十的儿童买了公债。（五）做游戏，下操，到操场上练习打仗，逢星期日一次，订立了课目。（六）最大多数入了列宁学校。儿童团的纪律严得很，有些顽皮孩子不服父母，也不服老师，只服儿童团的纪律，罚扫地，罚禁闭，总是“服理服

输”。(应该多用说服,少用惩罚。)

过去九岁十岁的小孩,为地主富农看牛,现在没有了。过去,儿童不论在家、帮人,每天劳动时间总在十小时以上,同于一个大人,可说全无休息与受教育的时间。现在,每日大部分时间受教育,做游戏,只早晨约一点半钟看牛或做别事。农忙时,则劳动时间较多些——向老师请假,助父母作工。过去受父母打骂,现在受打骂的很少了。

反 帝

反帝拥苏同盟,乡的委员会三人(主任、宣传、组织)。

村无委员会,有一主任。

下分小组。

全乡盟员五百五十八人。

月费一铜片,完全收齐,无不交的。

经常地做宣传,晓得“反帝”“拥苏”大意的百分之三十(七岁以上)。

有些慰劳品送给红军。

许多地方的群众甚至工作人员以为,反帝即是反国民党、反土豪,拥苏即是拥护苏维埃中央政府。反帝拥苏同盟的领导机关并没有去做深入的切实的宣传解释工

作。长冈乡在这方面有了成绩，但也还要更进一步。

工 人

木匠：失业的十分之三。十工只有七工做。工资每日五百五十。

裁缝：大部失业，工资每日四百。

泥匠：失业十分之三，工资每日五百五十。

篾匠：失业十分之一，工资每日四百。

理发：增加十分之一。剃头的，每人一年出谷八升。

零工：工资平时每天四百（二毛），紧时八百（四毛）。

贫 农 团

乡的委员会，三人（主任、宣传、组织）。村的委员会，五人。今年七月，会员二百七十一，十一月，增至三百八十六。

过去，“有事就唤贫农团”，但没有注意健全其组织。

今年查田运动中（七月），把组织整理了，村设了委员会，发展了会员。

七月前，甚至两个月不开一次会，七月后，村贫农团五天、十天或半月开一次会，看工作需要。乡的每月一

次，讨论的问题：“查阶级”，“会员每人节省一毛二”，“发展会员”，“健全组织”，“发展生产”，“罚款捐款”。关于扩大红军、优待红属、经济建设、文化教育等，则只向会员作报告，乡代表会对这些工作有决议时，提到贫农团会上来“发表”，没有什么特别讨论。（应该讨论。）

不收月费。

村下分小组。

在一切查田运动没有深入的地方，贫农团特别重要，乡苏维埃要负领导之责。贫农团，村应有委员会，应以村为单位开会，乡为单位的会可减少。长冈乡的办法是对的。

宣 传 队

乡一宣传中队，七人，一个队长。每村一宣传小队，大村（长冈、塘背）五人，小村（新溪、泗网）三人，有小队长。为扩大红军、经济建设、纪念节等做宣传。

宣传的方式：（一）个别宣传，此项最多。（二）值日代表召集全村群众讨论工作时去做宣传。（三）区县开纪念节大会时向群众宣传，也向别乡别区的“队伍”做宣传。

乡苏七天召集队长、小队长共五人开“宣传会”一次。区苏召集全区宣传队长开会，每月至少两次，有三次。每次时间至少四点钟，会毕回家吃饭。

全乡队长、队员二十三人，女的占十分之六。均“较会讲的”，不一定要识字。

不更换，调动工作时才补人。专门研究宣传材料与宣传方法，“鸟吗(怎样)能使群众更了解”。

今年二月起组织的。

突 击 队

乡苏下五人，一队长。村则长冈、塘背、新溪有突击队，泗网没有。红军老婆组织的。

哪一村工作做不动，别一村的突击队就去检查帮助，把别村如何做动的方法告诉他们。乡的也一样，看哪一村做不动，就去检查帮助。

比宣传队工作少，不显大作用。

乡苏召集他们开了三四次会。

八月起组织的。

宣传队与突击队的办法是好的，各乡都可以组织。

革 命 竞 赛

竞赛的办法，从今年春耕运动做起的，比赛“较早”、

“较好”、“无荒田”三项。这次是全区各乡竞赛，各乡主席在区苏开会决定的。本乡则各村竞赛，召集各村值日代表开会订定。每村由各个代表竞赛，值日代表召集各代表开会订定。没有要各家订立竞赛(也可订立)。条约上写明如下各项：竞赛项目的最高标准，某村与某村竞赛，奖品的种类及数目(分为第一等，红旗；第二等，信纸百张；第三等，信纸五十张)，竞赛的时间，负责人与公证人。竞赛期内，乡代表会开了检阅会议，由值日代表报告情形，知道各村做到了什么程度。会后主席等(即公证人)到各村去巡视，看值日代表的报告是否“打花”(扯谎)。

四月间，另外还有一次竞赛，目标是“军事动员”，分“扩大红军”、“慰劳工作”、“优待红属”三项。(无“归队运动”，因其时无开小差的，五月间加入此项。)

五月二十日，乡代表会开“春耕”、“军事”两项竞赛的总结会，新溪夺得红旗，长冈得信纸百张，塘背得五十，泗网无所得。

七月订立“军事”、“经济”两项竞赛，现还未做总结，但已知长冈村最好。

为了争取工作的速度，革命竞赛的办法应该在每个乡里实行起来。乡苏是竞赛的领导者，但乡苏也只是“领导者”，因为每一竞赛，主要是群众的竞赛，不只是各村代表之间的竞赛。因此每一竞赛条约的订立，应召集村为单位的群众大会作报告，得到群众的承认，并把竞赛条约

张贴出来。在生产问题等项的竞赛上，还应召集每个代表领导下的几十个居民开会作报告，得到他们的承认。一时期内检查成绩的结果，也应该召集这样的会作报告，来推动工作的前进。一切竞赛没有成绩的，都是由于只把竞赛条约放在少数人的袋子里，没有推动广大的群众。每一次竞赛，都要作出总结，并且给奖。长冈乡的两次竞赛，对于这些大体上做到了，所以他们得到了实际的成绩。

根据毛泽东著《农村调查》（一九四一年延安出版）刊印，并按照一九三四年一月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印发的油印单行本《乡苏工作的模范（一）——长冈乡》，恢复了“反帝”一节和“群众生活”一节中的“市价”部分。

才溪乡调查^[88]

(一九三三年十一月)

行政区划

中央苏区有名的上下才溪，属于福建上杭县的才溪区。才溪区自新划行政区后分为下列八个乡：上才溪、下才溪、岭保、同康、曾坑、文才、大地、下王。

上才溪：五百二十三家，二千三百一十八人。

分为四村：雷屋（人口约六百）、洋下（五百）、中兴（五百）、上屋（六百）。

乡苏常驻人：主席、文书。

因是大乡，文书常驻，帮助乡苏工作。

下才溪：五百零三家，二千六百一十人。

分为四村：樟坑（人口约六百）、下坑（五百）、发坑（八百）、孙屋（七百）。

代表会议

一、代表数

上才溪：前五上三个代表。此次选举，工人家属算入工人成份，增至七上五个代表（新增二十二，本乡泥水工人多）。原五上三个代表中，工人十三人，加新增二十二人，共有工人代表三十五人，余四十是农民代表。全乡工人一百八十三人，属于一百六十三家，连家属平均每家以三人计，共四百八十九人，每十三人举一代表，故举代表如上数。

下才溪：前七上三个代表，现在九十一一个代表，新增了十八个代表，也是因为工人家属的选举比例提高了。

二、代表团

代表在各村，每村有十多个的，有二十多个的，四村每村代表各自开会选举一人成为乡苏的“代表团”，故代表团是四人。比较小的工作即由主席召集代表团开会解决。每次代表会开会之先，召集代表团开会，预先准备（或在上午，或在先天），代表会约五天开会一次。此办法，一九三一年开始的。（代表团应改称代表主任。）

三、代表与居民的关系

每个代表管辖的居民，有十多人的，二十多人的，三十多人的，四十多人的，以五十多人的为最多。工人代表管辖少些，农民代表管辖多些。此办法，一九三二年开始的。

四、代表的政治表现

上才溪五十三个代表中：

最积极的，二十多个。

中等的，二十多个。

最差的，一个。

这个最差的代表，十次会只到三次，忙于找自己的生活，分配工作不上紧做，批评了多回，被代表会开除。

下才溪七十三个代表中，没有最差的。

五、代表的调动与补选

上才溪五十三个代表，去年十一月选举的。到今年十月十四日再选举时，当红军的二十七人（去年十一月一回去的），调动工作的十一人，共去了三十八人，剩下十五人。以村开选民大会补选，去的是工人补选工人，农民补选农民。有候补代表，则以候补代表充任。此补选会是去年十一月开的，后未开过。至今年十月再选举时，剩下四十二人，因陆续又调动了十一人。

下才溪七十三个代表，今年红五月，当红军的十一人，村为单位开了一次补选大会。七月又有当红军的十五人，又开了一次补选大会。前后调动工作的十八人，以候补代表充任。

六、女代表

去年十月选举时，上才溪五十三个代表中，女的十六个，占百分之三十。下才溪七十三个代表中，女的二十一个，也是百分之三十。补选以后，至今年十月选举时，上才溪五十三个代表中，女的三十三个，差不多占了百分之六十。下才溪七十三个代表中，女的四十三个，也是百分之六十。此次选举，上才溪七十五个代表中，女的四十三个，仍然是百分之六十。下才溪九十一个代表中，女的五十九个，则占了百分之六十五。

村的代表主任制度及代表与居民发生固定关系的办法，是苏维埃组织与领导方面的一大进步。才溪乡，是同长冈、石水等乡一样，收得了很大效果的。乡的中心在村，故村的组织与领导成为极应注意的问题。将乡的全境划分为若干村，依靠于民众自己的乡苏代表及村的委员会与民众团体在村的坚强的领导，使全村民众象网一样组织于苏维埃之下，去执行苏维埃的一切工作任务，这是苏维埃制度优胜于历史上一切政治制度的最明显的一个地方。长冈、才溪、石水等乡的办法，应该推行到全苏区去。

此次选举

一、选举委员会领导选举。

二、居民选民登记，发榜三张。

三、候选名单，下才溪一百六十多人（内应选九十一人），一村贴一张，每张均写一百六十多个名字。群众在各人名下注意见的很多，注两个字的，五六个字的，十多个字的，儿童们也在注。注“好”、“不好”等字的多，注“同意”或“消极”的也有。有一人名下注着“官僚”二字。受墙报批评的有二十多人，被批评的都是只知找自己生活，不顾群众利益，工作表现消极的。有诗歌。内有三张批评乡苏对纸业问题解决得不好。

四、乡为单位开选民大会，乡苏报告工作。

五、工人全乡为一单位，农民村为单位（四个）。

六、选举大会，选民到百分之八十。病的，放哨的，在合作社工作出外办货的，女子坐月的，共约百分之二十没有到。老人撑着棍子到会。

七、为着选举开的会很多：工会、贫农团、妇女会、互济会与反帝同盟合开会员大会，儿童团、少先队部都开了会，党团员会先开。有标语，有小册子。所以今年的选举宣传，比去年普及得多，大多数人都了解选举的意义。

去年，十六岁以下的吵选举权，以为他们当红军的不

少，工作也做得多，为什么没有选举权？今年，他们了解是年龄的理由，不吵了。

宣传队到各村宣传，白天讲演，夜间演戏。

八、选举大会上鼓动买公债，下才溪在会场中一天买了一千五百多元，上才溪六百三十元。

大地乡选民大会中，动员了十三个人当红军，全乡赤卫军模范营两班中去了一班。

九、新干部的当选：上才溪七十五个代表中，前任代表五十三个，有二十一个再当选了，落选的三十二个，新当选的占五十四个。下才溪九十一个代表中，前任代表七十三个，有五十个再当选，落选的二十三个，新当选的占四十一个。

上下才溪的选举是一般成功了的。他们的选举宣传，他们的组织候选名单与发动群众对候选名单的批评，他们的联系选举于别项工作，他们的组织工人与女子当选，都充分执行了中央政府的选举训令，成为苏区选举运动的模范。在选举大会上发动选民提案交新选代表讨论，这一方面则没有什么表现。这一方面的模范，应该让给兴国的长冈乡。

乡苏下的委员会

乡苏下有许多的委员会。举数例于下：

“拥护红军”：委员上下才溪均五人。四村各一个委员会，委员也是各五人。

“优待红军家属”：上下才溪均五人，村亦五人。

“查田”：两乡均十一人，村无。

“选举”：两乡均七人，村无。

“土地”：上才溪十一人，下才溪七人，村无。

“劳动”：即劳动合作社委员会，两乡均五人。村无委员会，有小组。

“山林”：上才溪七人，下才溪十一人。

“逃兵归队”：两乡均十二人。

没有“春耕”、“夏耕”等委员会。只组织耕田队，五人为一小组，十人为一班，三十人为一中队，百人为一大队，上下才溪各有一个大队。耕田队主要为了优待红军家属。

乡苏维埃下许多委员会的组织及其领导，成为乡苏工作的重要一部分，在才溪乡再一次证明了。中央政府已经采纳各地的经验，规定到地方苏维埃组织法里面。那里规定乡的委员会可以组织经常的与临时的共二十余

个，依照各地工作情况，可以适当地给以增减。市区苏维埃，则须适应城市的特点，组织若干不同于乡的委员会。这一制度的明确的统一的建立，将使苏维埃与民众的关系更加密切，将使一切苏维埃工作的执行得着雄厚的力量。一个问题，就是村亦应建立某些重要工作的委员会（各种有广大会员的民众团体，同样应建立他们的村的领导机关）。因为如果只有乡的委员会，在有一千人上下的广大居民的乡，是无法周密地进行工作的。许多村的委员会的建立，即可保证这一点。

扩大红军

八、九、十三个月：

上才溪：六十人，动员了两排模范营。

另归队的十一人。还有两三个因病没有归队。

下才溪：六十人，模范营一次动员了五十二个人。另一次个别动员，去了十三人。

另归队的十一人。还有十四人未归队。

全区十二个乡（未划分前），八月十五日那一次，动员模范营二百七十三人。新划区八个乡，共尚有未归队的五十多人。

全区以上下才溪两乡扩大红军成绩最好。主要原因是优待红军家属、慰劳红军工作历来不错。红五月以前，

八乡平均每乡每月可集中布草鞋五百双，近因封锁无布，稍减少了。但上下才溪还有如下成绩：上才溪，八月五百多双，九月一百多双，十月九十多双。下才溪，八月三百多双，九月二百八十双，十月三百双，十一月六百三十双。

这些成绩，主要是由于党团支部动员党团员领导女工农妇代表会得来的：（一）党团员先开会，（二）妇女代表会开会，（三）妇女群众大会。

妇女代表会十天开一次，乡有主席团五人，内推一指导师，另四人分在四村，每村一人，即为村的主任。

妇女代表会讨论的问题，凡乡苏讨论的她们都讨论，除对慰劳红军、推销公债、发展生产极其努力外，本身利益如婚姻问题，也常讨论，解释婚姻条例给妇女听。

大数量地动员群众去当红军，依靠于：（一）政治上的充分的宣传鼓动，废弃一切强迫办法；（二）充分地优待红军家属；（三）健全的编制与训练地方武装。而优待红军家属，是使群众欢喜去并且安心留在红军部队的一个根本工作，长冈乡、才溪乡的经验，给我们完全证明了。长冈乡全部青年壮年男子（十六岁至四十五岁）四百零七人，其中出外当红军、做工作的三百二十人，占百分之七十九。上才溪全部青年壮年男子（十六岁至五十五岁）五百五十四人，出外当红军、做工作的四百八十五人，占百分之八十八。下才溪全部青年壮年男子七百六十五人，出外当红军、做工作的五百三十三人，也占了百分之七十。

这样大数量地扩大红军，如果不从经济上、生产上去彻底解决问题，是决然办不到的。只有拿经济上的动员配合着政治上的动员，才能造成扩大红军的热潮，达到如象长冈乡、才溪乡一样的成绩。

经济生活

一、劳动力问题

上才溪：全人口二千三百一十八人（暴动时）中，男劳力五百五十四（十六岁至五十五岁，下同），女劳力五百八十一，内当红军的四百一十九，调外工作八十八（男六十六，女二十二）。五百五十四个十六岁至五十五岁有劳动力的男子中，共去了当红军、做工作的四百八十五（四百一十九加六十六），留在乡村的只六十九人，与女劳力五百五十九人（五百八十一减二十二）比较，男子仅占劳动力总数的百分之十一。全乡有红军家属三百五十八家。

下才溪：全人口二千六百一十人中，男女合计有劳动力的一千二百零七人（男七百六十五，女四百四十二），当红军的四百四十二，调外工作的九十八（男九十一，女七）。男子有劳动力的七百六十五人中，共去了五百三十三人当红军及做工作，留在乡村的只二百三十二人，与女劳力四百三十五（四百四十二减七）比较，男子也只占劳动力总数的百分之三十五。全乡红军家属三百五十五家。

因此，耕种主要依靠于女子。上才溪今年女子能用牛的约三百人，能蒔田的六十多人。暴动前这三百人中，只有十分之一即约三十个人能用牛。数年来的努力，得此成绩。

同时，“老同志”精神很好，开山开岭多是他们，一部分还可蒔田割禾。儿童又参加生产。因此，生产是在发展中。除了女子、老人、儿童参加生产之外，生产的发展还依靠于劳动力的互相调剂。一村中，劳动力有余之家，帮助不足之家。一乡中，有余的村，帮助不足的村。一区中，有余的乡，帮助不足的乡。这样，以区为单位调剂劳力，做劳动工。党团员又做“礼拜六”〔89〕。因此，生产得着更大的发展。

调剂劳动力的主要方法，是劳动合作社与耕田队。其任务是帮助红属与群众互助。

帮助红属：带饭包（不带菜），带农具，蒔田割禾也是这样。

群众互助：议定每天工钱二毛，男女一样，紧时平时一样，一九三〇年起就这样做。工钱，红属帮助红属，每天一毛半；红属帮助群众，每天二毛；群众帮助红属，不要工钱。

劳动合作社统筹全局，乡的劳动合作社委员会五人，主任筹划一乡。四村每村一个委员，筹划一村。要请工的，必经村委员，不能私请，否则混乱了劳动力的调剂。工钱，“雇”“佣”双方自理，不经委员。

本乡劳动合作社，一九三一年开始创设的。现在全苏区实行的“劳动互助社”，就是发源于此的。

委员手里有一个簿子，登记有劳动力的，无劳动力的，或缺劳动力的。有人请工，即刻可以分配。间有不知者，问耕田队的中队长（每村一个中队，五人为一小组，两组十人为一班，三班或四班为一中队）。中队长手里也有个簿子。“赞成将耕田队与劳动合作社统一起来。”

生产情形：暴动后（一九二九至一九三一年），生产低落约百分之二十。一九三二年恢复了百分之十，今年（一九三三）比去年增加二成（杂粮如番薯、豆子、芋子、大薯等，则比去年增加了百分之五十），超过了暴动前百分之十。暴动后全区荒了许多田，去年开发了一小部分。今年大开，开了一千三百多担。开山比开田更多，山占四分之三，田占四分之一，因田开尽，故进到开山。没有一片田滕没有种杂粮，能种番薯的田一概种下番薯了。开山开得女同志“争”起来，我要开，你也要开。竞赛的效力很大。全区粮食，暴动前不够甚远（加以那时做粉干的多），去年已够食，今年则已有余了。现在全区没有做粉干及“板子”的，没有蒸酒的。

二、消费合作社

全区八乡有十四个消费合作社。

上才溪两个：

一个油盐肉合作社：原股本七十四元，后增至一百

八十五元，每股五角。一九三〇年十月起的。一九三三年七月分红一次，每股分五角。办事常驻一人，圩日有两人帮助。

一个布匹合作社：原股本一百四十四元，后增至二百五十五元，每股一元。与前者同时起的。一九三三年九月分红一次，每股分一元。常驻二人，圩日帮助者一人。

下才溪三个：

一个布匹合作社：原股本一百二十元，后增至二百四十元，每股一元。一九三〇年一月起的。一九三二年二月分红一次，每股分一元。常驻二人。

一个油盐肉合作社：原股本三十五元，后增至一百五十七元，每股五角。一九二九年十月起的。一九三三年三月分红一次，每股分五角。常驻两人，圩日帮助一人。

一个豆腐、糖果、猪子合作社：原股本一百二十五元，后增至一百八十元，每股五角。一九三一年一月起的。一九三三年二月分红，每股分五角。办事常驻三人。

合作社每月查帐两次(查毕回家吃饭)，开社员大会一次(不吃饭)。办事人，每三个月于开社员大会时改选一次。调动到县社、区社去工作的，年壮当红军去了的(以较老的代)，不胜任的，均即改换。但实际连任的多，换动的少。只红军家属困难的可赊帐，赊一圩的，两圩的，最多三圩(五日一圩)。还时，米、豆等等均可。圩期未收清的，每年七月、十月两期收清。

加入消费合作社的人家，上才溪百分之六十，下才溪

百分之九十。

货缺时，红属先买，社员后买，非社员再后买。

货价，红属(有证章)照市价减百分之五，社员不减。别乡甚至别的区的红属来买亦然，旧县、南阳、官庄等区的红属，均有来买货的。

“合作社第一好。”——舆论。

卖“外货”的私人商店，除一家江西人开的药店外，全区绝迹(逐渐削弱至此)，只圩日有个把子私人卖盐的，但土产如豆腐等，私人卖的还有。

三、粮食合作社

原名粮食调剂局，一九三〇年开始创设，由群众募集股金。此种募集不是普遍募集，而是向生活较好的人家募集，每股大洋一元。每乡组织一个调剂局，全区八个局，共有股金一千八百一十元。

调剂办法：每年向群众买进谷米，比私人买的少收二升，如私人每元一斗七升，调剂局只收一斗五升。卖出时先卖给红军家属，后卖给困难群众。但群众是否困难，要经过乡代表会调查通过。卖出时，也不照当时市价，仅照买进价格略除耗失。例如买进每元一斗五升，卖出则为一斗四升五合，除去耗失五合。红军家属无钱的，群众特别困难的，可以借给，割禾后照数归还，不取利息。每年收谷出谷工作完了，由乡苏通知群众，举出代表，向调剂局负责人算帐，并发公告。每年秋后收谷子量入谷仓，用

乡苏长条标封。春夏出谷一次二次不定，由群众决定，群众需要了，即开仓出卖。大概每年三月蒔田时与五月青黄不接时，均是出谷时节。

今年二月，改名粮食合作社，但组织如旧。自今年经济建设运动发起以来，各乡粮社都扩大了。例如上才溪粮社，原股二百一十五元，现增加二百零三元，共四百一十八元。下才溪，原股一百三十七元，现增加二百元，共三百三十七元。调剂局委员五人，主任一人常驻，支领伙食。

今年五月，上村、障云两乡（现划入通贤区）发生饥荒（两乡尽是竹山，每人仅分田一担，纸业又失败了），全区各乡粮食调剂局合力救济。当时谷价每元八升，而调剂局借给此两乡的仍照去秋谷价每元一斗八升，秋后照数归还，全区共借给三十六担。另又募集杂粮（番薯干等）及钱去救济。结果无饿饭的。才溪区其余各乡，今年均未患荒，是调剂局调剂之力。

下才溪另有一个“贩米合作社”，股本一百三十元，每股五角。专为红军路过、行人来往、机关人员及被难群众买米而设。委员五人均不常驻，圩日有一人办事半天，平时托付消费合作社办理。除开支办米工人的工资、伙食外，不分红利。普通群众来此买米的极少，百人中仅一二人。米价照市。自从群众集股办了这个合作社，红军、难民等就不要向群众挨家办米了。

四、犁牛合作社

全区只上下才溪两乡组织了，各有三头牛。

两乡约百分之二十的人家无牛，还没有想出解决的办法来。

五、日常生活

米：暴动前，贫农雇农平均每年只有三个月吃米饭，其余九个月均是吃杂粮，青黄不接时要吃“羊蹄子”〔90〕，更有吃糠的。现在，有了六个月的米饭吃，配合六个月的杂粮，一年就够了。本地产米本来很少，故还需一半依靠杂粮，现在杂粮的生产也比前多了。以每餐说，暴动前不能吃饱，现在能吃饱了。并且自己吃外，还可卖给红军，完土地税，买公债票与兑换油盐。总之，吃饭改善了百分之一百（三个月米饭与六个月米饭之比）。

肉：暴动前贫农雇农平均每人每年吃肉约一元（大洋），现在为二元，增加百分之一百。暴动前百家只有六十家养猪，现在百家有九十五家养猪。

衣：暴动前平均每人每两年才能做一套衫裤，暴动后平均每人每年能做一套半，增加了百分之二百。今年情形又改变，因为封锁，布贵，平均每人只能做半套，恢复到暴动前。暴动前一套单衣服值十八毛（十五毛布，三毛工），去年每套二十一毛（十七毛布，四毛工），合大洋一元半，今年每套三十四毛（三十毛布，四毛工），合大洋二元四

角。反革命使我们的衣服贵到如此程度!

盐: 暴动前每人平均每月吃盐一斤, 今年十一月每人每月只吃三两二钱, 即暴动前五个人的家庭月吃盐五斤者, 今年十一月只吃一斤。不打倒国民党无盐吃!

油: 暴动前平均每人每月吃油(从江西来的木油, 本地的猪油)六两, 现在未减少也未加多。但因江西的木油来得少了, 群众吃的多是猪油。

六、物 价

谷——暴动前每担(一百斤)十元, 一九二九年二元五角, 一九三〇年五元, 一九三二年六元二角, 一九三三年五月十元, 十月五元。

猪肉——暴动前有骨每元两斤半, 现在无骨每元亦两斤半。

鱼——暴动后因封锁, 九江(从武平县转)没有鱼苗来, 塘是空的, 无市。

鸡——前后价同, 每斤八毛。

鸭——前后略同, 每斤四毛。

鸡蛋——前后略同, 每毛买三个。

鸭蛋——前后略同, 每毛买三个。

猪油——与猪肉价同。

石灰——田里不用, 用了做纸, 前后略同, 每元买一担(八十斤)。

豆子——暴动前每担(八斗)十元, 一九三二年二十

元,今年八元。

烟——暴动前每毛买二两,现在每毛一两六钱。

茶叶——前后略同,每元买三斤半。

菜油——暴动前每元三斤半,今春两斤半,今冬一斤十三两。

纸——暴动前每球(四十斤)草纸四元五角,一九三一年六元,一九三二年五元,一九三三年一元五角,因此无人造纸了。

木——不能出口,无市。纸、木是本地最大出口,今均失败。可恶的国民党的封锁!

木油——暴动前木油每元买三斤半,现在无甚货来,只得吃猪油了。

铁——比暴动前贵一倍。

布——棉布暴动前一元买一匹(二丈三尺),一九三二年一元又四毛买一匹,今年二元又两毛买一匹。

盐——暴动前每元十斤,一九三〇年至一九三二年春仍是十斤,此年夏贵至七斤。一九三三年每元买一斤,十一月每元仅买十四两。极大的问题是要打破封锁。

洋油——暴动前百分之五十人家点洋油,每元买七斤十四两,一九三三年每元仅买一斤五两,因此除机关办公外,无人点它了,均点“松光”〔91〕。

柴火——暴动前每斤两个铜片,去年三个铜片,今年五个铜片到九个铜片。

毛洋——前后同,每毛十六个铜片。

现洋——杂洋十三毛半；光洋十四毛，苏纸〔92〕同。现只有苏纸，现洋完全看不见了。又是国民党捣乱！

七、经济公债

新划的才溪区，八个乡，二千一百八十八家，八千七百八十二人，共承销公债一万三千六百元，现尚余约一千元没有销完。

上才溪五百二十三家，二千三百一十八人，销四千元。

下才溪五百零三家，二千六百一十人，销四千一百四十六元。

方法：

(一)党团员大会动员。

(二)各团体各自开会动员。

(三)乡苏代表会议动员。

(四)村为单位开群众大会一次，专门宣传，不销。

(五)乡为单位开群众大会一次，销债，两乡各销了一千五百多元，未完。

(六)乡代表、推销委员会（每村三人）、宣传队（乡组织的，每村五人），挨户宣传。

(七)选民大会上，上才溪销六百多元，下才溪销一千六百多元。至此，上才溪销了二千多元，尚余一千多元，下才溪销了三千多元，尚余约九百元。

(八)嗣后由代表、推销委员、宣传队按户鼓动，概销

完了，承认了数目。但公债还没有完全领到。

完全自动买，没有强迫。没有一次会不讲经济建设。因为县贸易局建立，有了盐布买，群众更加认识经济公债的重要了。

我们重复地说，只有经济建设配合了政治动员，才能造成扩大红军的更高的热潮，推动广大群众上前线去。才溪乡在青年壮年男子成群地出去当红军、做工作之后，生产超过了暴动前百分之十。荒田开尽，进到开山，没有一片可耕的土地没有种植，群众生活有很大的改良。

劳动合作社（别地称劳动互助社）、消费合作社、粮食合作社，组织了全乡群众的经济生活，经济上的组织性进到了很高的程度，成为全苏区第一个光荣的模范。这种经济战线上的成绩，兴奋了整个群众，使广大群众为了保卫苏区发展苏区而手执武器上前线去，全无家庭后顾之忧。在两乡全人口四千九百二十八人中，男子出去当红军、做工作的一千零一十八人（上才溪四百八十五，下才溪五百三十三），女子出去做工作的有二十九人。这一铁的事实，给了我们一个有力的武器，去粉碎一切机会主义者的瞎说，如象说国内战争中经济建设是不可能的，如象说苏区群众生活没有改良，如象说群众不愿意当红军，或者说扩大红军便没有人生产了。我们郑重介绍长冈乡、才溪乡、石水乡的光荣成绩于全体工农群众之前，我们号召全苏区几千个乡一齐学习这几个乡，使几千个乡

都如同长冈、才溪、石水一样，成为争取全中国胜利的坚强的前进阵地。

文化 教育

上才溪：

日学：四个，共一校长，各一教员。教员伙食，群众募集款子，每人一角三分计算。学生共一百四十一人，多是六岁至十岁的。十一至十四岁的多进区苏义务教育性的劳动学校（由儿童工作干部训练所改）。全乡一至十五岁儿童六百多人，内六岁至十五岁的三百二十三人，此数内入日校的一百四十一人，入区苏劳动学校的三十七人，尚有一百四十五人失学。

夜学：四个，无校长，教员由日学教员兼。学生共一百二十多人，多是女子。每月每校办公费五角，群众募集的。

识字班：二十四组，每组十人，共二百四十人，每五天由夜学教员发五个新字去认。每组一个组长，男女均有。因老，因工作，因小孩牵累，不能入夜学的，便入识字班。

读报团：设于俱乐部内，有一主任，逢圩日（五日一圩）读《斗争》、《红中》及“通知”、“阶级分析”〔93〕等。每次最少五六十人听，多的八九十人。

识字牌：六块，设置于通路处。

俱乐部：一个，任俱乐部工作的五十多人，内新剧团占三十多人。

墙报：四处，每村一处，在日校门外。文章，学生教员做得多，群众做的不过十分之一。

下才溪：

日学：五个，共一校长，各一教员。教员伙食办法同上才溪。学生共一百五十多人，入区校的六十多人，共二百一十多人。

夜学：八个，无校长，教员五个由日校教员兼，三个是另找来的。

平均每校学生约三十，共二百四十人。办公费每月五角。

俱乐部：一个，工作人员五十多人。

识字班：二十六组，共二百六十人，识字办法同上才溪。

识字牌：五块。

墙报：五处。

读报团：一处，也是每五天逢圩日一次。

根据毛泽东著《农村调查》（一九四一年延安出版）刊印。

注 释

〔1〕 本篇原题为《调查工作》，当时有油印本和石印本。一九六一年三月十一日，毛泽东将这篇文章印发给他在广州召集的一次会议，并写了以下说明：“这是一篇老文章，是为了反对当时红军中的教条主义思想而写的。那时没有用‘教条主义’这个名称，我们叫它做‘本本主义’。写作时间大约在一九三〇年春季，已经三十年不见了。一九六一年一月，忽然从中央革命博物馆里找到，而中央革命博物馆是从福建龙岩地委找到的。看来还有些用处，印若干份供同志们参考。”一九六四年，这篇文章收入《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出版）时，作者作了一些文字上的修正和个别内容上的补充，题目改为《反对本本主义》，写作时间定为一九三〇年五月。——第1页。

〔2〕 见《论语·八佾第三》。原文是：“子入太庙，每事问。”——第2页。

〔3〕 李逵，是《水浒传》中的一个英雄人物。他朴直豪爽，对农民革命事业很忠诚，但是处事鲁莽。——第5页。

〔4〕 毛泽东历来重视调查工作，把进行社会调查作为领导工作的首要任务和决定政策的基础。在毛泽东的倡导下，红军第四军的调查工作逐渐地开展起来。毛泽东还把进行社会调查规定为工作制度，红军政治部制定了详细的调查表，包括群众斗争状况、反动派状况、经济生活情况和农村各阶级占有土地的情况等项目。红军每到一个地方，都首先要弄清当地的阶级关系状况，然后再提出切合群众需要的口号。——第5页。

〔5〕 这里所说的山头指江西、湖南边界的井冈山地区，平地指江西南部、福建西部地区。一九二九年一月，毛泽东、朱德率领红军第四军的主力，自井冈山出发，向江西南部、福建西部进军，开辟赣南、闽西两大革命根据地。——第7页。

〔6〕 指一九二八年七月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案。一九二九年初，红军第四军前敌委员会曾经把这些决议案汇集印成单行本，发给红军和地方的党组织。——第8页。

〔7〕 这是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总政治部发给红军各政治部、地方各

级政府的通知，署名是总政治部主任毛泽东。——第12页。

〔8〕 一九三七年准备印《农村调查》时，毛泽东写过一篇序言，即序言一。一九四一年在延安出版《农村调查》，他又写了一篇序言，即序言二。当时出版的《农村调查》中载有这两篇序言。一九五三年出版的《毛泽东选集》第三卷，将序言二收入《〈农村调查〉的序言和跋》，删去了开头的一句话：“这个材料延至今天才付印，但寻乌调查又遗失了。”本书中的《〈农村调查〉的序言和跋》，增收了序言一。——第14页。

〔9〕 《斗争》报，是中国共产党苏区中央局机关报，一九三三年二月四日创刊，一九三四年九月三十日出至第73期停刊。——第14页。

〔10〕 许克祥叛变，是一九二七年五月二十一日在长沙发生的反革命叛乱，通称“马日事变”。在蒋介石唆使下，经国民党第三十五军军长何键策划，该军第三十三团团长沙许克祥这一天在长沙率领所属部队围攻湖南省工会、省农民协会等许多革命组织，捕杀共产党人和革命工农群众。——第14页。

〔11〕 宁冈、永新两县调查，毛泽东在《寻乌调查》前言中说是一九二七年十一月做的。做这两县调查的确切时间，现在尚未查实。——第14页。

〔12〕 一九四〇年七月七日的中央指示，指当时所发的《中共中央关于目前形势与党的政策的决定》。一九四〇年十二月二十五日的中央指示，即《毛泽东选集》第二卷中《论政策》一文。——第15页。

〔13〕 引自斯大林《论列宁主义基础》第三部分，新的译文是：“离开革命实践的理论是空洞的理论，而不以革命理论为指南的实践是盲目的实践。”（一九五六年人民出版社出版的《斯大林全集》第六卷第79页）——第17页。

〔14〕 这里所说的十年内战前期，是指一九二七年底至一九二八年底的时期，亦即人们通常所称的井冈山时期；中期是指一九二九年初至一九三一年秋的时期，即自中央红色根据地的开辟至第三次反“围剿”战争胜利结束的时期；后期是指一九三一年底至一九三四年底的时期，即自第三次反“围剿”战争胜利结束后至党中央在贵州遵义举行政治局扩大会议的时期。——第18页。

〔15〕 本篇是毛泽东在延安对中央妇委和中共中央西北局联合组成的妇女生活调查团的讲话。——第21页。

〔16〕 指英国克卡朴（今译为“柯卡普”）著的《社会主义史》，李季翻译，

一九二〇年十月新青年社出版。——第 22 页。

〔17〕 公堂土地，指各种祠、庙、会、社占有的土地。这些土地主要掌握在地主富农手里。——第 26 页。

〔18〕 本书中的“石”和“担”，有的是容量单位，有的是重量单位，它们所表示的量各地不完全相同。这次出版时均照原文排印。——第 28 页。

〔19〕 本书中的“大洋”（光洋、杂洋）、“小洋”（毫洋、毛洋）、“铜元”，这三种货币之间的比值，在不同地方和不同时期不完全相同。这次出版时均照原文排印。——第 28 页。

〔20〕 本书正文中的“按”和“注”都是毛泽东自己加的。——第 31、32、37、40、139、253 页。

〔21〕 本书中的“茶山”、“茶子山”、“油山”、“油茶山”、“木梓山”、“木梓岭”，都是指种植油茶树的山地。——第 36、135、148、270、305 页。

〔22〕 蒋桂会攻井冈山，指一九二九年初蒋介石派遣驻湖南、江西的国民党军队对井冈山革命根据地进行的第三次“会剿”。当时进攻井冈山的江西军队隶属蒋介石的第一集团军，湖南军队隶属桂系李宗仁、白崇禧的第四集团军。——第 41 页。

〔23〕 陂头会议，又称二七会议，指一九三〇年二月上旬红四军前委和红五军、红六军军委及赣西特委在江西省吉安县陂头举行的联席会议。毛泽东代表红四军前委出席了这次会议。会议确定赣西南党组织的主要任务是扩大苏维埃区域、深入土地革命和扩大工农武装。在土地问题上，否定了按劳动力分配土地的不妥当的主张，肯定了按人口平均分配土地的办法。——第 41 页。

〔24〕 汀州会议，又称南阳会议，指一九三〇年六月毛泽东主持召开的红四军前委和闽西特委联席会议。会址先在福建长汀的南阳（现属上杭县），后移汀州城。会议讨论了政治、军事、经济等问题。关于土地分配问题，会议除了肯定原来规定的“抽多补少”原则以外，又增加了“抽肥补瘦”的原则。——第 41 页。

〔25〕 县苏，县苏维埃政府的简称。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我国革命根据地的工农民主政权通称苏维埃政府。本书中的“区苏”、“乡苏”、“市苏”，分别为区、乡、市镇苏维埃政府的简称。——第 42、253 页。

〔26〕 陈炯明，广东军阀，曾任广东省省长、粤军总司令等职。——第 42 页。

〔27〕 仁丰区，在一九三〇年五月寻乌县苏维埃政府成立后，曾改称篁乡区。——第 43 页。

〔28〕 三二五暴动，指一九二八年三月二十五日寻乌县党组织领导农民和青年学生举行的全县性革命暴动。——第 46 页。

〔29〕 本书中的“茶油”、“木油”，都是指油茶树的果仁榨的油，主要供食用。——第 48、305 页。

〔30〕 明钱，即铜钱。——第 63 页。

〔31〕 本书中的“铜片”、“铜板”、“铜壳子”，都是指铜元。——第 63、68、86 页。

〔32〕 “吃油饼”，这里指明吃暗拿占便宜的行为。——第 66 页。

〔33〕 “奴古”，客家话，指男奴仆。——第 78 页。

〔34〕 赖世璜，曾任粤军第七军第一师师长、赣军第四师师长、国民党第十四军军长等职。——第 78 页。

〔35〕 靖卫队，又称靖卫团，是一种反革命的地方武装。——第 86 页。

〔36〕 这里的堪舆和本书中的“地理先生”、“看地的”，都是指看住宅基地和坟地的迷信职业者，通常称为“风水先生”或“阴阳先生”。——第 89、175、176 页。

〔37〕 丹和青是中国绘画中常用的颜料。丹青，通常借指绘画，这里指画工。——第 89 页。

〔38〕 本书中的“茶子”、“木梓”、“桃”、“桃子”，都是指油茶树的果实。——第 95、145、236、268 页。

〔39〕 出自《庄子·外物》。原文是：“得鱼而忘筌。”筌亦作筩，捕鱼用的竹器。——第 95 页。

〔40〕 同善社，是从先天道分化出来的一种会道门组织，清朝末年发源于四川省永川县，在反动政府的扶持下逐渐蔓延到许多省。社内道级分十六层，一、二、三层为一般道徒，四层称“天恩”，五层称“证恩”，九层称“十地”。四层以上均为道首。本书第 98 页上说：“做到五层工夫，天恩先生才有秘密讲”，“四川有个九层工夫的天恩先生到过赣州府”。这两处说法不很准确。——第 97 页。

〔41〕 林虎，一九一七年以前曾任江西独立旅旅长。——第 97 页。

〔42〕 许崇智，曾任粤军的第二军军长、总司令等职。一九二二年孙中山在广东韶关设立大本营，指挥北伐，许崇智率粤军第二军进入江

西。——第 98 页。

〔43〕 唐生智，一九二〇年至一九二四年期间曾任湘军第一师第二旅旅长、第四师师长兼湖南善后督办等职。——第 98 页。

〔44〕 方本仁，一九二二年至一九二四年期间曾任北洋军阀赣南镇守使、赣粤边防督办和江西军务督办等职。——第 98 页。

〔45〕 邓如琢，一九二四年至一九二五年期间任北洋军阀陆军第九混成旅旅长、第一师师长等职。——第 113 页。

〔46〕 改组派，是中国国民党的一个派别。一九二八年底，汪精卫、陈公博、顾孟余等因不满蒋介石独揽权力，在上海成立中国国民党改组同志会，被称为改组派。——第 114 页。

〔47〕 这里的“老税户”，指祖辈父辈已经是地主的人家。——第 114 页。

〔48〕 本书中的“山老鼠”，指住在山区、很少外出、不问世事的地主。——第 115 页。

〔49〕 这里指分家后曾超群所有的田亩数。分家前曾超群兄弟二人共有谷田二百多石。——第 121 页。

〔50〕 蒸尝费用，即祭祀费用。古代祭祀宗庙，冬祭叫“蒸”，秋祭叫“尝”。——第 127 页。

〔51〕 本书中的“早子”、“番子”，即一年两季稻的早稻、晚稻。——第 136、137 页。

〔52〕 “等稳就要做到来食呵”，意思是等米下锅。——第 142 页。

〔53〕 刘志陆，一九二五年以前曾任广东潮梅镇守使、粤军第二军军长等职。——第 147 页。

〔54〕 茶子树，即油茶树。——第 148 页。

〔55〕 刘士毅，一九二八年曾任江西独立第七师师长、独立第十五旅旅长等职。——第 158 页。

〔56〕 李易标，一九二五年前曾任北洋军阀广惠护军使、粤军第四军军长等职。——第 159 页。

〔57〕 黄任寰，一九二五年前曾任粤军第一军第一师师长。——第 159 页。

〔58〕 本书中提到的区、乡苏维埃政府中的裁判，指负责办理民事、刑事案件的工作人员。——第 231 页。

〔59〕 本篇副标题下毛泽东原来注有：“王怀、陈正人报告，毛泽东记

录。”——第 252 页。

〔60〕 北路，这里指当时赣西南特委所属北路行委管辖的地区。一九三〇年三月赣西南特委第一次代表大会后，为了便于领导和指挥，在特委下设立了东、西、南、北等路行委。——第 252 页。

〔61〕 王怀，一九三〇年三月至十月任赣西南特委常委。——第 252 页。

〔62〕 陈正人，一九三〇年五月任赣西南北路行委书记，同年十月改任江西省行委宣传部长。——第 252 页。

〔63〕 守望队，是反动豪绅地主强迫农民参加的、用以破坏红色区域的一种组织。——第 253 页。

〔64〕 这里的一斗三升，指的是播种量，用以计算分得的田亩数。——第 255 页。

〔65〕 行动委员会，这里指一九三〇年以李立三为代表的犯“左”倾错误的中央领导人，为了推行组织全国中心城市武装起义和集中各地红军进攻中心城市的冒险计划，将党、团、工会的各级领导机关合并成的各级统一领导机构。——第 264 页。

〔66〕 按生产力分，是当时革命根据地内在土地分配问题上的一种错误做法。这种做法不是按人口平均分配土地，而是以劳动力、牛力、农具、资金等作为分配土地的标准。——第 264 页。

〔67〕 袁州，今江西宜春。——第 266 页。

〔68〕 二全会议，即一九三〇年八月召开的赣西南特委第二次全体会议。这次会议接受了以李立三为代表的“左”倾错误方针。——第 270 页。

〔69〕 这里的“省委”应是省行委。——第 271、275 页。

〔70〕 陈毅，当时任红军第二十二军军长。——第 271 页。

〔71〕 东路，这里指当时赣西南特委所属东路行委管辖的地区。——第 272 页。

〔72〕 南路，这里指当时赣西南特委所属南路行委管辖的地区。——第 272 页。

〔73〕 李文林，当时任赣西南特委常委，一九三〇年十月改任江西省行委书记。——第 273 页。

〔74〕 谢汉昌，一九三〇年下半年曾任红军第二十军政治部主任。——第 273 页。

〔75〕 李，即李文林。丛，即丛允中，一九三〇年曾任赣南行委书记、江西省行委常委。——第 274 页。

〔76〕 西路，这里指当时赣西南特委所属的西路行委。周高潮，一九三〇年曾任西路行委书记。——第 274 页。

〔77〕 郭，即郭承祿，一九三〇年下半年曾任赣南行委书记。——第 274 页。

〔78〕 马，即马铭。——第 274 页。

〔79〕 段良弼，一九三〇年曾任共青团赣西南特委书记、江西省行委常委。——第 274 页。

〔80〕 一九二九年冬至一九三〇年春，江西省委巡视员江汉波在赣西工作中，反对按人口平均分配土地，主张以劳动力为标准分配土地。——第 275 页。

〔81〕 共耕共费，即共同生产，共同消费。当时革命根据地内有这样一种错误主张，即全部土地归苏维埃经营，农民在苏维埃指挥下耕种，生产产品由苏维埃按人口需要分配，剩余部分归苏维埃所有。——第 277 页。

〔82〕 古柏，一九三〇年曾任中国工农革命委员会（当时革命根据地的军政最高指导机关）秘书长、江西省苏维埃政府委员。谢唯俊，一九三〇年曾在红一方面军总前委工作。——第 283 页。

〔83〕 一九三四年一月，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曾将这个调查报告的油印单行本发给参加第二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的代表。单行本的题目是《乡苏工作的模范（一）——长冈乡》。在正文前面毛泽东注有：

“长冈乡

（一九三三年十一月十八日）

谢昌宝 主席（塘背村）

李求应 代表（长冈村）

王先怀 贫农团主任（新溪村）

下面的材料是从这三个同志收集的。”——第 286 页。

〔84〕 雇农支部，是当时中央革命根据地内赤色工会的一种基层组织，其负责人称支部长。——第 294 页。

〔85〕 手工支部即手工业各业支部，是当时中央革命根据地内赤色工会的一种基层组织，其负责人称支部长。——第 294 页。

〔86〕 查田运动，是当时革命根据地内在分配土地后所进行的一种群

众运动，目的是清查漏划的地主、富农，按照当时的土地法没收和分配他们的土地、财产。——第 297 页。

〔87〕 一九三一年三次战争，指这一年七月至九月红一方面军所进行的第三次反“围剿”战争。——第 315 页。

〔88〕 一九三四年一月，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曾将这个调查报告的油印单行本发给参加第二次全国苏维埃代表大会的代表。单行本的题目是《乡苏工作的模范（二）——才溪乡》。在正文前面毛泽东注有：

“才溪乡

（一九三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卓兴华 上才溪主席，任职半年。

阙绍光 上才溪文书，任职半年。

王得清 下才溪代表，任职两年。

下面的材料是从三个同志的口头报告收集的。”——第 333 页。

〔89〕 这里的“礼拜六”，指当时革命根据地内进行的帮助红军家属、贫农、雇农耕种土地和帮助耕种红军公田的义务劳动，来源于苏联十月革命后开展的共产主义星期六义务劳动。——第 343 页。

〔90〕 “羊蹄子”，山野里一种草的根茎，因其形状似羊蹄，故名。可以用来充饥度荒。——第 348 页。

〔91〕 “松光”，即松明，是用以点燃照明的油脂多的松木条。——第 350 页。

〔92〕 苏纸，这里指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和闽西工农银行发行的纸币。——第 351 页。

〔93〕 《斗争》，即《斗争》报，见本书注〔9〕。《红中》，即《红色中华》，当时是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机关报。“通知”，这里指当时上级机关发的关于各项工作的文件。“阶级分析”，指查田运动中印发的关于怎样分析农村阶级问题的材料。——第 353 页。